



关于苏州百胜动力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
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 1619 号南昌国际金融大厦 A 栋 41 层）

深圳证券交易所：

贵所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出具的审核函（2022）011002《关于苏州百胜动力机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简称“第二轮问询函”）已收悉，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作为苏州百胜动力机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会同发行人、发行人律师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及申报会计师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第二轮问询函所列问题认真进行了逐项落实。

如无特别说明，本回复报告中的简称或名词的释义与招股说明书（注册稿）中的相同。

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	黑体（加粗）
对问题的回复	宋体、Arial
对招股说明书等文件的修改、补充	楷体（加粗）

目 录

目 录.....	2
问题 1.关于所处行业及产业链情况	3
问题 2.关于原董事、副总经理杨亮	23
问题 3.关于关联交易	94
问题 4.关于经销	114
问题 5.关于通机业务与查尔斯	185
问题 6.关于营业收入与客户	205
问题 7.关于营业成本与供应商	219
问题 8.关于毛利率	258
问题 9.关于存货	264
问题 10.关于期间费用	272
问题 11.关于资金流水.....	276
问题 12.关于其他事项	288

问题 1. 关于所处行业及产业链情况

申报材料及前次审核问询回复显示：

(1) 未来舷外机向中大马力化发展趋势较为显著，当前全球大马力舷外机市场主要被雅马哈、水星等国外知名品牌垄断；2021 年发行人实现了 115 马力汽油舷外机量产，打破了美日舷外机品牌在该功率段的垄断。

(2) 舷外机核心部件包括发动机总成（含电控系统）、传动装置、托架总成，上述核心部件的铝铸件及部分机加工工序由外部厂商供应，电控系统系通过与外部厂商合作研发的方式进行开发。

请发行人说明：

(1) 发行人在中大马力舷外机市场的行业地位，发行人称其实现国产替代的具体案例及依据，结合发行人中大马力产品未来的增长空间说明发行人的业绩成长性。

(2) 发行人电控系统通过与外部厂商合作研发进行开发的原因，发行人舷外机核心部件的供应是否对某一供应商存在较大依赖，供应链的稳定性以及是否可以自主可控。

(3) 发行人是否符合所处行业的相关产业政策及变化情况、相关国际贸易政策及变动情况，上述政策对发行人生产经营的影响，发行人是否存在禁止类或限制类产能、是否存在落后产能。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发行人律师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发行人在中大马力舷外机市场的行业地位，发行人称其实现国产替代的具体案例及依据，结合发行人中大马力产品未来的增长空间说明发行人的业绩成长性

(一) 发行人在中大马力舷外机市场的行业地位，结合发行人中大马力产品未来的增长空间说明发行人的业绩成长性

1、发行人在国产中大马力舷外机产业已形成领跑者地位，在国际市场的份额不断增长

相较于美日等发达国家，我国舷外机产业起步较晚，目前全球中大马力（输出功率范围大于 50 马力）舷外机市场基本被美日品牌垄断。在我国制造业逐步迈向高质量发展和装备自主可控的大背景下，国内舷外机产业也将进入快速发展阶段，不断向价值链中高端跃升，并培育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本土企业。

经过多年的持续研发创新及产品迭代，公司舷外机产品已实现从小马力向中大马力升级，并于 2021 年成功量产 115 马力机型，打破了美国、日本品牌在该功率段的长期垄断格局，使发行人较其他国内企业在该马力段的全球竞争中拥有领先优势。同时，发行人已开始 130 马力汽油、200 马力柴油和 200-300 马力汽油舷外机产品的研发，牢牢把握国产中大马力产品段的研制先导优势。

全球中大马力舷外机市场空间较大且稳定增长，随着发行人以 115 马力舷外机为代表的中大马力机型的陆续量产，凭借着显著的性价比优势，发行人加快了抢占美日品牌份额的步伐。根据 GMI 报告，尽管全球舷外机市场中小马力销售数量占比约 80%，但约 80% 的销售金额被中大马力舷外机占据；相较于小马力市场，中大马力舷外机市场增速更快。以销售数量为计算基础，2019 年至 2022 年发行人中大马力舷外机市场占有率分别为 0.24%、0.24%、0.40% 及 1.29%；以销售金额为计算基础，市场占有率则分别为 0.03%、0.03%、0.06% 及 0.21%。2022 年全球中大马力舷外机市场销售数量为 39.16 万台，销售金额约 84.26 亿美元，而发行人销售数量为 0.51 万台，销售金额为 1.21 亿元，市场占有率显著提升。由此可见，发行人在全球中大马力舷外机市场占有率尚处于较低水平，但呈现快速增长趋势，未来成长空间巨大。

全球舷外机市场销售数量及金额情况		2019-2022 舷外机市场 复合增长率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数量/ 金额	发行人 市占率	数量/ 金额	发行人 市占率	数量/ 金额	发行人 市占率	数量/ 金额	发行人 市占率
全球舷外机市场销售数量 (万台)	小马力	0.24%	49.70	12.21%	48.45	15.27%	46.72	11.37%	49.34	10.11%
	中马力	1.33%	20.61	2.45%	20.09	0.75%	19.47	0.46%	19.81	0.45%
	大马力	2.47%	18.55	0.01%	17.87	0.01%	17.27	-	17.24	-
	中大马力小计	1.86%	39.16	1.29%	37.96	0.40%	36.74	0.24%	37.05	0.24%
	整体情况	0.94%	88.86	7.40%	86.41	8.74%	83.46	6.47%	86.39	5.88%
全球舷外机市场销售金额	小马力	2.81%	21.45	1.80%	20.13	2.05%	18.58	1.42%	19.74	1.26%
	中马力	3.86%	26.56	0.65%	25.01	0.17%	23.14	0.10%	23.71	0.10%

全球舷外机市场销售数量及金额情况 (亿美元)		2019-2022 舷外机市场 复合增长率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数量/ 金额	发行人 市占率	数量/ 金额	发行人 市占率	数量/ 金额	发行人 市占率	数量/ 金额	发行人 市占率
	大马力	4.93%	57.70	0.01%	53.93	0.01%	49.33	-	49.94	-
	中大马力 小计	4.59%	84.26	0.21%	78.94	0.06%	72.47	0.03%	73.65	0.03%
	整体情况	4.22%	105.71	0.54%	99.07	0.46%	91.05	0.32%	93.39	0.29%

注 1：小马力指输出功率范围小于 50 马力（含），中马力指输出功率范围大于 50 马力但小于 150 马力（含），大马力指输出功率范围大于 150 马力。

注 2：复合增长率指 2019 年至 2022 年的年均复合增长率。

注 3：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按各期年平均汇率折算，2019 年至 2022 年分别为 6.8985、6.8976、6.4515 和 6.7261。

2019 年至 2022 年，发行人中大马力舷外机销售金额及占舷外机销售收入的比重稳步上升，2019-2022 年销售金额复合增长率达到 90.91%，销售占比从 2019 年的 9.25% 增长至 2022 年的 31.77%，体现出发行人整体技术实力及品牌影响力的提升。同时，发行人不断加大中大马力舷外机产品的研发投入，在中大马力舷外机市场持续发力，不断优化产品结构，预计在中大马力领域的市场份额将快速提高。

发行人舷外机销售数量及金额情况		复合 增长率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数量/ 金额	占比	数量/ 金额	占比	数量/ 金额	占比	数量/ 金额	占比
发行人舷 外机销售 数量 (万台)	小马力	6.73%	6.07	92.29%	7.40	97.99%	5.31	98.39%	4.99	98.18%
	中马力	76.00%	0.50	7.68%	0.15	1.99%	0.09	1.61%	0.09	1.82%
	大马力	28.28%	0.00	0.03%	0.0009	0.01%	-	-	-	-
	中大马力 小计	75.65%	0.51	7.71%	0.15	2.00%	0.09	1.61%	0.09	1.82%
	整体合计	8.94%	6.57	100.00%	7.55	100%	5.40	100%	5.08	100%
发行人舷 外机销售 金额 (亿元)	小马力	15.03%	2.60	68.23%	2.66	89.47%	1.82	91.71%	1.71	90.75%
	中马力	88.22%	1.16	30.45%	0.28	9.55%	0.16	8.29%	0.17	9.25%
	大马力	73.85%	0.05	1.32%	0.03	0.97%	-	-	-	-
	中大马力 小计	90.91%	1.21	31.77%	0.31	10.52%	0.16	8.29%	0.17	9.25%
	整体合计	26.51%	3.81	100.00%	2.97	100%	1.98	100%	1.88	100%

注：发行人大马力舷外机为代销的 OXE 柴油舷外机产品。大马力销售数量和销售金额的复合增长率用 2022 年同比增长率代替计算。

综上，发行人在国产中大马力舷外机产业已形成领跑者地位，在国际市场的份额不断增长，具有良好的成长前景。

2、多重有利因素驱动下，发行人业绩具有较好的成长性

受益于国内军事及公务领域舷外机国产替代需求旺盛、国内民用休闲游艇市场稳步增长、一带一路新兴国家舷外机市场高速增长红利，并凭借高性价比优势抢占欧美等发达国家市场份额，发行人舷外机收入呈现快速增长趋势。同时，发行人具有丰富的产品品类及产品系列，并不断加大对中大马力舷外机、柴油和多燃料舷外机、电动舷外机等产品研发投入，持续完善舷外机产品结构，亦可满足各类市场需求。此外，发行人积极发展配件业务，该业务呈现快速增长趋势，有望成为发行人未来新的业绩增长点。

单位：亿元

产品类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舷外机	3.81	2.97	1.98
通机产品	1.69	1.58	1.36
配件	0.22	0.13	0.12
合计	5.72	4.69	3.46

发行人 2022 年全年舷外机销售收入 3.81 亿元，2019 年至 2022 年的年均复合增长率约 26.51%。截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发行人舷外机在手订单约 1.64 亿元，其中中大马力在手订单约 0.76 亿元（军品订单约 0.60 亿元）。

受多重有利因素驱动，发行人未来业绩成长性较好，主要体现如下：

（1）全球舷外机市场空间广阔，差异化竞争策略满足不同市场需求

根据 GMI 报告，2019 年至 2021 年全球舷外机市场规模分别为 93.39 亿美元、91.05 亿美元和 99.07 亿美元，2022 年市场规模预计为 105.72 亿美元，预计同比增长 6.71%；预计到 2030 年，全球舷外机市场规模预计将达到 159.75 亿美元，市场空间广阔并呈稳步增长态势。相较于此，尽管发行人目前舷外机营收规模较小，但针对全球不同市场，发行人采用差异化的竞争策略，尤其在中大马力领域，已实现在不同市场的快速发展及整体业务的快速扩张，具体如下：

1) 国内军事及公务领域国产化替代需求旺盛，市场空间大

我国中大马力舷外机产品在公务及军事领域的主要应用场景包括应急救援、海事巡逻、抢滩登陆、水上侦查等。在军事领域，登陆艇、冲锋舟、巡逻艇、侦

查船、舟桥、无人船等大量水上军事装备均使用舷外机（尤其是中大马力机型）作为主要动力装置，而该等舷外机基本采用美国水星、日本雅马哈等美日品牌。目前，发行人舷外机产品已实现在军事领域的国产替代应用，预计未来在国产替代带动的初装和替换需求将推动发行人中大马力舷外机的快速增长。

发行人自 2018 年起开始与军方接触并逐步开展合作，并自 2021 年开始正式向军方交付舷外机并于当年实现收入 258.67 万元，占公司 2021 年舷外机收入比例为 0.87%。2022 年 8 月，发行人中标军方的舷外机采购合同，总中标金额约 1.70 亿元，产品用于装备登陆艇、冲锋舟等场景。截至本回复报告出具日，发行人与军方客户已签订中大马力舷外机采购合同金额约 1.04 亿元，其中 2022 年已实现收入金额为 3,010.87 万元，剩余产品订单需在 2023 年 5 月底前完成交付。

2) 国内民用休闲游艇市场稳步增长，成长空间广阔

根据中国船舶工业行业协会船艇分会资料，目前世界平均每 171 人拥有一条私人游艇，挪威、新西兰等国家人均拥有游艇的比例高达 8:1，美国为 14:1，而中国每 12,000 个家庭才拥有一条游艇，人均游艇比例极低。2022 年 8 月，工信部等五部委联合发布《关于加快邮轮游艇装备及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亦明确了休闲游艇产业对国民经济发展的巨大推动作用，提出了大力发展大众化消费游艇、加强配套供应链建设及推动产业创新发展。参照欧美等发达国家休闲娱乐的发展规律，我国水上休闲运动有望成为继露营之后蓬勃发展的休闲娱乐产业。

随着我国游艇行业的发展，未来私人游艇产业将快速增长，进而促进舷外机行业的需求快速增长。根据 GMI 报告，预计至 2030 年我国中大马力市场规模为 3.16 亿美元，2022 年至 2030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0.16%，持续呈现高增长态势。2022 年中大马力舷外机我国市场规模预计为 1.46 亿美元，预计同比增长 10.36%，增速位列全球前列。发行人作为国内舷外机行业的头部企业，根据 IBI 杂志报告，公司 2018-2020 年市场占有率全国第一，随着我国中大马力舷外机市场的高速发展，发行人亦能凭借其本土企业优势实现市场份额的持续攀升。

3) 抓住一带一路国家新兴市场高速增长红利，实现快速发展

与欧美等成熟市场相比，东南亚、中东、非洲、俄罗斯等一带一路国家市场

成长空间较大。以亚太、中东与非洲等新兴市场为例，根据 GMI 报告，2022 年亚太、中东与非洲地区舷外机市场规模预计为 20.46 亿美元，其中中大马力舷外机为 12.35 亿美元，同比增长率高达 9.16%；2030 年市场规模预计为 36.96 亿美元，其中中大马力舷外机为 22.90 亿美元，呈现快速发展态势。

对于亚太、中东等新兴市场，发行人紧抓新兴市场高速成长的发展机遇，以实现业务的快速扩张。报告期内，发行人向亚洲（不含中国）和非洲区域销售舷外机金额分别为 3,086.24 万元、4,011.35 万元和 5,911.82 万元，其中中大马力舷外机销售金额分别为 269.60 万元、249.71 万元和 1,993.42 万元，呈现快速增长趋势。截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发行人亚洲（不含中国）和非洲区域的舷外机在手订单金额为 294.53 万元，未来预计将在该等区域实现快速发展。

4) 依托高性价比优势，抢占欧美等发达国家市场份额

欧洲、北美洲及大洋洲等发达国家是全球中大马力舷外机的主要消费市场，市场需求十分广阔。根据 GMI 报告，2022 年欧洲和北美洲等地区的中大马力舷外机市场规模预计为 71.40 亿美元，预计同比增长 6.34%，2030 年市场规模预计将达到 103.24 亿美元。

相较于国际主要竞争对手，发行人依托其产品性能接近、价格优势明显的高性价比优势，不断抢占欧美等发达国家市场份额。报告期内，发行人向欧洲、北美洲及大洋洲区域销售舷外机金额分别为 8,131.55 万元、14,404.62 万元和 17,812.30 万元，其中中大马力舷外机金额分别为 489.43 万元、1,533.07 万元和 4,968.23 万元，呈现快速增长态势。截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发行人欧洲、北美洲及大洋洲区域的舷外机在手订单金额为 7,531.06 万元，其中中大马力舷外机在手订单金额为 1,293.32 万元。

5) 积极开拓俄罗斯中大马力市场，在俄罗斯区域销售实现快速增长

报告期内，发行人来自俄罗斯和乌克兰客户的销售金额合计分别为 4,400.99 万元、6,405.64 万元和 9,882.51 万元，占当期销售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2.71%、13.67%和 17.28%。2022 年 2 月，俄乌冲突爆发，发行人乌克兰客户订单受到较大负面影响，2022 年 1-6 月发行人向该区域的销售金额仅 98.93 万元，同比下降 86.73%。而 2022 年 2 至 4 月期间海运紧张，加之俄罗斯客户结算受限，

2022年1-6月发行人对俄罗斯客户的销售收入为2,380.36万元，同比下降33.46%。

自2022年5月以来，发行人与俄罗斯客户的交易已逐步恢复正常。同时，发行人积极开拓俄罗斯中大马力市场，并逐渐抢占因俄乌冲突销售限制的美日品牌份额，新增订单需求较为旺盛。2022年，发行人对俄罗斯客户的销售金额约9,760.40万元，同比增长约93.20%。截至2023年2月28日，发行人俄罗斯客户的在手订单金额约为7,139.90万元，预计未来在俄罗斯区域的销售将保持稳步增长。

总体而言，俄乌冲突初期因海运停滞、结算受限等原因对发行人在该等区域的销售影响较大，但自2022年5月以来向俄罗斯区域的销售已恢复正常供应并呈现较快增长。长期来看，俄乌冲突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 中小马力产品结构完善、大马力在研项目丰富，满足各类市场需求

发行人汽油舷外机产品马力覆盖2-115马力，包含四冲程及二冲程舷外机，中小马力产品结构较为完善，同时亦生产销售电动舷外机产品，并代理销售OXE柴油舷外机，具有丰富的产品系列。与此同时，发行人不断加大中大马力汽油及柴油舷外机、多燃料舷外机、电动舷外机等产品的研发投入，进一步丰富舷外机产品结构，满足各类市场需求。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发行人正在实施的主要研发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研发内容、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立项时间	目前进展状态	计划完成时间	研发预算	已投入金额
1	130 马力汽油舷外机的研发	115 马力机型平台拓展，覆盖更高市场需求	国内先进	2022/8	样机试验阶段	2023/5	227.00	71.47
2	多燃料舷外机的研发	创新开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多燃料舷外机，达到客户特殊使用要求	国内先进	2021/2	样机试验阶段	2023/6	622.00	514.78
3	200-300 马力汽油舷外机的研发	全新自主开发，实现量产大马力舷外机	国内先进	2022/1	图纸设计阶段	2024/9	3,104.00	930.77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研发内容、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立项时间	目前进展状态	计划完成时间	研发预算	已投入金额
4	大马力柴油舷外机的研发	基于国内性价比高的车用柴油机，改造发动机辅件和电控系统以满足舷外机需求，设计全新的传动系统，完成全部本土化设计	国内先进	2020/11	样机试验阶段	2024/12	1,861.00	476.74
5	中功率电动舷外机的研发	全新开发电动舷外机，满足更多应用场景，比国内竞品更轻便，更多软件功能	国内先进	2021/12	样机试验阶段	2023/3	585.00	113.25

发行人已拥有 150 马力以下舷外机试验和调试能力，正在建造最高可实验和调试 425 马力舷外机的测试中心，以保障大马力产品在研项目的推进。预计未来 1-2 年内，发行人将陆续推出 200-300 马力等大马力汽油舷外机产品。

(3) 全球舷外机电动化稳步发展，发行人电动舷外机收入呈快速增长趋势

汽油舷外机是全球舷外机消费市场的主流机型，大马力是未来的主要趋势。而电动舷外机因其零排放、超静音等特点，近年来主要在小马力市场取得一定发展。例如，作为帆船的辅助动力，和对速度续航要求不高的旅游景区等。根据 GMI 报告，2022 年全球电动舷外机市场规模将达到 8.05 亿美元，同比增长率为 7.83%，预计至 2030 年全球电动舷外机市场规模为 13.26 亿美元。

发行人较早开展电动舷外机相关的生产和销售，并积极研发新一代电动舷外机。报告期内，发行人电动舷外机销售收入分别为 72.20 万元、575.29 万元和 483.54 万元，2020 年至 2022 年复合增长率高达 158.78%。截至本回复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新研 1.2kw 电动舷外机已实现量产，新研 6kw 电动舷外机正处于样机试验环节，预计于 2023 年实现量产。随着发行人电动舷外机产品系列的不断丰富，电动舷外机收入有望实现快速增长，助力发行人业绩稳步提升。

(4) 配件业务呈现快速增长趋势，有望成为发行人未来新的业绩增长点

从全球舷外机龙头企业宾士域集团（水星品牌）和雅马哈发动机（雅马哈品牌）发展进程及现有业务结构来看，配件业务系搭配舷外机及下游船艇等整机产品快速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以宾士域集团为例，其 2021 年配件业务销售金额

为 20.08 亿美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34.35%，而相较于此，发行人 2021 年配件业务占比仅不到 3%，增长空间巨大。

随着舷外机业务的快速增长，发行人已逐步加大对配件业务的投入，于 2021 年底开始对配件业务进行独立管理并不断壮大业务团队，大幅提升配件业务的战略发展地位。2019 年至 2021 年，发行人配件业务收入分别为 1,197.33 万元、1,172.08 万元和 1,329.33 万元，2022 年达到 2,157.88 万元，同比增长率达 62.33%，呈现快速增长趋势。报告期内，发行人配件业务毛利率约为 60%，始终维持在较高水平，该业务有望成为发行人未来新的业绩快速增长点。

(5) 核心团队逐步成熟且稳定，未来舷外机产能扩张，亦为发行人业绩成长提供有力支撑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断加强研发和销售人才队伍建设，已拥有具备丰富经验的管理团队、研发团队和销售团队，同时不断优化人才激励制度，核心团队成熟且稳定，为发行人业务快速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此外，若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成功，将有力拓宽公司融资渠道并进一步提升品牌影响力，为后续业绩持续增长提供了资本和品牌的多重助力。同时，也为发行人顺利实施募投项目，从而提升研发能力、扩大舷外机产能，实现业绩增长、巩固发行人市场地位和核心竞争力提供了有力支撑。

(二) 发行人称其实现国产替代的具体案例及依据

我国中大马力产品的主要应用场景包括应急救援、海事巡逻、抢滩登陆、水上侦查等公务及军事领域，目前发行人舷外机产品实现国产替代主要体现在军事领域的应用。在军事领域，登陆艇、冲锋舟、巡逻艇、侦查船、舟桥、无人船等大量水上军事装备均使用舷外机（尤其是中大马力机型）作为主要动力装置，而目前该等舷外机基本采用美国水星、日本雅马哈等美日品牌。

在当前国际政治环境下，我国军方一直在寻求实现舷外机的进口替代和自主可控。发行人自 2018 年起开始与军方接触并逐步开展合作，目前已取得装备承制单位资格证书和保密资格证书，并分别于 2020 年和 2022 年中标军方装备采购项目，自 2021 年开始正式向军方交付舷外机并于当年实现收入 258.67 万元，占公司 2021 年舷外机收入比例为 0.87%。发行人于 2022 年 8 月中标军方的舷

外机采购合同，总中标金额约 1.70 亿元，产品用于装备登陆艇、冲锋舟等场景。截至本回复报告出具日，发行人与军方客户已签订中大马力舷外机采购合同金额约 1.04 亿元，其中 2022 年已实现收入金额为 3,010.87 万元，剩余产品订单需在 2023 年 5 月底前完成交付。发行人所供机型均为自主研发及生产，完全满足军方对该产品提出的自主可控标准。

未来，公司还将继续加快研发和量产步伐，以满足针对各军兵种及政府部门的新增初装需求和存量替换需求，在中大马力产品上进一步实现国产替代，确保国家相关产业链和供应链的安全。

二、发行人电控系统通过与外部厂商合作研发进行开发的原因，发行人舷外机核心部件的供应是否对某一供应商存在较大依赖，供应链的稳定性以及是否可以自主可控

（一）发行人电控系统 ECU 模块通过与外部厂商合作研发进行开发的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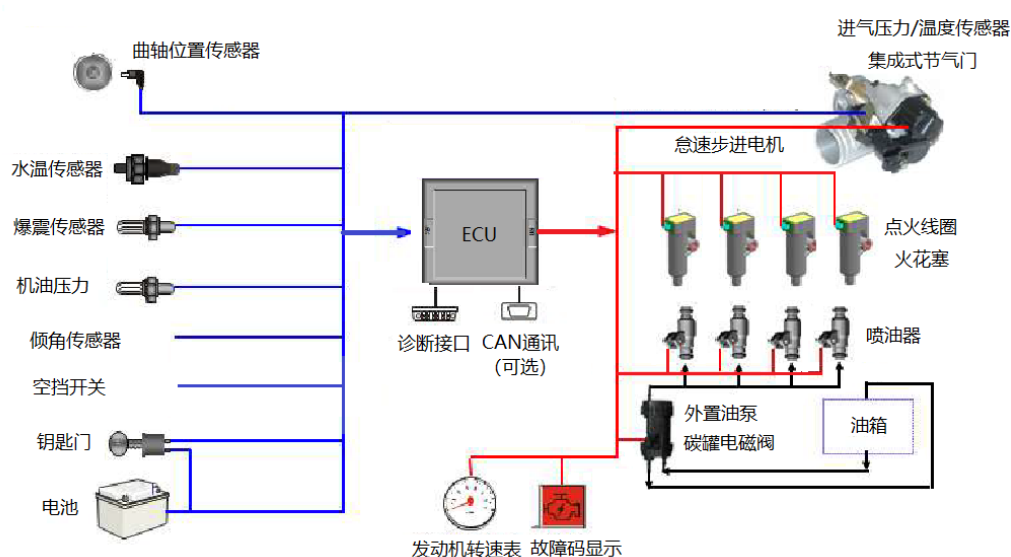
1、符合行业惯例及发行人当前阶段实际需要

在机电产品的研发、制造过程中，采取专业化分工是市场普遍选择。在发动机领域，ECU 模块一般由专门的 ECU 供应商配套供应，例如德尔福（DELPHI）配套供应通用、福特、大众等品牌发动机，上海联合汽车电子配套供应大众、宝马、奔驰等品牌发动机，电装（DENSO）配套丰田、本田、日产等品牌发动机，而公司所处的舷外机制造领域亦是如此。企业运用市场机制，进行专业分工与合作，避免成熟产品的重复投入，聚焦自身核心能力建设，有利于提高社会资源利用效率，也有利于提高企业的经营效益和竞争实力。

根据喷油控制方式的不同，舷外机分为化油器舷外机和电喷舷外机，只有电喷舷外机才需要采购电控系统（包括 ECU 模块）。报告期内，发行人生产的电喷舷外机销售收入占舷外机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72%、13.15%和 19.24%，而电控系统中的 ECU 模块占舷外机整机的成本比重仅约 2%-6%，占比较小。目前发行人正处于快速成长期，从当前实际情况出发，为优先将有限资源投入到核心的整机研发、自动化技术改造等环节，保障公司快速响应市场需求，高效推进产品研发和生产，故发行人舷外机用 ECU 模块采用合作研发并直接外购成品模式，预计该模式短期内不会发生较大变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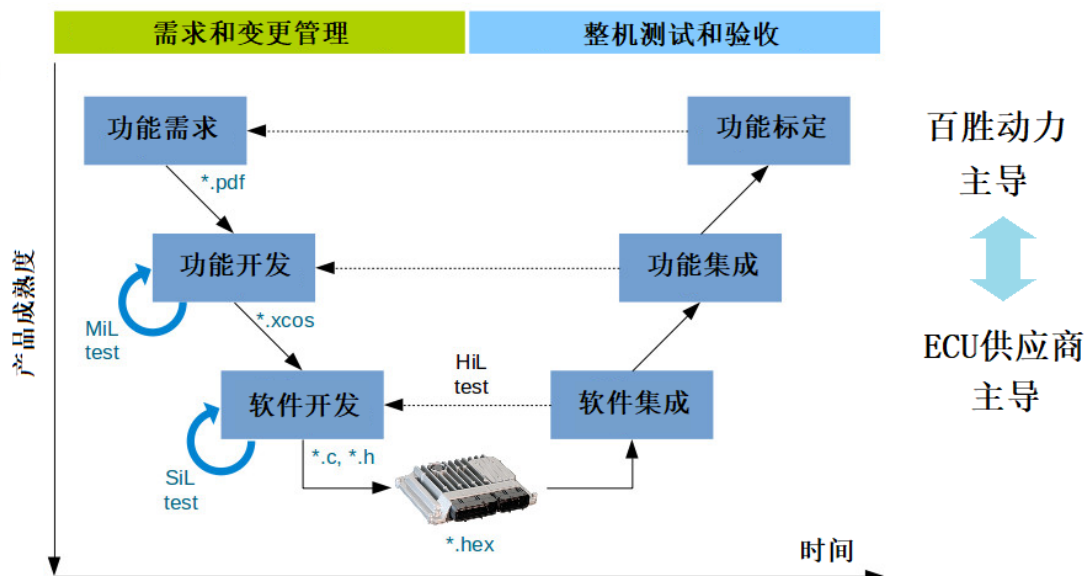
2、ECU 模块设计偏重于软件控制逻辑设计，发行人在 ECU 模块合作研发过程中主导核心功能开发

电控系统是电喷舷外机性能发挥的重要系统，由传感器、ECU 控制模块、执行器三类部件构成，以 ECU 控制模块为中心，根据发动机各项运行参数精确控制喷油量和点火时间，让发动机在各种工作状态下获得最佳空燃比及点火控制。发行人电控系统中的 ECU 模块设计偏重于软件控制逻辑设计，为快速完成 ECU 模块及电控系统设计，满足舷外机整机设计要求，发行人选择通过向外部专业供应商采购 ECU 模块并共同研发底层软件。



在向外部供应商采购 ECU 模块及合作研发过程中，百胜动力确定了目标设定、需求描述、功能定义、逻辑设定、匹配调试、实验认证等重要技术参数及条件，该等技术参数和条件决定了舷外机的主要性能指标，ECU 模块供应商根据发行人提供的上述技术参数和条件将其转化为软件语言并录入 ECU 硬件中，发行人取得 ECU 硬件后进行整机测试并向 ECU 供应商提供优化的参数指标，ECU 供应商根据发行人提供数据不断进行优化，从而实现功能验收。

发行人 ECU 模块的功能开发流程与汽车行业通用的“V 型”研发模式一致，即整机厂主导功能需求和验收，ECU 供应商主导软件设计，而功能开发需要双方深入合作、迭代设计，最终共同完成 ECU 软硬件的开发，具体研发过程如下如所示：



3、市场上有众多成熟 ECU 模块供应商可供选择，发行人对单一供应商不存在依赖的情形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多家 ECU 模块供应商开展合作研发，采购的 ECU 模块主要用于 F20、F40、F60 及 F115 等型号舷外机，采购金额及占比均较小，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配套机型	采购金额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1	上海谟绅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F40、F60、F115	139.07	106.61	42.00
2	江苏奥易克斯汽车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F40、F60	161.20	1.55	-
3	浙江瑞星机电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F20	7.62	57.71	17.84
合计			307.89	165.87	59.84
占比采购总额			0.78%	0.44%	0.24%

注：浙江瑞星机电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包括浙江瑞星机电科技有限公司与浙江瑞兴科技有限公司。

除上表列式的 ECU 模块供应商外，发行人目前已和新增 ECU 模块供应商卓品智能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合作开发合同，共同研发大马力柴油舷外机电控系统。该等 ECU 模块供应商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公司名称	基本情况及市场地位
1	江苏奥易克斯汽车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官网介绍,公司系具备电控企业国六技术能力的两家自主品牌企业之一,同时,在传统动力电控、混合动力汽车电控和新能源电控产品技术水平较为领先。
2	浙江瑞星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浙江瑞兴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 1995 年,专业生产非道路机械核心零部件企业,“瑞星”已被国家认定为驰名商标。浙江瑞兴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从事生产、研发和销售新能源汽车调节器、汽车零配件、通用汽油机零部件。
3	上海谟绅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 2011 年,一直专注于 EMS(发动机管理系统)和 ABS(防抱死系统)的开发和应用,全力打造以摩托车安全、环保、省油提升性能为核心的产品,ECU 电子控制单元研发团队经验丰富。
4	卓品智能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 2017 年,致力于嵌入式软硬件开发,拥有嵌入式控制器开发核心技术,具备丰富的产品化经验,提供全系列电控系统解决方案。

市场上已有众多成熟的 ECU 模块供应商可供选择,若极端情况下前述 ECU 模块合作厂商不再向发行人供应 ECU 模块,发行人可在较短时间内进行替换,因此不存在对某一供应商构成较大依赖的情形。

(二) 发行人舷外机核心部件的供应是否对某一供应商存在较大依赖,供应链的稳定性以及是否可以自主可控

发行人自产舷外机产品均为自主研发设计及装配,舷外机核心部件(即下图文字加黑部分)包括发动机总成(含电控系统)、传动装置、托架总成,其中发动机总成(含电控系统)由发行人负责研发设计,电控系统中的 ECU 模块(硬件)通过向外部供应商购买并与其共同完成底层软件的开发,其他零部件由供应商按照公司设计图纸加工,发行人负责涂装、装配和测试;传动装置由发行人负责设计研发,关键铝铸件由发行人加工,其他零部件由供应商按照发行人设计图纸生产,发行人负责涂装、总装及测试;托架总成主要由铝铸件构成,发行人负责整体设计研发,供应商提供铝压铸毛胚,发行人负责进一步加工、涂装和装配。



发行人电控系统中的 ECU 模块系通过与外部厂商合作研发的方式进行，其供应情况详见本题前述回复“二、发行人电控系统通过与外部厂商合作研发进行开发的原因……”之“(一)”之“3、市场上有众多成熟 ECU 模块供应商可供选择，发行人对单一供应商不存在依赖的情形”相关内容。

发行人舷外机核心部件中的部分铝铸件由外部厂商供应，报告期内，该等铝铸件主要包括机体机座组件、水下装置壳体、夹紧托架、旋转支架等，发行人向主要供应商采购该等铝铸件金额及占该等铝铸件总采购金额的比重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报告期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金额	占比
2022 年度	1	宁波精鑫	机体机座组件、水下装置壳体、气缸头组件、夹紧托架、旋转支架	2,156.11	60.50%
	2	常州市精艺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夹紧托架、气缸头、旋转支架	583.28	16.37%
	3	成都正恒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曲轴箱体	288.68	8.10%
	4	重庆红旗缸盖制造有限公司	气缸头组件	242.42	6.80%
	5	宁海大鑫	夹紧托架、驱动轴座	168.01	4.71%
	合计			3,438.50	96.48%

报告期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金额	占比
2021年度	1	宁波精鑫	机体机座组件、水下装置壳体、气缸头组件、夹紧托架、旋转支架	2,484.89	77.08%
	2	常州市精艺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夹紧托架、气缸头、旋转支架	467.41	14.50%
	3	宁海大鑫	夹紧托架、驱动轴座	141.56	4.39%
	4	重庆红旗缸盖制造有限公司	气缸头组件	70.04	2.17%
	5	苏州佳康机械厂	水下装置壳体盖	37.51	1.16%
	合计			3,201.41	99.30%
2020年度	1	宁波精鑫	机体机座组件、水下装置壳体、气缸头组件、夹紧托架、旋转支架	1,461.52	83.00%
	2	常州市精艺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夹紧托架、气缸头、旋转支架	207.49	11.78%
	3	宁海大鑫	夹紧托架、驱动轴座	59.81	3.40%
	4	苏州佳康机械厂	水下装置壳体盖	25.69	1.46%
	5	成都正恒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曲轴箱体	5.36	0.30%
	合计			1,759.86	99.94%

报告期内，发行人核心部件中的铝铸件主要向宁波精鑫采购，占比分别为83.00%、77.08%和60.50%，整体呈下降趋势。发行人与宁波精鑫自2005年起开始合作，历史合作时间较长、合作关系稳定，考虑到铝压铸模具费用较高、供应商最低采购量要求、以及出于对关键部件工艺设计保护等综合因素，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向宁波精鑫集中采购前述铝铸件产品。铝铸件由铝压铸模具压铸而成，市场可选供应商众多。发行人因考虑其产品型号的不断增长，以及收入规模的快速增长，已逐步向不同供应商采购该类零件，不存在对宁波精鑫构成依赖的情形。

综上所述，发行人舷外机整机产品均由发行人自主研发设计、装配、涂装及测试，部分非关键零部件从外部供应商采购，该做法符合市场惯例，有利于提高发行人的经营效率。发行人舷外机核心部件中的部分铝铸件及ECU模块供应商均为国内企业，合作时间长且合作关系良好，而且市场可选供应商众多，不存在对某一供应商较大依赖的情形，供应链具有稳定性及自主可控性。

三、发行人是否符合所处行业的相关产业政策及变化情况、相关国际贸易政策及变动情况，上述政策对发行人生产经营的影响，发行人是否存在禁止类或限制类产能、是否存在落后产能

(一) 发行人是否符合所处行业的相关产业政策及变化情况、相关国际贸易政策及变动情况，上述政策对发行人生产经营的影响

1、相关产业政策及变化情况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为舷外机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同时拥有部分通机业务。公司舷外机产品功率范围广，大多数机型已通过中国船级社 CCS 认证、欧洲 CE 认证及美国 EPA 认证，广泛应用于水上娱乐运动、渔业捕捞、水上交通、应急救援、海岸登陆、海事巡逻等领域。通机产品主要包括汽油发动机、汽油发电机组及汽油水泵组等，主要应用于农业灌溉、备用电源等领域。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规定，公司所处行业为“C37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下的“C3734 船用配套设备制造”。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发行人所处行业属于“高端装备制造产业”下的“2.5.4 海洋环境监测与探测装备制造”下的“3734* 船用配套设备制造”。

发行人所处行业的相关产业政策及变化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主要内容	发布日期	发布部门
1	《关于加快邮轮游艇装备及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	明确了休闲游艇产业对国民经济发展的巨大推动作用，提出了大力发展大众化消费游艇、加强配套供应链建设及推动产业创新发展，同时，强调了加大对邮轮游艇产业财政金融支持，鼓励邮轮游艇产业企业上市融资。	2022/8	工信部、国家发改委、财政部、交通运输部、文化和旅游部
2	江苏省“十四五”船舶与海洋工程装备产业发展规划	船舶与海洋工程装备产业是海洋强国、制造强国、交通强国等国家战略实施的基础和重要支撑，是技术先导性强、产业关联度大的现代综合性产业。江苏省船舶与海洋工程装备产业体系齐全，产业链条长，产业规模、发展质量、发展速度近十年来稳居全国前列，江苏已成为具有国际影响力的船舶和海洋工程装备制造大省。“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年，也是我省船舶与海洋工程装备产业加速由大到强转变、推动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历史机遇期。	2022/3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序号	名称	主要内容	发布日期	发布部门
3	《内燃机产业高质量发展规划（2021-2035）》	节能减排、绿色制造、循环经济是内燃机发展的总体趋势；“高效、低碳、近零排放”已成为内燃机发展的重要方向；提高内燃机热效率、燃料多元化是内燃机技术创新的重要途径；低碳化、电气化、智能化、轻量化是绿色制造、循环经济的重要目标。	2021/7	中国内燃机工业协会
4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其中列入鼓励类的船舶工业行业产品及技术有：高技术高附加值船舶、智能船舶及无人船艇开发等；智能环保型船用中低速柴油机及其关键零部件、船舶使用岸电技术及设备；动力定位系统、FPSO单点系泊系统等通用和专用海洋工程配套设备。	2019/10	国家发改委
5	国务院关于印发《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	强化科技基础支撑。开展钢铁等行业超低排放改造、污染排放源头控制、货物运输多式联运、内燃机及锅炉清洁燃烧等技术研究。	2018/6	国务院
6	《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	大力推广应用高效节能产品和设备，发展高效内燃机、高效电机，推进高耗能通用设备改造，不断提高重点用能设备能效。	2016/12	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
7	《船舶配套产业能力提升行动计划（2016-2020）》	积极引导船舶配套企业加大科研投入，支持船用设备制造企业发展国家工程研究中心、重点实验室和企业技术中心；加大对我国船舶配套产业发展的支持力度；支持股权投资基金、产业投资基金等参与船用设备研制及示范应用项目。	2015/12	工信部
8	《“十三五”国家科技创新规划》	大力发展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现代能源技术，支撑能源结构优化调整和温室气体减排，保障能源安全，推进能源革命。	2016/7	国务院
9	《工业绿色发展规划（2016-2020年）》	实施工程机械、农机、内河船舶用柴油机能效提升改造。到2020年，电机和内燃机系统平均运行效率提高5个百分点，高效配电变压器在网运行比例提高20%。	2016/6	工信部
10	《中国制造2025》	加强绿色产品研发应用，推广轻量化、低功耗、易回收等技术工艺，持续提升电机、锅炉、内燃机及电器等终端用能产品能效水平，加快淘汰落后机电产品和技术。 重点发展粮、棉、油、糖等大宗粮食和战略性经济作物育、耕、种、管、收、运、贮等主要生产过程使用的先进农机装备，加快发展大型拖拉机及其复式作业机具、大型高效联合收割机等高端农业装备及关键核心零部件。提高农机装备信息收集、智能决策和精准作业能力，推进形成面向农业生产的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	2015/5	国务院

根据上述产业政策，发行人所处行业及经营业务符合国家关于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定位，符合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方向。同时，发行人高度重视在绿色生产方面的创新，积极推进产品在多燃料、电动化、节能环保、高效耐用、智能化方面的自主创新。

近年来，政府主管部门出台了一系列与舷外机相关的法律法规政策，主要目的在于促进中国舷外机行业提供更大马力、更环保的机器设备，支持发行人产品所属行业与领域高质量、快速发展。2021年7月及2022年8月出台的《内燃机产业高质量发展规划（2021-2035）》、《关于加快邮轮游艇装备及产业发展的

实施意见》明确了休闲游艇产业对国民经济发展的巨大推动作用，提出了大力发展大众化消费游艇、加强配套供应链建设及推动产业创新发展。上述产业政策的逐步实施及新政策的不断出台，将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产生积极有利的影响。

2、相关国际贸易政策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往全球市场，外销区域分布及主要国家及占外销收入的比例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欧洲	16,590.72	47.89%	12,561.35	41.09%	7,139.39	29.62%
其中：俄罗斯	9,760.40	28.18%	5,051.89	16.53%	3,539.61	14.68%
西班牙	3,614.05	10.43%	3,562.03	11.65%	1,308.74	5.43%
土耳其	838.94	2.42%	394.01	1.29%	94.31	0.39%
德国	607.95	1.76%	1,071.34	3.50%	787.24	3.27%
乌克兰	122.11	0.35%	1,353.75	4.43%	861.37	3.57%
亚洲	7,085.82	20.46%	6,637.41	21.71%	6,386.48	26.50%
其中：阿联酋	5,358.50	15.47%	4,672.64	15.29%	4,883.41	20.26%
印度尼西亚	542.66	1.57%	273.21	0.89%	169.21	0.70%
马来西亚	251.13	0.72%	684.15	2.24%	134.46	0.56%
哈萨克斯坦	220.41	0.64%	219.31	0.72%	111.53	0.46%
巴基斯坦	219.59	0.63%	190.67	0.62%	222.58	0.92%
南美洲	5,936.83	17.14%	4,932.28	16.14%	2,639.86	10.95%
其中：哥伦比亚	3,355.11	9.69%	2,648.28	8.66%	1,401.12	5.81%
秘鲁	432.64	1.25%	452.66	1.48%	241.25	1.00%
阿根廷	358.96	1.04%	791.38	2.59%	229.29	0.95%
巴西	621.77	1.79%	214.65	0.70%	54.47	0.23%
委内瑞拉	128.03	0.37%	213.08	0.70%	91.12	0.38%
非洲	3,258.05	9.41%	4,099.37	13.41%	6,532.61	27.10%
其中：坦桑尼亚	618.02	1.78%	515.69	1.69%	131.4	0.55%
刚果	309.64	0.89%	-	-	-	-
阿尔及利亚	242.09	0.70%	-	-	-	-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肯尼亚	293.90	0.85%	202.09	0.66%	284.26	1.18%
摩洛哥	188.21	0.54%	110.35	0.36%	33.42	0.14%
尼日利亚	412.83	1.19%	1,960.43	6.41%	3,710.81	15.39%
加纳	-	-	-	-	1,231.01	5.11%
大洋洲	893.50	2.58%	1,259.41	4.12%	806.33	3.35%
其中：澳大利亚	346.67	1.00%	574.85	1.88%	429.76	1.78%
新西兰	332.21	0.96%	403.69	1.32%	130.46	0.54%
北美洲	874.94	2.53%	1,077.81	3.53%	599.69	2.49%
其中：美国	526.66	1.52%	715.98	2.34%	407.59	1.69%
合计	34,639.86	100.00%	30,567.62	100.00%	24,104.36	100.0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发布的《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中国与西班牙、德国、俄罗斯、乌克兰、阿联酋、哥伦比亚、尼日利亚、加纳等发行人境外销售主要国家的贸易政策均较为稳定，该等地区亦未有官方公布信息显示不利于发行人产品出口的贸易政策，发行人对以上地区出口产品相关的贸易政策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2018年7月，美国贸易代表办公室发布加征关税清单，将对中国价值340亿美元的输美产品加征25%的关税，发行人向美国销售的部分舷外机产品被纳入该加征关税清单中。报告期内，美国地区不是发行人境外销售的主要市场，发行人向美国出口的纳入加征关税清单中的舷外机产品销售金额分别为388.84万元、703.98万元和517.62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13%、1.50%和0.91%，占比较低且较为稳定，中美贸易摩擦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综上所述，发行人所处行业的相关国际贸易政策及变动情况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发行人是否存在禁止类或限制类产能、是否存在落后产能

发行人主要从事舷外机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之“第一类 鼓励类”之“十七、船舶”之“7、游艇开发制造及

配套产业”，属于国家鼓励类行业，不属于限制类、淘汰类产业。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对淘汰落后产能工作的通知》（国发〔2010〕7号）、《关于印发淘汰落后产能工作考核实施方案的通知》（工信部联产业〔2011〕46号）、《2015年各地区淘汰落后和过剩产能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能源局公告2016年第50号）及《关于做好2020年重点领域化解过剩产能工作的通知》（发改运行〔2020〕901号），全国淘汰落后产能和过剩产能行业为：炼铁、炼钢、焦炭、铁合金、电石、电解铝、铜冶炼、铅冶炼、水泥（熟料及磨机）、平板玻璃、造纸、制革、印染、铅蓄电池（极板及组装）、电力、煤炭。发行人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不属于前述落后或过剩产能行业。

综上，发行人不存在禁止类或限制类产能，亦不存在落后产能。

四、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发行人律师履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1、查阅发行人所处行业相关行业研究报告、公开市场数据、同行业上市公司公告、军方供货资格证书及军品合同等资料，了解发行人在中大马力舷外机市场的行业地位、国产替代情况及业绩成长性，查阅发行人研发立项明细及研发支出明细表，查阅发行人在手订单明细和业绩预测明细表。

2、访谈发行人管理层、主要供应商，获取发行人提供的关于主营业务产品、核心技术及研发能力水平、在研项目情况的说明文件；查阅电控系统合作研发相关的合同，核心部件相关供应商和采购明细。

3、查阅舷外机相关产业政策及国际贸易政策，分析相关政策对发行人经营业绩的影响，以及是否存在禁止类或限制类产能、是否存在落后产能。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发行人律师认为：

1、发行人在国产中大马力舷外机市场已形成领跑者地位，并在国际市场上加快抢占市场份额步伐；发行人舷外机产品实现国产替代目前主要体现在军事领域的应用；全球舷外机市场空间巨大，而发行人中大马力产品的市场份额较低，

未来成长空间广阔。报告期内，发行人中大马力产品销售收入占比逐步提升，且中大马力在研产品储备丰富，为未来的业绩增长奠定扎实基础。

2、发行人电控系统通过与外部厂商合作研发进行开发具有合理性，舷外机核心部件的供应不存在对某一供应商构成较大依赖的情形，供应链具有稳定性及自主可控性。

3、发行人符合所处行业的相关产业政策，相关国际贸易政策较为稳定，中美贸易摩擦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发行人不存在禁止类或限制类产能，不存在落后产能。

问题 2. 关于原董事、副总经理杨亮

申报材料及前次审核问询回复显示：

(1) 在发行人与前董事杨亮和解事项谈判过程中，为控制 COBI 订单的货款回收风险，发行人要求杨亮将 COBI 订单客户尚未支付的货款提前结清。

(2) 杨亮以其控制的 OCEANUS 分别于 2020 年 6 月、2020 年 12 月及 2021 年 1 月向发行人支付 25.00 万美元、80.24 万美元及 1.0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共计 724.24 万元，用以结清 COBI 订单剩余回款，COBI 订单客户后续将相关款项支付至杨亮控制的 OCEANUS 等企业。

(3) 发行人与 COBI 公司等 39 家客户未签订框架协议，杨亮负责与客户对接具体订单，往来订单通过邮件、即时通讯软件等确认，其中 2019 年涉及 61 笔订单、2020 年涉及 72 笔订单；2019 年、2020 年 COBI 客户订单涉及第三方回款的金额分别为 3,829.80 万元、4,049.90 万元，占 COBI 订单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6.31%、91.05%，第三方回款主要来源于国外代理机构。

(4) 受外汇管制、支付便利性等因素影响，杨亮根据 COBI 订单客户具体回款进度统筹安排产品货款（发行人应收部分）及海运等服务费（杨亮应收部分）回款至发行人或 PS 公司，会出现 COBI 订单客户向发行人的回款金额与 COBI 订单金额未能一一对应的情形。

(5) 与 COBI 相关的 39 家公司中，SHANGHAI FORTUNE MACHINERY CO.,LTD 和 Jingjiang Huayuan International Trade Co.,Ltd.系中国企业。

请发行人：

(1) 逐笔说明 2019-2020 年发行人与 COBI 公司的往来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订单获取时间、订单获取方式（邮件或通讯软件）、订单具体内容、订单金额、产品定价依据、交易对方、产品发出时间、产品运输地、产品签收人、收入确认时点、款项收取时间及付款方等，并说明相关单据、产品、资金的流转过过程，发行人如何将付款方与相关订单相对应。

(2) 说明发行人给予 COBI 相关客户的账期，杨亮替发行人结清货款时 COBI 相关客户的应收账款是否已逾期；杨亮替 COBI 相关客户结清货款的商业合理性、资金来源，相关资金是否直接或间接来源于发行人及其关联方。

(3) 说明 COBI 订单客户向发行人的回款金额与 COBI 订单金额未能一一对应的具体情况及原因，COBI 订单交易的第三方回款是否基于真实的交易背景，是否存在虚构交易或调节账龄的情形。

(4) 说明 COBI 相关公司中两家中国企业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主营业务情况、实际控制人、向发行人采购的具体产品及金额、采购金额占比、终端客户情况等，两家公司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杨亮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并说明针对与 COBI 相关收入、第三方回款的核查方法、核查过程及核查结论，相关收入的真实性。请保荐人及申报会计师相关内核及质控部门说明已履行的质量把关工作及相關结论。

回复：

一、逐笔说明 2019-2020 年发行人与 COBI 公司的往来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订单获取时间、订单获取方式（邮件或通讯软件）、订单具体内容、订单金额、产品定价依据、交易对方、产品发出时间、产品运输地、产品签收人、收入确认时点、款项收取时间及付款方等，并说明相关单据、产品、资金的流转过过程，发行人如何将付款方与相关订单相对应

(一) 2019-2020 年发行人与 COBI 等公司的总体交易情况

COBI 等公司系杨亮长期积累的海外客户资源，发行人与 COBI 等公司交易均由杨亮负责对接。2019 年和 2020 年，发行人向 COBI 等公司销售的产品均为通机产品及配件，交易订单数量分别为 61 笔和 72 笔，交易金额分别为 637.65 万美元和 642.53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分别为 4,437.37 万元和 4,448.03 万元，占各期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14.81%和 12.85%，贡献毛利金额分别为 182.55 万元和 212.90 万元，占各期毛利总额比重分别为 2.54%和 2.93%。

2019 年和 2020 年，发行人与 COBI 等公司的总体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美元

序号	客户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CRUZ POWER EMPIRE	72.50	11.28%	16.67	2.61%
2	CHI-GOD INTERNATIONAL LTD	71.83	11.18%	27.55	4.32%
3	VIKINGS C. MERCHANDISE COMPANY LIMITED	61.23	9.53%	60.99	9.56%
4	UCHENNA OKRONKWO	53.04	8.25%	9.13	1.43%
5	HENRY WEST INTERNATIONAL LIMITED	51.11	7.95%	131.47	20.62%
6	SHAN FAXI COMPANY	39.77	6.19%	6.35	1.00%
7	CHUS BEST ELECTRONICS WORLDWIDE LIMITED	32.00	4.98%	34.76	5.45%
8	COBI ELECTRONICS LIMITED	29.29	4.56%	66.89	10.49%
9	SAKWAPHI ENTERPRISE	26.91	4.19%	26.73	4.19%
10	HUNTINGTON	25.85	4.02%	6.41	1.01%
11	BALLET IMPORT & EXPORT CO., LTD.	22.84	3.55%	-	-
12	E.N. MICHEAL AND COMPANY LIMITED	22.48	3.50%	-	-
13	OK UNITED AGRICULTURAL NIG.	22.04	3.43%	65.67	10.30%
14	CORNTECH GHANA LIMITED	19.43	3.02%	28.37	4.45%
15	ELISCO INVESTMENTS CO. NIG LTD	15.37	2.39%	-	-
16	CEJISON IND. LTD	14.79	2.30%	22.65	3.55%
17	SHANGHAI FORTUNE MACHINERY CO., LTD	10.28	1.60%	-	-
18	C M A INTERNATIONAL COMPANY	8.26	1.29%	-	-
19	Cutes Global Co Ltd	8.23	1.28%	8.61	1.35%
20	AKM SARL	7.96	1.24%	-	-
21	BENTHIL ELECTRONICS & CONTRACTORS LIMITED	7.11	1.11%	7.94	1.25%

序号	客户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22	SKY PRAISE COMPANY LIMITED	6.51	1.01%	-	-
23	ASUSCO ENTERPRISE	6.50	1.01%	33.86	5.31%
24	CARLISA ENTERPRISES LIMITED	4.97	0.77%	0.83	0.13%
25	JINGJIANG HUAYUAN INT'L TRADE CO., LTD.	0.79	0.12%	0.95	0.15%
26	PETER AND SONS TRADING CO	0.78	0.12%	0.52	0.08%
27	ORANGE PUMPS PTY. LTD.	0.40	0.06%	0.25	0.04%
28	C. Woermann GmbH & Co. KG	0.24	0.04%	0.13	0.02%
29	GEEST TRADING COMPANY GHANA LIMITED	-	-	19.92	3.12%
30	BRIGHT C.J. INT'L LTD	-	-	11.20	1.76%
31	CEEGLO ENERGY GENERAL ENTERPRISES	-	-	8.77	1.38%
32	DON AND CHYKE NIGERIA LIMITED	-	-	8.44	1.32%
33	Société Alwassit-SA.	-	-	7.85	1.23%
34	INPUTS ELECTRONICS NIGERIA LIMITED	-	-	7.65	1.20%
35	BASIL NOSSY INTERNATIONAL LIMITED	-	-	7.64	1.20%
36	K B DAVIES (PRIVATE) LIMITED	-	-	3.72	0.58%
37	GABER ABDULGABAR GENERAL TRADING ESTABLISHMENT	-	-	2.86	0.45%
38	HENWOOD PLANT EQUIPMENT L.L.C	-	-	2.70	0.42%
39	GRUPO ULTRAMARINO S.A.	-	-	0.14	0.02%
合计		642.53	100.00%	637.65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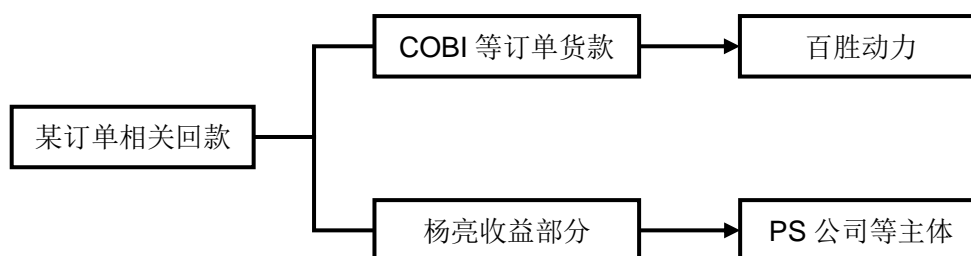
在发行人与 COBI 等公司的交易过程中，杨亮通过其控制的 PARSUN POWER MACHINE CO., LTD（以下简称“PS 公司”）、和力进、GENOVO POWER LIMITED（以下简称“GENOVO”）等主体、上海扬波进出口有限公司（简称“上海扬波”）（以下统称“PS 公司等主体”）参与发行人 COBI 订单交易并赚取相关收益（以下简称“杨亮收益”，包括杨亮为客户承担的海运、保险等费用，扣除该部分费用后为杨亮赚取的净收益）。

受客户所在国家外汇管制、支付便利性等因素影响，杨亮会根据 COBI 等公司具体回款进度要求客户付款至百胜动力或 PS 公司等主体。为方便款项收取，杨亮并未让每个客户分别将订单货款和其收益款项支付给百胜动力和 PS 公司等主体，而是统筹安排多数客户相关订单（共 106 笔）的货款和杨亮收益部分支付至发行人，全部作为发行人货款；少数客户相关订单（共 11 笔）的货款和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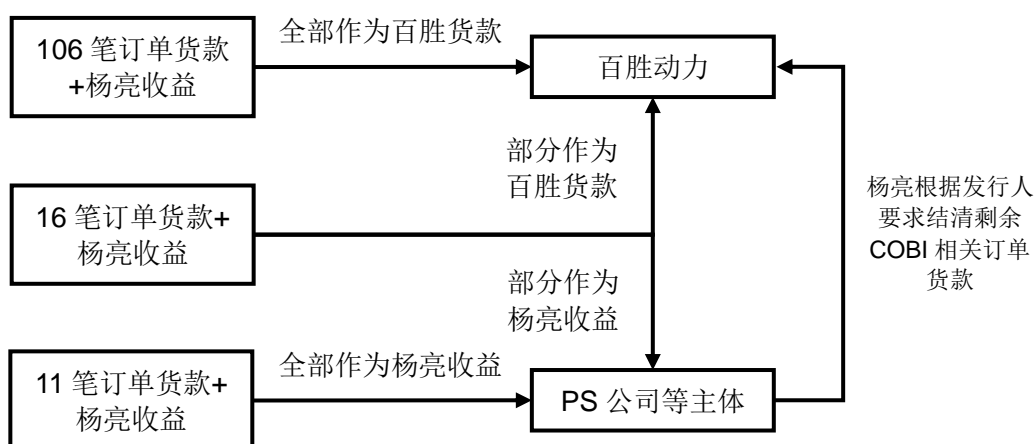
亮收益部分支付至杨亮控制的 PS 公司等主体，全部作为其相关收益；其余少数客户相关订单（共 16 笔）部分款项支付至发行人、剩余部分款项支付至 PS 公司等主体。同时，在和解谈判期间，发行人要求杨亮结清 COBI 等公司订单剩余回款，故杨亮安排其控制的 OCEANUS 分别于 2020 年 6 月、12 月及 2021 年 1 月向发行人支付相关款项。在该等操作下，发行人相关订单的应收货款金额与 COBI 等公司实际付款金额会存在一定差异。

COBI 相关订单的回款示意如下图所示：

理论操作：



实际操作：



此类收款方式下，造成发行人 COBI 相关订单的应收货款金额与 COBI 等公司实际付款金额存在一定差异。

2019 年和 2020 年，发行人对 COBI 相关订单货款进行整体管理，货款由杨亮具体负责催收。COBI 等公司向百胜动力账户付款（含第三方付款）后，通知杨亮查询收款，发行人同杨亮对账后，将相关回款与具体订单进行匹配并核销

应收账款。而杨亮通过前述安排客户回款操作实现其收益的赚取，发行人未曾向杨亮支付过任何相关费用。

（二）逐笔说明 2019-2020 年发行人与 COBI 等公司的往来情况

发行人与 COBI 等公司销售产品的定价方式与其他通机客户一致，均为市场化定价，不存在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情形。发行人与 COBI 等公司的订单获取时间、订单获取方式、订单具体内容、订单金额、交易对方、产品发出时间、产品运输地（产品运达港口）、产品签收人（提单通知收货人，通常为客户及其关联公司、或其指定的货代公司，符合国际贸易惯例）、收入确认时点、款项收取时间及付款方的具体情况如下：

1、与 CRUZ POWER EMPIRE 往来情况

(1) 订单交易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下单时间	订单获取方式	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产品发出时间	产品运输地（产品运达港口）
1	PMPK2395	2019年8月	邮件和通讯软件	1,257 台发电机	16.67	2019年9月	TINCAN Nigeria（尼日利亚廷坎岛港）
2	PMPK2414	2019年11月	邮件	640 台发电机	8.08	2020年2月	APAPA Nigeria（尼日利亚阿帕帕港）
3	PMPK2423	2020年1月	通讯软件	1,242 台发电机	17.04	2020年4月	APAPA Nigeria
4	PMPK2442	2020年4月	通讯软件	1,280 台发电机	16.74	2020年6月	TINCAN Nigeria
5	PMPK2452	2020年6月	通讯软件	1,700 台水泵	13.56	2020年8月	TINCAN Nigeria
6	PMPK2484	2020年8月	通讯软件	1,023 台发电机 370 台水泵	17.08	2020年11月	TINCAN Nigeria
合计					89.17	-	-

(2) 收入确认及付款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注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1	PMPK2395	WORTHY PSALMS GLOBAL VENTURES	2019年10月	2019年8-9、11月	百胜动力	客户关联方	9.49	1.45
				2019年11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8.64	
2	PMPK2414	SAGACIOUS SYSTEM GLOBAL	2020年3月	2019年11月， 2020年1-2、4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8.86	0.78
3	PMPK2423	H&J MARITIME &	2020年4月	2020年3、6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16.48	1.43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注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LOGISTICS		2020年2月	百胜动力	客户关联方	1.99	
4	PMPK2442	DANGAGA TOP VENTURES	2020年7月	2020年4-7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18.39	1.65
5	PMPK2452	DANGAGA TOP VENTURES	2020年8月	2020年7、10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15.00	1.44
6	PMPK2484	SERVICE DRIVEN CONCEPT	2020年12月	2020年10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2.46	2.42
				2020年12月	百胜动力	客户关联方	1.00	
				2020年12月, 2021年1月	GENOVO	第三方付款主体	16.04	
合计							98.33	9.16

注：客户付款金额系指与该订单相关的全部付款金额，客户付款金额与订单金额差异即为杨亮赚取的收益部分（包含其为客户承担的海运费等费用），下同。

2、与 CHI-GOD INTERNATIONAL LTD 往来情况

(1) 订单交易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下单时间	订单获取方式	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产品发出时间	产品运输地（产品运达港口）
1	PMPK2376	2019年4月	邮件和通讯软件	1,100 台水泵 400 台发动机 200 台发电机	14.38	2019年6月	TINCAN Nigeria
2	PMPK2408	2019年10月	通讯软件	1,361 台水泵 380 台发动机	13.16	2019年10月	TINCAN Nigeria
3	PMPK2415	2019年11月	通讯软件	1,594 台水泵 500 台发动机 400 台发电机	21.02	2020年1月	ONNE Nigeria (尼日利亚奥纳港)

序号	订单号	下单时间	订单获取方式	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产品发出时间	产品运输地（产品运达港口）
4	PMPK2445	2020年5月	通讯软件	250 台水泵 460 台发电机	7.96	2020年7月	ONNE Nigeria
5	PMPK2455	2020年6月	通讯软件	420 台水泵 400 台发电机	8.24	2020年9月	ONNE Nigeria
6	PMPK2488	2020年8月	通讯软件	1,634 台水泵	13.72	2020年12月	ONNE Nigeria
7	PMPK2491	2020年9月	通讯软件	2474 台水泵	20.88	2020年11月	ONNE Nigeria
						2020年12月	ONNE Nigeria
合计					99.38	-	-

(2) 收入确认及付款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1	PMPK2376	CHI-GOD INTERNATIONAL LTD	2019年7月	2019年5、7月	百胜动力	客户	5.86	1.47
				2019年6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10.00	
2	PMPK2408	CHI-GOD INTERNATIONAL LTD	2019年10月	2019年10-11月	百胜动力	客户	12.40	1.23
				2019年11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2.00	
3	PMPK2415	UMEKWULU VENTURES	2020年1月	2019年11月, 2020年1-2月	百胜动力	客户	15.47	2.44
				2020年2-3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3.00	
				2020年2月	百胜动力	客户关联方	5.00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4	PMPK2445	UMEKWULU VENTURES	2020年7月	2020年5-7月	百胜动力	客户	6.90	0.95
				2020年5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2.00	
5	PMPK2455	UMEKWULU VENTURES	2020年9月	2020年6、10月	百胜动力	客户	4.08	0.86
				2020年8、11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5.00	
6	PMPK2488	UMEKWULU VENTURES	2020年12月	2020年11-12月, 2021年1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12.97	2.24
				2020年12月	百胜动力	客户	2.00	
				2021年1月	GENOVO	客户	1.00	
7	PMPK2491	UMEKWULU VENTURES	2020年12月	2020年9、11-12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22.98	3.09
				2020年11月	百胜动力	客户关联方	1.00	
合计							111.66	12.28

3、与 VIKINGS C. MERCHANDISE COMPANY LIMITED 往来情况

(1) 订单交易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下单时间	订单获取方式	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产品发出时间	产品运达港口
1	PMPK2378	2019年4月	通讯软件	978 台水泵 1,354 台发电机 842 台发动机	34.04	2019年7月	TINCAN Nigeria
2	PMPK2397	2019年8月	通讯软件	3,366 台水泵	26.96	2019年11月	TINCAN Nigeria

序号	订单号	下单时间	订单获取方式	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产品发出时间	产品运达港口
3	PMPK2412	2019年11月	通讯软件	2,000 台发动机 332 台发电机	15.12	2020年1月	TINCAN Nigeria
4	PMPK2424	2020年1月	通讯软件	1,500 台发动机 2,556 台水泵 1,385 台发电机	46.11	2020年3月	APAPA Nigeria
						2020年7月	TINCAN Nigeria
合计					122.22	-	-

(2) 收入确认及付款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1	PMPK2378	KALANGU AGRO MECHINARY CO NIG	2019年7月	2019年4-5、7-9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29.61	2.67
				2019年3-4、7月	百胜动力	客户	7.09	
2	PMPK2397	KALANGU AGRO MECHINARY CO NIG	2019年11月	2019年8、 10、12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21.35	2.13
				2019年12月	PS公司	第三方付款主体	5.74	
				2019年10月	百胜动力	客户	2.00	
3	PMPK2412	KALANGU AGRO MECHINARY CO NIG	2020年1月	2020年1月	PS公司	客户	2.60	1.43
				2019年12月， 2020年2月	PS公司	第三方付款主体	9.97	
				2020年1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3.98	
4	PMPK2424	SHANGAN AGRO SLUTIONS CO NIG	2020年3月	2020年2-3、 5-6、8-9月	PS公司	第三方付款主体	48.63	4.03
			2020年7月	2020年5-6月	PS公司	客户	1.51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合计							132.48	10.26

4、与 UCHENNA OKRONKWO 往来情况

(1) 订单交易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下单时间	订单获取方式	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产品发出时间	产品运输地（产品运达港口）
1	PMPK2368	2019年3月	通讯软件	660台发电机	9.13	2019年5月	TINCAN Nigeria
2	PMPK2443	2020年5月	通讯软件	600台发动机 470台水泵	7.00	2020年5月	TEMA Ghana（加纳特马港口）
3	PMPK2449	2020年6月	通讯软件	680台水泵 200台发动机	6.65	2020年6月	TEMA Ghana
4	PMPK2456	2020年6月	通讯软件	300台发动机 610台水泵	6.59	2020年7月	TEMA Ghana
5	PMPK2459	2020年7月	通讯软件	300台发动机 610台水泵	6.65	2020年9月	TEMA Ghana
6	PMPK2466	2020年7月	通讯软件	100台发动机 715台水泵	6.48	2020年10月	TEMA Ghana
7	PMPK2468	2020年7月	通讯软件	100台发动机 715台水泵	6.48	2020年10月	TEMA Ghana
8	PMPK2469	2020年7月	通讯软件	100台发动机 715台水泵	6.48	2020年10月	TEMA Ghana
9	PMPK2492	2020年9月	通讯软件	100台发动机 715台水泵	6.70	2020年12月	TEMA Ghana
合计					62.17	-	-

(2) 收入确认及付款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1	PMPK2368	COSIIGBOO & COMPANY ENTERPRISES	2019年5月	2019年3-4、6-7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10.13	0.99
2	PMPK2443	BEKWAI LIMITED	2020年5月	2020年5-6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7.89	0.89
3	PMPK2449	BEKWAI LIMITED	2020年7月	2020年6、8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7.48	0.83
4	PMPK2456	BEKWAI LIMITED	2020年8月	2020年7、9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7.39	0.79
5	PMPK2459	BEKWAI LIMITED	2020年9月	2020年9-10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7.48	0.83
6	PMPK2466	ADJACENT LIMITED	2020年10月	2020年9、11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7.41	0.92
7	PMPK2468	ADJACENT LIMITED	2020年11月	2020年6-8、10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4.53	1.80
8	PMPK2469	ADJACENT LIMITED	2020年11月	2020年12月	GENOVO	第三方付款主体	10.24	
9	PMPK2492	ADJACENT LIMITED	2020年12月	2020年12月, 2021年1月	GENOVO	第三方付款主体	7.64	0.93
合计							70.17	8.00

5、与 HENRY WEST INTERNATIONAL LIMITED 往来情况

(1) 订单交易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下单时间	订单获取方式	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产品发出时间	产品运达港口
1	PMPK2345	2018年12月	通讯软件	2,238 台发电机	30.70	2018年12月	TINCAN Nigeria

序号	订单号	下单时间	订单获取方式	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产品发出时间	产品运达港口
						2019年1月	TINCAN Nigeria
2	PMPK2371	2019年5月	通讯软件	1,120台发电机	15.99	2019年6月	TINCAN Nigeria
3	PMPK2381	2019年6月	通讯软件	1,270台发电机	17.26	2019年6月	TINCAN Nigeria
4	PMPK2391	2019年9月	邮件	1,270台发电机	17.39	2019年9月	TINCAN Nigeria
5	PMPK2403	2019年9月	邮件	1,260台发电机	16.74	2019年10月	TINCAN Nigeria
6	PMPK2404	2019年9月	邮件	1,260台发电机	16.74	2019年10月	TINCAN Nigeria
7	PMPK2407	2019年9月	邮件	1,260台发电机	16.65	2019年12月	TINCAN Nigeria
8	PMPK2434	2020年2月	邮件	1,260台发电机	16.91	2020年6月	TINCAN Nigeria
9	PMPK2435	2020年2月	邮件	1,210台发电机 100台水泵	17.13	2020年7月	TINCAN Nigeria
10	PMPK2478	2020年8月	通讯软件	1,210台发电机 200台水泵	17.07	2020年11月	TINCAN Nigeria
合计					182.58	-	-

(2) 收入确认及付款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1	PMPK2345	STAR KEY INTERNATIONAL CO.LTD	2019年1月	2018年10、12月 2019年1-2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33.96	3.26
		BEVERLY MACRO VENT. NIG						
2	PMPK2371	STAR KEY INTERNATIONAL	2019年6月	2019年3、5-7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17.62	1.63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CO.LTD						
3	PMPK2381	STAR KEY INTERNATIONAL CO.LTD	2019年6月	2019年5-7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18.88	1.61
4	PMPK2391	STAR KEY INTERNATIONAL CO.LTD	2019年10月	2019年7、9-10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17.83	1.44
						客户关联方	1.00	
5	PMPK2403	STAR KEY INTERNATIONAL CO.LTD	2019年10月	2019年9-12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18.97	2.23
6	PMPK2404	STAR KEY INTERNATIONAL CO.LTD	2019年11月	2019年10-12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17.28	0.54
7	PMPK2407	STAR KEY INTERNATIONAL CO.LTD	2019年12月	2019年9-10、12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6.81	1.48
				2020年2、6月	PS公司	第三方付款主体	11.32	
8	PMPK2434	HENRY WESTLINK ENTERPRISES	2020年6月	2020年2、5-6月	PS公司	第三方付款主体	18.54	1.64
9	PMPK2435	HENRY WESTLINK ENTERPRISES	2020年8月	2020年2、5、8-9月	PS公司	第三方付款主体	18.68	1.55
10	PMPK2478	HENRY WESTLINK ENTERPRISES	2020年11月	2020年11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13.98	2.13
				2020年9月、12月	PS公司	第三方付款主体	5.22	
合计							200.10	17.52

6、与 SHAN FAXI COMPANY 往来情况

(1) 订单交易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下单时间	订单获取方式	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产品发出时间	产品运输地（产品运达港口）
1	PMPK2402	2019年9月	通讯软件	780 台水泵	6.35	2019年10月	TEMA Ghana
2	PMPK2433	2020年2月	通讯软件	789 台水泵	6.58	2020年3月	TEMA Ghana
3	PMPK2437	2020年3月	通讯软件	789 台水泵	6.63	2020年4月	TEMA Ghana
4	PMPK2438	2020年3月	通讯软件	200 台发动机 680 台水泵	6.66	2020年5月	TEMA Ghana
5	PMPK2448	2020年5月	通讯软件	789 台水泵	6.43	2020年7月	TEMA Ghana
6	PMPK2465	2020年7月	通讯软件	789 台水泵	6.57	2020年9月	TEMA Ghana
7	PMPK2494	2020年9月	通讯软件	715 台水泵 138 台发动机	6.90	2020年12月	TEMA Ghana
合计					46.12	-	-

(2) 收入确认及付款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1	PMPK2402	BEKWAI COMPANY LIMITED	2019年10月	2019年10-11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6.93	0.58
2	PMPK2433	SHANPER COMPANY LIMITED	2020年3月	2020年3、5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7.14	0.57
3	PMPK2437	SOLO-CEE LIMITED	2020年4月	2020年3、5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7.14	0.51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4	PMPK2438	SHANPER COMPANY LIMITED	2020年5月	2020年5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7.23	0.56
5	PMPK2448	SHAN COMPANY LIMITED	2020年7月	2020年7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6.92	0.49
6	PMPK2465	SHAN COMPANY LIMITED	2020年9月	2020年9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7.19	0.62
7	PMPK2494	SHANPER COMPANY LIMITED	2020年12月	2020年10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7.79	0.89
合计							50.35	4.23

7、与 CHUS BEST ELECTRONICS WORLDWIDE LIMITED 往来情况

(1) 订单交易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下单时间	订单获取方式	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产品发出时间	产品运输地（产品运达港口）
1	PMPK2359	2019年1月	通讯软件	650台发电机 5台水泵	8.67	2019年2月	TINCAN Nigeria
2	PMPK2379	2019年4月	通讯软件	650台发电机 5台水泵	8.86	2019年6月	TINCAN Nigeria
3	PMPK2383	2019年5月	通讯软件	560台发电机 345件水泵配件	8.61	2019年8月	TINCAN Nigeria
4	PMPK2406	2019年9月	通讯软件	630台发电机 1台水泵	8.62	2019年12月	TINCAN Nigeria
5	PMPK2417	2019年11月	通讯软件	780台水泵	6.47	2020年2月	TINCAN Nigeria
6	PMPK2432	2020年2月	通讯软件	650台发电机	8.75	2020年6月	TINCAN Nigeria
7	PMPK2462	2020年6月	通讯软件	650台发电机 5台水泵	8.55	2020年9月	TINCAN Nigeria

序号	订单号	下单时间	订单获取方式	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产品发出时间	产品运输地（产品运达港口）
8	PMPK2476	2020年6月	通讯软件	575台发电机 90台水泵	8.24	2020年11月	TINCAN Nigeria
合计					66.76	-	-

(2) 收入确认及付款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1	PMPK2359	KINGSMAT TRADING SERVICES LIMITED.	2019年2月	2019年1、4月	百胜动力	客户关联方	1.78	0.66
				2019年1、4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6.55	
				2019年2月	百胜动力	客户	1.00	
2	PMPK2379	MULTIPLE HEMS WORLD ACCESSORIES	2019年6月	2019年6、8月	百胜动力	客户关联方	1.22	0.79
				2019年4、7-8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6.43	
				2019年5月	百胜动力	客户	2.00	
3	PMPK2383	H&J MARITIME &LOGISTICS	2019年8月	2019年8、10月	百胜动力	客户关联方	5.44	0.83
				2019年8、10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3.99	
4	PMPK2406	KINGSMAT TRADING SERVICES LIMITED.	2019年12月	2019年10月， 2020年2月	百胜动力	客户关联方	2.32	0.65
				2019年9、11月， 2020年2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4.99	
				2020年2月	百胜动力	客户	1.97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5	PMPK2417	KINGSMAT TRADING SERVICES LIMITED.	2020年3月	2019年12月	百胜动力	客户关联方	1.00	0.70
				2020年2、5-6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6.16	
6	PMPK2432	MULTIPLE HEMS WORLD ACCESSORIES	2020年6月	2020年2月	百胜动力	客户关联方	1.00	0.81
				2020年6、8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8.56	
7	PMPK2462	MULTIPLE HEMS WORLD ACCESSORIES	2020年9月	2020年7-8、11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3.28	0.86
				2020年9、11-12月	百胜动力	客户	6.12	
8	PMPK2476	AIR WEST AFRICAN	2020年11月	2020年7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1.00	0.70
				2020年11月	百胜动力	客户	1.86	
				2021年1月	GENOVO	第三方付款主体	5.50	
				2021年2月	GENOVO	客户	0.58	
合计							72.76	6.00

8、与 COBI ELECTRONICS LIMITED 往来情况

(1) 订单交易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下单时间	订单获取方式	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产品发出时间	产品运输地（产品运达港口）
1	PMPK2358	2019年2月	通讯软件	780台水泵 565台发电机 345件水泵配件	15.06	2019年2月	TINCAN Nigeria
2	PMPK2366	2019年4月	通讯软件	500台发电机	8.33	2019年4月	TINCAN Nigeria

序号	订单号	下单时间	订单获取方式	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产品发出时间	产品运输地（产品运达港口）
				697 件水泵配件			
3	PMPK2375	2019 年 5 月	通讯软件	1,140 台发电机 345 件水泵配件	16.45	2019 年 6 月	TINCAN Nigeria
4	PMPK2396	2019 年 9 月	通讯软件	550 台水泵 145 台发电机	7.08	2019 年 10 月	TINCAN Nigeria
5	PMPK2399	2019 年 9 月	通讯软件	1,560 台水泵	12.73	2019 年 9 月	TINCAN Nigeria
6	PMPK2405	2019 年 12 月	通讯软件	575 台发电机	7.25	2019 年 12 月	TINCAN Nigeria
7	PMPK2421	2020 年 1 月	通讯软件	1,140 台发电机	15.32	2020 年 3 月	APAPA Nigeria
						2020 年 4 月	APAPA Nigeria
8	PMPK2450	2020 年 6 月	通讯软件	789 台水泵	6.50	2020 年 10 月	TINCAN Nigeria
9	PMPK2461	2020 年 7 月	通讯软件	575 台发电机	7.48	2020 年 9 月	TINCAN Nigeria
合计					96.18	-	-

(2) 收入确认及付款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1	PMPK2358	ANNCOM CONCEPT SERVICES NIG ENT	2019 年 2 月	2019 年 3 月	百胜动力	客户关联方	5.00	1.36
				2019 年 1-2、4 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11.43	
2	PMPK2366	ANNCHRIST MULTIPURPOSE NIG ENT	2019 年 4 月	2019 年 4-5 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9.13	0.80
3	PMPK2375	KINGSMAT TRADING SERVICES LIMITED	2019 年 6 月	2019 年 5、7-8 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18.01	1.56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ANNCHRIST MULTIPURPOSE NIG ENT						
4	PMPK2396	ANNCHRIST MULTIPURPOSE NIG ENT	2019年10月	2019年8、12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7.74	0.66
5	PMPK2399	ANNCHRIST MULTIPURPOSE NIG ENT	2019年10月	2019年8、11-12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13.99	1.26
6	PMPK2405	ANNCHRIST MULTIPURPOSE NIG ENT	2019年12月	2019年9、12月, 2020年1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8.07	0.82
7	PMPK2421	CAPS MEGA TRAD ENTERPRISES	2020年3月	2020年1-2、5-6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16.99	1.67
			2020年4月					
8	PMPK2450	FEST-NET VENTURES ENTERPRISES	2020年10月	2020年6、8月 2020年12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3.34	0.83
					GENOVO	第三方付款主体	3.99	
9	PMPK2461	FEST-NET VENTURES ENTERPRISES	2020年9月	2020年8、11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8.34	0.86
合计							106.01	9.83

9、与 SAKWAPHI ENTERPRISE 往来情况

(1) 订单交易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下单时间	订单获取方式	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产品发出时间	产品运输地（产品运达港口）
1	PMPK2351	2018年11月	通讯软件	1,200 台水泵	13.43	2019年1月	TEMA Ghana

序号	订单号	下单时间	订单获取方式	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产品发出时间	产品运输地（产品运达港口）
				650 台发动机			
2	PMPK2398	2019 年 8 月	邮件	1,400 台水泵 300 台发动机	13.30	2019 年 10 月	TEMA Ghana
3	PMPK2422	2019 年 12 月	邮件	1,560 台水泵	13.26	2020 年 3 月	TEMA Ghana
4	PMPK2473	2020 年 7 月	通讯软件	400 台水泵 690 台发动机	7.02	2020 年 11 月	TEMA Ghana
5	PMPK2477	2020 年 8 月	通讯软件	789 台水泵	6.63	2020 年 11 月	TEMA Ghana
合计					53.64	-	-

(2) 收入确认及付款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1	PMPK2351	ADABRAKA ENTERPRISE	2019 年 1 月	2018 年 11 月, 2019 年 1-2 月	PS 公司	第三方付款主体	14.64	1.22
2	PMPK2398	ADABRAKA ENTERPRISE	2019 年 10 月	2019 年 9-10 月	PS 公司	第三方付款主体	14.50	1.19
3	PMPK2422	POKU TRANS-CONTINENTAL VENTURES	2020 年 4 月	2020 年 4-5 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4.31	1.04
				2020 年 1 月	PS 公司	第三方付款主体	9.99	
4	PMPK2473	POKU TRANS-CONTINENTAL VENTURES	2020 年 11 月	2020 年 5、8 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7.72	0.70
5	PMPK2477	POKU TRANS-CONTINENTAL VENTURES	2020 年 11 月	2020 年 8 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6.34	0.81
				2021 年 1 月	GENOVO	第三方付款主体	1.10	
合计							58.60	4.96

10、与 HUNTINGTON 往来情况

(1) 订单交易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下单时间	订单获取方式	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产品发出时间	产品运输地（产品运达港口）
1	PMPK2409	2019年9月	通讯软件	780台水泵	6.41	2019年11月	TEMA Ghana
2	PMPK2431	2020年2月	通讯软件	510台水泵 350台发动机	6.11	2020年4月	TEMA Ghana
3	PMPK2446	2020年5月	通讯软件	200台发动机 680台水泵	6.60	2020年6月	TEMA Ghana
4	PMPK2467	2020年7月	通讯软件	700台水泵 130台发动机	6.52	2020年9月	TEMA Ghana
5	PMPK2483	2020年8月	通讯软件	720台水泵 100台发动机	6.63	2020年11月	TEMA Ghana
合计					32.26	-	-

(2) 收入确认及付款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1	PMPK2409	RASFIELD COMPANY LIMITED	2019年11月	2019年9、11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6.97	0.55
2	PMPK2431	DORTEY LIMITED	2020年4月	2020年2-3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6.71	0.60
3	PMPK2446	DORTEY LIMITED	2020年6月	2020年6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7.31	0.72
4	PMPK2467	HUNTING LIMITED	2020年9月	2020年7、9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7.18	0.67
5	PMPK2483	HUNTING LIMITED	2020年11月	2020年8、11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7.38	0.75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合计							35.55	3.29

11、与 BALLEET IMPORT & EXPORT CO., LTD.往来情况

(1) 订单交易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下单时间	订单获取方式	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产品发出时间	产品运输地（产品运达港口）
1	PMPK2413	2019年11月	通讯软件	1,026 台水泵	7.63	2020年1月	COTONOU Benin（贝宁科托努港口）
2	PMPK2460	2020年7月	通讯软件	2,052 台水泵	15.21	2020年9月	COTONOU Benin
合计					22.84	-	-

(2) 收入确认及付款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1	PMPK2413	DJBO MOUNKAILA HAMZAH	2020年1月	2019年11月, 2020年1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8.34	0.71
2	PMPK2460	HASSANE OUMAROU	2020年9月	2020年7、10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16.49	1.28
合计							24.82	1.98

12、与 E.N. MICHEAL AND COMPANY LIMITED 往来情况

(1) 订单交易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下单时间	订单获取方式	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产品发出时间	产品运输地（产品运达港口）
1	PMPK2428	2020年2月	通讯软件	550台发电机 14件配件	8.33	2020年4月	ONNE Nigeria
2	PMPK2429	2020年2月	通讯软件	240台发电机 470台水泵	6.98	2020年8月	TINCAN Nigeria
3	PMPK2464	2020年7月	通讯软件	917台水泵	7.17	2020年10月	TINCAN Nigeria
合计					22.48	-	-

(2) 收入确认及付款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1	PMPK2428	FUTURELAND INTL CONCEPTS	2020年4月	2020年2-3月	PS公司	第三方付款主体	6.00	0.88
				2020年7月	PS公司	客户	3.21	
2	PMPK2429	CONSIGNS ACCORD LTD	2020年9月	2020年8、10-11月	PS公司	第三方付款主体	6.93	0.73
				2020年3月	PS公司	客户	0.78	
3	PMPK2464	CONSIGNS ACCORD LTD	2020年11月	2020年8月	PS公司	第三方付款主体	2.31	0.95
				2021年1月	和力进	第三方付款主体	5.81	
合计							25.04	2.56

13、与 OK UNITED AGRICULTURAL NIG.往来情况

(1) 订单交易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下单时间	订单获取方式	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产品发出时间	产品运输地（产品运达港口）
1	PMPK2370	2019年5月	通讯软件	120台发电机 1,115台水泵 776台发动机	14.73	2019年5月	APAPA Nigeria
2	PMPK2386	2019年6月	通讯软件	405台发电机 1,410台水泵 960台发动机	22.08	2019年9月	APAPA Nigeria
3	PMPK2401	2019年9月	通讯软件	480台发电机 1,900台水泵 1,474台发动机	28.86	2019年10月	APAPA Nigeria
4	PMPK2441	2020年4月	通讯软件	634台发动机 960台水泵 310台发电机	15.00	2020年4月	APAPA Nigeria
5	PMPK2481	2020年8月	通讯软件	894台水泵	7.04	2020年10月	APAPA Nigeria
合计					87.71	-	-

(2) 收入确认及付款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1	PMPK2370	BABAMIN LOGISTICS NIG LIMITED	2019年5月	2019年6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16.23	1.50
2	PMPK2386	NCO AGRO CONCEPT	2019年9月	2019年3月、 9-10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23.94	1.86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3	PMPK2401	NCO AGRO CONCEPT	2019年11月	2019年9-12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21.67	2.80
				2019年11月	百胜动力	客户	5.00	
				2019年11月	百胜动力	客户关联方	5.00	
4	PMPK2441	NCO AGRO CONCEPT	2020年4月	2020年4-5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16.59	1.58
5	PMPK2481	AGRICULTURAL NIG	2020年11月	2020年8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2.48	0.83
				2020年12月	GENOVO	第三方付款主体	5.38	
合计							96.29	8.58

14、与 CORNTECH GHANA LIMITED 往来情况

(1) 订单交易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下单时间	订单获取方式	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产品发出时间	产品运输地（产品运达港口）
1	PMPK2347	2018年10月	邮件	704 台水泵 600 台发电机 100 台发动机	14.66	2019年2月	TINCAN Nigeria
2	PMPK2357	2018年12月	通讯软件	700 台水泵 265 台发动机	7.00	2019年1月	TEMA Ghana
3	PMPK2394	2019年8月	通讯软件	706 台水泵 200 台发动机	6.72	2019年9月	TEMA Ghana
4	PMPK2426	2020年2月	邮件	650 台水泵 50 台发动机 20 台发电机	5.91	2020年3月	TEMA Ghana

序号	订单号	下单时间	订单获取方式	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产品发出时间	产品运输地（产品运达港口）
5	PMPK2447	2020年5月	通讯软件	745台水泵 50台发动机	6.63	2020年6月	TEMA Ghana
6	PMPK2472	2020年7月	通讯软件	745台水泵 150台发动机	6.89	2020年11月	TEMA Ghana
合计					47.81	-	-

(2) 收入确认及付款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1	PMPK2347	MERCHANDISE CO. NIG. LTD	2019年3月	2018年9-12月 2019年2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16.42	1.76
2	PMPK2357	TAKORADI GHANA LTD	2019年2月	2018年12月 2019年1月、3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7.67	0.68
3	PMPK2394	ANGELA OGBU	2019年10月	2019年8-9、11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7.47	0.75
4	PMPK2426	ANGELA OGBU	2020年3月	2020年2-3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6.54	0.63
5	PMPK2447	ANGELA OGBU	2020年6月	2020年5月、7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7.29	0.66
6	PMPK2472	COLLINS GHANA LTD	2020年11月	2020年8、 10-11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7.64	0.75
合计							53.02	5.22

15、与 ELISCO INVESTMENTS CO. NIG LTD 往来情况

(1) 订单交易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下单时间	订单获取方式	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产品发出时间	产品运输地（产品运达港口）
1	PMPK2486	2020年7月	通讯软件	495台发动机 100台发电机 528台水泵	8.05	2020年12月	APAPA Nigeria
2	PMPK2487	2020年7月	通讯软件	294台发动机 100台发电机 514台水泵	7.32	2020年12月	APAPA Nigeria
合计					15.37	-	-

(2) 收入确认及付款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1	PMPK2486	AJINGI MULTI TRADE	2020年12月	2020年9月、12月； 2021年1月	上海扬波	第三方付款主体	17.67	2.30
2	PMPK2487	AJINGI MULTI TRADE	2020年12月					
合计							17.67	2.30

注：为方便费用结算，杨亮安排客户向上海扬波回款用以结算上海杨波提供的货代服务等费用。

16、与 CEJISON IND. LTD 往来情况

(1) 订单交易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下单时间	订单获取方式	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产品发出时间	产品运输地（产品运达港口）
1	PMPK2362	2019年3月	邮件	565台发电机 10台水泵	7.54	2019年3月	APAPA Nigeria
2	PMPK2382	2019年5月	通讯软件	565台发电机 10台水泵	7.54	2019年6月	APAPA Nigeria
3	PMPK2393	2019年8月	通讯软件	565台发电机 10台水泵	7.56	2019年9月	APAPA Nigeria
4	PMPK2416	2019年11月	通讯软件	565台发电机 10台水泵	7.43	2020年3月	APAPA Nigeria
5	PMPK2451	2020年6月	通讯软件	565台发电机 10台水泵	7.36	2020年8月	APAPA Nigeria
合计					37.43	-	-

(2) 收入确认及付款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1	PMPK2362	ODOBUKA GLOBAL LIMITED	2019年3月	2019年2月、4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8.28	0.74
2	PMPK2382	ODOBUKA GLOBAL LIMITED	2019年6月	2019年5月、7-8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8.43	0.88
3	PMPK2393	ZIKOMILLAN VENTURES	2019年10月	2019年8-10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5.26	0.69
				2019年10月	百胜动力	客户关联方	3.00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4	PMPK2416	ZIKOMILLAN VENTURES	2020年3月	2020年3-4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7.21	0.77
				2019年11月	百胜动力	客户关联方	1.00	
5	PMPK2451	ZIKOMILLAN VENTURES	2020年8月	2020年6月、9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8.03	0.67
合计							41.20	3.76

17、与 SHANGHAI FORTUNE MACHINERY CO., LTD 往来情况

(1) 订单交易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下单时间	订单获取方式	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产品发出时间	产品运输地(产品运达港口)
1	PMPK2454	2020年6月	通讯软件	1,026 台水泵	7.55	2020年8月	ONNE Nigeria
2	PMPK2471	2020年7月	通讯软件	200 台发电机	2.73	2020年10月	ONNE Nigeria
合计					10.28	-	-

(2) 收入确认及付款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1	PMPK2454	REAL AKUSINACHI SERVICES	2020年9月	2020年6月、8月	百胜动力	客户	7.90	0.35
2	PMPK2471	CARRADOS EMPIRE	2020年11月	2020年8月、10月	百胜动力	客户	2.98	0.25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合计							10.88	0.60

18、与 AKM SARL 往来情况

(1) 订单交易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下单时间	订单获取方式	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产品发出时间	产品运输地（产品运达港口）
1	PMPK2444	2020年5月	通讯软件	450台发电机	6.73	2020年5月	DOUALA CAMEROON (喀麦隆杜阿拉港)
2	PMPK2457	2020年6月	通讯软件	95台发电机	1.23	2020年8月	DOUALA CAMEROON
合计					7.96	-	-

(2) 收入确认及付款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1	PMPK2444	AVENUE CHARLES	2020年5月	2020年5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8.79	0.83
2	PMPK2457	AVENUE CHARLES	2020年8月					
合计							8.79	0.83

19、与 C M A INTERNATIONAL COMPANY 往来情况

(1) 订单交易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下单时间	订单获取方式	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产品发出时间	产品运输地（产品运达港口）
1	PMPK2470	2020年7月	通讯软件	595台发电机 75台水泵	8.26	2020年10月	TINCAN Nigeria

(2) 收入确认及付款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1	PMPK2470	EJIKESONJ ENTERPRISES	2020年11月	2020年8、10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9.21	0.95

20、与 Cutes Global Co Ltd 往来情况

(1) 订单交易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下单时间	订单获取方式	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产品发出时间	产品运输地（产品运达港口）
1	PMPK2377	2019年4月	通讯软件	535台发电机 30台水泵	8.61	2019年7月	TINCAN Nigeria
2	PMPK2485	2020年8月	通讯软件	350台发电机 412台水泵	8.23	2020年11月	TINCAN Nigeria
合计					16.84	-	-

(2) 收入确认及付款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1	PMPK2377	LUMINUS GLOBAL IMPERIAL LTD.	2019年7月	2019年4月 2019年7-8月	百胜动力	客户	9.43	0.82
2	PMPK2485	GLOBAL IMPERIAL LTD.	2020年11月	2020年9月、12月	百胜动力	客户	2.70	1.07
				2020年11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3.70	
				2020年12月	GENOVO	客户	2.91	
合计							18.73	1.89

21、与 BENTHIL ELECTRONICS & CONTRACTORS LIMITED 往来情况

(1) 订单交易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下单时间	订单获取方式	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产品发出时间	产品运输地(产品运达港口)
1	PMPK2374	2019年4月	邮件	600台发电机	7.94	2019年6月	APAPA Nigeria
2	PMPK2411	2019年11月	通讯软件	660台发电机	7.11	2020年1月	APAPA Nigeria
合计					15.05	-	-

(2) 收入确认及付款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1	PMPK2374	FRAMEWORK UNTAPPED CONCERNS VENTURES	2019年6月	2019年4-5月 2019年7-8月	百胜动力	客户	8.78	0.84
2	PMPK2411	PLU-CONGRESSIVE ENTERPRISE	2020年1月	2019年10月 2020年1-2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7.83	0.72
合计							16.61	1.56

22、与 SKY PRAISE COMPANY LIMITED 往来情况

(1) 订单交易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下单时间	订单获取方式	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产品发出时间	产品运输地(产品运达港口)
1	PMPK2458	2020年7月	通讯软件	789 台水泵	6.51	2020年8月	TEMA Ghana

(2) 收入确认及付款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1	PMPK2458	PRAISES LTD	2020年9月	2020年7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1.25	0.58
				2020年8月、10月	百胜动力	客户关联方	5.85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合计							7.09	0.58

23、与 ASUSCO ENTERPRISE 往来情况

(1) 订单交易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下单时间	订单获取方式	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产品发出时间	产品运输地（产品运达港口）
1	PMPK2356	2018年12月	通讯软件	499 台水泵 479 台发动机	6.68	2019年1月	TEMA Ghana
2	PMPK2363	2019年2月	通讯软件	1,344 台发动机	7.21	2019年3月	TEMA Ghana
3	PMPK2364	2019年2月	通讯软件	780 台水泵	6.67	2019年4月	TEMA Ghana
4	PMPK2367	2019年3月	通讯软件	780 台水泵	6.67	2019年8月	TEMA Ghana
5	PMPK2372	2019年3月	通讯软件	780 台水泵	6.62	2019年9月	TEMA Ghana
6	PMPK2453	2020年6月	通讯软件	789 台水泵	6.50	2020年8月	TEMA Ghana
合计					40.35	-	-

(2) 收入确认及付款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1	PMPK2356	BEN AVEBS	2019年1月	2018年12月 2019年3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7.36	0.68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2	PMPK2363	KWAME NTIAMOAH	2019年3月	2019年2月、5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8.00	0.79
3	PMPK2364	BEN AVEBS	2019年4月	2019年2-3月、6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7.27	0.59
4	PMPK2367	BEN AVEBS	2019年8月	2019年3月、7-8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7.26	0.59
5	PMPK2372	BEN AVEBS	2019年9月	2019年8月、11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7.24	0.61
6	PMPK2453	BEN AVEBS	2020年8月	2019年8月、11月 2020年6月、10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7.02	0.51
合计							44.14	3.78

24、与 CARLISA ENTERPRISES LIMITED 往来情况

(1) 订单交易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下单时间	订单获取方式	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产品发出时间	产品运输地(产品运达港口)
1	PMPK2361	2019年1月	邮件	100台水泵、1箱配件	0.83	2019年3月	KINGSTON JAMAICA (牙买加金斯敦)
2	PMPK2430	2020年2月	邮件	300台水泵	2.36	2020年4月	KINGSTON JAMAICA
3	PMPK2463	2020年7月	通讯软件	330台水泵	2.61	2020年9月	KINGSTON JAMAICA
合计					5.80	-	-

(2) 收入确认及付款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1	PMPK2361	CARLISA ENTERPRISES LIMITED	2019年3月	2019年2月	百胜动力	客户	0.88	0.05
2	PMPK2430	CARLISA ENTERPRISES LIMITED	2020年4月	2020年2、4月	百胜动力	客户	2.69	0.32
3	PMPK2463	CARLISA ENTERPRISES LIMITED	2020年11月	2020年7、9月	百胜动力	客户	2.97	0.36
合计							6.54	0.74

25、与 PETER AND SONS TRADING CO 往来情况

(1) 订单交易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下单时间	订单获取方式	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产品发出时间	产品运输地 (产品运达港口)
1	PMPK2385	2019年6月	邮件	40台发电机 10台水泵	0.52	2019年8月	TARAWA KIRIBATI (基里巴斯塔拉瓦港)
2	PMPK2440	2020年4月	邮件	60台发电机 2件发电机配件	0.78	2020年5月	TARAWA KIRIBATI
合计					1.30	-	-

(2) 收入确认及付款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1	PMPK2385	PETER AND SONS TRADING CO	2019年8月	2019年7月	百胜动力	客户	0.57	0.05
2	PMPK2440	PETER AND SONS TRADING CO	2020年6月	2020年4月	百胜动力	客户	1.88	1.10
合计							2.45	1.15

26、与 Jingjiang Huayuan International Trade Co.,Ltd.往来情况

(1) 订单交易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下单时间	订单获取方式	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产品发出时间	产品运输地（产品运达港口）
1	PMPK2365	2019年2月	邮件	120台水泵	0.95	2019年4月	PORT of SPAIN TRINIDAD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西班牙港)
2	PMPK2474	2020年8月	邮件	100台水泵	0.79	2020年10月	PORT of SPAIN TRINIDAD
合计					1.74	-	-

(2) 收入确认及付款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1	PMPK2365	TRINTRAC LTD.	2019年4月	2019年2月	百胜动力	客户	1.00	0.05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2	PMPK2474	TRINTRAC LTD.	2020年10月	2020年8月、9月	百胜动力	客户	0.89	0.10
合计							1.89	0.15

27、与 ORANGE PUMPS PTY. LTD.往来情况

(1) 订单交易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下单时间	订单获取方式	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产品发出时间	产品运输地（产品运达港口）
1	PMPK2369	2019年4月	邮件	46件水泵配件	0.25	2019年4月	MELBOURNE AUSTRALIA (澳大利亚墨尔本港)
2	PMPK2436+ PMPK2439	2020年2月	邮件	1台水泵 100件水泵配件	0.40	2020年4月	MELBOURNE AUSTRALIA
合计					0.65	-	-

(2) 收入确认及付款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1	PMPK2369	ORANGE PUMPS PTY. LTD.	2019年4月	2019年3月	百胜动力	客户	0.44	0.19
2	PMPK2436+ PMPK2439	ORANGE PUMPS PTY. LTD.	2020年5月	2020年2、4月	百胜动力	客户	0.68	0.29
合计							1.13	0.48

28、与 C. Woermann GmbH & Co. KG 往来情况

(1) 订单交易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下单时间	订单获取方式	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产品发出时间	产品运输地（产品运达港口）
1	PMPK2373	2019年3月	邮件	4台发电机	0.13	2019年5月	LUANDA ANGOLA (安哥拉罗安达)
2	PMPK2427	2020年2月	邮件	30台水泵	0.24	2020年2月	MONROVIA LIBERIA (利比亚蒙罗维亚港)
合计					0.37	-	-

(2) 收入确认及付款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1	PMPK2373	C. WOERMANN ANGOLA, LDA.	2019年6月	2019年5月	百胜动力	客户	0.14	0.01
2	PMPK2427	C. WOERMANN GMBH & CO., HAMBURG	2020年5月	2020年2月	百胜动力	客户	0.27	0.03
合计							0.41	0.04

29、与 GEEST TRADING COMPANY GHANA LIMITED 往来情况

(1) 订单交易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下单时间	订单获取方式	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产品发出时间	产品运输地（产品运达港口）
1	PMPK2390	2019年7月	通讯软件	789 台水泵	6.69	2019年7月	TEMA Ghana
2	PMPK2410	2019年9月	通讯软件	1,360 台水泵 400 台发动机	13.23	2019年11月	TEMA Ghana
合计					19.92	-	-

(2) 收入确认及付款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1	PMPK2390	ONYEKA EDEN	2019年7月	2019年7-8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7.22	0.53
2	PMPK2410	ONYEKA EDEN	2019年9月	2019年9-10、12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14.41	1.18
合计							21.63	1.71

30、与 BRIGHT C.J. INT'L LTD 往来情况

(1) 订单交易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下单时间	订单获取方式	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产品发出时间	产品运输地（产品运达港口）
1	PMPK2354	2018年11月	通讯软件	120台长尾机； 130台发电机	3.06	2019年2月	TINCAN Nigeria
2	PMPK2387	2019年6月	通讯软件	35台水泵； 550台发电机	8.14	2019年10月	TINCAN Nigeria
合计					11.20	-	-

(2) 收入确认及付款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1	PMPK2354	KAYSEA DELIVERY SERVICE LTD.	2019年2月	2018年11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1.00	0.21
				2019年2-3月	百胜动力	客户关联方	2.27	
2	PMPK2387	B POWER ENGINE VENTURE	2019年10月	2019年6月、9月	百胜动力	客户关联方	2.00	0.66
				2019年10、12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5.49	
				2020年1月	PS公司	第三方付款主体	1.31	
合计							12.07	0.87

31、与 CEEGLO ENERGY GENERAL ENTERPRISES 往来情况

(1) 订单交易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下单时间	订单获取方式	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产品发出时间	产品运输地（产品运达港口）
1	PMPK2380	2019年5月	通讯软件	665台发电机	8.77	2019年7月	TINCAN Nigeria

(2) 收入确认及付款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1	PMPK2380	SOCIEDAD COMERCIAL EINMOBILIARIA ORANGE LTDA.	2019年7月	2019年5-6月、2019 年8-9月	百胜动力	客户关联方	9.60	0.83

32、与 DON AND CHYKE NIGERIA LIMITED 往来情况

(1) 订单交易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下单时间	订单获取方式	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产品发出时间	产品运输地（产品运达港口）
1	PMPK2360	2019年1月	通讯软件	630台发电机	8.44	2019年3月	APAPA Nigeria

(2) 收入确认及付款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1	PMPK2360	MAC-BASSY GLOBAL INTEGRATED LIMITED	2019年3月	2018年11月、2019 年3月	百胜动力	客户	9.78	1.34

33、与 Société Alwassit-SA.往来情况

(1) 订单交易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下单时间	订单获取方式	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产品发出时间	产品运输地(产品运达港口)
1	PMPK2400	2019年8月	通讯软件	575台发电机 60台水泵	7.85	2019年12月	DOUALA CAMEROON

(2) 收入确认及付款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1	PMPK2400	KALGALA MAHAMAT ALI BRAHIM	2019年12月	2019年8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2.00	0.82
				2019年8月	杨亮与和力进	客户	6.67 ^注	

注：6.67 万美元系杨亮于展会收取客户现金。

34、与 INPUTS ELECTRONICS NIGERIA LIMITED 往来情况

(1) 订单交易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下单时间	订单获取方式	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产品发出时间	产品运输地（产品运达港口）
1	PMPK2388	2019年7月	通讯软件	575台发电机	7.65	2019年9月	APAPA Nigeria

(2) 收入确认及付款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1	PMPK2388	ELECTRONICS NIGERIA LIMITED	2019年9月	2019年7、9月	百胜动力	客户	8.45	0.80

35、与 BASIL NOSSY INTERNATIONAL LIMITED 往来情况

(1) 订单交易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下单时间	订单获取方式	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产品发出时间	产品运输地（产品运达港口）
1	PMPK2392	2019年7月	通讯软件	575台发电机	7.64	2019年9月	TINCAN Nigeria

(2) 收入确认及付款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1	PMPK2392	KINGSMART TRADING SERVICES	2019年10月	2019年7、11月	百胜动力	客户关联方	8.36	0.72

36、与 K B DAVIES (PRIVATE) LIMITED 往来情况

(1) 订单交易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下单时间	订单获取方式	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产品发出时间	产品运输地(产品运达港口)
1	PMPK2389	2019年7月	邮件	150台发电机 30台发动机 23件配件	3.72	2019年10月	DURBAN(南非德班港)

(2) 收入确认及付款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1	PMPK2389	K B DAVIES (PRIVATE) LIMITED	2019年11月	2019年7、9、11月	百胜动力	客户	4.64	0.92

37、与 GABER ABDULGABAR GENERAL TRADING ESTABLISHMENT 往来情况

(1) 订单交易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下单时间	订单获取方式	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产品发出时间	产品运输地（产品运达港口）
1	PMPK2350	2018年10月	邮件	370 台水泵	2.86	2019年5月	ADEN YEMEN（也门亚丁港）

(2) 收入确认及付款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1	PMPK2350	ABDULGABAR GABER SALEH ALASHWAL	2019年5月	2018年11月 2019年5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3.19	0.33

38、与 HENWOOD PLANT EQUIPMENT L.L.C 往来情况

(1) 订单交易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下单时间	订单获取方式	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产品发出时间	产品运输地（产品运达港口）
1	PMPK2346	2019年1月	邮件	328 台水泵	2.70	2019年1月	JEBEL ALI PORT DUBAI (迪拜杰拜勒·阿里港)

(2) 收入确认及付款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1	PMPK2346	HENWOOD PLANT EQUIPMENT L.L.C	2019年2月	2018年10-11月 2019年1月	百胜动力	客户	2.93	0.23

39、与 GRUPO ULTRAMARINO S.A.往来情况

(1) 订单交易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下单时间	订单获取方式	订单内容	订单金额	产品发出时间	产品运输地(产品运达港口)
1	PMPK2384	2019年6月	邮件	20台水泵	0.14	2019年7月	PUERTO QUETZAL (危地马拉夸特扎尔港)

(2) 收入确认及付款情况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产品签收人 (提单通知收货人)	收入确认时点	款项收取时间	收款主体	付款方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 与订单金额差异
1	PMPK2384	ULTRA MARINO	2019年7月	2019年7月	百胜动力	第三方付款主体	0.14	0.01

(三) 说明相关单据、产品、资金的流转过程，发行人如何将付款方与相关订单相对应

1、相关单据及产品流转过程

杨亮与 COBI 等公司以通讯软件或邮件等方式沟通采购需求，谈妥报价后将客户产品采购需求告知发行人，由发行人销售部门向查尔斯下达排产单。查尔斯生产合格后，根据发行人的发货指令组织发货，并向发行人发送装箱单，发行人据此办理产品出入库手续并形成相关凭证。

随后，查尔斯根据订单要求将产品发货至发行人指定的海关港口，由发行人自主办理报关手续。发行人财务部开具出口专用发票，同报关委托书一起交由货代公司安排报关。货代公司办理完报关出口手续后，经海关放行并完成装船，取得提单资料并提交至发行人。

杨亮为客户办理海运、保险等手续，待货物运送至目的地港口后，由客户及其关联公司、或其指定的货代公司，或其下游客户确认收货。

2、资金流转过程

在发行人与 COBI 等公司的交易过程中，杨亮通过 PS 公司等主体参与发行人 COBI 订单交易并赚取相关收益。受客户所在国家外汇管制、支付便利性等因素影响，杨亮会根据 COBI 等公司具体回款进度要求客户付款至百胜动力或 PS 公司等主体，其中回款至百胜动力部分为通机产品销售货款。

COBI 等公司向百胜动力付款（含第三方付款）后，通知杨亮查询收款，发行人同杨亮对账后，将相关付款方的回款与具体订单进行匹配并核销应收账款。

二、说明发行人给予 COBI 相关客户的账期，杨亮替发行人结清货款时 COBI 相关客户的应收账款是否已逾期；杨亮替 COBI 相关客户结清货款的商业合理性、资金来源，相关资金是否直接或间接来源于发行人及其关联方

(一) 说明发行人给予 COBI 相关客户的账期，杨亮替发行人结清货款时 COBI 相关客户的应收账款是否已逾期

为避免杨亮离职导致的 COBI 订单回款风险，发行人要求杨亮将 COBI 订单客户尚未支付的货款结清，为此杨亮以其控制的 OCEANUS 分别于 2020 年 6

月 3 日、2020 年 12 月 29 日和 2021 年 1 月 20 日向发行人支付 25.00 万美元、80.24 万美元和 1.00 万美元。

发行人给予 COBI 相关客户的信用政策系“见提单复印件支付尾款”，由于 COBI 相关客户未及时支付尾款或按照杨亮的要求将款项支付至 PS 公司等主体，导致在上述结算时点发行人层面存在 COBI 相关客户应收账款逾期的情形，而在该等结算时点前后，相关客户均已向 PS 公司等主体支付了相关款项，发行人亦不存在主动调节账龄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美元

杨亮结清货款时点	序号	客户名称	逾期金额	客户与杨亮结清相关款项情况	
				客户付款时间	杨亮收款主体
2020 年 6 月 3 日	1	VIKINGS C. MERCHANDISE COMPANY LIMITED	14.37	2020 年 6 月	PS 公司
	2	EN MICHAEL AND COMPANY LIMITED	8.33	2020 年 7 月	PS 公司
	3	SAKWAPHI ENTERPRISE	3.10	2020 年 1 月	PS 公司
	合计		25.80	-	-
2020 年 12 月 29 日	1	VIKINGS C. MERCHANDISE COMPANY LIMITED	31.74	2020 年 8 月	PS 公司
	2	HENRY WEST INTERNATIONAL LIMITED	17.07	2020 年 12 月	PS 公司
	3	ELISCO INVESTMENTS	15.37	2020 年 12 月	上海扬波
	4	UCHENNA OKRONKWO	11.44	2020 年 12 月	GENOVO
	5	OK UNITED AGRICULTURAL NIG.	4.56	2020 年 12 月	GENOVO
	6	SAKWAPHI ENTERPRISE	0.29	2021 年 1 月	GENOVO
	合计		80.47	-	-
2021 年 1 月 20 日	1	CUTES GLOBAL CO LTD	1.83	2020 年 12 月	GENOVO
	合计		1.83	-	-

(二) 杨亮替 COBI 相关客户结清贷款的商业合理性、资金来源，相关资金是否直接或间接来源于发行人及其关联方

2020 年初，百胜动力及东方精工发现杨亮存在违反与其签署的《竞业限制协议》和《股权购买协议》约定的相关行为，便开始与杨亮进行谈判，后签署和解协议。为避免杨亮离职导致的 COBI 订单回款风险，公司要求杨亮将 COBI 订单客户尚未支付的货款结清，故杨亮以其控制的 OCEANUS 向公司合计支付 106.24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共计 724.24 万元，以结清 COBI 订单剩余回款，具有商业合理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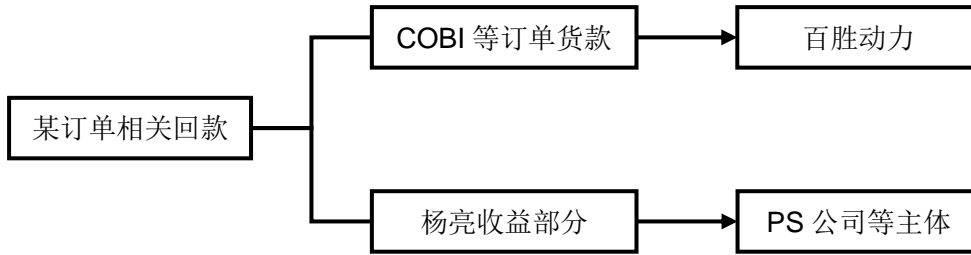
根据杨亮控制的 PS 公司等主体银行流水显示，杨亮替 COBI 订单客户结清货款的 98.65 万美元来源于 COBI 订单客户回款，剩余 7.59 万美元来源于 PS 公司等主体盈余资金，且期后 1 个月内均已收到 COBI 订单客户回款，相关资金并非直接或间接来源于发行人及其关联方。

三、说明 COBI 订单客户向发行人的回款金额与 COBI 订单金额未能一一对应的具体情况及原因，COBI 订单交易的第三方回款是否基于真实的交易背景，是否存在虚构交易或调节账龄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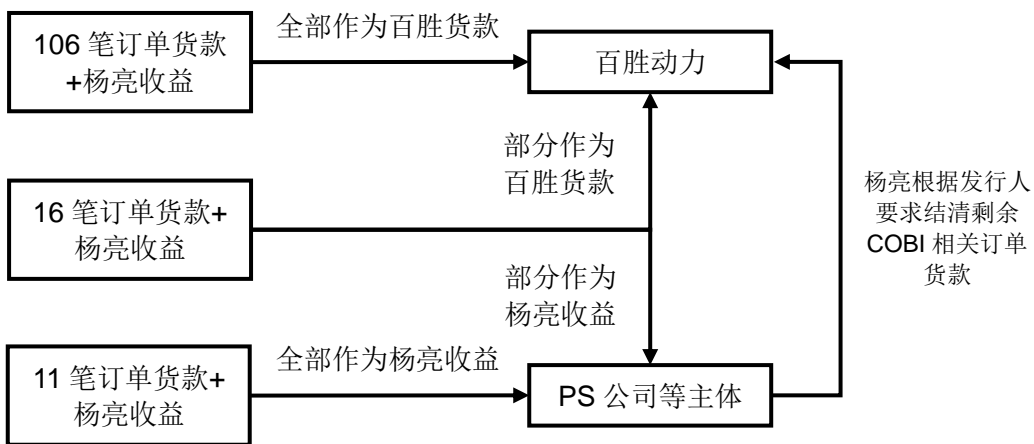
（一）说明 COBI 订单客户向发行人的回款金额与 COBI 订单金额未能一一对应的具体情况及原因

在发行人与 COBI 等公司的交易过程中，杨亮通过 PS 公司等主体参与发行人 COBI 订单交易并赚取相关收益。为方便款项收取，杨亮并未让每个客户分别将订单货款和其收益款项支付给百胜动力和 PS 公司等主体，而是统筹安排多数客户相关订单的货款和杨亮收益部分支付至发行人，少数客户相关订单的货款和杨亮收益部分支付至杨亮控制的 PS 公司等主体，其余少数客户相关订单存在部分支付至发行人、部分支付至 PS 公司等主体的情形；2020 年初，东方精工及百胜动力发现杨亮相关行为违反了与其签署的相关协议约定，因此在和解谈判期间，为控制 COBI 相关订单货款的收回风险，发行人要求杨亮结清 COBI 相关订单剩余回款。在该等操作下，发行人相关订单的应收货款金额与 COBI 等公司实际付款金额会存在一定差异。

理论操作：



实际操作：



此类收款方式下，造成发行人 COBI 相关订单的应收货款金额与 COBI 等公司实际付款金额存在一定差异。

如下表所示，若考虑杨亮收益金额（包含其为 COBI 等公司承担的海运费等费用），COBI 等公司向发行人及向 PS 公司等主体的回款金额与相关订单能够相对应，详细情况请见本题回复“一、逐笔说明 2019-2020 年发行人与 COBI 公司的往来情况……”相关内容。

单位：万美元

客户	订单号	公司订单金额 (A)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与订单金额差异 ^注 (D=B+C-A)
			至发行人 (B)	至 PS 等主体 (C)	
CRUZ POWER EMPIRE	PMPK2395	16.67	18.13	-	1.45
	PMPK2414	8.08	8.86	-	0.78
	PMPK2423	17.04	18.47	-	1.43
	PMPK2442	16.74	18.39	-	1.65

客户	订单号	公司订单 金额 (A)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与 订单金额差异 ^注 (D=B+C-A)
			至发行人 (B)	至 PS 等主体(C)	
	PMPK2452	13.56	15.00	-	1.44
	PMPK2484	17.08	3.46	16.04	2.42
CHI-GOD INTERNATIONAL LTD	PMPK2376	14.38	15.86	-	1.47
	PMPK2408	13.16	14.40	-	1.23
	PMPK2415	21.02	23.47	-	2.44
	PMPK2445	7.96	8.90	-	0.95
	PMPK2455	8.24	9.08	-	0.86
	PMPK2488	13.72	14.97	1.00	2.24
	PMPK2491	20.88	23.98	-	3.09
VIKINGS C. MERCHANDISE COMPANY LIMITED	PMPK2378	34.04	36.70	-	2.67
	PMPK2397	26.96	23.34	5.74	2.13
	PMPK2412	15.12	3.98	12.57	1.43
	PMPK2424	46.11	-	50.14	4.03
UCHENNA OKRONKWO	PMPK2368	9.13	10.13	-	0.99
	PMPK2443	7.00	7.89	-	0.89
	PMPK2449	6.65	7.48	-	0.83
	PMPK2456	6.59	7.39	-	0.79
	PMPK2459	6.65	7.48	-	0.83
	PMPK2466	6.48	7.41	-	0.92
	PMPK2468	6.48	4.53	10.24	1.80
	PMPK2469	6.48			
	PMPK2492	6.70	-	7.64	0.93
HENRY WEST INTERNATIONAL LIMITED	PMPK2345	30.70	33.96	-	3.26
	PMPK2371	15.99	17.62	-	1.63
	PMPK2381	17.26	18.88	-	1.61
	PMPK2391	17.39	18.83	-	1.44
	PMPK2403	16.74	18.97	-	2.23
	PMPK2404	16.74	17.28	-	0.54
	PMPK2407	16.65	6.81	11.32	1.48
	PMPK2434	16.91	-	18.54	1.64
	PMPK2435	17.13	-	18.68	1.55
	PMPK2478	17.07	13.98	5.22	2.13

客户	订单号	公司订单 金额 (A)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与 订单金额差异 ^注 (D=B+C-A)
			至发行人 (B)	至PS等主体(C)	
SHAN FAXI COMPANY	PMPK2402	6.35	6.93	-	0.58
	PMPK2433	6.58	7.14	-	0.57
	PMPK2437	6.63	7.14	-	0.51
	PMPK2438	6.66	7.22	-	0.56
	PMPK2448	6.43	6.92	-	0.49
	PMPK2465	6.57	7.19	-	0.62
	PMPK2494	6.90	7.79	-	0.89
CHUS BEST ELECTRONICS WORLDWIDE LIMITED	PMPK2359	8.67	9.33	-	0.66
	PMPK2379	8.86	9.65	-	0.79
	PMPK2383	8.61	9.44	-	0.83
	PMPK2406	8.62	9.27	-	0.65
	PMPK2417	6.47	7.16	-	0.70
	PMPK2432	8.75	9.41	-	0.81
	PMPK2462	8.55	9.41	-	0.86
PMPK2476	8.24	2.86	6.08	0.70	
COBI ELECTRONICS LIMITED	PMPK2358	15.06	16.42	-	1.36
	PMPK2366	8.33	9.13	-	0.80
	PMPK2375	16.45	18.01	-	1.56
	PMPK2396	7.08	7.74	-	0.66
	PMPK2399	12.73	13.99	-	1.26
	PMPK2405	7.25	8.07	-	0.82
	PMPK2421	15.32	16.99	-	1.67
	PMPK2450	6.50	3.34	3.99	0.83
	PMPK2461	7.48	8.34	-	0.86
SAKWAPHI ENTERPRISE	PMPK2351	13.43	-	14.64	1.22
	PMPK2398	13.30	-	14.50	1.19
	PMPK2422	13.26	4.31	10.00	1.04
	PMPK2473	7.02	7.72	-	0.70
	PMPK2477	6.63	6.34	1.10	0.81
HUNTINGTON	PMPK2409	6.41	6.97	-	0.55
	PMPK2431	6.11	6.71	-	0.60
	PMPK2446	6.60	7.31	-	0.72

客户	订单号	公司订单 金额 (A)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与 订单金额差异 ^注 (D=B+C-A)
			至发行人 (B)	至PS等主体(C)	
	PMPK2467	6.52	7.18	-	0.67
	PMPK2483	6.63	7.38	-	0.75
BALLET IMPORT & EXPORT CO., LTD.	PMPK2413	7.63	8.34	-	0.71
	PMPK2460	15.21	16.49	-	1.28
E.N. MICHEAL AND COMPANY LIMITED	PMPK2428	8.33	-	9.21	0.89
	PMPK2429	6.98	-	7.72	0.73
	PMPK2464	7.17	-	8.12	0.95
OK UNITED AGRICULTURAL NIG.	PMPK2370	14.73	16.23	-	1.50
	PMPK2386	22.08	23.94	-	1.86
	PMPK2401	28.86	31.66		2.80
	PMPK2441	15.00	16.59		1.58
	PMPK2481	7.04	2.48	5.38	0.83
CORNTECH GHANA LIMITED	PMPK2347	14.66	16.42	-	1.76
	PMPK2357	7.00	7.67	-	0.68
	PMPK2394	6.72	7.47	-	0.75
	PMPK2426	5.91	6.54	-	0.63
	PMPK2447	6.63	7.29	-	0.66
	PMPK2472	6.89	7.64	-	0.75
CEJISON IND. LTD	PMPK2362	7.54	8.28	-	0.74
	PMPK2382	7.54	8.43	-	0.88
	PMPK2393	7.56	8.26	-	0.69
	PMPK2416	7.43	8.21	-	0.77
	PMPK2451	7.36	8.03	-	0.67
ELISCO INVESTMENTS CO. NIG LTD	PMPK2486	15.37	-	17.67	2.30
	PMPK2487				
SHANGHAI FORTUNE MACHINERY CO., LTD	PMPK2454	7.55	7.90	-	0.35
	PMPK2471	2.73	2.98	-	0.25
AKM SARL	PMPK2444	7.96	8.78	-	0.83
	PMPK2457				
C M A INTERNATIONAL COMPANY	PMPK2470	8.26	9.21	-	0.95
Cutes Global Co Ltd	PMPK2377	8.61	9.43	-	0.82

客户	订单号	公司订单 金额 (A)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与 订单金额差异 ^注 (D=B+C-A)
			至发行人 (B)	至PS等主体(C)	
	PMPK2485	8.23	6.40	2.91	1.07
BENTHIL ELECTRONICS & CONTRACTORS LIMITED	PMPK2374	7.94	8.78	-	0.84
	PMPK2411	7.11	7.83	-	0.72
SKY PRAISE COMPANY LIMITED	PMPK2458	6.51	7.09	-	0.58
ASUSCO ENTERPRISE	PMPK2356	6.68	7.36	-	0.68
	PMPK2363	7.21	8.00	-	0.79
	PMPK2364	6.67	7.27	-	0.59
	PMPK2367	6.67	7.26	-	0.59
	PMPK2372	6.62	7.24	-	0.61
	PMPK2453	6.50	7.02	-	0.51
CARLISA ENTERPRISES LIMITED	PMPK2361	0.83	0.88	-	0.05
	PMPK2430	2.36	2.69	-	0.32
	PMPK2463	2.61	2.97	-	0.36
PETER AND SONS TRADING CO	PMPK2385	0.52	0.57	-	0.05
	PMPK2440	0.78	1.88	-	1.10
Jingjiang Huayuan International Trade Co.,Ltd.	PMPK2365	0.95	1.00	-	0.05
	PMPK2474	0.79	0.89	-	0.10
ORANGE PUMPS PTY. LTD.	PMPK2369	0.25	0.44	-	0.19
	PMPK2436 +PMPK243 9	0.40	0.68	-	0.29
C. Woermann GmbH & Co. KG	PMPK2373	0.13	0.14	-	0.01
	PMPK2427	0.24	0.27	-	0.03
GEEST TRADING COMPANY GHANA LIMITED	PMPK2390	6.69	7.22	-	0.53
	PMPK2410	13.23	14.41	-	1.18
BRIGHT C.J. INT'L LTD	PMPK2354	3.06	3.27	-	0.21
	PMPK2387	8.14	7.49	1.31	0.66
CEEGLO ENERGY GENERAL ENTERPRISES	PMPK2380	8.77	9.60	-	0.83
DON AND CHYKE NIGERIA LIMITED	PMPK2360	8.44	9.79	-	1.34
Société Alwassit-SA.	PMPK2400	7.85	2.00	6.67	0.82
INPUTS ELECTRONICS NIGERIA LIMITED	PMPK2388	7.65	8.45	-	0.80
BASIL NOSSY INTERNATIONAL LIMITED	PMPK2392	7.64	8.36	-	0.72

客户	订单号	公司订单金额 (A)	客户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与订单金额差异 ^注 (D=B+C-A)
			至发行人 (B)	至 PS 等主体 (C)	
K B DAVIES (PRIVATE) LIMITED	PMPK2389	3.72	4.65	-	0.92
GABER ABDULGABAR GENERAL TRADING ESTABLISHMENT	PMPK2350	2.86	3.19	-	0.33
HENWOOD PLANT EQUIPMENT L.L.C	PMPK2346	2.70	2.93	-	0.23
GRUPO ULTRAMARINO S.A.	PMPK2384	0.14	0.17	-	0.01
合计		1,280.19	1,145.01	266.43	131.24

注 1: 表格合计数与表格明细数据相加数存在差异系数据尾差导致。

注 2: 客户付款金额系指与该订单相关的全部付款金额, 客户付款金额与订单金额差异即为杨亮赚取的收益部分。

(二) COBI 订单交易的第三方回款是否基于真实的交易背景, 是否存在虚构交易或调节账龄的情形

1、关于 COBI 订单交易及相关第三方回款的核查情况

针对发行人 COBI 订单交易及相关第三方回款情形, 中介机构履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1) 访谈杨亮及发行人财务及销售部门相关人员, 了解发行人对 COBI 订单的交易模式和管理方法, 以及发行人如何将回款与订单相对应; 获取发行人与 COBI 订单客户全部 133 笔订单及相关发货单、出库单、出口专用发票、报关单和提单, 检查收入确认时点和依据。

(2) 通过视频访谈或现场走访 (容诚会计师聘请 RSM 国际成员所) 方式访谈 11 家 COBI 订单相关客户, 了解交易背景及第三方回款情况, 获取客户与杨亮、发行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的说明。2019 年至 2020 年, 该等客户的合计交易金额占各期 COBI 订单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1.04% 和 59.51%。

(3) 向 COBI 订单客户中的 25 家客户进行独立函证, 确认各期交易金额等信息, 截至本回复报告出具日已取得 21 家客户回函, 回函确认的销售金额占比分别为 82.16% 和 74.55%; 向 COBI 订单客户确认订单情况, 确认比例分别为 76.12% 和 71.75%。

(4) 查阅 COBI 订单交易相关回款台账, 核查发行人与 COBI 订单相关的全部银行流水; 查询《对外投资合作国别 (地区) 指南》等政策文件, 了解主要

COBI 订单客户所在尼日利亚、加纳等地区的外汇管制政策；39 家 COBI 订单客户中共 29 家存在第三方回款，获取 20 家 COBI 订单客户出具的回款确认函，取得存在第三方回款的 29 家客户通知收款的部分原始沟通记录，印证客户出具确认函是否真实。2019 年至 2021 年，经核查确认的第三方回款金额占 COBI 订单第三方回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9.34%、81.25%和 100.00%。

(5) 查询 COBI 等公司及付款方的中信保报告、邓白氏报告以及通过公开网络平台查询等方式，检查 COBI 等公司及付款方的注册地址、成立日期、股东和高管等信息，与杨亮、发行人及其关联方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6) 获取并检查杨亮的个人银行流水，核查确认与 COBI 公司等 39 家客户及第三方回款的付款方不存在往来情形。

经核查，发行人与 COBI 等公司相关收入具有真实性。COBI 公司等客户因受外汇管制等因素影响，通过关联方或指定付款方向发行人支付货款，具有商业合理性。COBI 订单交易的第三方回款均系基于真实的交易背景，不存在虚构交易或调节账龄的情形。

2、COBI 订单交易的第三方回款具体情况

COBI 公司等客户主要分布在非洲尼日利亚、加纳等经济不发达的国家和地区，根据商务部《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尼日利亚》（2021 年版）：“按照 17 号法令，尼日利亚国内进口商如需外汇，须向中央银行申请，待批准后委托授权交易商从中央银行每星期 2 次的外汇拍卖市场竞买取得。”因此，COBI 等公司通过关联方、生意合作伙伴或授权交易商及其指定的其他第三方向发行人或 PS 公司等主体付款，其中向发行人的第三方付款总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COBI 订单客户的关联方回款	-	122.48	477.65
第三方代理机构等主体回款	13.03	3,209.73	3,352.15
Oceanus 结算回款	6.55	717.69	-
第三方回款合计	19.58	4,049.90	3,829.80
主营业务收入	46,851.72	34,601.80	29,970.69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0.04%	11.70%	12.78%

中介机构通过取得客户出具的回款确认函及客户通知收款的原始沟通记录、通过中信保验证关联关系等手段确认的第三方回款金额占 COBI 等公司第三方回款总额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客户出具的回款确认函及客户通知收款的原始沟通记录	13.03	66.55%	2,450.42	60.51%	2,943.98	76.87%
通过中信保验证关联关系 ^注	-	-	122.48	3.02%	477.65	12.47%
OCEANUS 回款	6.55	33.45%	717.69	17.72%	-	-
合计	19.58	100.00%	3,290.59	81.25%	3,421.63	89.34%

注：对识别为客户关联方回款的第三方回款，中介机构通过获取客户的中信保报告，与第三方付款方核对，验证第三方付款方为客户的股东或高管或关联公司。

报告期内，发行人 COBI 订单相关的第三方付款方累计付款金额、占 COBI 订单相关第三方付款总额的比重、以及中介机构针对主要第三方付款方的核查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美元

付款方名称	累计付款金额	占比	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OMEGA BLANCO LIMITED	42.95	3.76%	根据中信保报告，付款方成立于 2012 年 8 月，注册于中国香港，股东 Krasauskas Darius（持股 70%）和 Wu Jianghuai（持股 30%），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BENAVE TRADING ENTERPRISE	27.67	2.43%	客户控制的公司，已获取客户出具的说明及公司注册证书
KIMCITY VENTURES	23.41	2.05%	客户委托的付款公司，已获取客户出具的说明
COSMED FIVE GHANA LIMITED	21.62	1.90%	客户委托的付款公司，获取客户通知收款的部分沟通记录
JINHANG IMPORT AND EXPORT CO LTD	20.72	1.82%	客户委托的付款公司，获取客户通知收款的部分沟通记录
MACFORTH INDUSTRIES (N) LIMITED	20.11	1.76%	客户委托的付款公司，已获取客户出具的说明
NKEIRU RITA EZUMAH	19.99	1.75%	客户委托的付款公司，已获取客户出具的说明、获取客户通知收款的部分沟通记录
MBADUGHA CHUKWUKA MICHIAEL	18.73	1.64%	客户股东代付
SOLO-CEE LIMITED	16.08	1.41%	客户委托的付款公司，获取客户通知收款的部分沟通记录
EXCELL TRADEWORLD PTE. LTD.	15.49	1.36%	客户委托的付款公司，获取客户通知收款的部分沟通记录，根据中信保报告，根据中信保报告，付款方成立于 2020 年 8 月，注册于新加坡，股东为 MOHAMMED IRFAN FAROOQUI（持股 100%），高管为 KIRAN SREEDHARAN, ELANGOVAN SK, 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CHUKWUMA STANLEY OBJINDU	13.98	1.22%	客户股东代付
SOCIETE AHMED KALLI MOULI SIEGE SOCIAL MOUNDOU	12.25	1.07%	客户委托的付款公司，已获取客户出具的说明

付款方名称	累计付款金额	占比	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M.M. MAGRICH ENTERPRISE	11.28	0.99%	客户委托的付款公司，已获取客户出具的说明、获取客户通知收款的部分沟通记录
HONG KONG UNI-METAL CO LTD	11.23	0.98%	客户委托的付款公司，已获取客户出具的说明
WAEN TRADING CO.,LTD.	10.01	0.88%	根据邓白氏报告，付款方成立于 1998 年 5 月，注册于日本，法人为 HONDA TOSHIYUKI，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NELSON LIEKE MGBAJIACA	10.00	0.88%	客户委托的付款公司，已获取客户出具的说明
PROLYTE ENERGY LIMITED	10.00	0.88%	客户委托的付款公司，已获取客户出具的说明
MILLSTONE OIL AND GAS ENTERPRISES	10.00	0.88%	根据网络工商信息，付款方成立于 1999 年 4 月，注册于尼日利亚，股东或董事为 Anthony G. Samson, Eyewa Sagay, Azewanre Samson 和 Moriaghanri Samson，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OGALA BUSINESS SERVICES LLC	9.99	0.88%	根据邓白氏报告，付款方成立于 2019 年 8 月，注册于美国，注册代理名为 James Ujah，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POWER POINT AGRO INTERNATIONAL	9.99	0.88%	根据网络工商信息，付款方成立于 2016 年 7 月，注册于尼日利亚，股东及高管为 VINCENT UMEANOZIE, IKECHUKWU UMEANOZIE，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NNEKA MARTHA UMEH	9.80	0.86%	根据中信保报告，付款方成立于 2015 年 9 月，注册于尼日利亚高原州，管理人 Umeanozie Vincent，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WANG HAO	9.79	0.86%	客户委托朋友代付，已获取客户出具的说明
VILLAS HIGHLY CONNECTED HUB INC	9.35	0.82%	根据邓白氏报告，付款方成立于 2019 年 9 月，注册于美国，所有者为 ROMELL CASTELLANOS VILLA，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SOMACH CONCEPTS AND BUSINESS RESOUR	8.99	0.79%	客户委托的付款公司，获取客户通知收款的部分沟通记录
ROYAL JERISH ENTERPRISE	8.60	0.75%	客户委托的付款公司，获取客户通知收款的部分沟通记录
KEVIN SEFAH AWUAH	8.00	0.70%	客户委托的付款公司，已获取客户出具的说明；根据邓白氏报告，付款方为 IMAGINE IT DEVELOPERS AND SUPPLY LLC 公司的注册代理人，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9 月，注册于美国，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付款方名称	累计付款金额	占比	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IFYOBI IDEAL CONCEPTS	8.00	0.70%	根据网络工商信息，付款方成立于 2016 年 11 月，注册于尼日利亚，所有者为 OBIORA CALLISTUS ANAKUDO, IFEOMA DORIS ANAKUDO, 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IBEMESI NONSO BASIL	7.87	0.69%	客户股东代付
UBAJAKA TOCHUKWU KINGSLEY PLT	7.83	0.69%	客户委托的付款公司，已获取客户出具的说明
FRANCIS OP ENTERPRISE	7.75	0.68%	-
GY STAR VENTURES	7.66	0.67%	客户委托的付款公司，已获取客户出具的说明、获取客户通知收款的部分沟通记录
KALANGU AGRO MACHINERY COMPANY NIG	7.50	0.66%	客户委托的付款公司，已获取客户出具的说明
CHUKWUDI MICHAEL INT'L VENTURE	7.49	0.66%	根据中信保报告，付款方成立于 2008 年 5 月，注册于尼日利亚拉各斯，股东 Chukwujekwu Oragbakosi、Frances Oragbakosi 和 Rebecca Oragbakosi，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JR CRISS ENTERPRISE	7.40	0.65%	客户委托的付款公司，获取客户通知收款的部分沟通记录
DABRICK 33 ENTERPRISE	7.19	0.63%	客户委托的付款公司，获取客户通知收款的部分沟通记录
PROTEC GROUP LIMITED	7.00	0.61%	客户委托的付款公司，已获取客户出具的说明
P-SELMA ENTERPRISE PLT	6.92	0.61%	客户委托的付款公司，获取客户通知收款的部分沟通记录
GADOH PLUS ENTERPRISE	6.44	0.56%	客户委托的付款公司，已获取客户出具的说明
RENLEX STAINLESS FABRICATION UNN.	6.06	0.53%	客户委托的付款公司，获取客户通知收款的部分沟通记录
NAMMA PRECIOUS INT'L VENTURES	5.99	0.53%	客户委托的付款公司，已获取客户出具的说明
DE JUST DESIGNER WEAR ENTERPRISE	5.99	0.53%	客户委托的付款公司，已获取客户出具的说明
C-MARK ELECTRICAL COMPANY	5.99	0.53%	客户委托的付款公司，已获取客户出具的说明

付款方名称	累计付款金额	占比	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DECLAN- M LINK INT'L (NIG) CO LTD	5.99	0.53%	客户委托的付款公司，已获取客户出具的说明
PROSPER NNAM	5.85	0.51%	客户股东代付
AREM TRADING LLC	5.60	0.49%	客户委托的付款公司，已获取客户出具的说明；根据邓白氏报告，付款方成立于 2020 年 8 月，注册于美国，注册代理为 VOLKAN KORKMAZ，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MEKNOY ENTERPRISES	5.55	0.49%	客户委托的付款公司，获取客户通知收款的部分沟通记录
ADF IMPORT SARL	5.54	0.49%	客户委托的付款公司，获取客户通知收款的部分沟通记录
JITECAL RESOURCES LTD	5.29	0.46%	客户委托的付款公司，已获取客户出具的说明
JSA TRADING LIMITED	5.21	0.46%	客户委托的付款公司，获取客户通知收款的部分沟通记录
ARNOKEN GROUP LIMITED	5.09	0.45%	客户委托的付款公司，已获取客户出具的说明
XINHUO TRADE LIMITED	5.00	0.44%	客户委托的付款公司，已获取客户出具的说明；根据邓白氏报告，付款方成立于 2019 年 10 月，注册于中国香港，于 2022 年 10 月注销，与发行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OCEANUS POWER PRODUCTS LIMITED	106.24	9.31%	杨亮控制的企业
上述付款方小计	658.45	57.72%	
其他付款方：	482.38	42.28%	
其中：累计付款金额 4-5 万美元（32 家）	156.36	13.71%	逐一查找工商信息，查阅到 16 家付款方的网络工商信息、3 家付款方的邓白氏报告、4 家付款方的中信保报告，核查了成立日期、注册地址、股东和高管等信息，与发行人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累计付款金额 3-4 万美元（17 家）	65.67	5.76%	逐一查找工商信息，查阅到 11 家付款方的网络工商信息、1 家付款方的邓白氏报告，核查了成立日期、注册地址、股东和高管等信息，与发行人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累计付款金额 2-3 万美元（15 家）	38.45	3.37%	逐一查找工商信息，查阅到 2 家付款方的网络工商信息，核查了成立日期、

付款方名称	累计付款金额	占比	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注册地址、股东和高管等信息，与发行人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累计付款金额 1-2 万美元（104 家）	203.67	17.85%	逐一查找工商信息，查阅到 83 家付款方的网络工商信息，2 家付款方的邓白氏报告、2 家付款方的中信保报告，核查了成立日期、注册地址、股东和高管等信息，与发行人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累计付款金额 1 万美元以下（23 家）	18.22	1.60%	逐一查找工商信息，查阅到 16 家付款方的网络工商信息、3 家付款方的邓白氏报告、4 家付款方的中信保报告，核查了成立日期、注册地址、股东和高管等信息，与发行人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合计	1,140.83	100.00%	

四、说明 COBI 相关公司中两家中国企业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主营业务情况、实际控制人、向发行人采购的具体产品及金额、采购金额占比、终端客户情况等，两家公司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杨亮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一) 说明 COBI 相关公司中两家中国企业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主营业务情况、实际控制人、向发行人采购的具体产品及金额、采购金额占比、终端客户情况等

COBI 相关公司中两家中国企业 SHANGHAI FORTUNE MACHINERY CO.,LT(中文名称“上海莱金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莱金”)与 Jingjiang Huayuan International Trade Co.,Ltd(中文名“靖江市华元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元国际”)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实际控制人	采购产品	采购金额(万元)		主要终端客户
						2020年	2019年	
上海莱金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奥纳路55号1幢607室	2004-10-22	100万元	叶智慧	水泵、发电机	71.32	-	尼日利亚当地消费者
华元国际	靖江市人民中路68号国贸大厦15楼A座	2005-03-01	120万元	叶忠	水泵	6.39	5.38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当地采矿公司

上海莱金主营业务为机械设备及零件的进出口贸易，自发行人采购的金额占其销售金额的比例约为0.50%，其下游客户为尼日利亚的 UDEZ ING LTD 公司，终端客户为尼日利亚当地消费者。

华元国际主营业务为自营和代理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的进出口贸易，自发行人采购的金额占其销售金额的比例不足1%，其下游客户为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的 TRINTRAC LTD 公司(主营销售工业设备、发动机、水泵各类机械设备)，终端消费者为当地的采矿公司。

上海莱金和华元国际主要从事境外贸易业务，因订单金额较小，委托发行人直接报关出口，由发行人直接向境外终端客户发货，具有合理性。

（二）两家公司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杨亮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上海莱金的实际控制人为叶智慧，持股比例为 50%，关联公司为重庆格垒特贸易有限公司、上海竹城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华元国际的实际控制人为叶忠，持股比例为 80%，无其他持续经营的关联公司。该两家公司与发行人、杨亮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五、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申报会计师履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1、对杨亮及发行人财务及销售等部门进行访谈，了解 COBI 订单相关单据、产品及资金的流转过程，发行人如何将付款和订单相对应。获取 2019 年和 2020 年杨亮与 COBI 等客户之间的通讯软件或邮件沟通记录，发行人与 COBI 等客户相关的 133 个相关订单，检查该等订单的获取方式、订单时间、订单内容、订单金额、交易对手方，并了解定价依据；获取关于 COBI 订单客户的发货单、出库单、出口专用发票、报关单、提单，检查出库时间、报关时间、装船时间、运抵国海关、海运到港时间、海运记录目的地、收货人及到货受通知人；获取关于 COBI 订单客户的收入确认凭证，检查其收入确认时点和依据；获取关于 COBI 订单客户的回款流水，并同订单相匹配，检查其款项收取时间及付款方。

2、了解发行人给予 COBI 订单客户的信用期，检查杨亮替发行人结清货款时 COBI 订单客户的应收账款是否已逾期，以及杨亮与该等客户结清款项情况；获取杨亮个人及其控制的 PS 公司等主体银行流水，获取客户出具的回款说明，客户确认的累计付款金额占 PS 公司等主体收款金额的比例为 69.47%；检查其结清货款的资金来源，是否来源于发行人及其关联方。

3、对杨亮、发行人财务及销售等部门相关人员进行访谈，了解 COBI 等公司回款金额同订单匹配的情况，以及 COBI 订单交易相关第三方回款的背景原因；查询《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了解主要 COBI 订单客户所在尼日利亚、加纳等地区的外汇管制政策，并通过访谈主要 COBI 订单客户了解通过第三方回款的背景及原因；查询付款方及 COBI 等公司的中信保报告、邓白氏以及公开网

络平台，查询付款方的工商信息，核查其成立日期、注册地址、股东和高管等信息，验证付款方与客户的关联关系，以及是否与发行人及其关联方存在关联关系；查阅发行人的回款台账、客户通知回款的沟通记录、获取客户确认的回款明细以及了解 OCEANUS 回款的背景，2019 年至 2021 年核查确认的第三方回款金额占 COBI 等公司第三方回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9.34%、81.25%和 100.00%。

4、公开检索 COBI 订单相关两家中国企业及其关联方主营业务情况、实际控制人，同发行人、杨亮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统计两家公司向发行人采购的具体产品及金额、采购金额占比；对两家中国企业进行现场走访，获取两家中国企业进销存、销售列表和终端客户情况；访谈两家公司及其关联方是否与发行人、杨亮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5、通过视频访谈或现场走访（包括容诚会计师聘请 RSM 国际成员所）等方式访谈 11 家 COBI 订单客户，了解该等客户的下游客户及终端使用者情况，现场观察 7 家 COBI 订单客户门店销售环境、仓库储存及消费者购买产品等情况，2019 年和 2020 年该等客户的合计交易金额占各期 COBI 订单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1.04%和 59.51%，两年累计交易金额占 COBI 订单累计确认收入的比例为 60.27%；通过视频访谈以及 RSM 国际成员所等境外事务所实地走访，对 4 家 COBI 订单客户的 5 位通机终端使用者进行访谈，了解终端使用者产品购买及使用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门店位置	受访人身份	走访情况	2019年和2020年累计交易情况	
					金额(万美元)	占比
1	VIKINGS C. MERCHANDISE COMPANY LIMITED	尼日利亚-吉梅塔	客户股东	视频访谈	122.22	9.55%
2	CHI-GOD INTERNATIONAL LTD	尼日利亚-高原州	客户股东	视频访谈	99.38	7.76%
3	COBI ELECTRONICS LIMITED	尼日利亚-拉各斯	客户股东	委托国际所实地走访并参观门店, 中介机构视频接入参与访谈对最终用户进行访谈	96.18	7.51%
4	CRUZ POWER EMPIRE	尼日利亚-拉各斯	销售负责人	视频访谈, 委托国际所走访门店, 对最终用户进行访谈	89.17	6.97%
5	OK UNITED AGRICULTURAL NIG.	尼日利亚-卡诺	客户股东	视频访谈	87.71	6.85%
6	CHUS BEST ELECTRONICS WORLDWIDE LIMITED	尼日利亚-拉各斯	客户股东	视频访谈、委托国际所走访门店	66.76	5.21%
7	SAKWAPHI ENTERPRISE	加纳-塔科腊迪	客户股东	视频访谈	53.64	4.19%
8	CORNTECH GHANA LIMITED	加纳-塔科腊迪	客户股东	视频访谈	47.80	3.73%
9	ASUSCO ENTERPRISE	加纳-库马西	销售负责人	视频访谈	40.36	3.15%
10	E.N. MICHEAL AND COMPANY LIMITED	尼日利亚-拉各斯	客户股东	委托国际所走访门店	22.48	1.76%
11	BENTHIL ELECTRONICS & CONTRACTORS LIMITED	尼日利亚-拉各斯	客户股东	委托国际所走访门店	15.05	1.18%
12	BRIGHT C.J. INT'L LTD	尼日利亚-拉各斯	客户股东	委托国际所走访门店, 对最终用户进行访谈	11.20	0.87%
13	SHANGHAI FORTUNE MACHINERY CO., LTD	中国-上海市	客户股东	实地走访	10.28	0.80%
14	INPUTS ELECTRONICS NIGERIA LIMITED	尼日利亚-拉各斯	客户股东	委托国际所走访门店, 对最终用户进行访谈	7.65	0.60%
15	Jingjiang Huayuan International Trade Co.,Ltd.	中国-靖江市	客户股东	实地走访	1.73	0.14%
合计					771.61	60.27%

注：占比指 2019 年和 2020 年客户累计交易金额占 COBI 订单累计交易金额的比重。

6、向 COBI 订单客户中的 25 家客户函证，确认各期交易金额、期末往来余额等信息，截至本回复报告出具日已取得 21 家客户回函，回函确认的销售金额占比分别为 82.16%和 74.55%。向 COBI 订单客户确认订单情况，确认比例分别为 76.12%和 71.75%。

7、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公司产品及其他通机客户等情况对营业收入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核查 COBI 订单客户收入和毛利率波动的合理性，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分析波动原因。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申报会计师认为：

1、发行人已逐笔说明 2019-2020 年发行人与 COBI 公司的往来情况及相关单据、产品、资金的流转过过程。COBI 等公司向百胜动力付款后，通知杨亮查询收款，发行人同杨亮对账后，将相关付款方的回款与具体订单进行匹配并核销应收账款。

2、发行人给予 COBI 相关客户的信用政策系“见提单复印件支付尾款”，杨亮于 2020 年 6 月 3 日、2020 年 12 月 29 日、2021 年 1 月 20 日替发行人结清货款时 COBI 相关客户的应收账款逾期金额分别为 25.80 万美元、80.47 万美元和 1.83 万美元。2020 年初，百胜动力及东方精工发现杨亮存在违反与其签署的《竞业限制协议》和《股权购买协议》约定的相关行为，便开始与杨亮进行谈判，后签署和解协议。为避免杨亮离职导致的 COBI 订单回款风险，公司要求杨亮将 COBI 订单客户尚未支付的货款结清，故杨亮以其控制的 OCEANUS 向公司合计支付 106.24 万美元，以结清 COBI 订单剩余回款，具有商业合理性。杨亮替 COBI 订单客户结清货款的资金来源于 COBI 订单客户回款，相关资金并非直接或间接来源于发行人及其关联方。

3、COBI 订单客户向发行人的回款金额与 COBI 订单金额未能一一对应主要系杨亮统筹安排客户回款及以其控制的 OCEANUS 结清 COBI 等公司订单剩余回款所致。COBI 订单交易的第三方回款均系基于真实的交易背景，不存在虚构交易或调节账龄的情形。

4、发行人已说明 COBI 相关公司中两家中国企业的具体情况，两家公司及

其关联方与发行人、杨亮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5、发行人与 COBI 等公司相关收入具有真实性。COBI 订单交易的第三方回款均系基于真实的交易背景，不存在虚构交易或调节账龄的情形。

六、内核及质控部门说明已履行的质量把关工作及相关结论

（一）保荐机构内核及质控部门已履行的质量把关工作及相关结论

保荐机构内核、质控部门在项目立项、现场检查、内核及问询回复阶段中重点关注了 COBI 相关收入情况、第三方回款及相关收入真实性并查阅了相关工作底稿。保荐机构内核、质控部门已对上述问题回复履行了必要的质量把控及工作底稿复核程序，内核、质控部门认为，项目组执行了必要的核查程序，核查意见发表适当。

（二）申报会计师内核及质控部门对履行的质量把关工作及相关结论

1、申报会计师内核及质控部门对履行的质量把关工作

申报会计师已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21 号——对财务报表审计实施的质量控制》、《质量控制准则第 5101 号——会计师事务所对执行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其他鉴证和相关服务业务实施的质量控制》和质量规程的要求，为发行人 IPO 项目委派了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针对项目组就上述事项的核查工作实施了以下质量控制工作：

（1）查阅项目组获取的发行人跟 COBI 相关公司的往来情况明细表，向项目组了解发行人跟 COBI 相关公司交易的单据流、产品流和资金流，复核项目组对 COBI 相关公司收入真实性的核查底稿；

（2）查阅项目组获取的 COBI 相关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龄明细表和杨亮控制的 OCEANUS、PS 公司流水等相关资料，复核杨亮替 COBI 相关公司结清货款的商业合理性、资金来源分析；

（3）查阅项目组获取的杨亮关于 COBI 订单客户回款的明细表、收款单据和资金流水明细以及发行人关于 COBI 订单客户回款明细等相关资料，复核项目组关于 COBI 订单客户回款金额的核查底稿；

（4）查阅项目组获取的发行人跟 COBI 相关公司中两家中国企业的交易明

细表、工商信息查询网站检查信息等相关资料，复核项目组关于上述两家中国企业收入真实性的核查底稿；

(5) 审阅了项目组提交的本轮问询回复文件，就相关事项与项目组进行了沟通和问询，复核了本次问询函回复中与 COBI 相关公司相关的核查底稿。

2、申报会计师内核及质控部门相关结论

申报会计师内核及质控部门就发行人关于 COBI 相关公司收入真实性等相关事项主要核查程序所涉工作底稿进行复核并履行了必要的质量把控工作。申报会计师内核及质控部门认为，根据项目组实施的核查程序，项目组得出的核查结论是适当的。

问题 3. 关于关联交易

申报材料与前次审核问询回复显示：

(1) 2019 年至 2021 年，发行人部分主要型号产品存在向裕华活塞及非关联供应商同时采购的情形，但发行人对裕华活塞的采购价格明显低于非关联供应商。

(2) 裕华活塞系詹林康（历史上其曾间接持有发行人 1.94% 股份）持股 100% 的企业，2021 年度裕华活塞实现销售收入 0.22 亿元，其中向发行人销售金额占其销售收入总额比重约为 90%。发行人称报告期内裕华活塞净利率维持在 5%-7% 区间。

(3) 2015 年裕华活塞拟购置新设备，但其资金实力较为有限，发行人向其拆借资金 500 万元，并约定自 2016 年起裕华活塞每年至少归还 100 万元，资金拆借利率为同期一年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

请发行人说明：

(1) 发行人对裕华活塞采购价格的公允性。

(2) 裕华活塞净利润率是否落在行业平均水平区间，结合发行人向其集中采购的情形、裕华活塞的净利润率、裕华活塞实控人曾是发行人股东的背景、发行人向其拆借资金等进一步说明裕华活塞是否存在为发行人承担成本费用的情形，发行人与裕华活塞、詹林康间是否存在其他利益安排。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发行人律师发表明确意见，请保荐人及申报会计师相关内核及质控部门说明已履行的质量把关工作及相关结论。

回复：

一、发行人对裕华活塞采购价格的公允性

（一）发行人与裕华活塞合作的背景

裕华活塞成立于 2002 年 3 月，成立至今股东均为詹林康（持股比例 100%）且未发生过变更。詹林康与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张纪益系表兄弟关系。自公司于 2004 年成立以来，裕华活塞即为公司配套供应曲轴、驱动轴及螺旋桨轴等轴类及配件产品，双方一直是基于平等互利、公允定价的方式合作，合作历史较长。

曲轴等配件是内燃机的必备零部件，广泛应用于汽车、摩托车、船舶发动机中。由于汽车和摩托车发动机市场规模较大，因此大多数曲轴生产厂商均主要面向汽车、摩托车发动机主机厂；公司主要产品均属于内燃机，其中以舷外机为代表的水上动力设备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因此公司产品具有“多型号（品种）、小批量”的特点，采购的配件亦具有类似特点。因此，为了保证相关配件的交货及时性、质量可靠性及价格合理性，从少量供应商处集中采购是公司的最佳采购策略。通过与裕华活塞的长期合作，公司认为其提供的曲轴等配件符合公司质量要求、供应及时、价格合理，双方合作关系稳定，因此公司选择持续向裕华活塞集中采购该类配件。曲轴等配件的国内生产厂家数量较多，在裕华活塞产能不足时，公司会考虑向其他供应商补充采购。

钟敏于 2006 年大学毕业后加入公司。2013 年 10 月，发行人筹划上市并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故原实际控制人张纪益将钟敏提拔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18 年 12 月东方精工完成百胜动力 100% 股权的收购后，为优化百胜动力核心管理团队，公司逐步引入外部经验丰富的职业经理人。经发行人董事会决议，自 2020 年 9 月起钟敏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转任公司行政人事部总监。由于钟敏父亲与裕华活塞实控人詹林康系兄弟关系，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将报告期内钟敏任职高管期间及离任高管后一年内（即 2019 年 1 月至 2021 年 9 月间），公司与裕华活塞的交易认定为关联交易。自 2021 年 10 月起裕华活塞不再为公司关联方。

综上，公司与裕华活塞的合作始于公司成立之初，早于钟敏入职发行人时点；钟敏入职发行人并担任公司高管系发行人原实际控制人的人事安排，对钟敏职位的调整亦是东方精工完成全资收购后发行人董事会对发行人核心管理团队做出的新的人事安排，与公司和裕华活塞之间的合作并无关系；公司与裕华活塞的合作模式、定价机制等均系基于各自商业考虑经双方协商形成，符合市场原则，未因钟敏入职发行人及担任、离任高管职务而有所改变。发行人与裕华活塞、詹林康间不存在其他利益安排。

（二）发行人对裕华活塞采购价格的公允性

1、定价机制合理公允

公司向裕华活塞采购的曲轴等配件均为裕华活塞按照公司提供的图纸加工的定制化零部件，其价格以材料成本、制造成本、管理费用、运费、税金及合理利润为基础，综合考虑采购数量、付款方式等因素的影响，并经过核价、询价、比价、议价等程序后最终确定。发行人对关联供应商与非关联供应商的定价机制和流程不存在明显差异。

2、同型号产品不同供应商的采购单价比较

2019 至 2021 年度，公司部分型号产品存在向裕华活塞及非关联供应商同时采购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元/个

产品型号	供应商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均价	金额	均价	金额	均价
曲轴 T15	裕华活塞	352.49	199.64	167.35	196.60	215.02	198.91
	江苏罡阳	80.43	233.53	-	-	15.46	222.41
	差异率	-	-14.51%	-	-	-	-10.56%
曲轴 F60	裕华活塞	45.39	629.50	26.03	621.13	33.22	636.48
	江苏罡阳	11.37	758.00	-	-	-	-
	差异率	-	-16.95%	-	-	-	-
向裕华活塞采购上述型号产品的金额		397.88		193.37		248.25	
占向裕华活塞采购总额的比重		20.56%		18.67%		18.89%	

注 1：差异率=（裕华活塞均价-江苏罡阳均价）/江苏罡阳均价。

注 2：江苏罡阳指江苏罡阳股份有限公司，系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参股公司。其

成立于 1995 年，注册资本 8,000.00 万元，2018 年销售额已达 10.80 亿元，系本田、铃木、雅马哈、宝马等多家知名发动机品牌的轴类零部件供应商。

2019 至 2021 年度，公司向裕华活塞采购的部分同型号配件平均单价低于非关联供应商江苏罡阳，主要原因分析如下：

(1) 曲轴等配件是内燃机的必备零部件，广泛应用于汽车、摩托车等发动机中；公司舷外机产品亦属于内燃机，目前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产品具有“多型号（品种）、小批量”的特点，采购的曲轴等配件亦具有类似特点。为保证相关配件的交货及时性、质量可靠性及价格合理性，公司曲轴等配件产品主要向裕华活塞采购，在裕华活塞产能不足时，公司会考虑向江苏罡阳进行补充采购。

(2) 公司向裕华活塞采购金额分别为 1,313.85 万元、1,035.67 万元、1,935.03 万元。公司与裕华活塞合作时间接近 20 年，向裕华活塞的采购量较大且稳中有升，双方已建立起稳定的长期合作关系，裕华活塞视公司为战略大客户，无需对公司进行营销活动，从而减少相关销售费用。

(3) 公开资料显示，江苏罡阳经营规模较大，客户群体主要为知名的外资品牌，结合江苏罡阳的综合实力及公司向其采购上述型号产品具有临时性、采购量较小（向江苏罡阳采购 T15 和 F60 型号曲轴的累计金额仅约为裕华活塞的八分之一和九分之一）等特点，江苏罡阳的生产、运输及运营成本相对较高，加之公司对其议价能力较弱，故江苏罡阳的报价高于裕华活塞。

(4) 根据两家公司提供的报价单，裕华活塞和江苏罡阳供应 T15 曲轴的毛利率分别为 10.62%和 10.15%，F60 曲轴的毛利率分别为 9.48%和 10.10%，两家公司对于同类型产品所赚取的毛利润率差异较小，报价水平均系根据自身实际成本情况并保留一定利润得出，具有合理性。

综上所述，公司向裕华活塞的采购价格具有公允性，部分同型号产品平均单价低于非关联供应商亦具有商业合理性，符合行业特点。

根据敏感性分析，假设报告期内发行人向裕华活塞采购的 T15 和 F60 型号曲轴单价与江苏罡阳一致，即单价上涨 10%-15%，增加的采购金额占各期利润总额的比例约为 0.39%-0.92%。假设发行人向裕华活塞采购的全部产品单价均上涨 10%-15%，则增加的采购金额占各期利润总额的比例约为 2.45%-6.43%，占比较小。因此，即便发行人向裕华活塞采购产品单价与江苏罡阳一致，也不会

对发行人经营业绩造成重大影响。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敏感性分析	涨幅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假设发行人向裕华活塞采购的 T15 和 F60 型号价格上涨	10%	采购金额增加	27.19	39.79	19.34
		占利润总额比例	0.35%	0.61%	0.46%
	15%	采购金额增加	40.79	59.68	29.01
		占利润总额比例	0.52%	0.92%	0.69%
假设发行人向裕华活塞采购的全部产品型号价格均上涨	10%	采购金额增加	275.84	193.50	103.57
		占利润总额比例	3.50%	2.99%	2.45%
	15%	采购金额增加	413.76	290.25	155.35
		占利润总额比例	5.26%	4.48%	3.68%

3、公司对裕华活塞产品采购单价保持稳定

2017年至2022年，公司向裕华活塞采购的主要型号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数量单位：个，均价单位：元/个，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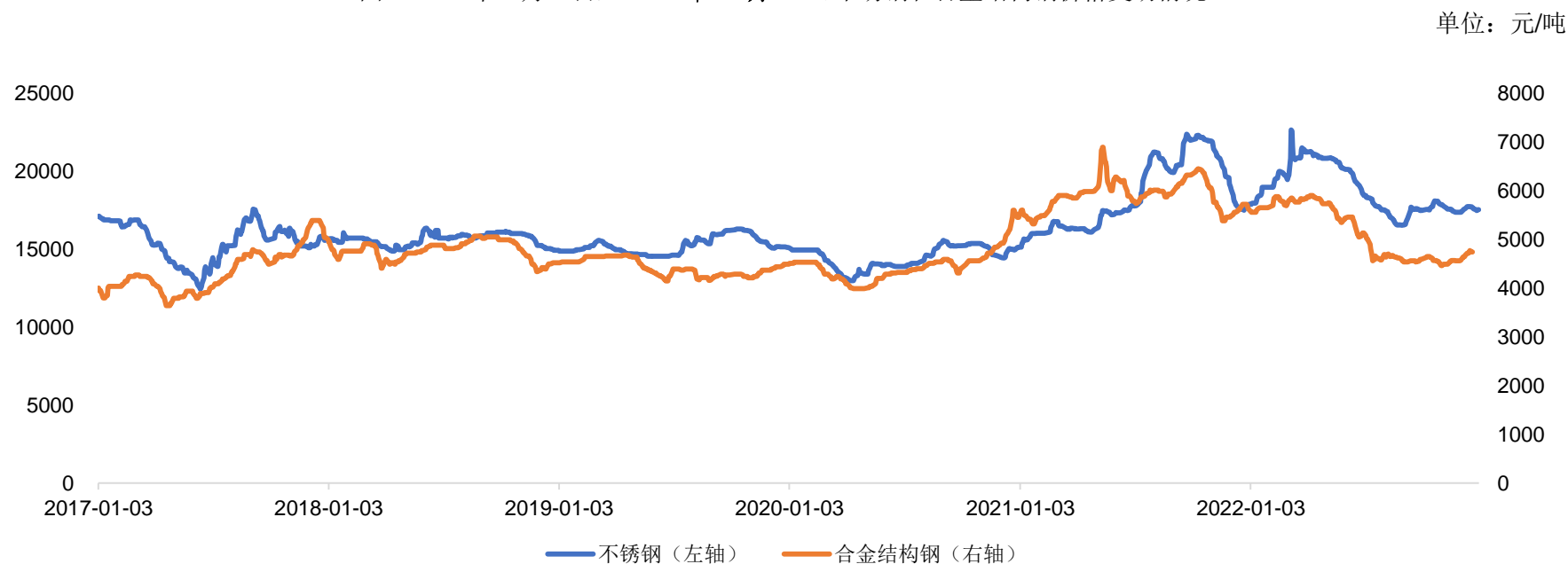
产品类型	具体产品	报告期内平均采购占比	项目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度	2017年至今变动情况 ^注
曲轴/曲轴组件	T15	14.74%	采购单价	200.00	200.00	198.91	196.60	199.64	200.35	0.17%
			采购数量	5,582	11,143	10,810	8,512	17,656	13,573	143.16%
			采购金额	111.64	222.86	215.02	167.35	352.49	271.93	143.58%
	F20	2.06%	采购单价	153.85	153.85	152.75	151.23	153.27	153.84	-0.01%
			采购数量	567	796	2,030	1,208	3,520	2,922	415.34%
			采购金额	8.72	12.25	31.01	18.27	53.95	44.95	415.48%
	T85	1.47%	采购单价	598.29	598.28	594.04	588.12	596.05	598.28	0.00%
			采购数量	247	94	289	207	250	1,135	359.51%
			采购金额	14.78	5.62	17.17	12.17	14.90	67.91	359.47%
T60	6.54%	采购单价	619.66	619.66	615.26	609.13	617.34	612.67	-1.13%	
		采购数量	55	478	183	328	254	4,112	7376.36%	
		采购金额	3.41	29.62	11.26	19.98	15.68	251.93	7287.98%	
驱动轴	(短) F15	7.35%	采购单价	179.49	179.48	178.21	173.70	175.24	175.07	-2.46%
			采购数量	4,289	5,335	3,595	3,736	6,292	8,589	100.26%
			采购金额	76.98	95.75	64.07	64.89	110.26	150.36	95.32%
	(短) F25	1.50%	采购单价	221.33	221.36	219.79	213.25	216.13	216.36	-2.25%

产品类型	具体产品	报告期内平均采购占比	项目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17 年至今变动情况 ^注
			采购数量	410	628	159	507	1,659	1,102	168.78%
			采购金额	9.07	13.9	3.49	10.81	35.86	23.84	162.84%
	(短) F8	3.39%	采购单价	99.57	99.57	98.86	95.91	97.21	96.69	-2.89%
			采购数量	3,866	4,761	4,171	2,151	6,558	7,512	94.31%
			采购金额	38.49	47.41	41.23	20.63	63.75	72.64	88.72%
	(短) TE15	5.74%	采购单价	183.76	183.76	182.46	177.03	179.42	178.79	-2.70%
			采购数量	1,297	2,460	2,100	3,260	4,303	6,381	391.98%
			采购金额	23.83	45.2	38.32	57.71	77.20	114.08	378.72%
	(长) F15	2.49%	采购单价	200.85	200.85	199.43	193.49	196.10	196.39	-2.22%
			采购数量	1,218	2,557	1,718	1,479	1,701	2,271	86.45%
			采购金额	24.46	51.36	34.26	28.62	33.36	44.60	82.34%
	(长) F25	2.81%	采购单价	-	225.64	217.31	217.35	220.3	219.20	-2.85%
			采购数量	-	209	1,540	1,682	393	3,034	1351.67%
			采购金额	-	4.72	33.47	36.56	8.66	66.50	1308.90%
	(长) T40	2.24%	采购单价	235.04	235.04	233.38	226.42	229.48	230.35	-2.00%
			采购数量	612	896	1,268	1,127	1,471	1,617	164.22%
			采购金额	14.38	21.06	29.59	25.52	33.76	37.25	159.04%
	(长) TE15	6.56%	采购单价	205.13	205.13	203.68	197.61	200.28	200.06	-2.47%
采购数量			1,360	2,859	2,919	3,315	4,607	6,391	369.93%	
采购金额			27.90	58.65	59.45	65.51	92.27	127.86	358.28%	

注：2017 年至今变动情况指 2022 年较 2017 年的增长率。

公司向裕华活塞采购轴类产品的生产材料主要为不锈钢和合金结构钢，该等轴类产品的平均材料成本占采购单价比重约 20%，平均加工费用（包括机加工、热处理、焊接、组装、检测等工序）占比超过 50%。2017 年至今，公司向裕华活塞采购的主要型号产品平均采购单价总体较为稳定，其中 2017 年至 2020 年多数型号平均采购单价略有下降，主要系该期间生产材料不锈钢和合金结构钢的价格较为稳定，而采购量持续增加，规模化生产使得裕华活塞制造费用有所下降；2021 年和 2022 年平均采购单价小幅上涨，主要系生产材料价格有所上涨，而采购量大幅增加。因此，公司向裕华活塞的采购单价较为稳定，具有商业合理性。

图：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不锈钢和合金结构钢价格变动情况



数据来源：Wind

综上所述，公司主要向裕华活塞采购曲轴、驱动轴及螺旋桨轴等产品符合商业逻辑，具备必要性和合理性，定价遵循市场定价原则，具有公允性。

二、裕华活塞净利润率是否落在行业平均水平区间，结合发行人向其集中采购的情形、裕华活塞的净利润率、裕华活塞实控人曾是发行人股东的背景、发行人向其拆借资金等进一步说明裕华活塞是否存在为发行人承担成本费用的情形，发行人与裕华活塞、詹林康间是否存在其他利益安排

（一）裕华活塞净利润率落在行业平均水平区间内

裕华活塞主营业务为曲轴、驱动轴及螺旋桨轴的生产及销售，选取主营产品较为相似的曲轴、连杆、传动轴等汽车发动机、传动系统零部件生产企业作为可比上市公司，具体包括天润工业、西菱动力、福达股份、冠盛股份，该等公司的基本情况及净利润率水平如下：

序号	公司代码	公司名称	主营产品	净利润率			
				2022年1-9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1	002283.SZ	天润工业	主营产品为曲轴、连杆等内燃机核心零部件	6.86%	11.44%	11.45%	9.82%
2	300733.SZ	西菱动力	主营产品为曲轴扭转减振器、连杆总成、凸轮轴总成等汽车发动机零部件	6.40%	2.81%	1.39%	4.03%
3	603166.S H	福达股份	主营产品为曲轴、离合器、齿轮、精密锻件、高强度螺栓等汽车、工程机械等领域零部件产品	5.94%	11.48%	11.33%	8.80%
4	605088.S H	冠盛股份	主营产品为传动轴总成、等速万向节、轮毂轴承单元等汽车传动系统产品	8.12%	4.71%	5.01%	6.14%
平均值				6.83%	7.61%	7.30%	7.20%

注：截至本回复报告出具日，上表中可比上市公司均未披露2022年度数据，故列示2022年1-9月数据对比。

如上表所述，上述可比公司年净利润率区间为1.39%-11.48%，平均值为6.83%-7.61%；裕华活塞的净利润率维持在5%-7%区间内，低于天润工业和福达股份，但高于西菱动力和冠盛股份，处于可比上市公司中间水平。

（二）裕华活塞不存在为发行人承担成本费用的情形，发行人与裕华活塞、詹林康间不存在其他利益安排

1、发行人向裕华活塞集中采购的情况

发行人向裕华活塞集中采购的原因和背景，详见本题回复之“一、发行人对裕华活塞采购价格的公允性”之“（一）发行人与裕华活塞合作的背景”的相关内容。

2、裕华活塞实控人曾是发行人股东的背景

裕华活塞实控人詹林康与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张纪益系表兄弟关系，且裕华活塞自公司成立即为公司的曲轴供应商，基于保持双方长期稳定合作关系的考虑，2009年张纪益邀请詹林康入股公司，并由詹裕华代表其父亲詹林康受让了张纪益之子韩念仕转让的顺益投资股权，后调整为詹林康持股。截至2015年6月末，詹林康实际持有顺益投资（当时持有发行人63.05%股权）3.08%股权，穿透持有发行人1.94%（=3.08%×63.05%）股份。2018年12月东方精工完成发行人100%股权收购后，詹林康已不再持有发行人股份。

因此，詹林康入股发行人系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张纪益的商业安排，退出持股系因东方精工完成对发行人100%的股权收购，其入股及退出持股行为均系正常商业交易，且退出持股在报告期之前已经完成，不存在其他特殊利益安排。

3、裕华活塞向百胜动力资金拆借情形

2015年，公司计划开发中大马力舷外机产品，对供应商配套生产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裕华活塞作为公司曲轴的主要供应商，需购置新设备和新模具，对旧设备进行升级改造，并补充流动资金，但鉴于裕华活塞的业务规模较小、融资渠道有限，为保障公司中大马力舷外机曲轴的稳定供应，同时也基于双方合作多年建立的信任，公司向其拆借资金500万元。2015年8月，裕华活塞与公司签订《资金拆借协议》，并约定自2016年起裕华活塞每年至少归还100万元，资金拆借利率为同期一年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4.35%），该笔资金已于2021年3月全额清偿。报告期内，裕华活塞未再向发行人新增拆借资金。

因此，该笔资金拆借符合商业逻辑，且具有公允性，不存在替发行人承担成本费用或进行体外资金循环的情形。

4、裕华活塞及其实控人资金流水核查情况

（1）资金流水核查情况

根据裕华活塞及其实控人提供的报告期内银行流水，并对裕华活塞单笔金额超过10万元及单笔金额虽未达到10万元但与同一交易对手方频繁进行交易的情况进行往来明细核查、对詹林康个人单笔金额超过5万元及单笔金额虽未达到5万元但与同一交易对手方频繁进行交易的情况进行往来明细核查，并与发行人

股东、发行人关联方及主要客户、供应商等进行双向匹配。具体核查银行账户情况如下表所示：

供应商名称	股东/实际控制人	核查账户数量	走访银行情况
裕华活塞	詹林康	企业账户 7 个；实际控制人账户 10 个	通过“云闪付 APP”核查詹林康个人银行账户开立情况，陪同詹林康前往开户银行现场打印个人银行流水，并通过流水对方账户进一步确认其账户完整性

经核查，报告期内，裕华活塞与发行人关联方隆亿五金存在 42 万元借还款往来，相关借款已结清，除此之外，裕华活塞及其实际控制人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关键岗位人员、主要关联方等不存在资金往来。

（2）裕华活塞与发行人存在重叠供应商情况

自公司成立以来，裕华活塞为公司配套供应曲轴、驱动轴及螺旋桨轴等轴类及配件产品，与公司属于行业上下游关系且均地处苏州，双方对钢材、铝材、包装材料等部分基础原材料或因设备及技术受限对轴承等外购成品件均有需求，裕华活塞亦因无相关资质将热处理、电镀加工等工序进行委外，导致裕华活塞与公司存在部分供应商重叠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与裕华活塞存在 13 家重叠供应商，公司向重叠供应商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比例较低，分别为 3.64%、3.77%和 3.25%，占比较低；裕华活塞向重叠供应商采购金额分别为 68.64 万元、233.79 万元和 275.10 万元，占裕华活塞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22%、14.09%和 13.45%，占比亦不高；此外，重叠供应商向发行人和裕华活塞供应的绝大部分产品或服务差异较大，仅较小采购金额的深沟球轴承产品属于同型号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及裕华活塞向各家重叠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与公司的交易金额			与裕华活塞的交易金额			与公司有无 关联关系	与裕华活塞 有无关联关 系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1	苏州佳康机械厂	477.80	512.49	315.62	11.98	-	-	无	无
2	苏州新区恒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46.92	329.02	199.38	0.11	0.18	0.08	无	无
3	苏州市金顺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93.56	217.44	165.23	-	-	0.46	无	无
4	泰州市罡杨橡塑有限公司	190.74	181.00	127.74	2.09	2.67	0.26	无	无
5	苏州市塔夫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5.30	53.94	32.70	8.51	11.24	1.89	无	无
6	苏州明威不锈钢有限公司	35.56	49.49	23.79	5.59	17.42	0.70	无	无
7	八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98	29.44	17.32	133.16	108.66	26.41	无	无
8	苏州市吴中区横泾越林五金厂	31.14	25.04	18.50	0.46	0.27	-	无	无
9	珠海市达人贸易有限公司	44.55	12.07	4.54	91.85	78.15	32.28	无	无
10	苏州宏春纸塑包装厂	6.84	9.24	7.21	1.09	0.47	0.58	无	无
11	苏州日新包装有限公司	0.44	4.09	0.85	16.92	6.45	-	无	无
12	苏州项路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31	2.05	1.29	-	2.12	2.53	无	无
13	苏州市耀扬铝型材制品厂	1.57	1.36	0.58	3.33	6.17	3.44	无	无
重叠供应商合计采购总额		1,283.70	1,426.67	914.75	275.10	233.79	68.64	-	-
占比采购总额		3.25%	3.77%	3.64%	13.45%	14.09%	8.22%	-	-
第 1-7 项重叠供应商合计采购总额		1,197.85	1,372.83	881.78	161.45	140.16	29.80	-	-

序号	项目	与公司的交易金额			与裕华活塞的交易金额			与公司有无 关联关系	与裕华活塞 有无关联关 系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第 1-7 项重叠供应商占比公司采购总额	3.03%	3.63%	3.51%	7.89%	8.45%	3.57%	-	-
	第 1-7 项重叠供应商占比全部重叠供应商采购总额	93.31%	96.23%	96.40%	58.69%	59.95%	43.41%	-	-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裕华活塞与重叠供应商的交易金额占各自采购总额的比例较低，其中上述重叠供应商中发行人向苏州佳康机械厂、苏州新区恒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苏州市金顺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泰州市罡杨橡塑有限公司、苏州市塔夫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苏州明威不锈钢有限公司、八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 家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重叠供应商合计采购总额的比例报告期内分别为 96.40%、96.23%、93.31%。

报告期内，发行人和裕华活塞向 7 家主要重叠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重叠供应商名称	项目	与发行人的交易情况			与裕华活塞的交易情况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苏州佳康机械厂	公司简介	公司成立于 2007 年，注册资本为 40 万元，从事五金加工、销售业务，实际控制人为顾桂康。					
	交易内容	水下装置壳体盖、螺旋桨体、夹紧托架双头螺管等			隔膜轴的委外加工服务		
	采购金额	477.80	512.49	315.62	11.98	-	-
	占比采购总额	1.21%	1.35%	1.26%	0.59%	-	-
苏州新区恒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公司简介	公司成立于 2002 年，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位于江苏省苏州市，是一家以从事研究和试验发展业务为主的企业，实际控制人为蔡祥珍。					
	交易内容	水泵内壳、外挡板、油门执行器固定板、支撑架等			锻件电镀等表面处理委外加工服务		

重叠供应商名称	项目	与发行人的交易情况			与裕华活塞的交易情况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采购金额	246.92	329.02	199.38	0.11	0.18	0.08
	占比采购总额	0.62%	0.87%	0.79%	0.01%	0.01%	0.01%
苏州市金顺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简介	公司成立于 2008 年，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从事塑料包装制品生产、销售业务，实际控制人为赵海方。					
	交易内容	泡沫、泡沫板、泡沫盖、长尾机支架泡沫（套）			泡沫盒		
	采购金额	193.56	217.44	165.23	-	-	0.46
	占比采购总额	0.49%	0.57%	0.66%	-	-	0.06%
泰州市罡杨橡塑有限公司	公司简介	公司成立于 2004 年，注册资本为 5,300 万元，是一家以从事 O 型圈、油封、防尘罩等产品生产、销售为主的企业，实际控制人为阚智谦。					
	交易内容	带减震橡胶内齿芯、水泵叶轮、发泡密封圈、承推减震器等			橡胶制品油封		
	采购金额	190.74	181.00	127.74	2.09	2.67	0.26
	占比采购总额	0.48%	0.48%	0.51%	0.10%	0.16%	0.03%
苏州市塔夫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简介	公司成立于 2016 年，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主要从事曲轴、五金、发动机、机械配件、金属制品制造、销售等业务，实际控制人为惠国民。					
	交易内容	曲轴			委外热处理服务		
	采购金额	25.30	53.94	32.70	8.51	11.24	1.89
	占比采购总额	0.06%	0.14%	0.13%	0.42%	0.68%	0.23%
苏州明威不锈钢有限公司	公司简介	公司成立于 2006 年，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主要从事不锈钢制品、有色金属材料、钢材、机电产品、五金、日用百货、化工机械设备（非危险化学品产品）的销售业务，实际控制人为施勤妹。					
	交易内容	不锈钢管、光元、不锈钢板、自动焊丝			不锈钢管		
	采购金额	35.56	49.49	23.79	5.59	17.42	0.70

重叠供应商名称	项目	与发行人的交易情况			与裕华活塞的交易情况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占比采购总额	0.09%	0.13%	0.09%	0.27%	1.05%	0.08%
八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简介	八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6 年，注册资本为 5,188 万元，是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为中国轴承工业协会常务理事单位、浙江省工业轴承协会轮值理事长单位、浙江省科技装备业商会执行会长单位，2021 年年销售额约为 5.90 亿元，主要从事轴承、泵及真空设备、阀门和旋塞销售，轴承、汽车零部件及配件、摩托车零配件、电机、仪器仪表制造等业务，实际控制人为戴学利。					
	交易内容	深沟球轴承			深沟球轴承		
	采购金额	27.98	29.44	17.32	133.16	108.66	26.41
	占比采购总额	0.07%	0.08%	0.07%	6.51%	6.55%	3.16%

由上表可知，裕华活塞向发行人主要重叠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其采购总额的比重较低。其中，裕华活塞向苏州佳康机械厂、苏州新区恒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泰州市罡杨橡塑有限公司、苏州市塔夫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采购产品或服务与发行人不同。向苏州市金顺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苏州明威不锈钢有限公司采购的产品大类相同，但规格、型号差异较大，二者不具有可替代性。

发行人向重叠供应商八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购深沟球轴承主要用于售后配件，裕华活塞采购主要用于加工生产曲轴产品，仅较小采购金额的深沟球轴承产品属于同型号产品，其他产品则仅属相同大类产品但规格、型号差异较大，亦不具有可替代性。报告期内，发行人向重叠供应商采购相同型号产品的金额分别为 3.61 万元、7.74 万元和 7.34 万元，而裕华活塞的采购金额分别为 22.71 万元、63.74 万元和 45.97 万元，金额较小；受加工工序不同等影响，发行人和裕华活塞采购单价存在一定差异，具有商业合理性，定价公允。裕华活塞及发行人均为独立采购，相关产品采购价格均遵循了市场化定价原则。

此外，发行人与裕华活塞的重叠供应商均出具《确认函》确认：1、与百胜动力、查尔斯均不存在关联关系。2、向百胜动力及查

尔斯供应的产品或服务交易价格均按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与其他第三方交易价格相比不存在较大差异。3、2019年1月1日至今，向百胜动力、裕华活塞供应产品或提供服务，均为独立交易行为。4、2019年1月1日至今，与百胜动力及裕华活塞之间不存在除正常交易以外的其他交易以及串通以调节成本、盈利虚假增长、其他特殊利益安排的行为。

综上，发行人与裕华活塞存在重叠供应商具有合理性，重叠供应商与百胜动力、裕华活塞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发行人及裕华活塞与重叠供应商的交易金额占各自采购总额的比例较低，发行人和裕华活塞向重叠供应商采购产品的价格有所差异但具有合理性，定价公允，裕华活塞不存在为发行人承担成本费用的情况。

(3) 裕华活塞与隆亿五金之间存在借还款情况

报告期内，裕华活塞与发行人关联方供应商隆亿五金存在借还款，现已结清。即，根据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记录和裕华活塞银行流水，2020年9月，隆亿五金将合计42万元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至裕华活塞，裕华活塞再向其供应商背书转让，用于支付采购货款；2021年9月和2022年1月，裕华活塞分别向隆亿五金转账22万元和20万元，用于偿还上述借款。

(4) 裕华活塞与横泾新路之间存在转贷情况

报告期内，裕华活塞为满足贷款银行受托支付要求，与发行人供应商/客户横泾新路存在转贷行为，即通过横泾新路取得银行贷款。根据借款合同、裕华活塞及其实控人詹林康银行流水、詹林康配偶顾*芳的银行转账记录及前述主体出具的《确认函》等，2020年11月（发生两次）、2021年11月、2022年3月，裕华活塞通过横泾新路分别进行四次转贷，转贷金额分别为295.00万元、300.00万元、300.00万元、100.00万元，上述款项转给横泾新路后均于当天最终退回至裕华活塞实控人詹林康配偶顾*芳，主要用于裕华活塞自身经营资金周转和家庭消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贷款方	贷款银行	转贷金额	贷款日期	转贷日期	贷款到期日	备注
裕华活塞	华夏银行	295	2020/11/12	2020/11/12	2023/11/12	詹林康同期购买300万元3年期存单，用于抵押贷款，实际无现金净流入
裕华活塞	华夏银行	300	2020/11/16	2020/11/16	2021/11/16	已还款
裕华活塞	华夏银行	300	2021/11/17	2021/11/18	2022/11/16	已还款
裕华活塞	苏州银行	100	2022/03/29	2022/03/30	2023/3/28	尚未到期

报告期内，裕华活塞与重叠供应商存在正常业务往来、裕华活塞与发行人关联方/供应商隆亿五金存在借还款往来、以及裕华活塞与发行人供应商/客户横泾新路因转贷产生资金往来，该等交易均为裕华活塞独立行为，与发行人无关。除此之外，裕华活塞与发行人客户、供应商不存在其他资金流水往来情形。

综上所述，裕华活塞不存在为发行人承担成本费用的情形，发行人与裕华活塞、詹林康间不存在其他利益安排。

三、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一) 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和申报会计师履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1、访谈裕华活塞实际控制人詹林康，了解关联交易的背景、关联交易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获取报告期内裕华活塞社保缴纳记录、财务报表等资料。

2、将关联采购的价格与发行人向其他供应商的采购价格进行比较，获取2017年至今发行人向裕华活塞采购明细表，并分析主要型号产品采购价格变动情况，分析关联采购的公允性。

3、对裕华活塞的采购执行了采购细节测试程序，获取采购发票明细、对账单，检查发行人相关采购订单、送货单、入库单、发票、对账单、银行付款回单等支持性凭证。

4、公开查询裕华活塞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经营情况，分析裕华活塞净利润率是否落在行业平均水平区间。

5、向发行人了解与裕华活塞的合作历史，裕华活塞实控人曾是发行人股东的背景、发行人向裕华活塞拆借资金的背景情况。

6、取得并核查报告期内裕华活塞及其实际控制人詹林康的全部银行流水；取得并核查了报告期内发行人银行流水、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的资金流水、发行人主要关联方、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键岗位人员资金流水；获取裕华活塞与隆亿五金资金往来记录、与横泾新路资金往来记录，詹林康配偶顾*芳的银行转账记录及相关主体出具的《确认函》等资料，获取裕华活塞向重叠供应商采购的采购列表，核查重叠供应商的工商登记信息，了解是否与公司及裕华活塞存在关联关系，对重叠供应商采购价格进行对比分析，取得重叠供应商出具的《确认函》。

(二) 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和申报会计师认为：

1、公司向裕华活塞集中采购曲轴、驱动轴及螺旋桨轴等产品符合商业逻辑，具备必要性和合理性，定价遵循市场定价原则，具有公允性。

2、裕华活塞净利润率落在行业平均水平区间；裕华活塞实控人曾是发行人股东系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张纪益的商业安排，退出持股系因东方精工完成对发行人 100%的股权收购，其入股及退出持股行为均系正常商业交易，且退出持股在报告期之前已经完成；发行人向裕华活塞拆借资金系帮助其对生产能力进行升级改造并补充流动资金，保障公司新产品中大马力舷外机零部件供应的稳定。裕华活塞不存在为发行人承担成本费用情形，发行人与裕华活塞、詹林康间不存在其他利益安排。

四、内核及质控部门说明已履行的质量把关工作及相关结论

（一）保荐机构内核及质控部门已履行的质量把关工作及相关结论

保荐机构内核、质控部门在项目内核阶段及问询回复阶段中重点关注了发行人对裕华活塞采购价格的公允性，裕华活塞是否存在为发行人承担成本费用，发行人与裕华活塞、詹林康间是否存在其他利益安排等方面事项并查阅了相关工作底稿。保荐机构内核、质控部门已对上述问题回复履行了必要的质量把控及工作底稿复核程序，内核、质控部门认为，项目组执行了必要的核查程序，核查意见发表适当。

（二）申报会计师内核及质控部门已履行的质量把关工作及相关结论

1、申报会计师内核及质控部门把关工作

申报会计师已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21 号——对财务报表审计实施的质量控制》、《质量控制准则第 5101 号——会计师事务所对执行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其他鉴证和相关服务业务实施的质量控制》和质量规程的要求，为发行人 IPO 项目委派了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针对项目组就上述事项的核查工作实施了如下质量控制工作：

（1）查阅项目组获取的发行人对裕华活塞采购明细表，复核项目组对该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性的核查底稿；

（2）查阅项目组对裕华活塞报告期内资金流水核查底稿，复核项目组关于裕华活塞不存在为发行人承担成本费用结论的充分性。

2、申报会计师内核及质控部门相关结论

申报会计师内核及质控部门就发行人与裕华活塞交易等相关事项主要核查程序所涉工作底稿进行了复核并履行了必要的质量把控工作，申报会计师内核及质控部门认为，根据项目组实施的核查程序，项目组得出的核查结论是适当的。

问题 4. 关于经销

申报材料及前次审核问询回复显示：

(1) 发行人根据是否与客户签订经销协议并限制销售区域，将经销客户划分为经销商客户和贸易商客户；报告期内，发行人经销客户数量分别为 130 家、120 家、118 家及 100 家。

(2) 对于经销客户，中介机构将报告期各期前十五大经销客户纳入走访样本（部分经销客户出于信息泄密、客户流失的考虑拒绝接受访谈），并随机抽取其他部分客户作为走访样本。

(3) 中介机构将已走访经销客户的下游前五大客户纳入走访样本，针对每家已走访经销客户的重要下游客户，由其随机抽取至少 1 名终端用户作为访谈样本。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对下游/终端客户的核查数量分别为 43 家、50 家、49 家和 49 家，核查金额占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8.31%、62.75%、80.19% 和 70.89%。

(4) 报告期内，发行人对经销商客户 RECAMBIOS 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1,035.02 万元、1,300.63 万元、3,562.03 万元和 3,280.11 万元。

请发行人说明：

(1) 各经销商客户的销售区域及金额，对经销商客户和贸易商客户分别按照适当的标准进行分层，说明各类别、各层次客户的数量、产品及合计销售金额及毛利占比，发生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2) 结合经销客户的一般备货周期、经销存情况、采购频率等说明是否存在经销客户压货的情形。

(3) 是否存在直销客户与经销客户的终端客户相重合的情形，如存在，请说明具体情况、原因及合理性。

(4) 结合与 RECAMBIOS 的合作模式、产品销售区域、下游及终端客户情况、产品备货周期与进销存情况等说明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大幅增长的原因。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并：

(1) 说明随机客户的抽取规则、抽取数量及抽取情况，报告期内是否一贯执行，部分客户拒绝接受访谈时中介机构采取的替代程序及执行情况，下游/终端客户核查数量少于核查程序约定数量的原因及采取的应对措施。

(2) 说明报告期各期走访的经销客户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客户所在地、走访方式、销售产品、销售金额、客户类型、是否系前十五大客户。

(3) 按照内销、外销分别说明经销收入的核查情况。

(4) 按照经销客户、经销客户的下游客户、终端客户一一对应的方式说明对经销客户的下游客户及终端客户的核查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核查方式、客户名称、销售金额等，并汇总说明对经销客户的下游客户、终端客户的核查金额及比例。

(5) 将终端客户进行适当分类，说明对各类终端客户的核查方法、核查比例及核查结论。

(6) 说明对经销客户进销存情况的具体核查程序、核查过程及核查结论。

(7) 结合前述事项及核查情况，对发行人经销收入的真实性、准确性发表明确意见。

请保荐人内核、质控部门说明对上述事项核查工作的质量把关情况及结论。

回复：

1、对发行人销售收入的整体核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采用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经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65.27%、65.25%和 61.28%。经销模式下公司将经销客户进一步分为经销商客户和贸易商客户，其中舷外机业务包括经销商客户和贸易商客户，通机业务均为贸易商客户。

公司直销模式包括 ODM、自有品牌销售和代理品牌销售，其中自有品牌销

售分为线下销售和线上销售。直销模式以 ODM 业务为主，报告期内 ODM 客户收入占直销收入的比例分别 96.98%、91.79%和 69.55%，其次为线下自有品牌销售。公司 ODM 客户主要为俄罗斯、哥伦比亚、阿联酋等地区当地舷外机等海事产品或通机产品品牌贸易商或零售商，舷外机业务 ODM 代表性客户为 SURTIMINAS SAS（1988 年成立）、JJ-Group（2006 年成立）、LLC LADOGA（2015 年成立）等，通机业务唯一 ODM 客户为 ROBIN（1992 年成立）；公司自有品牌直销客户则主要为舷外机军方客户；此外，公司还存在少量自有品牌线上销售业务以及代销少量 OXE 品牌柴油舷外机。

公司业务及销售模式的分类情况如下：

业务类型	经销模式		直销模式		
	舷外机业务	经销商销售	贸易商销售	ODM	自有品牌销售
通机业务	贸易商销售		ODM	自有品牌销售	—

针对报告期内发行人的销售收入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中介机构采取走访、穿透走访、函证、细节测试、出口数据查验、穿行测试、客户主体资格调查、银行流水核查等多种方式进行了充分核查。报告期内经销收入和直销收入走访、函证核查比例如下表所示，经核查，中介机构认为发行人销售收入真实、准确、完整。

收入类型	核查程序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经销收入	走访核查比例	83.23%	79.40%	71.61%
	函证核查比例	83.51%	88.40%	74.87%
直销收入	走访核查比例	62.88%	74.80%	79.92%
	函证核查比例	68.10%	73.90%	76.23%

2、对发行人经销收入的整体核查情况

在首次申报前，中介机构对发行人经销客户及其终端销售情况进行了充分核查，在此基础上，中介机构于 2022 年 10 月中旬启动对发行人经销客户及其终端销售情况的补充核查。截至本回复报告出具日，中介机构及国际成员所共实地及视频走访海内外 36 家经销客户、经销客户下游 100 家零售商及 222 名最终用户，涉及 20 个国家及地区，走访累计投入约 900 人次。

(1) 对经销客户的走访核查情况

单位：家、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整体核查情况			
走访家数 ¹	25	21	30
走访金额	29,153.87	24,272.20	16,172.26
占经销收入比例	83.23%	79.40%	71.61%
境内核查情况			
走访家数	9	9	8
走访金额	18,218.27	15,086.37	9,952.96
占境内经销收入比例	98.93%	98.76%	98.79%
占经销收入比例	52.01%	49.35%	44.07%
境外核查情况			
走访家数	16	12	22
走访金额	10,935.60	9,185.83	6,219.30
占境外经销收入比例	65.83%	89.97%	60.92%
占经销收入比例	31.22%	30.05%	27.54%

注:和力进及其关联方以境内采购为主,未重复计算境外走访家数,GOLDEN PEARL FISHING CO.,LTD.及其关联方以境外采购为主,未重复计算境内走访家数。

(2) 对经销客户的穿透核查情况

根据下游客户类型不同,公司经销客户可以分为下游客户以零售商为主的经销客户(以下简称“A类经销客户”)和下游客户以个人消费者等最终用户为主的经销客户(以下简称“B类经销客户”),报告期内按此分类下的经销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经销客户类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A类经销客户	28,213.97	80.55%	24,295.76	79.47%	14,373.02	63.64%
B类经销客户	6,812.90	19.45%	6,275.57	20.53%	8,210.67	36.36%
合计	35,026.88	100.00%	30,571.33	100.00%	22,583.69	100.00%

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对经销客户的整体穿透核查情况如下:

单位：家、万元

核查程序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经销客户数量	21	20	20
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经销收入①	28,174.41	24,197.19	14,336.88
发行人经销收入②	35,026.88	30,571.33	22,583.69
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核查比例①/②	80.44%	79.15%	63.48%
对经销客户的穿透核查金额 ^{注1} ③	14,029.97	14,921.78	9,441.44
对经销客户的穿透核查金额占已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经销收入比例③/①	49.80%	61.67%	65.85%
对经销客户的穿透核查金额占经销收入比例③/②	40.05%	48.81%	41.81%
访谈最终用户数量 ^{注2}	222（境内 170+境外 52）		
最终用户核查金额④	208.55		
占发行人报告期内合计经销收入比例④/②	0.24%		

注 1：对经销客户的穿透核查金额=A 类经销客户穿透核查金额+B 类经销客户穿透核查金额，其中：

A 类经销客户穿透核查金额 =

$\sum_{i=1}^n$ 公司对客户_i的经销收入 × 已走访下游零售商采购额占客户_i营业收入的比例，B 类经销客户穿透核查金额=已执行最终用户穿透访谈核查的 B 类经销客户收入，下同。

注 2：访谈最终用户数量=A 类经销客户穿透核查的最终用户数量（119）+B 类经销客户穿透核查的最终用户数量（31）+售后回访数量（72）。对最终用户的核查金额=发行人产品销售均价×最终用户购买产品数量。根据访谈了解，每名最终用户购买产品数量平均约为两台，下同。

（1）按境内/境外划分的穿透核查情况

单位：家、万元

核查程序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境内穿透核查情况			
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境内经销客户数量 ²	8	9	8
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境内经销收入①	17,906.29	15,071.06	9,952.96
发行人境内经销收入②	18,414.90	15,275.86	10,074.44
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境内经销收入核查比例①/②	97.24%	98.66%	98.79%
对境内经销客户的穿透核查金额③	8,629.96	9,713.22	6,084.46
对境内经销客户的穿透核查金额占境内经销收入比例③/②	46.86%	63.59%	60.40%
境外穿透核查情况			
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境外经销客户数量 ²	13	11	12
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境外经销收入④	10,268.12	9,126.14	4,383.91
发行人境外经销收入⑤	16,611.98	15,295.46	12,509.25
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境外经销收入核查比例④/⑤	61.81%	59.67%	35.05%

核查程序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对境外经销客户的穿透核查金额⑥	5,400.02	5,208.56	3,356.98
对境外经销客户的穿透核查金额占境外经销收入比例⑥/⑤ ^注	32.51%	34.05%	26.84%

注 1：境外穿透核查金额占比较低主要系海外法律十分注重个人隐私及商业秘密保护、叠加俄乌战争等因素影响，导致海外客户配合程度较低，中介机构核查难度较大。

注 2：和力进及其关联方以境内采购为主，未重复计算境外家数，GOLDEN PEARL FISHING CO.,LTD.及其关联方以境外采购为主，未重复计算境内家数。

(2) 按 A 类/B 类经销客户划分的穿透核查情况

单位：家、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A 类经销客户穿透核查情况			
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 A 类经销客户数量	15	13	11
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 A 类经销收入①	25,889.34	21,223.40	11,846.85
发行人 A 类经销收入②	28,213.97	24,295.76	14,373.02
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 A 类经销收入核查比例①/②	91.76%	87.35%	82.42%
穿透核查下游零售商数量	98	85	74
穿透核查下游零售商金额③	11,744.90	11,947.99	6,951.41
穿透核查金额占已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 A 类经销收入比例③/①	45.37%	56.30%	58.68%
穿透核查金额占 A 类经销收入比例③/②	41.63%	49.18%	48.36%
对应访谈最终用户数量	119		
B 类经销客户穿透核查情况			
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 B 类经销客户数量	7	7	9
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 B 类经销收入④	2,285.07	2,973.79	2,490.03
发行人 B 类经销收入⑤	6,812.90	6,275.57	8,210.67
占 B 类经销收入比例④/⑤	33.54%	47.39%	30.33%
对应访谈最终用户数量	31		

注：B 类经销客户穿透核查金额占比较低主要系 B 类经销客户以零售商类型为主，直接面向最终用户销售，该类型客户交易规模较小且数量众多，加之主要分布在境外，受海外法律注重个人隐私及商业秘密保护等因素影响，导致配合程度较低，中介机构核查难度较大。

关于经销收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各经销商客户的销售区域及金额，对经销商客户和贸易商客户分别按照适当的标准进行分层，说明各类别、各层次客户的数量、产品及合计销售金额及毛利占比，发生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一) 各经销商客户的销售区域及金额

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商客户全部为舷外机业务的经销商客户，主要分布在中国境内，西班牙、德国、乌克兰等欧洲地区，印度尼西亚、哈萨克斯坦等亚洲地区，坦桑尼亚、肯尼亚、喀麦隆等非洲地区。具体销售区域及金额分布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经销商客户名称	所在国家/地区	下游销售区域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1	宁波海强及其关联方	中国-浙江	黑龙江、吉林、辽宁、河北、北京、天津、河南、安徽、江苏、浙江、湖北、湖南、江西、福建、广东、广西、重庆、上海、成都、山东（不包括烟台） ^注	4,955.53	5,495.59	5,817.88
2	RECAMBIOS MARINOS SL	欧洲-西班牙	西班牙、德国、葡萄牙、意大利、荷兰、比利时、爱沙尼亚、拉脱维亚、匈牙利、奥地利、瑞士、爱尔兰等	3,613.68	3,562.03	1,300.63
3	AQUA MARINE LTD.	欧洲-乌克兰	乌克兰全境	122.11	1,353.75	861.37
4	NIS NAUTIC INTERNET SHOP GMBH	欧洲-德国	德国全境	520.92	700.30	390.92
5	SANGARA FISHING GEARS ACCESSORIES	非洲-坦桑尼亚	坦桑尼亚	363.51	424.97	90.96
6	HURRICANE PRODUCTS LTD	大洋洲-新西兰	新西兰、图瓦卢、瓦努阿图、斐济、萨摩亚等	332.21	403.69	130.46
7	PT. Era Usaha Mandiri	亚洲-印度尼西亚	印度尼西亚	542.66	273.21	130.16
8	AUTOMEGAPOLIS LTD	亚洲-哈萨克斯坦	哈萨克斯坦	220.41	219.31	110.49
9	MONASA NETS (KENYA) LIMITED	非洲-肯尼亚	肯尼亚	293.90	202.09	284.26
10	KENSON MOTOR SARL	非洲-喀麦隆	喀麦隆	117.60	189.29	37.96

序号	经销商客户名称	所在国家/地区	下游销售区域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11	PETER AND SONS STORE	大洋洲-基里巴斯	基里巴斯	59.35	189.13	126.01
12	C. WOERMANN GMBH & CO. KG	欧洲-德国	安哥拉、加纳、塞拉利昂、利比里亚	87.03	183.01	289.97
13	OSCAR ROSAS ROCCA	南美洲-乌拉圭	乌拉圭	115.57	128.54	135.56
14	OCEAN BLUE BOATING PVT. LTD	亚洲-印度	印度、孟加拉国	18.65	119.31	347.95
15	KM GRUPPEN AB	欧洲-瑞典	瑞典	155.98	104.03	40.98
16	其他客户	—	—	1,934.24	780.7	627.36
合计金额				13,453.36	14,328.94	10,722.92
上述第 1 至 15 家经销商客户销售收入占全部经销商客户销售收入的比例				85.62%	94.55%	94.15%

注：烟台区域的经销客户为烟台华兴机动艇有限公司，2014 年发行人与烟台华兴机动艇有限公司建立合作关系，合作较为稳定。报告期内，发行人对该客户的销售金额分别为 28.47 万元、33.61 万元和 22.33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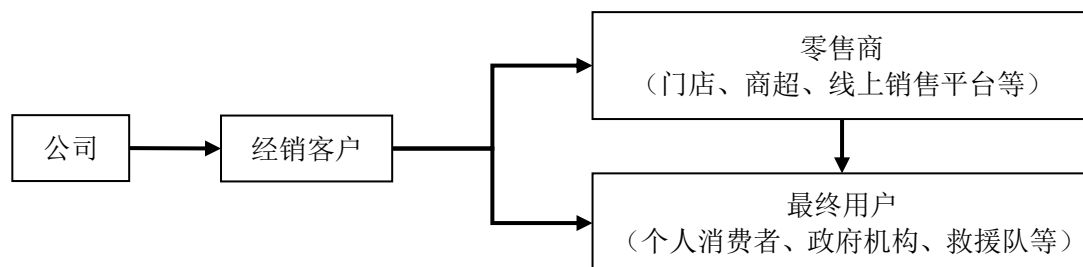
(二) 对经销商客户和贸易商客户分别按照适当的标准进行分层，说明各类别、各层次客户的数量、产品及合计销售金额及毛利占比，发生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1、公司产品销售流向情况

公司舷外机产品广泛应用于水上娱乐运动、渔业捕捞、水上交通、应急救援、海岸登陆、海事巡逻等领域；通机产品主要应用于农业灌溉、备用电源；主营产品最终面向个人消费者、政府部门、游艇/船厂等。

经销模式下，公司舷外机和通机产品主要面向个人消费者。其中舷外机产品主要与船艇配套使用，主要销往境内及欧洲、南美洲、非洲和亚洲等境外多个国家和地区，产品最终用户主要为个人消费者，应用于个人休闲娱乐、渔业养殖捕捞等；通机产品以汽油水泵组、汽油发动机、汽油发电机组为主，该等产品结构简单，一般单独使用，主要销往非洲及西亚市场，产品最终用户亦主要为个人消费者，用于家用农业灌溉、家庭备用电源等。

公司向经销客户销售均为买断式销售，经销客户的下游客户类型为经销客户的自主选择，不由公司进行管理。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客户的下游客户主要为零售商（包括门店、商超、线上销售平台等）和个人消费者等最终用户，其中零售商为销售终端，最终面向个人消费者等最终用户；部分经销客户本身系零售商，直接向个人消费者等最终用户销售产品。公司经销客户及其下游零售商均非专营发行人产品，其中舷外机经销客户及下游零售商还会销售船用配件、渔具用品等海事产品，通机经销客户及其下游零售商还会销售各类通机产品等。



鉴于经销客户的下游客户类型不同，将经销客户分为A类和B类经销客户，其中A类经销客户指下游客户以零售商为主的经销客户，B类经销客户指下游客户以个人消费者等最终用户为主的经销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向不同类型经销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整体业务						
A 类经销客户	28,213.97	80.55%	24,295.76	79.47%	14,373.02	63.64%
B 类经销客户	6,812.90	19.45%	6,275.57	20.53%	8,210.67	36.36%
合计	35,026.88	100.00%	30,571.33	100.00%	22,583.69	100.00%
舷外机业务						
A 类经销客户	15,211.47	69.07%	13,124.47	67.65%	10,098.58	72.85%
B 类经销客户	6,812.90	30.93%	6,275.57	32.35%	3,762.65	27.15%
合计	22,024.37	100.00%	19,400.04	100.00%	13,861.23	100.00%
通机业务						
A 类经销客户	13,002.51	100.00%	11,171.28	100.00%	4,274.43	49.00%
B 类经销客户	-	0.00%	-	0.00%	4,448.03	51.00%
合计	13,002.51	100.00%	11,171.28	100.00%	8,722.46	100.00%

2、经销客户分层情况

与市场同行业惯例一致，报告期内公司采用以经销为主的销售模式，经销模式下公司将经销客户进一步分为经销商客户和贸易商客户，其中舷外机业务包括经销商客户和贸易商客户，通机业务均为贸易商客户。对于贸易商客户，公司在日常客户管理中采取与直销客户类似的管理方式，与直销客户无明显区别；对于经销商客户，公司经销商均非专营百胜舷外机产品，现阶段公司除了对经销商在销售区域等方面能够进行一定管理及限制外，未能构建二级或多级经销架构。

（1）按下游客户类型分层

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客户按下游客户类型为分层标准，分布情况如下：

1) 舷外机业务

①经销商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舷外机业务经销商客户的下游客户以零售商为主（来自零售商收入占比超过 50%），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家、万元

项目	下游客户类别	家数	销售金额	收入占比	毛利	毛利占比
2022 年度	A 类经销客户	14	11,329.55	84.21%	3,244.93	83.02%
	B 类经销客户	18	2,123.80	15.79%	663.88	16.98%
	合计	32	13,453.35	100.00%	3,908.81	100.00%
2021 年度	A 类经销客户	13	11,891.92	82.99%	3,741.50	82.29%
	B 类经销客户	18	2,437.02	17.01%	804.964	17.71%
	合计	31	14,328.94	100.00%	4,546.47	100.00%
2020 年度	A 类经销客户	13	9,188.32	85.69%	2,771.44	84.01%
	B 类经销客户	20	1,534.59	14.31%	527.41	15.99%
	合计	33	10,722.92	100.00%	3,298.85	100.00%

②贸易商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舷外机业务贸易商客户的下游客户以个人消费者等最终用户为主（来自个人消费者等最终用户收入占比超过 50%），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家、万元

项目	下游客户类别	家数	销售金额	收入占比	毛利	毛利占比
2022 年度	A 类经销客户	16	3,881.91	45.29%	1,305.14	46.07%
	B 类经销客户	74	4,689.10	54.71%	1,527.95	53.93%
	合计	90	8,571.02	100.00%	2,833.09	100.00%
2021 年度	A 类经销客户	17	1,232.56	24.31%	447.52	26.43%
	B 类经销客户	65	3,838.55	75.69%	1245.6	73.57%
	合计	82	5,071.10	100.00%	1,693.12	100.00%
2020 年度	A 类经销客户	15	910.26	29.00%	331.07	29.33%
	B 类经销客户	66	2,228.05	71.00%	797.588	70.67%
	合计	81	3,138.31	100.00%	1,128.66	100.00%

注：报告期各期，盐城宏超同时采购通机和舷外机相关产品；2022 年，和力进及其关联方同时采购通机和舷外机相关产品；2021 年，南京拓普同时采购通机和舷外机相关产品；故上述客户按业务划分均分别进行了统计。

2) 通机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通机业务经销客户均为贸易商客户，除 COBI 订单客户外，公司通机业务贸易商客户的下游客户均以终端门店为主。

单位：家、万元

项目	下游客户类别	家数	销售金额	收入占比	毛利	毛利占比
2022年度	A类经销客户	7	13,002.49	100.00%	821.47	100.00%
	B类经销客户	-	-	-	-	-
	合计	7	13,002.49	100.00%	821.47	100.00%
2021年度	A类经销客户	7	11,171.28	100.00%	560.39	100.00%
	B类经销客户	-	-	-	-	-
	合计	7	11,171.28	100.00%	560.39	100.00%
2020年度	A类经销客户	6	4,274.43	49.00%	211.05	49.78%
	B类经销客户	1	4,448.03	51.00%	212.90	50.22%
	合计	7	8,722.46	100.00%	423.95	100.00%

注：2020年COBI公司等28家客户合并为一家计算。

(2) 按金额分层

1) 经销商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按销售金额100万元、1,000万及5,000万元为分层标准，对公司经销商客户的分层情况如下：

单位：家、万元

年度	分层标准	数量	销售金额	收入占比	毛利	毛利占比
2022年度	5,000万(含)以上	-	-	-	-	-
	1,000万(含)-5,000万	2	8,569.21	63.70%	2,289.73	58.58%
	100万(含)-1,000万	13	4,067.69	30.23%	1,325.60	33.91%
	100万以下	17	816.67	6.07%	293.48	7.51%
	合计	32	13,453.36	100.00%	3,908.81	100.00%
2021年度	5,000万(含)以上	1	5,495.59	38.35%	1,753.05	38.56%
	1,000万(含)-5,000万	2	4,915.78	34.31%	1,469.32	32.32%
	100万(含)-1,000万	12	3,136.88	21.89%	1,034.00	22.74%
	100万以下	16	780.69	5.45%	290.10	6.38%
	合计	31	14,328.94	100.00%	4,546.47	100.00%
2020年度	5,000万(含)以上	1	5,817.88	54.26%	1,742.32	52.82%
	1,000万(含)-5,000万	1	1,300.63	12.13%	392.19	11.89%
	100万(含)-1,000万	11	2,927.25	27.30%	902.27	27.35%
	100万以下	20	677.16	6.32%	262.06	7.94%

年度	分层标准	数量	销售金额	收入占比	毛利	毛利占比
	合计	33	10,722.92	100.00%	3,298.85	100.00%

2) 贸易商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按销售金额 100 万元、1,000 万及 5,000 万元为分层标准，对公司贸易商客户的分层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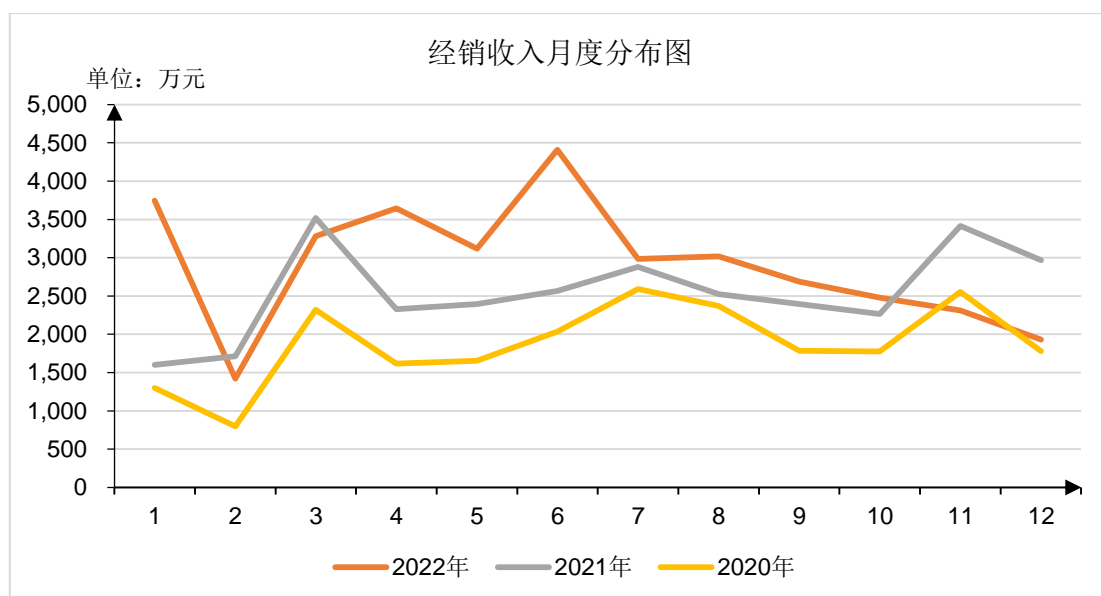
单位：家、万元

年度	分层标准	数量	销售金额	收入占比	毛利	毛利占比
2022 年度	5,000 万（含）以上	1	6,949.56	32.21%	454.41	12.43%
	1,000 万（含）-5,000 万	4	7,723.50	35.80%	1,057.16	28.93%
	100 万（含）-1,000 万	19	5,321.64	24.67%	1,565.54	42.84%
	100 万以下	71	1,578.80	7.32%	577.46	15.80%
	合计	95	21,573.51	100.00%	3,654.57	100.00%
2021 年度	5,000 万（含）以上	1	6,990.71	43.04%	353.27	15.68%
	1,000 万（含）-5,000 万	2	3,235.94	19.92%	180.27	8.00%
	100 万（含）-1,000 万	17	4,648.74	28.62%	1,230.79	54.62%
	100 万以下	67	1,366.99	8.42%	489.18	21.71%
	合计	87	16,242.39	100.00%	2,253.51	100.00%
2020 年度	5,000 万（含）以上	-	-	-	-	-
	1000 万（含）-5,000 万	3	7,552.47	63.68%	366.35	23.60%
	100 万（含）-1,000 万	8	2,476.82	20.88%	534.54	34.43%
	100 万以下	76	1,831.48	15.44%	651.72	41.98%
	合计	87	11,860.77	100.00%	1,552.62	100.00%

二、结合经销客户的一般备货周期、进销存情况、采购频率等说明是否存在经销客户压货的情形

（一）客户采购频率情况

报告期内，经销客户根据市场需求预测和自身库存情况进行采购，单次采购订单的采购量无特定规律；针对采购频率及单次采购量的分析，从每月的经销客户销售收入变动情况，更能如实反映经销客户的采购频次和采购量规律，整体分布情况如下：



经销模式下公司销售产品主要分为舷外机和通机，客户分布在不同年度的月度收入分布呈现相似的规律。公司舷外机产品客户分布在全球各地，包括欧洲、亚洲、非洲、南美洲、大洋洲及北美洲，由于舷外机应用于水上娱乐运动、渔业捕捞、水上交通、应急救援、海岸登陆、海事巡逻等领域，北半球与南半球地区的夏秋季节下游需求较为旺盛，而两个地区季节时间刚好相反，因此，公司舷外机产品销售收入不存在明显季节性分布。公司通机产品终端客户主要为尼日利亚及加纳等非洲国家或地区，由于上述区域常年处于高温、缺水、缺电等状态，对通机产品需求无明显季节性变动，因此，公司经销的通机产品亦无明显季节性分布。综上，发行人经销模式下收入季节分布情况与产品应用时间实际情况相匹配，具有合理性。

总体来看，发行人的经销收入不同年度各月之间的波动存在一定规律，与下游客户分布及下游市场需求相匹配，经销客户采购频率及单次采购量分布合理，与期后销售周期相匹配。

（二）客户进销存、备货周期情况

在买断式经销模式下，公司的经销客户不会主动上报其对外销售以及期末库存情况。中介机构获取了报告期内部分主要经销客户的进销存数据，提供进销存的经销客户数量分别为 19 家、21 家和 20 家，该等主要经销客户的销售收入占当期经销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3.51%、83.93%和 78.75%。

1、舷外机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舷外机业务主要经销客户的进销存情况及备货周期情况如下：

单位：台、天、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取得进销存的舷外机经销客户销售收入 ^{注1}	14,345.15	14,439.09	9,940.69
占舷外机经销收入比例	65.13%	74.43%	71.72%
取得进销存的舷外机经销客户期初数量	2,457	2,349	2,492 ^{注3}
取得进销存的舷外机经销客户采购数量	26,158	30,290	23,319
取得进销存的舷外机经销客户销售数量①	19,383	28,431	23,462
取得进销存的舷外机经销客户期末存货数量②	9,240	4,208	2,349
取得进销存的舷外机经销客户期末存货金额 ^{注3}	6,182.23	1,928.42	1,075.58
期末存货占当期销售数量比例③=②/①	47.63%	14.80%	10.01%
舷外机经销客户备货周期④=365*③	174	54	37

注 1：取得进销存的舷外机经销客户销售收入仅包含购买舷外机及其配件的客户收入，不含部分通机客户购买部分舷外机的销售收入

注 2：由于未取得 NIS NAUTIC INTERNET SHOP GMBH、AQUA 及 SANGARA FISHING GEARS ACCESSORIES 2022 年的进销存，导致 2022 年期初与 2021 年期末库存数量存在差异；

注 3：经销客户舷外机期末存货金额=期初库存金额+该经销客户当年舷外机采购均价*当年采购数量-该经销客户当年舷外机采购均价*当期销售数量。

发行人与经销客户为买断式销售模式，经销客户根据往年销售情况自主制定采购计划并向发行人下达采购订单，为了及时满足下游最终用户和零售商的采购需求，经销客户期末留有部分库存舷外机，同时海外经销客户考虑海运运输时间较长、供应链存在不确定性亦导致经销客户期末留有部分库存舷外机，具有商业合理性。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经销客户存货周转天数为 37 天、54 天和 174 天，各期末经销客户结存数量占各期销售数量的占比分别为 10.01%、14.80%和 47.63%。2020 年至 2021 年主要经销客户的期末库存占比较小，备货周期较为稳定。

2022 年 12 月末主要经销客户的期末库存占比较大，主要受 RECAMBIOS、PT. Era Usaha Mandiri、ISLAND MARINE ENTERPRISES PTY. LTD.、KVANT SPORT LLC 及 000 SUMEKO 五家客户影响所致，具体情况如下：

(1) 西班牙客户 RECAMBIOS 百胜品牌舷外机当期销售数量为 2,616 台，期末存货数量 3,555 台，期末库存占比较高，主要原因具体详见本回复“四、结

合与 RECAMBIOS 的合作模式……收入大幅增长的原因”。报告期内，公司向 RECAMBIOS 的销售金额分别为 1,300.63 万元、3,562.03 万元和 3,613.68 万元，该等货款均已收回。

(2) 印度尼西亚客户 PT. Era Usaha Mandiri 百胜品牌舷外机当期销售数量为 816 台，期末存货数量 528 台，期末库存数量及占比较大，主要原因在于：1) 2021 年全球舷外机市场下游需求较为旺盛且部分海外舷外机厂商受宏观环境波动影响供应不及时，使得该公司整机销售数量大幅提升，同比增速为 81.88%；2) 基于 2021 年市场需求的高景气度及对 2022 年市场的乐观预期，为 2022 年销售提前备货，PT. Era Usaha Mandiri 自 2021 年第四季度以来陆续向发行人下达采购订单，2022 年上半年发行人累计向其交付了 994 台舷外机，高于 2021 年其全年采购的 542 台，但随着当地市场其他品牌舷外机供应恢复，致使其销量增速有所下降。

2022 年，发行人向 PT. Era Usaha Mandiri 的销售金额为 542.66 万元，该等货款均已收回。同时，PT. Era Usaha Mandiri 根据销售情况动态调整下单计划，2022 年 7-12 月仅下单 29.78 万元。

报告期内，PT. Era Usaha Mandiri 的进销存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台、天、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发行人对其销售收入	542.66	273.21	130.16
期初库存数量①	220	260	236
当期采购数量②	1,124	542	344
当期销售数量③	816	582	320
期末库存数量④	528	220	260
期末库存金额	204.55	84.51	101.51
期末库存占当期销售数量比例⑤=④/③	64.71%	37.80%	81.25%
备货周期⑥=365*⑤	236.18	137.97	296.56

(3) 澳大利亚客户 ISLAND MARINE ENTERPRISES PTY. LTD. 2022 年 1-6 月销售数量为 200 台，2022 年 6 月末存货数量为 611 台，库存占比亦较大，主要系该公司位于南半球，销售主要集中在当年 10 月份至次年 2 月份左右，随着 2022 年下半年销售增加，该公司 2022 年全年销售数量增至 680 台，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期末库存数量降至 236 台，库存得到有效消化，但受下游市场需求放缓影响，期末库存占比仍较以前年度有所增长。2022 年，发行人向 ISLAND MARINE ENTERPRISES PTY. LTD. 实现销售收入 346.67 万元（其中约 95.30% 订单来自于 2021 年），该等货款均已收回。2022 年 7-12 月，ISLAND MARINE ENTERPRISES PTY. LTD. 仅向发行人进行部分零星采购。

报告期内，ISLAND MARINE ENTERPRISES PTY. LTD. 的进销存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台、天、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发行人对其销售收入	346.67	574.85	429.76
期初库存数量①	182	171	117
当期采购数量②	734	1,422	1,315
当期销售数量③	680	1,411	1,261
期末库存数量④	236	182	171
期末库存金额	83.06	57.81	53.54
期末库存占当期销售数量比例⑤=④/③	34.71%	12.90%	13.56%
备货周期⑥=365*⑤	127	47	50

(4) KVANT SPORT LLC 和 000 SUMEKO

KVANT SPORT LLC 和 000 SUMEKO 为公司 2022 年新开发客户，两家公司均系通过网络搜索及邮件沟通与公司建立合作。KVANT SPORT LLC 公司成立于 2017 年，主要从事各类户外运动装备的销售，根据中信保报告，该公司 2019 年至 2021 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4.67 亿卢布、21.22 亿卢布及 35.64 亿卢布（约为 1.65 亿元、1.86 亿元及 3.05 亿元），业务规模较大且实力较强。000 SUMEKO 公司成立于 2003 年，主要从事休闲机械设备的批发和销售，根据中信保报告，该公司 2019 年至 2021 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9.64 亿卢布、12.47 亿卢布及 16.14 亿卢布（约为 1.09 亿元、1.09 亿元及 1.38 亿元）。另外，000 SUMEKO 隶属于芬兰 SGN 集团，该集团创立于 1933 年，主营产品包括休闲设备、农业和园林设备、体育用品等，2021 年该集团营业收入达到 1.17 亿欧元（约为 8.45 亿元），营业利润达到 810 万欧元（约为 5,848 万元）。

2022 年，KVANT SPORT LLC 和 000 SUMEKO 2022 年的进销存具体情况如下

表所示：

单位：台、天、万元

项目	KVANT SPORT LLC	000 SUMEKO
发行人对其销售收入	2,032.03	916.71
期初库存数量①	0	0
当期采购数量②	3,500	1,875
当期销售数量③	2,200	474
期末库存数量④	1,300	1,401
期末库存金额	767.18	679.13
期末库存占当期销售数量比例⑤=④/③	59.09%	295.57%
备货周期⑥=365*⑤	216	1,079

注：上述进销存数据为客户提供的其内部记录数据，上述两家客户期末库存均包含在途产品数量。

2022年，KVANT SPORT LLC和000 SUMEKO采购金额分别为2,032.03万元和916.71万元。公司对KVANT SPORT LLC销售的产品发出时间主要集中在2022年9-12月，占全年交易金额的比例为65.70%。另外，000 SUMEKO合作开始时间为2022年6月，公司对其销售的产品发出时间均在2022年下半年，且发出时间在2022年9-12月的收入占全年交易金额的比例为49.04%，此外从国内发货至俄罗斯运输时间一般为1至3个月。同时，俄罗斯舷外机的销售旺季主要为每年3-9月期间。因此，2022年末KVANT SPORT LLC和000 SUMEKO的期末库存较大，具有合理性。

若剔除RECAMBIOS、PT. Era Usaha Mandiri、ISLAND MARINE ENTERPRISES PTY. LTD.、KVANT SPORT LLC及000 SUMEKO后，2022年度公司舷外机业务主要经销客户的进销存情况及备货周期处于较为合理水平，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台、天、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取得期末库存的舷外机经销客户采购数量	13,758
取得期末库存的舷外机经销客户销售数量①	12,597
取得期末库存的舷外机经销客户期末存货数量②	2,212
取得期末库存的舷外机经销客户期末存货金额	1,123.84
期末存货数量占当期销售数量比例③=②/①	17.56%
舷外机经销客户备货周期④=365*③	64

根据上述数据核查与分析，公司舷外机业务主要经销客户期末库存存量合理，备货周期与经销客户进销存情况相匹配，不存在经销客户压货情形。

2、通机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进销存的通机经销客户均为国内贸易公司，该等客户根据下游客户需求接收并汇总订单后，向百胜动力进行采购，贸易公司完成采购后自行负责出口报关，直接销售给下游客户，不存在库存管理。因此，主要国内通机经销客户的期初与期末均不存在存货。

公司海外通机经销客户主要为非洲等发展中国家地区的零售商，因出于保护其商业秘密考虑或因通过零售终端门店面向最终用户销售，数量多、金额不大，而未记录或保存进销存数据，因此未能取得海外通机客户进销存数据。对于海外通机客户，中介机构走访部分客户时，会通过访谈了解其采购和销售的整体情况，查看其仓库库存情况，以核查其期末库存是否存在异常情形。

综上所述，发行人主要经销客户的采购、销售及结存情况不存在较大波动，备货周期与经销客户进销存情况相匹配，不存在经销客户压货情形。

三、是否存在直销客户与经销客户的终端客户相重合的情形，如存在，请说明具体情况、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直销客户主要为 ODM 客户、军方客户及部分终端客户（含线上销售），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客户类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ODM 客户	15,390.23	14,943.82	11,655.40
军方客户	3,010.87	258.67	-
终端非个人客户	3,566.59	934.20	335.33
终端个人客户	160.25	143.70	27.37

终端客户在购买公司产品时会通过不同渠道进行比价并考虑各渠道所能提供的售后服务等自主选择购买渠道，公司通过线上网络销售平台自主设立运营的网络店铺对产品进行线上销售，结合电商平台覆盖面广及用户量大的特点，且公司国内经销客户覆盖的终端渠道亦遍及全国，因此公司直销客户与经销客户的终

端客户相重合存在一定可能性，但因公司直接向终端客户销售金额较小，该等可能性较低。

根据主要 ODM 客户出具的《确认函》，确认不存在通过其他渠道采购公司产品的情形，即发行人主要 ODM 客户与经销客户的终端客户不存在重合的情形。此外，根据部分终端客户的抽样访谈记录，以及通过比对发行人直销客户名单与部分经销客户或其下游客户提供的终端客户名单，亦未发现直销客户与经销客户的终端客户存在重合的情形。

四、结合与 RECAMBIOS 的合作模式、产品销售区域、下游及终端客户情况、产品备货周期与进销存情况等说明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大幅增长的原因

（一）与 RECAMBIOS 的合作模式、产品销售区域、下游及终端客户情况

RECAMBIOS（官方网址：<https://www.recambiosmarinos.es/weblet/>）注册于西班牙，成立于 1994 年，AMADEO NUNEZ ROIG 为其唯一股东，主要从事皮划艇、舷外机、船用汽油、船用配件等海事产品的销售，以及船舶的维修和保养业务，终端用户主要为个人消费者、运输公司、船舶租赁公司等。RECAMBIOS 自 2010 年起与公司开始合作，其下游零售商遍布 20 多个欧洲国家，根据中信保报告查询结果及 RECAMBIOS 提供的数据，其 2018 年与 2019 年平均销售收入为 1.61 亿元，2021 年销售收入为 2.57 亿元，资金实力雄厚，客户基础稳固。

RECAMBIOS 一般定期每年第 4 季度会参加欧洲地区休闲海洋产业展览会（如世界知名的海洋设备贸易展 Marine Equipment Trade Show）并组织自身下游客户召开销售推广会，根据展览会和下游客户反馈情况，以制定下一年度销售计划，并主要集中在每年第 4 季度和来年第 1 季度向公司下达采购订单并支付定金，公司根据订单进行排产、安排发货。2019 年至 2021 年，公司对 RECAMBIOS 实现的整机销售收入对应订单来自当期第 1 季度和上年度第 4 季度的金额占公司对其整机销售收入的平均比例为 68.44%。

报告期内，RECAMBIOS 与发行人的合作情况如下：

项目	具体内容
与公司合作模式	签订经销协议

项目	具体内容
产品销售区域	西班牙、德国、葡萄牙、意大利、荷兰等欧洲区域
下游客户情况	下游客户主要为零售商，该等终端门店主要经营船用配件等海事产品销售
终端客户情况	个人消费者（休闲娱乐用）、运输公司、船舶租赁公司等最终用户
信用政策	见提单复印件支付尾款
回款情况	报告期内 RECAMBIOS 均已按信用政策回款

（二）RECAMBIOS 的产品备货周期与进销存情况

报告期内，RECAMBIOS 的进销存及备货周期情况如下：

单位：台、天、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期初库存数量①	1,004	518	546
当期采购数量②	5,167	3,343	1,574
当期销售数量③	2,616	2,857	1,602
期末库存数量④	3,555	1,004	518
期末库存金额	3,324.46	717.41	1,127.78
期末库存占当期销售数量比例⑤=④/③	135.89%	35.14%	32.33%
备货周期⑥=365*⑤	496	128	118

注：上述进销存数据为 RECAMBIOS 提供的进销存数据，由于公司确认收入的时点与客户确认收货的时点存在差异，RECAMBIOS 采购数量与公司销售数量存在一定差异，2020 年至 2022 年 RECAMBIOS 采购舷外机数量合计为 10,084 台，发行人账上销售销售舷外机数量合计为 9,522 台，差异主要原因为公司确认收入的时点与客户确认收货的时点存在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向 RECAMBIOS 的销售金额分别为 1,300.63 万元、3,562.03 万元和 3,613.68 万元，销售金额增长速度较快。2020 年末与 2021 年末，RECAMBIOS 百胜品牌舷外机的期末库存数量占当期销售数量比例分别为 32.33%、35.14%，整体较为稳定，期末库存数量合理。

2022 年 12 月末，RECAMBIOS 百胜品牌舷外机期末库存占当期销售数量的比例为 135.89%，期末库存数量较高。2021 年及 2022 年，公司向 RECAMBIOS 销售收入增长较快及 2022 年 12 月末库存数量较高的主要原因在于：

（1）2021 年舷外机全球市场需求旺盛，但受宏观环境波动的影响，海运费上涨，公司产能不足，订单交付时间有所延长。RECAMBIOS 基于 2021 年市场需求的高景气度及对 2022 年市场的乐观预期，同时为避免 2022 年海运费上涨带来的成本压力以及避免产品供应不及时，与往年采购习惯一致，于 2021 年第

4 季度向公司下达较大规模采购订单并支付定金。2022 年公司对 RECAMBIOS 实现的当期销售收入对应订单来自上年度金额为 2,991.00 万元，占当期销售收入的比例为 82.77%，占比较高。

(2) 2022 年 2 月俄乌战争突然爆发，历时半年多以来，欧洲经济受到较大程度影响，同时也受美元加息影响，欧元区在能源价格上涨及欧元贬值双重影响下，市场进入下行阶段，舷外机消费市场亦受到一定冲击，另外，RECAMBIOS 基于 2021 年市场需求旺盛背景下于 2022 年 3 月向下游提高市场定价，使得 RECAMBIOS 相关产品的销售不及预期。

RECAMBIOS 亦会根据销售情况动态调整下单计划，受俄乌战争、欧元贬值等不可抗力的突发性因素影响，2022 年 1-6 月 RECAMBIOS 对公司舷外机产品采购亦有所减少，仅下达少量 20 马力、40 马力和 60 马力等畅销机型订单，2022 年 1-6 月公司对 RECAMBIOS 实现的整机当期销售收入对应订单来自当期第一季度的金额为 216.93 万元，占比为 6.20%，来自当期第二季度的金额为 420.87 万元，占比为 12.04%，合计金额 637.80 万元，较 2021 年全年销售收入对应订单来自于当年第一季度和第二季度的金额 2,335.95 万元更低。此外，2022 年 7 月至 2023 年 2 月 RECAMBIOS 仅下单金额 188.51 万元。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发行人对 RECAMBIOS 的销售收入大幅增长具有合理性，RECAMBIOS 亦不存在压货情形。

五、说明随机客户的抽取规则、抽取数量及抽取情况，报告期内是否一贯执行，部分客户拒绝接受访谈时中介机构采取的替代程序及执行情况，下游/终端客户核查数量少于核查程序约定数量的原因及采取的应对措施

(一) 说明随机客户的抽取规则、抽取数量及抽取情况，报告期内是否一贯执行，部分客户拒绝接受访谈时中介机构采取的替代程序及执行情况

中介机构结合重要性原则以及随机抽样原则选取经销客户进行访谈，以保证样本代表性，截至本回复报告出具，报告期各期经销客户走访数量分别为 30 家、21 家和 25 家，各期经销收入走访核查比例分别为 71.61%、79.40%和 83.23%。具体如下：

单位：家、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整体核查情况			
走访家数 ^注	25	21	30
走访金额	29,153.87	24,272.20	16,172.26
占经销收入比例	83.23%	79.40%	71.61%
境内核查情况			
走访家数	9	9	8
走访金额	18,218.27	15,086.37	9,952.96
占境内经销收入比例	98.93%	98.76%	98.79%
占经销收入比例	52.01%	49.35%	44.07%
境外核查情况			
走访家数	16	12	22
走访金额	10,935.60	9,185.83	6,219.30
占境外经销收入比例	65.83%	89.97%	60.92%
占经销收入比例	31.22%	30.05%	27.54%

注：和力进及其关联方在走访家数中归为境内走访客户，境外走访客户家数未重复计算；GOLDEN PEARL FISHING CO.,LTD.及其关联方在走访家数中归为境外走访客户，境内走访客户家数未重复计算。

报告期内，考虑到公司前十五大经销客户收入占经销收入的比例较高，分别为 83.29%、82.23%及 79.12%，非前十五大经销客户的客户数量虽然较多，但销售金额较小，数量分别为 105 家、103 家、122 家，故中介机构针对未进入报告期各期前十五大经销客户且报告期各期均有交易的其他经销客户，采用了简单随机抽样的方法，各选取了一家经销客户纳入走访样本。针对报告期内随机抽样的客户，若拒绝接受访谈，中介机构会按照同样的抽查原则保证各期均有一家经销客户接受访谈。报告期内合计随机选取了四家经销客户纳入走访样本，随机客户的抽取规则、抽取数量得到一贯执行。

报告期内，中介机构随机抽样走访的经销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随机抽样客户名称	随机样本来源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销售金额	占比经销收入	经销收入排名	销售金额	占比经销收入	经销收入排名	销售金额	占比经销收入	经销收入排名
1	常州市和创兴业机械有限公司	2019 年度非前十五大经销客户的简单随机抽样样本	234.67	0.67%	23	326.29	1.07%	16	303.39	1.34%	16
2	GOLDEN PEARL FISHING CO.,LTD.及其关联方	2020 年度非前十五大经销客户的简单随机抽样样本	309.64	0.88%	20	260.40	0.85%	18	180.86	0.80%	25
3	烟台华兴机动艇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前十五大经销客户的简单随机抽样样本	22.33	0.06%	77	33.61	0.11%	63	28.47	0.13%	85
4	常州机械设备进出口有限公司	2022 年上半年非前十五大经销客户的简单随机抽样样本	52.72	0.15%	58	62.37	0.20%	45	24.70	0.11%	87
5	JADRAN MOTOR D. O. O.	2022 年非前十五大经销客户的简单随机抽样样本	78.99	0.23%	48	34.10	0.11%	61	39.60	0.18%	46
6	ANN SOON HONG TRADING SDN. BHD.	2022 年非前十五大经销客户的简单随机抽样样本	97.10	0.28%	40	91.53	0.30%	38	31.49	0.14%	57

注：中介机构针对 COBI 订单客户的走访核查，在上述走访样本的基础上，还补充了对 CORNTECH GHANA LIMITED 和 SAKWAPHI ENTERPRISE、SHANGHAI FORTUNE MACHINERY CO., LTD、JINGJIANG HUAYUAN INT'L TRADE CO., LIMITED 四家客户的走访核查。

针对报告期内前十五大经销客户拒绝接受访谈的客户，中介机构采取了获取客户签字盖章的调查问卷，以及函证、细节测试、流水核查、企业工商信息核查等方式进行替代核查。报告期内，拒绝接受访谈的前十五大经销客户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拒绝接受访谈的前十五大经销客户	前十五大经销客户口径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销售金额	占比经销收入	经销收入排名	销售金额	占比经销收入	经销收入排名	销售金额	占比经销收入	经销收入排名
1	EMRE DISTICARET-EMRE TERZIOGLU	2022 年、2021 年前十五大	838.94	2.40%	9	394.01	1.29%	13	94.31	0.42%	41
2	SANGARA FISHING GEARS ACCESSORIES	2022 年、2021 年前十五大	363.51	1.04%	15	424.97	1.39%	11	90.96	0.40%	43
3	AQUA MARINE LTD.	2021 年、2020 年	122.11	0.35%	33	1,446.44	4.73%	5	861.37	3.81%	5
4	UCHENNA OKRONKWO	2020 年前十五大	-	-	-	-	-	-	364.69	1.61%	12
5	HENRY WEST INTERNATIONAL LIMITED	2020 年前十五大	-	-	-	-	-	-	356.64	1.58%	13
6	OCEAN BLUE BOATING PVT. LTD	2020 年前十五大	18.65	0.05%	80	119.31	0.39%	31	347.95	1.54%	14

针对报告期内拒绝接受访谈的前十五大经销客户，中介机构采取的替代核查措施如下：

序号	拒绝接受访谈的前十五大经销客户	拒绝访谈的原因	替代核查程序
1	EMRE DIS TICARET-EMRE TERZIOGLU	多次沟通商议，客户仍拒绝接受访谈	中介机构实施了内部控制测试程序、函证、细节测试、截止性测试等核查程序，并获取了报告期内公司与其的全部交易明细、客户中信保报告，检查了公司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订单、发票、发货单、报关单、提单、记账凭证、银行回单等资料，同时对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进行检查，并对公司及其关联方流水进行了核查；此外，中介机构还取得了客户 SANGARA FISHING GEARS ACCESSORIES、AQUA MARINE LTD.填写的问卷调查；经核查，公司与其交易真实，不存在任何异常。
2	SANGARA FISHING GEARS ACCESSORIES	多次沟通商议，客户仍拒绝接受访谈	
3	AQUA MARINE LTD.	乌克兰客户，受俄乌战争影响拒绝接受访谈	
4	UCHENNA OKRONKWO	COBI 订单客户，与公司已不再合作	
5	HENRY WEST INTERNATIONAL LIMITED	COBI 订单客户，与公司已不再合作	
6	OCEAN BLUE BOATING PVT. LTD	多次沟通商议，客户仍拒绝接受访谈	

(二) 下游/终端客户核查数量少于核查程序约定数量的原因及采取的应对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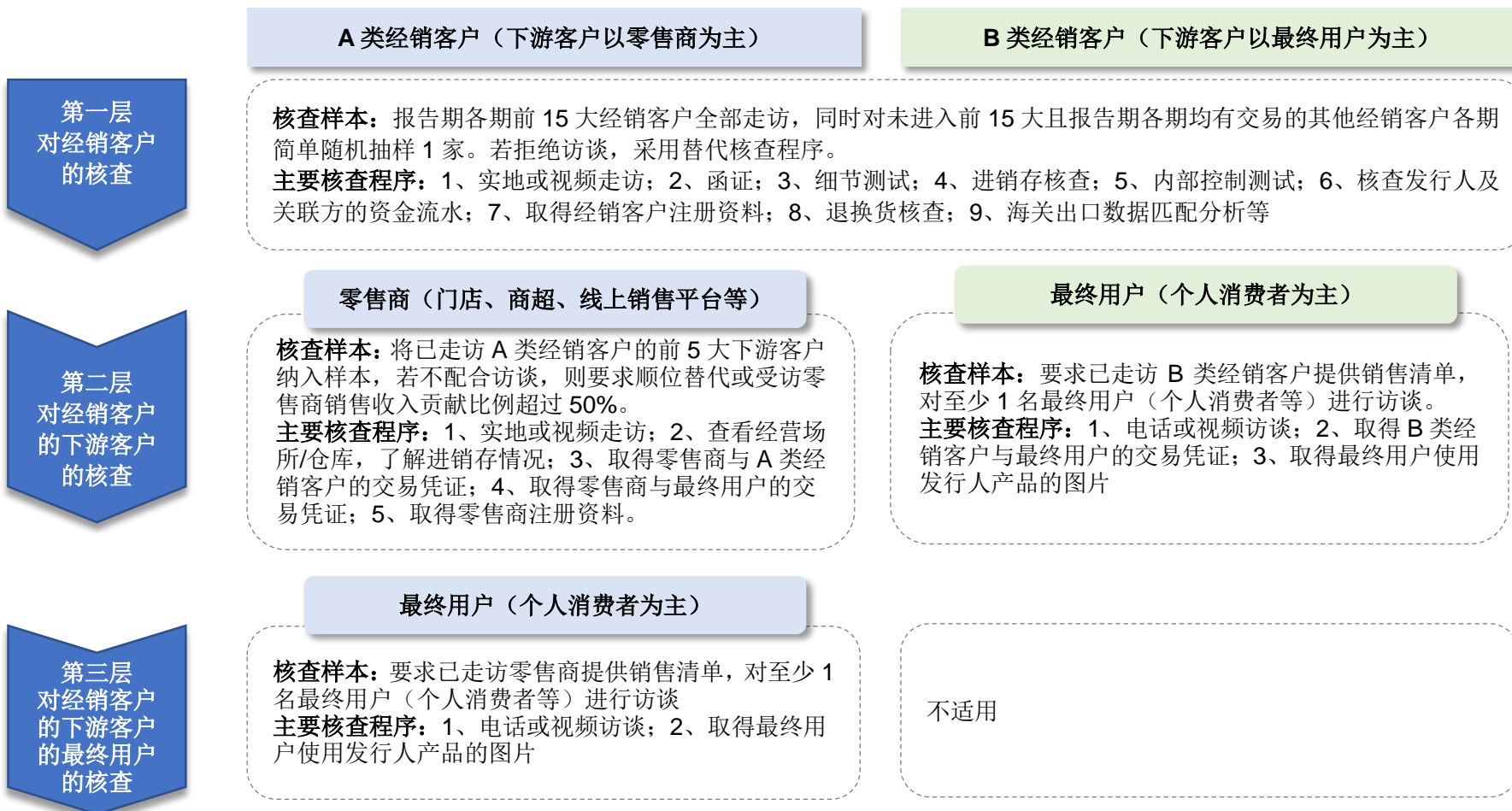
1、下游/终端客户核查程序

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客户的下游客户主要为零售商和个人消费者等最终用户。中介机构以已访谈的经销客户为核查范围，对零售商或个人消费者等最终客户进行了穿透核查，具体如下：

(1) 对于 A 类经销客户，中介机构要求：1) 将已走访经销客户的下游前 5 大客户纳入走访样本，经销客户的下游前 5 大客户不配合访谈的，要求顺位替代访谈后的访谈家数不低于 5 家或受访下游客户销售收入贡献比例(报告期内经销客户向受访下游客户的销售金额占该经销客户总销售收入的平均比例)超过 50%；2) 获取受访下游客户的进销存数据；3) 获取经销客户与受访下游客户之间的交易凭证或交易记录；4) 要求已走访下游客户各提供至少 1 名最终用户（个人消费者等）名单，进行电话或视频访谈，或各经销客户的最终用户访谈合计数量超过其下游零售商已访谈合计数量；5) 获取受访下游客户向个人消费者等最终用户销售的交易凭证或交易记录。

(2) 对于 B 类经销客户，中介机构要求：1) 中介机构要求已走访经销客户提供进销存明细并提供至少 1 名下游最终用户（个人消费者等），进行电话或视频访谈；2) 获取经销客户的对外销售交易凭证或交易记录。

百胜动力经销收入整体核查思路



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对经销客户及其终端销售的整体核查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家、人、万元

经销客户各层级情况	项目	整体情况			A类经销客户			B类经销客户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①第一层：对经销客户的核查	客户类型	经销客户			经销客户（下游客户以零售商为主）			经销客户（下游客户以最终用户为主）		
	访谈数量	25	21	30	17	13	11	8	8	19
	核查金额	29,153.87	24,272.20	16,172.26	26,426.58	21,223.40	11,846.85	2,727.29	3,048.80	4,325.41
	占经销收入比例	83.23%	79.40%	71.61%	75.45%	69.42%	52.46%	7.79%	9.97%	19.15%
②第二层：对经销客户下游客户的核查	客户类型	零售商+最终用户（以下数据未包含最终用户）			零售商（门店、商超、线上销售平台等） ^{注1}			最终用户（个人消费者为主） ^{注2}		
	访谈数量	98	85	74	98	85	74	31		
	核查金额	11,744.90	11,947.99	6,951.41	11,744.90	11,947.99	6,951.41	30.80		
	占经销收入比例	33.53%	39.08%	30.78%	33.53%	39.08%	30.78%	0.03%		
③第三层：对经销客户下游客户的最终用户的核查	客户类型	最终用户			最终用户（个人消费者为主）			不存在第三层		
	访谈数量	119			119					
	核查金额	110.00			110.00					
	占经销收入比例	0.12%			0.12%					

注1：对零售商的核查金额=发行人向经销客户的销售收入×下游零售商向经销客户采购占比。

注2：对最终用户的核查金额=发行人产品销售均价×最终用户购买产品数量，根据访谈了解，每名最终用户购买产品数量平均约为两台，下同。

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对经销客户的整体穿透核查情况如下：

单位：家、万元

核查程序	2022 年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经销客户数量	21	20	20
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经销收入①	28,174.41	24,197.19	14,336.88
发行人经销收入②	35,026.88	30,571.33	22,583.69
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核查比例①/②	80.44%	79.15%	63.48%
对经销客户的穿透核查金额 ¹ ③	14,029.97	14,921.78	9,441.44
对经销客户的穿透核查金额占 已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经销收入比例③/①	49.80%	61.67%	65.85%
对经销客户的穿透核查金额占经销收入比例③/②	40.05%	48.81%	41.81%
访谈最终用户数量 ²	222（境内 170+境外 52）		
最终用户核查金额④	208.55		
占发行人报告期内合计经销收入比例④/②	0.24%		

注 1：注：对经销客户的穿透核查金额=A 类经销客户穿透核查金额+B 类经销客户穿透核查金额，其中：A 类经销客户穿透核查金额 = $\sum_{i=1}^n$ 公司对客户_i的经销收入 × 已走访下游零售商采购额占客户_i营业收入的比例，B 类经销客户穿透核查金额=已执行最终用户穿透访谈核查的 B 类经销客户收入。

注 2：访谈最终用户数量=A 类经销客户穿透核查的最终用户数量（119）+B 类经销客户穿透核查的最终用户数量（31）+售后回访数量（72）。

（1）按境内/境外划分的穿透核查情况

单位：家、万元

核查程序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境内穿透核查情况			
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境内经销客户数量	8	9	8
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境内经销收入①	17,906.29	15,071.06	9,952.96
发行人境内经销收入②	18,414.90	15,275.86	10,074.44
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境内经销收入核查比例①/②	97.24%	98.66%	98.79%
对境内经销客户的穿透核查金额③	8,629.96	9,713.22	6,084.46
对境内经销客户的穿透核查金额 占境内经销收入比例③/②	46.86%	63.59%	60.40%
境外穿透核查情况			
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境外经销客户数量	13	11	12
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境外经销收入④	10,268.12	9,126.14	4,383.91
发行人境外经销收入⑤	16,611.98	15,295.46	12,509.25
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境外经销收入核查比例④/⑤	61.81%	59.67%	35.05%

核查程序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对境外经销客户的穿透核查金额⑥	5,400.02	5,208.56	3,356.98
对境外经销客户的穿透核查金额占境外经销收入比例⑥/⑤ ^注	32.51%	34.05%	26.84%

注：境外穿透核查金额占比较低主要系海外法律十分注重个人隐私及商业秘密保护、叠加俄乌战争等因素影响，导致海外客户配合程度较低，中介机构核查难度较大。

(2) 按 A 类/B 类经销客户划分的穿透核查情况

单位：家、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A 类经销客户穿透核查情况			
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 A 类经销客户数量	15	13	11
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 A 类经销收入①	25,889.34	21,223.40	11,846.85
发行人 A 类经销收入②	28,213.97	24,295.76	14,373.02
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 A 类经销收入核查比例①/②	91.76%	87.35%	82.42%
穿透核查下游零售商数量	98	85	74
穿透核查下游零售商金额③	11,744.90	11,947.99	6,951.41
穿透核查金额占已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 A 类经销收入比例③/①	45.37%	56.30%	58.68%
穿透核查金额占 A 类经销收入比例③/②	41.63%	49.18%	48.36%
对应访谈最终用户数量	119		
B 类经销客户穿透核查情况			
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 B 类经销客户数量	7	7	9
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 B 类经销收入④	2,285.27	2,973.79	2,490.03
发行人 B 类经销收入⑤	6,812.90	6,275.57	8,210.67
占 B 类经销收入比例④/⑤	33.54%	47.39%	30.33%
对应访谈最终用户数量	31		

2、核查数量少于核查程序约定数量的原因及采取的应对措施

对于走访核查数量少于上述核查程序约定数量的经销客户，中介机构亦采取了替代核查程序，具体情况如下：

(1) 针对已走访的 A 类经销客户

序号	经销客户名称	对下游客户的核查数量是否少于核查程序约定数量	对下游客户的最终用户核查数量是否少于核查程序约定数量	核查数量少于核查程序约定数量的原因及替代程序
1	和力进及其关联方	否（已走访 9 家）	是（已访谈 2 人）	由于最终用户人次数量大、单次消费金额较小，部分下游客户未收集和整理最终用户清单，中介机构通过取得该部分下游客户与最终用户的交易凭证、查看零售终端门店等经营场所等替代程序进行核查
2	RECAMBIOS	否（已走访 14 家）	是（未访谈）	由于欧洲地区法律对个人信息保护的相关规定，无法提供终端用户的信息，中介机构通过取得部分下游客户与最终用户的交易凭证、查看零售终端门店等经营场所的替代措施进行核查
3	宁波海强及其关联方	否（已走访 42 家）	否（已访谈 90 人）	-
4	盐城宏超	否（已走访 3 家，该等客户报告期内平均销售占比超过 50%）	是（未访谈）	由于最终用户人次数量大、单次消费金额较小，下游客户未收集和整理最终用户清单，中介机构通过取得部分下游客户与最终用户的交易凭证、查看零售终端门店等经营场所等替代程序进行核查
5	常州和创	否（仅 2 家客户已全部走访）	否（已访谈 2 人）	-
6	苏州恒祥	否（已走访 1 家，该等客户报告期内平均销售占比超过 50%）	是（未访谈）	由于最终用户人次数量大、单次消费金额较小，下游客户未收集和整理最终用户清单，中介机构通过取得部分下游客户与最终用户的交易凭证、查看零售终端门店等经营场所等替代程序进行核查
7	千奕实业	是（已走访 2 家）	是（已访谈 1 人）	对于下游客户核查数量不足的情况：中介机构通过对该客户执行走访、函证、细节测试、截止性测试、期后回款核查、客户主体资格调查等程序，进行替代核查； 对于最终用户核查数量不足的情况：由于最终用户人次数量大、单次消费金额较小，下游客户未收集和整理最终用户清单，中介机构通过取得部分下游客户与最终用户的交

序号	经销客户名称	对下游客户的核查数量是否少于核查程序约定数量	对下游客户的最终用户核查数量是否少于核查程序约定数量	核查数量少于核查程序约定数量的原因及替代程序
				易凭证、查看零售终端门店等经营场所等替代程序进行核查
8	HURRICANE PRODUCTS LTD	否（已走访 4 家，该等客户报告期内平均销售占比超过 50%）	否（已访谈 8 人）	-
9	PT. Era Usaha Mandiri	否（已走访 7 家）	是（已访谈 6 人）	由于最终用户人次数量大、单次消费金额较小，部分下游客户未收集和整理最终用户清单，中介机构通过取得该部分下游客户与最终用户的交易凭证、查看零售终端门店等经营场所等替代程序进行核查
10	KM GRUPPEN AB	是（已走访 1 家）	是（未访谈）	对于下游客户核查数量不足的情况：中介机构通过对该客户执行走访、函证、细节测试、截止性测试、期后回款核查、客户主体资格调查等程序，进行替代核查； 对于最终用户核查数量不足的情况：由于欧洲地区法律对个人信息保护的相关规定，无法提供终端用户的信息，中介机构采取查看零售终端门店等经营场所的替代措施进行核查
11	常州机械设备进出口有限公司	否（仅 1 家客户已全部走访）	是（未访谈）	由于下游零售商未提供终端用户联系方式，中介机构采取查看零售终端门店等经营场所的替代措施进行核查
12	INTER CARS S.A.	否（已走访 5 家）	是（未访谈）	由于欧洲地区法律对个人信息保护的相关规定，无法提供终端用户的信息，中介机构通过取得该部分下游客户与最终用户的交易凭证、查看零售终端门店等经营场所的替代措施进行核查
13	南京拓普	否（已走访 1 家，该客户报告期内平均销售占比超过 50%）	否（已访谈 3 人）	-
14	KVANT SPORT LLC	否（已走访 5 家）	是（未访谈）	由于欧洲地区法律对个人信息保护的相关规定，无法提供终端用户的信息，中介机构通过取得该部分下游客户与最

序号	经销客户名称	对下游客户的核查数量是否少于核查程序约定数量	对下游客户的最终用户核查数量是否少于核查程序约定数量	核查数量少于核查程序约定数量的原因及替代程序
				终用户的交易凭证、查看零售终端门店等经营场所的替代措施进行核查
15	000 SUMEKO	是（已走访3家）	否（已访谈4人）	对于下游客户核查数量不足的情况：中介机构通过对该客户执行走访、函证、细节测试、截止性测试、期后回款核查、客户主体资格调查等程序，进行替代核查
16	JADRAN MOTOR D. O. O.	是（未访谈）	是（未访谈）	中介机构通过对该客户执行走访、函证、细节测试、截止性测试、期后回款核查、客户主体资格调查等程序，进行替代核查
17	ANN SOON HONG TRADING SDN. BHD.	是（未访谈）	是（未访谈）	中介机构通过对该客户执行走访、函证、细节测试、截止性测试、期后回款核查、客户主体资格调查等程序，进行替代核查

(2) 针对已走访的 B 类经销客户

序号	经销客户名称	对下游客户的核查数量是否少于核查程序约定数量	核查数量少于核查程序约定数量的原因及替代程序
1	烟台华兴机动艇有限公司	否（已访谈6人）	-
2	NIS NAUTIC INTERNET SHOP GMBH	否（已访谈9人）	-
3	MONASA NETS (KENYA) LIMITED	是	该客户终端用户主要来自于肯尼亚的维多利亚湖沿岸渔村，地区经济水平落后，终端用户没有电话设备以及稳定的电力设施，无法获取终端用户的联系方式，中介机构通过对该客户执行走访、细节测试、截止性测试、期后回款核查、中信保核查等程序进行替代核查
4	ISLAND MARINE ENTERPRISES PTY. LTD.	否（已访谈3人）	-
5	COSTANERA UNO SA	否（已访谈1人）	-

序号	经销客户名称	对下游客户的核查数量是否少于核查程序约定数量	核查数量少于核查程序约定数量的原因及替代程序
6	GOLDEN PEARL FISHING CO.,LTD.及其关联方	否（已访谈 2 人）	-
7	EXIMPORT DISTRIBUIDORES DEL PERU	否（已访谈 5 人）	-
8	COBI ELECTRONICS LTD	否（已访谈 1 人）	-
9	CRUZ POWER EMPIRE	否（已访谈 1 人）	-
10	IMPORTADORA LINO GAMBOA CIA. LTDA.	是	该客户为 2022 年补充走访的客户，对方暂未提供终端用户信息，中介机构通过对该客户执行细节测试、截止性测试、期后回款核查、走访进行替代核查
11	CHUS BEST ELECTRONICS WORLDWIDE LIM	是	由于最终用户数量大、单次消费金额较小，下游客户未收集和整理最终用户清单，中介机构通过对部分客户执行走访、函证、细节测试、截止性测试、期后回款核查、中信保核查、走访及查看部分零售终端门店等经营场所等程序，进行替代核查
12	VIKINGS C. MERCHANDISE COMPANY LIMIED	是	
13	ASUSCO ENTERPRISE/ELECTRICALS	是	
14	CHI-GOD INTERNATIONAL LTD	是	
15	OK UNITED AGRICULTURAL NIG	是	
16	SAKWAPHI ENTERPRISE/ FREDVIC Enterprise	是	
17	CORNTECH GHANA LIMITED	是	
18	SHANGHAI FORTUNE MACHINERY CO., LTD	是	
19	JINGJIANG HUAYUAN INT'L TRADE CO., LIMITED	是	

六、说明报告期各期走访的经销客户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客户所在地、走访方式、销售产品、销售金额、客户类型、是否系前十大客户

报告期内，已走访的经销客户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客户所在地	走访方式	销售产品	客户类型	是否系前十五大客户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1	和力进及其关联方	6,949.56	6,990.71	320.13	中国-江苏、英属维京群岛	现场	通机、舷外机	贸易商	2020年至2022年前十五大
2	RECAMBIOS	3,613.68	3,562.03	1,300.63	西班牙	境外事务所现场+视频	舷外机	经销商	2020年至2022年前十五大
3	宁波海强及其关联方	4,955.53	5,495.59	5,817.88	中国-浙江	现场	舷外机	经销商	2020年至2022年前十五大
4	千奕实业	3,142.61	1,738.64	1,647.75	中国-江苏	现场	通机	贸易商	2020年至2022年前十五大
5	苏州恒祥	1,451.92	1,404.61	1,456.69	中国-江苏	现场	通机	贸易商	2020年至2022年前十五大
6	南京拓普	1,096.94	370.13	-	中国-江苏	现场	通机、舷外机	贸易商	2021年、2022年前十五大
7	INTER CARS S.A.	412.12	104.13	-	波兰	境外事务所现场+视频	舷外机	贸易商	2022年前十五大
8	PT. Era Usaha Mandiri	542.66	273.21	130.16	印度尼西亚	视频	舷外机	经销商	2020年至2022年前十五大
9	NIS NAUTIC INTERNET SHOP GMBH	520.92	700.3	390.92	德国	视频	舷外机	经销商	2020年至2022年前十五大
10	ISLAND MARINE ENTERPRISES PTY. LTD.	346.67	574.85	429.76	澳大利亚	视频	舷外机	贸易商	2020年至2021年前十五大
11	盐城宏超 ¹	361.15	387.97	674.08	中国-江苏	现场	通机、舷外机	贸易商	2020年至2021年前十五大
12	EXIMPORT DISTRIBUIDORES DEL PERU	432.64	452.66	237.61	秘鲁	视频	舷外机	贸易商	2021年、2022年前十五大
13	GOLDEN PEARL FISHING CO.,LTD.及其关联方	309.64	260.4	180.86	赞比亚、刚果等	视频	舷外机	贸易商	否
14	HURRICANE PRODUCTS LTD	332.21	403.69	130.46	新西兰	视频	舷外机	经销商	2021年前十五大
15	常州市和创兴业机械有限公司	234.67	326.29	303.39	中国-江苏	现场	通机	贸易商	否
16	COSTANERA UNO SA	358.96	791.38	229.29	阿根廷	视频	舷外机	经销商	2021年前十五大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客户所在地	走访方式	销售产品	客户类型	是否系前十五大客户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17	MONASA NETS (KENYA) LIMITED	293.90	202.09	284.26	肯尼亚	视频	舷外机	经销商	否
18	KM GRUPPEN AB	155.98	104.03	40.98	瑞典	视频	舷外机	经销商	否
19	烟台华兴机动艇有限公司	22.33	33.61	28.47	中国-山东	视频	舷外机	贸易商	否
20	常州机械设备进出口有限公司	52.72	62.37	24.7	中国江苏	视频	舷外机	经销商	否
21	IMPORTADORA LINO GAMBOA CIA. LTDA.	442.22	33.52	97.5	厄瓜多尔	视频	舷外机	贸易商	2022年前十五大
22	ASUSCO ENTERPRISE/ELECTRICALS	-	-	45.43	加纳	视频	通机	贸易商	否
23	CHUS BEST ELECTRONICS WORLDWIDE LIM	-	-	221.74	尼日利亚	视频	通机	贸易商	否
24	CHI-GOD INTERNATIONAL LTD	-	-	488.19	尼日利亚	视频	通机	贸易商	2020年前十五大
25	VIKINGS C. MERCHANDISE COMPANY LIMIED	-	-	430.86	尼日利亚	视频	通机	贸易商	2020年前十五大
26	OK UNITED AGRICULTURAL NIG	-	-	154.25	尼日利亚	视频	通机	贸易商	否
27	SAKWAPHI ENTERPRISE/ FREDVIC Enterprise	-	-	184.7	加纳	视频	通机	贸易商	否
28	CORNTECH GHANA LIMITED	-	-	135.01	加纳	视频	通机	贸易商	否
29	COBI ELECTRONICS LTD	-	-	203.46	尼日利亚	境外事务所现场+视频	通机	贸易商	否
30	CRUZ POWER EMPIRE	-	-	505.4	尼日利亚	视频	通机	贸易商	2020年前十五大
31	SHANGHAI FORTUNE MACHINERY CO., LTD	-	-	71.32	中国-上海	现场	通机	贸易商	否
32	JINGJIANG HUAYUAN INT'L TRADE CO., LIMITED	0.03	-	6.39	中国-江苏	现场	通机	贸易商	否
33	KVANT SPORT LLC	2,032.03	-	-	俄罗斯	视频	舷外机	贸易商	2022年前十五大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客户所在地	走访方式	销售产品	客户类型	是否系前十五大客户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34	000 SUMEKO	916.71	-	-	俄罗斯	视频	舷外机	经销商	2022年前十五大
35	JADRAN MOTOR D. O. O.	78.99	34.10	39.60	克罗地亚	境外事务所现场+视频	舷外机	经销商	否
36	ANN SOON HONG TRADING SDN. BHD.	97.10	91.53	31.49	马来西亚	视频	舷外机	经销商	否

注:上表盐城宏超报告期内的销售收入仅包含百胜动力对其销售产品的经销收入, 不包括 ODM 收入。

七、按照内销、外销分别说明经销收入的核查情况

（一）实地走访/视频访谈

报告期内，已走访经销客户对应的各期销售收入及占经销收入的比例按境内外及走访方式分布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区域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内	实地走访	18,195.94	51.95%	15,037.45	49.19%	9,924.49	43.95%
	视频走访	22.33	0.06%	48.92	0.16%	28.47	0.13%
境外	实地走访 ^注	4,153.95	11.86%	5,405.02	17.68%	1,901.93	8.42%
	视频走访	6,781.65	19.36%	3,780.81	12.37%	4,317.37	19.12%
合计		29,153.87	83.23%	24,272.20	79.40%	16,172.26	71.61%

注：境外客户实地走访包含了中介机构聘请境外事务所对境外主要经销客户实施现场走访程序、中介机构视频接入参与的走访。

（二）函证

中介机构对经销客户实施了函证程序，根据回函信息确认各期销售交易发生额及往来款余额。经销客户函证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整体			
经销收入	35,026.88	30,571.33	22,583.69
经销客户回函确认金额	29,249.68	27,023.67	16,908.63
回函确认金额占经销模式收入比例	83.51%	88.40%	74.87%
境内			
境内经销收入	18,414.90	15,275.86	10,074.44
境内经销客户回函确认金额	18,143.22	14,768.83	9,899.80
回函确认金额占境内经销模式收入比例	98.52%	96.68%	98.27%
境外			
境外经销收入	16,611.98	15,295.46	12,509.25
境外经销客户回函确认金额	11,106.46	12,254.84	7,008.83
回函确认金额占境外经销模式收入比例	66.86%	80.12%	56.03%

注：2020 年，申报会计师回函确认金额为 15,598.23 万元，差异原因系申报会计师发

函及回函确认金额统计至审计报告出具日（2022年4月20日），保荐机构统计至本回复报告出具日。除此情形外，申报会计师与保荐机构确认的回函结果无差异。

（三）细节测试

针对经销商客户和贸易商客户销售收入执行了细节测试，抽取销售合同或订单、出库单、运单、签收单、报关单、提单、发票、银行收款凭证等原始单据，核查经销收入的合理性、真实性和准确性。

报告期内，经销收入细节测试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整体			
经销收入	35,026.88	30,571.33	22,583.69
细节测试确认金额	31,627.06	28,973.49	18,587.18
细节测试确认比例	90.29%	94.77%	82.30%
境内			
境内经销收入	18,414.90	15,275.86	10,074.44
细节测试确认金额	17,289.58	14,329.17	8,753.13
细节测试确认比例	93.89%	93.80%	86.88%
境外			
境外经销收入	16,611.98	15,295.46	12,509.25
细节测试确认金额	14,337.48	14,644.32	9,834.05
细节测试确认比例	86.31%	95.74%	78.61%

（四）进销存核查

中介机构获取了经销客户的进销存数据，了解经销客户产品采购、对外销售和期末库存情况、与其业务规模是否相匹配、是否存在大额压货情形。经销客户进销存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整体			
经销收入	35,026.88	30,571.33	22,583.69
执行进销存核查程序的经销客户经销收入	27,582.00	25,657.44	14,342.74
核查比例	78.75%	83.93%	63.51%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境内			
经销收入	18,414.90	15,275.86	10,074.44
执行进销存核查程序的经销客户经销收入	18,267.44	15,086.37	9,952.96
核查比例	99.20%	98.76%	98.79%
境外			
经销收入	16,611.98	15,295.46	12,509.25
执行进销存核查程序的经销客户经销收入	9,314.56	10,571.07	4,389.78
核查比例	56.07%	69.11%	35.09%

（五）其他核查程序

1、访谈管理层及查阅公司经销合同

访谈发行人管理层和销售负责人，了解销售业务的开展、主要经销客户向发行人采购产品的原因、合理性；了解发行人对于经销客户的定价策略和结算方式；查阅发行人与主要经销客户签署的经销合同，了解发行人与主要经销客户的合作背景、主要合作条款、结算方式、退换货政策等情况。

2、内部控制测试

了解和评价与收入确认及经销客户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选取一定数量的样本，对经销模式执行穿行测试及内控测试；获取并查阅了退换货管理及处理规范及发行人与经销客户签署的经销协议，核查了其定价机制、运输费用承担情况、物流、退换货机制、信用政策等条款；获取了报告期内公司退换货明细；查阅公司 ERP 系统及存货管理制度，核查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3、资金流水核查

取得并核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董监高、关键岗位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主要关联方（包括东方精工除发行人以外的主要子公司）的银行流水，相关主体和人员与经销客户不存在异常资金往来，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银行流水不存在大额外汇出入境的情形。

4、经销客户信息核查

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天眼查等公开网站以及中国信保资信出具

的标准信用报告核查了主要经销客户的基本工商信息、经营信息和股权结构等信息，重点核查了主要经销客户的成立时间、注册资本、注册地址、股权结构、主要人员、经营业务等情况，核查经销客户是否与发行人存在关联关系。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取得中信保报告的境外经销客户金额及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已取得中信保报告的经销客户金额	12,308.26	10,957.13	9,196.12
境外经销收入	16,611.98	15,295.46	12,509.25
核查比例	74.09%	71.64%	73.51%

5、退换货情况核查

访谈发行人管理层，了解发行人与经销客户具体结算安排、退换货条款，查看销售退换货明细表，统计退换货客户金额及比例，结合收入账面的确认记录进行核查，了解退换货具体原因。

6、境外销售收入与海关数据匹配

报告期内，发行人境外销售收入与海关数据匹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海关出口收入	34,438.00	30,189.38	24,022.89
外销收入	34,639.86	30,567.62	24,104.36
差异额	-201.86	-378.24	-81.47
差异率	-0.59%	-1.25%	-0.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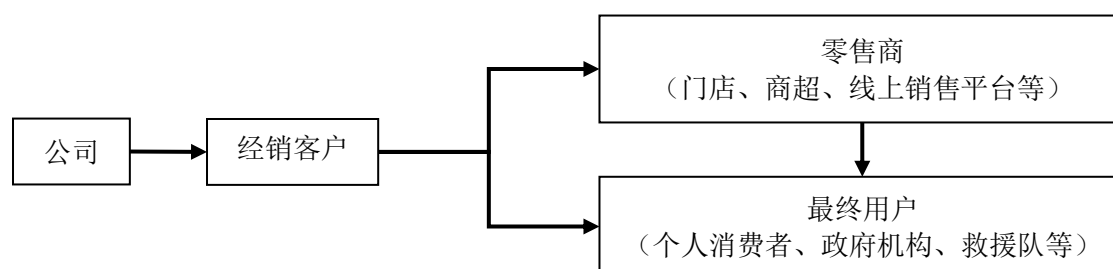
注：海关出口收入来源于第三方软件擎天全税通生产贸易应用智慧云平台系统软件。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销收入中的外销收入占比分别为 55.39%、50.03%和 47.43%。经核查，海关数据统计的出口收入与发行人外销收入能够相互匹配，差异主要系时间性差异且金额较小。

八、按照经销客户、经销客户的下游客户、终端客户一一对应的方式说明对经销客户的下游客户及终端客户的核查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核查方式、客户名称、销售金额等，并汇总说明对经销客户的下游客户、终端客户的核查金额及比例

(一) 按照经销客户、经销客户的下游客户、终端客户一一对应的方式说明对经销客户的下游客户及终端客户的核查情况

公司产品销售流向情况主要如下所示：



除对经销客户执行走访、函证、细节测试等核查程序外，中介机构对经销客户的终端销售情况亦进行了穿透核查。由于经销客户的下游客户为经销客户的客户资源、核心商业秘密，因此对于经销客户的穿透核查，经销客户及其下游客户（尤其外销客户）配合度较低。为尽可能提高核查比例，中介机构综合考虑发行人与经销客户的商业地位、实际沟通情况及客观核查难度，根据经销客户的下游客户不同类别，执行了不同的穿透核查程序，整体穿透核查情况如下：

单位：家、万元

核查程序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经销客户数量	21	20	20
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经销收入①	28,174.41	24,197.19	14,336.88
发行人经销收入②	35,026.88	30,571.33	22,583.69
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核查比例①/②	80.44%	79.15%	63.48%
对经销客户的穿透核查金额 ^{注③}	14,029.97	14,921.78	9,441.44
对经销客户的穿透核查金额占 已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经销收入比例③/①	49.80%	61.67%	65.85%
对经销客户的穿透核查金额占经销收入比例③/②	40.05%	48.81%	41.81%
访谈最终用户数量	222 ²		

注 1：对经销客户的穿透核查金额=A 类经销客户穿透核查金额+B 类经销客户穿透核查金额，其中：

A 类经销客户穿透核查金额 =

$\sum_{i=1}^n$ 公司对客户_i的经销收入 × 已走访下游零售商采购额占客户_i营业收入的比例，B类经销客户穿透核查金额=已执行最终用户穿透访谈核查的B类经销客户收入。

注2：访谈最终用户数量=A类经销客户穿透核查的最终用户数量（119）+B类经销客户穿透核查的最终用户数量（31）+售后回访数量（72）。

具体情况如下：

1、“经销客户→零售商”模式（A类经销客户穿透核查）

（1）走访零售商

1) 样本选取情况

中介机构以已访谈的经销客户为核查范围，对于下游客户以零售商为主的经销客户，选取标准如下：选取经销客户的前五大下游客户，如下游客户不愿意配合，则要求顺位替代且访谈后的访谈家数不低于5家；或选取经销客户的下游客户占该经销客户经销百胜动力产品总销售收入的平均比例超过50%。

2) 访谈情况

对于走访的经销客户的下游客户（零售商），中介机构现场或视频方式察看了其办公场所，获取了被访谈人身份证明文件，如为视频访谈，会通过位置共享等方式确定受访对象所处位置，以进一步核实受访对象身份真实性；同时，还获取了下游客户的营业执照或注册资料、与经销客户的交易凭证（包括交易订单、发票、银行转账记录等）。在访谈过程中，了解了下游客户的基本情况、与经销客户的交易情况、对外销售和库存情况、产品周转周期、退换货情况、回款情况、最终用户情况，以及与发行人及关联方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等问题；此外，中介机构还现场或通过视频方式查看了下游客户的仓库及发行人产品存放情况，并获取了其及部分最终用户的交易凭证（包括交易记录、银行转账记录、物流记录等），以了解下游用户的库存及销售情况。

报告期各期，经销客户的下游客户（零售商）走访家数及覆盖经销收入核查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家、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A类经销客户整体穿透核查情况			
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A类经销客户数量	15	13	11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 A 类经销收入①	25,889.34	21,223.40	11,846.85
发行人 A 类经销收入②	28,213.97	24,295.76	14,373.02
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 A 类经销收入核查比例①/②	91.76%	87.35%	82.42%
穿透核查下游零售商数量	98	85	74
穿透核查下游零售商金额③	11,744.90	11,947.99	6,951.41
穿透核查金额占已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 A 类经销收入比例③/①	45.37%	56.30%	58.68%
穿透核查金额占 A 类经销收入比例③/②	41.63%	49.18%	48.36%
境内 A 类经销客户穿透核查情况			
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境内 A 类经销客户数量	8	8	7
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境内 A 类经销收入④	17,883.96	15,037.45	9,924.49
发行人境内 A 类经销收入⑤	18,268.13	15,155.94	10,021.17
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境内 A 类经销收入核查比例④/⑤	97.90%	99.22%	99.04%
穿透核查境内下游零售商数量	57	58	47
穿透核查境内下游零售商金额⑥	8,607.63	9,679.61	6,055.99
穿透核查金额占已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境内 A 类经销收入比例⑥/④	48.13%	64.37%	61.02%
穿透核查金额占境内 A 类经销收入比例⑥/⑤	47.12%	63.37%	60.11%
境外 A 类经销客户穿透核查情况			
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境外 A 类经销客户数量	7	5	4
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境外 A 类经销收入⑦	8,005.38	6,185.96	1,922.35
发行人境外 A 类经销收入⑧	9,945.84	9,139.82	4,351.85
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境外 A 类经销收入核查比例⑦/⑧	80.49%	67.68%	44.17%
穿透核查境外下游零售商数量	41	27	27
穿透核查境外下游零售商金额⑨	3,137.28	2,268.38	895.42
穿透核查金额占已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境外 A 类经销收入比例⑨/⑦	39.19%	36.67%	46.58%
穿透核查金额占境外 A 类经销收入比例⑨/⑧	31.54%	24.82%	20.58%

注：境外 A 类经销客户穿透核查金额占比较低主要系海外法律十分注重个人隐私及商业秘密保护，叠加俄乌战争等因素影响，导致海外客户配合程度较低，中介机构核查难度较大。

报告期内，中介机构穿透至经销客户下游客户的具体范围及针对下游终端客户访谈覆盖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家

序号	客户名称	国家/地区	销售收入占比当期经销收入	下游客户走访数量	受访下游客户收入贡献占比
2022 年度					
1	宁波海强及其关联方 ⁴	中国	14.15%	42	68.46%
2	RECAMBIOS	西班牙	10.32%	17	50.44%
3	PT. Era Usaha Mandiri	印度尼西亚	1.55%	7	65.57%
4	HURRICANE PRODUCTS LTD	新西兰	0.95%	4	50.00%
5	INTER CARS S.A.	波兰	1.18%	4	6.99%
6	KM GRUPPEN AB	瑞典	0.45%	1	1.00%
7	常州机械设备进出口有限公司	中国	0.15%	1	100.00%
8	和力进及其关联方	中国、英属维京群岛	19.84%	8	38.20%
9	千奕实业	中国	8.97%	2	32.70%
10	苏州恒祥	中国	4.15%	1	63.00%
11	盐城宏超	中国	1.03%	0	-
12	常州市和创兴业机械有限公司	中国	0.67%	2	81.95%
13	南京拓普	中国	3.13%	1	34.00%
14	000 SUMEKO	俄罗斯	2.62%	3	10.00%
15	KVANT SPORT LLC	俄罗斯	5.80%	5	33.00%
合计			74.94%	98	44.74%
2021 年度					
1	宁波海强及其关联方	中国	17.98%	40	66.03%
2	RECAMBIOS	西班牙	11.65%	14	53.93%
3	PT. Era Usaha Mandiri	印度尼西亚	0.89%	7	39.85%
4	HURRICANE PRODUCTS LTD	新西兰	1.32%	4	54.10%
5	INTER CARS S.A.	波兰	0.34%	1	5.70%
6	KM GRUPPEN AB	瑞典	0.34%	1	13.63%
7	常州机械设备进出口有限公司	中国	0.20%	1	100.00%
8	和力进及其关联方	中国、英属维京群岛	22.87%	8	52.84%
9	千奕实业	中国	5.69%	2	36.59%
10	苏州恒祥	中国	4.59%	1	57.07%
11	盐城宏超	中国	1.27%	3	82.55%
12	常州市和创兴业机械有限公司	中国	1.07%	2	100.00%

序号	客户名称	国家/地区	销售收入占比当期经销收入	下游客户走访数量	受访下游客户收入贡献占比
13	南京拓普	中国	1.21%	1	56.86%
合计			69.42%	85	56.30%
2020 年度					
1	宁波海强及其关联方	中国	25.76%	39	62.99%
2	RECAMBIOS	西班牙	5.76%	14	59.68%
3	PT. Era Usaha Mandiri	印度尼西亚	0.58%	7	37.66%
4	HURRICANE PRODUCTS LTD	新西兰	0.58%	3	51.89%
5	INTER CARS S.A.	波兰	0.00%	1 ²	7.55% ²
6	KM GRUPPEN AB	瑞典	0.18%	1	5.92%
7	常州机械设备进出口有限公司	中国	0.11%	1	100.00%
8	和力进及其关联方 ³	中国、英属维京群岛	1.42%	1	35.61%
9	千奕实业	中国	7.30%	2	28.20%
10	苏州恒祥	中国	6.45%	1	65.49%
11	盐城宏超	中国	2.98%	2	78.74%
12	常州市和创兴业机械有限公司	中国	1.34%	2	100.00%
13	南京拓普	中国	0.00%	-	-
合计			52.46%	85	58.68%

注 1: 受访下游客户收入贡献占比为经销客户向受访下游客户的销售收入占该经销商总体销售收入之比, 下同;

注 2: 2020 年 INTER CARS S.A.未向发行人采购舷外机, 但该客户 2020 年对外销售了百胜动力舷外机, 中介机构走访了 INTER CARS S.A.的 2020 年 1 名客户;

注 3: 2020 年和力进及其关联方与百胜动力交易的主体为 OCEANUS, 属于境外客户。

报告期内，已走访经销客户的下游零售商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经销客户名称	序号	零售商名称	走访日期	访谈对象	联系方式	访谈对象身份	访谈方式	国家/地区	境外事务所
1	宁波海强及其关联方	1	***	2021/10/11	许*国	139****8282	实际控制人	现场	中国-江苏	-
		2	***	2021/10/11	张*林	136****0008	法人	现场	中国-江苏	-
		3	***	2021/10/12	杜*俊	136****9436	实际控制人	现场	中国-河南	-
		4	***	2021/10/11	胡*红	135****8998	实际控制人	现场	中国-湖北	-
		5	***	2021/10/14	陈*	133****1198	实际控制人	现场	中国-福建	-
		6	***	2021/10/13	罗*旦、吴*斗	189****6222	实际控制人	现场	中国-浙江	-
				2022/11/9	吴*标	133****1839	监事	现场	中国-浙江	-
		7	***	2022/11/5	刘*涛	139****5266	经营者	现场	中国-山东	-
		8	***	2022/11/6	杨*、汤*姗	152****7744 、 135****1133	销售经理	现场	中国-山东	-
		9	***	2022/11/6	董*光、赵*	186****2755 、 150****2822	实际控制人	现场	中国-山东	-
		10	***	2022/11/7	王*玉	135****8766	实际控制人	现场	中国-山东	-
		11	***	2022/11/7	郝*文	157****5685	实际控制人	现场	中国-山东	-
		12	***	2022/11/8	李*嘉	150****5235	销售经理	现场	中国-山东	-
		13	***	2022/11/8	王*茂	136****1198	实际控制人	现场	中国-山东	-
14	***	2022/11/8	江*卫	133****5877	执行董事兼 总经理	现场	中国-山东	-		

序号	经销客户名称	序号	零售商名称	走访日期	访谈对象	联系方式	访谈对象身份	访谈方式	国家/地区	境外事务所
		15	***	2022/11/9	杨*民	155****4418	销售经理	现场	中国-山东	-
		16	***	2022/11/8	王*英	132****2195	经营者	现场	中国-河北	-
		17	***	2022/11/7	孔*阳	155****9966	经营者	现场	中国-辽宁	-
		18	***	2022/11/6	于*兴	155****0173	实际控制人	现场	中国-辽宁	-
		19	***	2022/11/5	罗*梅	159****7280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视频	中国-江西	-
		20	***	2022/11/9	杨*凯	139****3216	监事	现场	中国-辽宁	-
		21	***	2022/11/5	庞*兰	130****8318	经营者	现场	中国-吉林	-
		22	***	2022/11/2	朱*	132****1000	经营者	现场	中国-江苏	-
		23	***	2022/11/1	王*	180****0939	实际控制人	现场	中国-江苏	-
		24	***	2022/11/3	袁*	136****7933	销售经理	现场	中国-江苏	-
		25	***	2022/11/3	杭*友	189****6185	实际控制人	现场	中国-江苏	-
		26	***	2022/11/4	赵*来	139****0588	销售经理	现场	中国-安徽	-
		27	***	2022/11/5	徐*玉	157****2653	经理	现场	中国-安徽	-
		28	***	2022/11/8	应*	139****6696	实际控制人	现场	中国-浙江	-
		29	***	2022/11/4	郭*权	135****4896	经营者	现场	中国-浙江	-
		30	***	2022/11/4	蔡*峰	158****8857	实际控制人	现场	中国-浙江	-
		31	***	2022/11/4	郑*瑞	138****3135	经营者	现场	中国-浙江	-
		32	***	2022/11/4	全*章	133****9532	实际控制人	现场	中国-广东	-

序号	经销客户名称	序号	零售商名称	走访日期	访谈对象	联系方式	访谈对象身份	访谈方式	国家/地区	境外事务所
		33	***	2022/11/5	林*	137****6569	实际控制人	现场	中国-广东	-
		34	***	2022/11/5	颜*森	138****1544	实际控制人	现场	中国-广西	-
		35	***	2022/11/6	吴*坚	139****7394	实际控制人	现场	中国-广东	-
		36	***	2022/11/7	何*福	180****0120	实际控制人	现场	中国-广东	-
		37	***	2022/11/7	应*萍	137****4899	实际控制人	现场	中国-广东	-
		38	***	2022/11/16	王*	189****9622	经理	现场	中国-扬州	-
		39	***	2022/11/16	张*	133****6666	实际控制人	现场	中国-扬州	-
		40	***	2022/11/16	李*成	135****6600	实际控制人	现场	中国-无锡	-
		41	***	2022/11/18	林*学	138****7310	实际控制人	现场	中国-福州	-
		42	***	2022/11/18	林*艳	138****7198	实际控制人	现场	中国-福州	-
2	RECAMBIOS	1	***	2021/1/11	SAANUS *	00372****6591	实际控制人	视频	爱沙尼亚	-
		2	***	2021/1/21	Colm *	00353****6211	实际控制人	视频	爱尔兰	-
		3	***	2022/1/31	Dave *	-	首席执行官	视频	荷兰	-
		4	***	2022/3/7	Edita *	00346****4361	经理	境外事务所+视频	西班牙	RSM Spain
		5	***	2022/3/14	URBANOWITZ *	00491****5989	实际控制人	视频	德国	-
		6	***	2022/11/16	TERESA *	00346****5422	合伙人	境外事务所现场+视频	西班牙	RSM Spain
		7	***	2022/11/16	ANDREA *	00349****6016	行政经理	境外事务所现场+视频	西班牙	RSM Spain
		8	***	2022/11/14	VICTOR *	00346****8272	实际控制人	境外事务所现场+视频	西班牙	RSM Spain

序号	经销客户名称	序号	零售商名称	走访日期	访谈对象	联系方式	访谈对象身份	访谈方式	国家/地区	境外事务所
		9	***	2022/11/17	ANDER *	00346****74 82	实际控制人	境外事务所 现场+视频	西班牙	RSM Spain
		10	***	2022/11/18	BARBARA *	00390****19 62	实际控制人	境外事务所 现场+视频	意大利	RSM Italy
		11	***	2022/11/16	-	00349****83 18	-	境外事务所 现场	西班牙	RSM Spain
		12	***	2022/11/16	-	00349****96 05	-	境外事务所 现场	西班牙	RSM Spain
		13	***	2022/11/29	Nicholas *、 Jonathan *	00358****10 75	首席执行官、 创始人	境外事务所 现场	芬兰	RSM Finland
		14	***	2022/11/30	Rico Fisher	-	实际控制人	境外事务所 现场	德国	RSM Germany
		15	***	2022/12/6	Hermes *	(+45) 329**8462	实际控制人	境外事务所 现场	丹麦	RSM Germany
		16	***	2022/12/7	POPPSCHÖTZ *	(+49) 1712** 6896	实际控制人	境外事务所 现场	德国	RSM Germany
		17	***	2022/12/8	Carsten *	(+49) 1633** 3088	实际控制人	境外事务所 现场	德国	RSM Germany
3	KM GRUPPE N AB	1	***	2022/11/16	Peter *	00467****42 38	实际控制人	境外事务所 现场+视频	瑞典	RSM Stockholm AB
4	PT. Era Usaha Mandiri	1	***	2022/1/19 2022/11/16	Andy *	00628****82 88	实际控制人	境外事务所 现场+视频	印尼	RSM Indonesia
		2	***	2022/1/19	Johan	00628****13 06	实际控制人	视频	印尼	-
		3	***	2022/11/16	Verdy *	00628****99 55	实际控制人	境外事务所 现场+视频	印尼	RSM Indonesia
		4	***	2022/11/16	Harmanto *	00628****78 88	实际控制人	境外事务所 现场+视频	印尼	RSM Indonesia
		5	***	2022/11/17	Erniwait *	00628****94 19	总经理	境外事务所 现场+视频	印尼	RSM Indonesia

序号	经销客户名称	序号	零售商名称	走访日期	访谈对象	联系方式	访谈对象身份	访谈方式	国家/地区	境外事务所
		6	***	2022/11/16	Indra	00628****9833	销售经理	境外事务所 现场+视频	印尼	RSM Indonesia
		7	***	2022/11/17	Sugiatamja	00628****5999	实际控制人	境外事务所 现场+视频	印尼	RSM Indonesia
5	HURRICANE PRODUCTS LTD	1	***	2021/1/13	Blair *	00642****2444	总经理	视频	新西兰	-
		2	***	2021/1/14	Geoff *	00642****3020	经理	视频	新西兰	-
		3	***	2022/11/17	Henry *	-	经理	境外事务所 现场+视频	新西兰	RSM New Zealand
		4	***	2022/11/11	Kane *	00642****9478	经理	境外事务所 现场+视频	新西兰	RSM New Zealand
6	INTER CARS S.A.	1	***	2022/11/17	Grzegorz *	00485****2660	销售经理	境外事务所+ 视频	波兰	RSM Poland
		2	***	2022/11/18	Tomasz *	00482****5777	销售经理	境外事务所 现场+视频	波兰	RSM Poland
		3	***	2022/11/18	Bartłomiej *	00485****4033	实际控制人	境外事务所+ 视频	波兰	RSM Poland
		4	***	2022/11/18	Piotr *	00488****6699	实际控制人	境外事务所+ 视频	波兰	RSM Poland
		5	***	2022/11/18	Daniel *	00485****3721	实际控制人	境外事务所+ 视频	波兰	RSM Poland
7	常州机械 设备进出口有限公司	1	***	2022/11/16	Jimmy *	002659****9676	销售经理	境外事务所 现场+视频	马拉维	RSM Corresponde nt firm: Audit Consult
8	和力进及其关联方	1	***	2021/11/11	BEN *	00234****4281	销售负责人	视频	加纳	-
		2	***	2021/11/11	CHUKWUMA *	-	实际控制人	视频	尼日利亚	-
		3	***	2021/11/12	Anajeke *	-	实际控制人	视频	尼日利亚	-

序号	经销客户名称	序号	零售商名称	走访日期	访谈对象	联系方式	访谈对象身份	访谈方式	国家/地区	境外事务所
		4	***	2021/11/15	Vincent *	00234****7900	实际控制人	视频	尼日利亚	-
		5	***	2021/11/23	Okechukwu *	00234****3868	实际控制人	视频	尼日利亚	-
		6	***	2021/11/30	Nana *	00233****2450	实际控制人	视频	加纳	-
		7	***	2021/11/30	OGBU *	00233****2142	实际控制人	视频	加纳	-
		8	***	2022/1/20	Obiora *	00234****5075	实际控制人	境外事务所 现场+视频	尼日利亚	STRANSAC T CHARTERE D ACCOUNTA NTS
		9	***	2021/11/19	Izunwanne *	00234****0535	经理	视频	尼日利亚	-
9	千奕实业	1	***	2021/11/17	Abdul *	00233****3784	实际控制人	视频	加纳	-
		2	***	2022/1/6	Kwame	00233****5991	实际控制人	视频	加纳	-
10	苏州恒祥	1	***	2022/1/17	Arinze *	00234****4444	实际控制人	视频	尼日利亚	-
11	盐城宏超	1	***	2021/12/17	Emmanuel	00233****4340	首席执行官	视频	加纳	-
		2	***	2022/1/5	Ramesh *	00919****9834	经理	视频	印度	-
		3	***	2022/1/11	Christian *	00595****0001	经理	视频	巴拉圭	-
12	常州市和创兴业机械有限公司	1	***	2021/10/28	OKECHUKWU *	00234****3274	实际控制人	视频	尼日利亚	-
		2	***	2022/1/14	MICHAEL	00233****3326	实际控制人	视频	加纳	-
13	南京拓普	1	***	2022/11/4	Benjamin *	00233****2950	经理	境外事务所 现场+视频	加纳	SCG Audit

序号	经销客户名称	序号	零售商名称	走访日期	访谈对象	联系方式	访谈对象身份	访谈方式	国家/地区	境外事务所
14	000 SUMEKO	1	***	2023/3/2	Bogdan *	007919****1 35	经理	视频	俄罗斯	-
		2	***	2023/3/2	Andrei *	007921****2 47	实际控制人	视频	俄罗斯	-
		3	***	2023/3/8	Elena *	007902****5 81	实际控制人	视频	俄罗斯	-
15	KVANT SPORT LLC	1	***	2023/2/18	Andrey *	007926****2 00	经理	视频	俄罗斯	-
		2	***	2023/2/18	Anatoliy *	007953****8 88	实际控制人	视频	俄罗斯	-
		3	***	2023/2/22	Roman *	007921****0 99	部门经理	视频	俄罗斯	-
		4	***	2023/3/1	Maxim *	007911****3 79	部门经理	视频	俄罗斯	-
		5	***	2023/2/23	Vitaly *	007927****9 37	实际控制人	视频	俄罗斯	-

(2) 访谈最终用户

1) 样本选取情况

针对 A 类经销客户，中介机构在对已访谈 A 类经销客户及其下游零售商的基础上，还穿透访谈了零售商的最终用户（个人消费者为主），对上述已访谈的 A 类经销客户的下游零售商，中介机构获取了其提供的至少 1 名最终用户名单，并进行电话或视频访谈，或各经销客户的最终用户访谈合计数量超过其下游零售商已访谈合计数量。

在视频或电话访谈最终用户前，中介机构会对 A 类经销客户的零售商提供的最终用户手机号码、通讯软件账号进行区号比对，核实最终用户区域；在访谈过程中，获取了个别最终用户使用其购买发行人产品的照片等，以进一步核实最终用户身份及交易情况。

2) 访谈情况

中介机构通过电话或视频方式合计访谈零售商的最终用户 119 名，其中舷外机最终用户 111 名，通机最终用户 8 名。在对终端用户访谈过程中，中介机构就其购买发行人产品的种类、购买时间、最终用途、购买渠道、采购金额等内容进行访谈确认。上述 119 名通过 A 类经销客户的零售商购买发行人产品的最终用户的具体用途情况如下表所示：

产品	用途	访谈人数（人）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53
	休闲娱乐	49
	其他：应急救援、防汛消防、农业执法等	9
	小计	111
通机	农业灌溉	6
	家庭发电	2
	小计	8

此外，中介机构根据发行人的售后回访名单，采用简单随机抽样的方式访谈了境内终端用户共计 72 名。访谈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数量 (人)
1	售后名单总数	1,731
2	电话呼叫总数	200
3	受访用户人数	72

报告期内，已走访 A 类经销客户下游零售商的最终用户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经销客户	序号	零售商	序号	最终用户	联系方式	国家/地区	购买产品	客户用途
1	宁波海强	1	***	1	彭*	-	-	舷外机	休闲娱乐
				2	齐*	199****9310	中国江苏	舷外机	休闲娱乐
		2	***	1	张*红	-	-	舷外机	休闲娱乐
				2	曾*强	183****4344	中国广东	舷外机	休闲娱乐
				3	刘*	183****1835	中国江苏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3	***	1	安*	-	中国河南	舷外机	休闲娱乐
		4	***	1	刘*伟	-	-	舷外机	其他：应急救援、防汛消防、农业执法等
		5	***	1	殷*波	-	-	舷外机	休闲娱乐
				2	郑**	-	-	舷外机	休闲娱乐
				3	林**	137****3421	-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6	***	1	方*	138****1932	中国山东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2	张*村	150****9712	中国山东	舷外机	休闲娱乐
				3	张*建	150****8357	中国山东	舷外机	休闲娱乐
		7	***	1	张*国	189****6599	中国河南	舷外机	其他：应急救援、防汛消防、农业执法等
				2	张*南	133****9000	中国山东	舷外机	其他：应急救援、防汛消防、农业执法等
				3	刘*	152****9999	中国山东	舷外机	其他：应急救援、防汛消防、农业执法等

序号	经销客户	序号	零售商	序号	最终用户	联系方式	国家/地区	购买产品	客户用途
				4	范*	156****5188	中国山东	舷外机	其他：应急救援、防汛消防、农业执法等
				5	丛*升	159****6071	中国山东	舷外机	休闲娱乐
				6	姜**	131****8860	中国上海	舷外机	休闲娱乐
				7	张**	155****2235	中国山东	舷外机	休闲娱乐
		8	***	1	周*	155****7777	中国山东	舷外机	休闲娱乐
				2	王**	137****0778	中国山东	舷外机	休闲娱乐
				3	王**	150****1817	中国山东	舷外机	休闲娱乐
		9	***	1	藏*	156****7277	中国山东	舷外机	休闲娱乐
		10	***	1	韩**	136****5898	中国山东	舷外机	休闲娱乐
				2	李*	-	中国吉林	舷外机	休闲娱乐
				3	谭**	155****5707	中国山东	舷外机	休闲娱乐
				4	赵**	185****9688	中国山东	舷外机	休闲娱乐
		11	***	1	李*	183****3320	中国山东	舷外机	休闲娱乐
				2	李*荣	175****7737	中国山东	舷外机	休闲娱乐
		12	***	1	孙*	188****0077	中国山东	舷外机	休闲娱乐
				2	周*	133****9345	中国山东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3	徐*瑞	187****2582	中国山东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13	***	1	陈*平	-	中国山东	舷外机	休闲娱乐

序号	经销客户	序号	零售商	序号	最终用户	联系方式	国家/地区	购买产品	客户用途
				2	王*欣	176****8661	中国山东	舷外机	休闲娱乐
		14	***	1	相**	-	中国海南	舷外机	休闲娱乐
				2	贺*欢	133****1719	中国海南	舷外机	休闲娱乐
		15	***	1	李*彬	151****8995	中国河北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2	赵*	139****4237	中国河北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3	胡**	139****5710	中国河北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16	***	1	董**	132****9991	中国辽宁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2	金**	155****3355	中国辽宁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3	刘**	135****2288	中国辽宁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17	***	1	于*凤	133****1785	中国辽宁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2	李*	189****5285	中国辽宁	舷外机	休闲娱乐
				3	杨**	138****8172	中国辽宁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18	***	1	王**	131****3456	中国辽宁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2	哲*	185****9224	中国辽宁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3	张*	166****3216	中国辽宁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4	杨**	132****5888	中国辽宁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19	***	1	陈*	130****2456	中国江苏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2	俞*扬	138****2612	中国江苏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3	徐*平	182****5506	中国江苏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序号	经销客户	序号	零售商	序号	最终用户	联系方式	国家/地区	购买产品	客户用途
		20	***	1	林*贵	137****6199	中国浙江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2	林*斌	-	中国浙江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3	陈*栾	-	中国浙江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21	***	1	黎**	139****9268	中国江苏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2	浦**	138****2823	中国江苏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3	胡*峰	186****3575	中国江苏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22	***	1	沈*兴	138****7568	中国江苏	舷外机	休闲娱乐
				2	冯*刚	159****5683	中国江苏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3	张*福	139****7690	中国江苏	舷外机	休闲娱乐
		23	***	1	陈*伟	187****9161	中国河南	舷外机	其他：应急救援、防汛消防、农业执法等
				2	孙*	138****3488	中国黑龙江	舷外机	其他：应急救援、防汛消防、农业执法等
		24	***	1	王*焕	177****8077	中国海南	舷外机	休闲娱乐
		25	***	1	陈*畅	137****2888	中国浙江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2	李*员	150****1254	中国浙江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26	***	1	林*山	139****1586	中国浙江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2	卢*全	138****6759	中国浙江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27	***	1	陈*远	134****7772	中国广东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2	陈*平	159****2609	中国广东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序号	经销客户	序号	零售商	序号	最终用户	联系方式	国家/地区	购买产品	客户用途	
				3	谢*	137****6030	中国广东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4	王*连	137****5913	中国广东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5	王**	159****7570	中国广东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28	***		1	黄*生	134****2612	中国广东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2	陈*	134****9667	中国广东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29	***		1	李*	180****7944	中国广西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2	蒋*哥	139****5519	中国广西	舷外机	休闲娱乐
					3	张*生	138****9063	中国广西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30	***		1	梁*亮	138****3761	中国广东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31	***		1	王**	135****6266	中国广东	舷外机	休闲娱乐
		32	***		1	蒋**	186****1982	中国重庆	舷外机	其他：应急救援、防汛消防、农业执法等
					2	杨*锋	134****9691	中国武汉	舷外机	其他：应急救援、防汛消防、农业执法等
					3	梁*辉	183****7511	中国安徽	舷外机	休闲娱乐
		33	***		1	王*	139****4808	中国江苏	舷外机	休闲娱乐
					2	巩**	156****2062	中国山东	舷外机	休闲娱乐
					3	张*梅	136****9732	中国山东	舷外机	休闲娱乐+转卖
					4	雪*	151****0620	中国山东	舷外机	休闲娱乐+转卖
		34	***		1	李*	135****6321	中国福建	舷外机	休闲娱乐+转卖

序号	经销客户	序号	零售商	序号	最终用户	联系方式	国家/地区	购买产品	客户用途
				2	万**	136****6046	中国福建	舷外机	休闲娱乐
2	PT. Era Usaha Mandiri	1	***	1	Andi *	00628****0621	印尼	舷外机	休闲娱乐
		2	***	1	Jhon *	00628****0696	印尼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2	Nanang *	00628****2226	印尼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3	Nocaldy *	00628****0938	印尼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3	***	1	Dedi *	-	印尼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2	Ica *	-	印尼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3	HURRICANE PRODUCTS LTD	-		1	Evan *	00642****3435	新西兰	舷外机	休闲娱乐
		1	***	1	gary *	00642****5254	新西兰	舷外机	休闲娱乐
		2	***	1	Derek *	00642****5997	新西兰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2	Tim *	00642****4246	新西兰	舷外机	休闲娱乐
				3	Trevor *	00642****9482	新西兰	舷外机	休闲娱乐
		3	***	1	Stephen*	00642****1473	新西兰	舷外机	休闲娱乐
				2	Marvin *	00642****1864	新西兰	舷外机	休闲娱乐
				3	Tom *	00642****9984	新西兰	舷外机	休闲娱乐
		5	常州机械设备进出口有限公司	1	***	1	Abraham *	00265****3147	马拉维
2	Suzgo *					00265****2147	马拉维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3	Feston *					00265****6271	马拉维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6	和力进及其关	1	***	1	OZOR *	-	尼日利亚	通机	家庭发电

序号	经销客户	序号	零售商	序号	最终用户	联系方式	国家/地区	购买产品	客户用途
	联方	2	***	1	IKEDUKOUU *	-	尼日利亚	通机	家庭发电
7	千奕实业	1	***	1	Madina *	-	加纳	通机	农业灌溉
8	和创兴业	1	***	1	Jibril	00234****3355	尼日利亚	通机	农业灌溉
				2	tochukwu *	00234****5098	尼日利亚	通机	农业灌溉
9	南京拓普	1	***	1	Aishetu *	-	加纳	通机	农业灌溉
				2	Augustine *	-	加纳	通机	农业灌溉
				3	Kingsley *	-	加纳	通机	农业灌溉
10	000 SUMEKO	1	***	1	Ю р и й *	007921****544	俄罗斯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2	Б е л о к р ы л о в *	008981****083	俄罗斯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3	Л е в ы к и н *	008931****450	俄罗斯	舷外机	捕鱼、养殖等
		2	***	1	А л е к с а н д р *	007912****320	俄罗斯	舷外机	休闲娱乐

(3) 零售商现场库存核查

中介机构了解报告期内已访谈主要经销客户的下游客户(零售商)的进销存,了解产品库存及最终销售情况,现场查看零售商最新库存情况,确认零售商不存在大量库存积压的情况。

(4) 交易凭证核查

在走访过程中,中介机构会进一步获取经销客户与下游客户之间的交易凭证或交易记录,以核查经销客户与受访下游客户之间交易的真实性以及经销客户对外销售情况,报告期内,执行上述交易凭证或交易记录核查程序的经销客户收入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执行上述核查程序的 A类经销客户经销收入①	25,838.37	17,051.53	8,002.64
A类经销客户收入②	28,213.97	24,295.76	14,373.02
占A类经销收入核查比例①/②	91.58%	70.18%	55.68%
发行人经销收入③	35,026.88	30,571.33	22,583.69
占经销收入核查比例①/③	73.77%	55.78%	35.44%

此外,在走访下游客户时,中介机构亦会进一步获取受访下游客户向个人消费者等最终用户销售的交易凭证或交易记录,以核查下游客户最终销售情况。

(5) 其他核查程序

为充分核查经销收入的终端销售情况,中介机构进一步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 获取报告期内经销客户部分境外下游客户的中信保报告,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天眼查等网站查询部分国内下游客户的工商登记信息,了解和核查下游客户的基本情况,核查是否与发行人及其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等;登入下游终端客户官方网站、线上销售平台,核查其对外销售情况;

2) 取得并核查了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董监高、关键岗位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主要关联方的银行流水,重点关注了上述相关主体和人员是否与经销客户下游零售商存在异常资金往来。

2、“经销客户→个人消费者等最终用户”模式（B类经销客户穿透核查）

（1）走访经销客户

对于 B 类经销客户，该类经销客户本身主要系零售商（门店、商超、线上销售平台等），亦直接面向个人消费者等最终用户。中介机构首先对该等经销客户实施实地走访或视频访谈程序，受宏观环境波动的影响，容诚会计师聘请了 RSM 国际成员所及合作事务所等境外事务所对公司境外主要 B 类经销客户实施了现场走访程序，中介机构视频接入并参与了境外事务所对境外客户的现场走访。

对于走访的 B 类经销客户，现场或视频方式察看该等经销客户的办公场所、仓库以及发行人产品存放位置等情况，同时获取该类经销客户被访谈人身份证明文件、经销客户营业执照或注册资料、经销客户与发行人的交易凭证（包括交易订单、发票、银行转账记录等），以及部分经销客户进销存明细表、销售明细表及其下游客户的交易凭证（包括交易订单、发票、银行转账记录等）等，以核查发行人销售真实性，并了解经销客户的销售及库存情况，以及经销客户与发行人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等。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 B 类经销客户走访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执行走访核查程序的 B 类经销客户经销收入①	2,727.29	2,973.79	2,490.03
B 类经销客户收入②	6,812.90	6,275.57	8,210.67
占 B 类经销收入核查比例①/②	40.03%	47.39%	30.33%

（2）进销存核查

中介机构获取了报告期内已访谈主要 B 类经销客户的进销存，了解产品库存及最终销售情况，核查其进销存与其生产经营是否相匹配。报告期内，合计取得 B 类经销客户的进销存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取得进销存的 B 类经销客户收入①	1,331.51	2,521.13	1,543.56
B 类经销客户收入②	6,812.90	6,275.57	8,210.67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占 B 类经销收入核查比例①/②	19.54%	40.17%	18.80%

(3) 访谈终端用户

1) 样本选取情况

中介机构以上述已访谈的经销客户为核查范围,对于经销客户的下游客户以个人消费者为主的情形,中介机构要求经销客户提供进销存数据,并获取了其至少 1 名下游最终用户(个人消费者)名单,并进行电话或视频访谈。针对部分销售金额较大的经销客户,中介机构会要求增加下游最终用户名单、增加访谈数量,加大终端销售核查比例。

2) 访谈情况

中介机构通过电话或视频合计访谈了终端消费者 31 名。在对最终用户访谈过程中,中介机构就其购买发行人产品的种类、购买时间、最终用途、购买渠道、采购金额等内容进行访谈确认。

报告期各期,对 B 类经销客户的下游最终用户核查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已执行下游最终用户访谈走访程序的 B 类经销客户收入①	2,285.07	2,973.79	2,490.03
B 类经销客户收入②	6,812.90	6,275.57	8,210.67
占 B 类经销收入核查比例①/②	33.54%	47.39%	30.33%

报告期内,已走访经销客户的终端用户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经销客户名称	序号	终端用户名称	联系方式	国家/地区	购买产品	客户用途
1	ISLAND MARINE ENTERPRISES PTY. LTD.	1	Dennis *	00260****0269	澳大利亚	舷外机	捕鱼、养殖
		2	Greg *	00260****9983	澳大利亚	舷外机	捕鱼、养殖
		3	Justin *	00260****0679	澳大利亚	舷外机	休闲娱乐
2	NIS NAUTIC INTERNET SHOP GMBH	1	Nicole *	-	德国	舷外机	休闲娱乐
		2	Emil *	-	德国	舷外机	休闲娱乐
		3	Jens *	-	德国	舷外机	休闲娱乐
		4	Stefan *	-	德国	舷外机	休闲娱乐

序号	经销客户名称	序号	终端用户名称	联系方式	国家/地区	购买产品	客户用途
		5	Manfred *	-	德国	舷外机	休闲娱乐
		6	Kirstin *	00491****8491	德国	舷外机	休闲娱乐
		7	Antonio *	00491****8143	德国	舷外机	休闲娱乐
		8	Herr *	00493****1023	德国	舷外机	休闲娱乐
		9	Alex *	00491****0567	德国	舷外机	休闲娱乐
3	COSTANERA UNO SA	1	Andres *	00549****9639	阿根廷	舷外机	休闲娱乐
4	EXIMPORT DISTRIBUIDORES DEL PERU	1	Jone *	00519****6156	秘鲁	舷外机	捕鱼、养殖
		2	Charlos *	00519****8599	秘鲁	舷外机	捕鱼、养殖
		3	Alonso *	00519****3347	秘鲁	舷外机	休闲娱乐
		4	Omar *	00519****0249	秘鲁	舷外机	休闲娱乐
		5	FREDY *	00519****7804	秘鲁	舷外机	捕鱼、养殖
5	GOLDEN PEARL FISHING CO.,LTD.及其关联方	1	Tajiri *	00260****4444	赞比亚	舷外机	捕鱼、养殖
		2	Edith	00260****3443	赞比亚	舷外机	捕鱼、养殖
6	烟台华兴机动艇有限公司	1	王*生	138****5887	中国山东	舷外机	捕鱼、养殖
		2	邵*平	153****1558	中国山东	舷外机	捕鱼、养殖
		3	宋*鹏	138****8182	中国山东	舷外机	休闲娱乐
		4	石*殖	156****0299	中国山东	舷外机	捕鱼、养殖
		5	王*垒	186****0166	中国山东	舷外机	休闲娱乐
		6	穆*新	159****7598	中国山东	舷外机	休闲娱乐
		7	李*	138****8665	中国山东	舷外机	休闲娱乐
		8	朱*	136****1211	中国山东	舷外机	休闲娱乐
7	BRIGHT C.J. INT'L LTD	1	Maduako *	-	尼日利亚	通机	家庭发电
8	COBI ELECTRONICS LTD	2	OZOR *	-	尼日利亚	通机	家庭发电
9	CRUZ POWER EMPIRE	3	IKEDUKOUU *	-	尼日利亚	通机	家庭发电

(4) 交易凭证核查

中介机构获取了已走访 B 类经销客户向个人消费者等最终用户销售的交易凭证或交易记录，以核查 B 类经销客户终端销售情况。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执行上述核查程序的 B 类经销客户收入①	1,199.56	1,527.66	2,023.60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B 类经销客户收入②	6,812.90	6,275.57	8,210.67
占 B 类经销收入核查比例①/②	17.61%	24.34%	24.65%

(二) 对经销客户的下游客户、终端客户的核查金额及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客户的下游客户主要为零售商和个人消费者，中介机构
的整体核查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执行穿透走访比例			
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经销收入①	28,174.41	24,197.19	14,336.88
发行人经销收入②	35,026.88	30,571.33	22,583.69
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核查比例①/②	80.44%	79.15%	63.48%
穿透程度比例			
A 类经销客户穿透核查金额③	11,744.90	11,947.99	6,951.41
B 类经销客户穿透核查金额④	2,285.07	2,973.79	2,490.03
穿透核查金额合计 ^注 ⑤=③+④	14,029.97	14,921.78	9,441.44
对经销客户的穿透核查金额占 已执行穿透核查程序的经销收入比例⑤/①	49.80%	61.67%	65.85%
对经销客户的穿透核查金额占经销收入比例⑤/②	40.05%	48.81%	41.81%
交易凭证核查			
获取经销客户向下游客户销售的交易凭证或记录的 经销客户经销收入⑥	27,037.93	18,372.42	12,070.61
占比经销收入⑥/②	77.19%	60.10%	53.45%

注：对经销客户的穿透核查金额=A 类经销客户穿透核查金额+B 类经销客户穿透核查金额，其中：

A 类经销客户穿透核查金额 =

$\sum_{i=1}^n$ 公司对客户_i的经销收入 × 已走访下游零售商采购额占客户_i营业收入的比例，B 类经销客户穿透核查金额=已执行最终用户穿透访谈核查的 B 类经销客户收入。

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对最终用户（个人消费者等）访谈的整体核查金额及比例如下所示：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访谈数量（人）	222 ³ （境内 170+境外 52）		
核查金额 ¹	20,279.73	18,572.06	10,839.79
金额核查比例 ²	57.90%	60.75%	48.00%

注 1：核查金额为执行最终用户访谈的经销客户收入，包括对经销客户的零售商的最终

用户访谈以及对经销客户的最终客户（个人消费者）访谈。

注 2：核查比例为执行最终用户访谈的经销客户收入占经销收入的比例。

注 3：包含中介机构根据发行人售后回访名单，采用简单随机抽样的方式访谈了最终用户 72 名。

九、将终端客户进行适当分类，说明对各类终端客户的核查方法、核查比例及核查结论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销客户的下游客户主要为零售商和个人消费者等最终用户，其中零售商主要面向个人消费者等最终用户（舷外机产品：用于休闲娱乐、捕鱼与养殖，通机产品：家用发电、农田灌溉），部分最终用户为政府机构、企业客户（用于防汛消防、应急救援等）等。对于终端客户的核查，具体内容详见本题回复之“八、按照经销客户、经销客户的下游客户、终端客户一一对应的方式……说明对经销客户的下游客户、终端客户的核查金额及比例”。

针对不同最终用户（个人消费者、政府机构、企业客户等），中介机构核查情况如下所示：

（一）核查程序

针对最终用户，中介机构访谈核查程序包括：1、现场访谈取得零售商提供的最终客户名单，并对终端用户进行电话或视频访谈，了解终端用户购买渠道、购买数量、使用场景、退换货情况等信息；2、取得最终用户使用发行人产品的照片，核实客户使用场景；3、取得经销客户、零售商与终端用户的交易凭证，核实双方交易的真实性。

（二）核查情况

针对最终用户，中介机构访谈核查情况如下：

单位：人

按经销客户下游客户类型划分	项目	最终用户类型			合计数量
		个人消费者	政府机构	其他：救援队等非盈利组织、渔业养殖公司	
以零售商为主	核查数量	111	4	4	119
	占比	93.28%	3.36%	3.36%	100.00%
以个人消费者等最终用户为主	核查数量	30	0	1	31
	占比	96.77%	0.00%	3.23%	100.00%
售后回访客户	核查数量	59	5	8	72

按经销客户下游客户类型划分	项目	最终用户类型			合计数量
		个人消费者	政府机构	其他：救援队等非盈利组织、渔业养殖公司	
	占比	81.94%	6.94%	11.11%	100.00%
合计	核查数量	200	9	13	222
	占比	90.09%	4.05%	5.86%	100.00%

（三）核查结论

经核查，发行人舷外机终端用户主要为个人消费者，用于捕鱼、养殖、休闲娱乐，部分用户为政府机构、救援队等非盈利组织等；通机终端用户主要为个人消费者家用发电、农田灌溉等。

十、说明对经销客户进销存情况的具体核查程序、核查过程及核查结论

（一）核查程序与核查过程

1、核查范围

中介机构要求已走访的全部经销客户提供其进销存数据。截至本回复报告出具日，中介机构共计获取 23 家经销客户的进销存数据。

2、核查方法

对于经销客户，中介机构独立获取了经销客户提供的进销存数据，对于存在经销客户使用 ERP 系统的客户，现场查看经销客户 ERP 系统的公司产品的销售、采购及库存数据，并与客户提供的进销存数据交叉验证；对于未使用 ERP 数据的经销客户，根据客户提供的经销客户销售明细表，与进销存数据交叉验证；同时，还针对经销商的进销存数据与发行人各期对外销售数据实施分析性复核，以进一步核查经销客户进销存数据的准确性。

在上述基础上，中介机构分析了经销客户的进销存匹配情况，分析是否存在经销客户压货情形。

3、核查比例

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取得了主要经销客户提供的进销存并进行核查，核查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取得进销存的经销客户销售收入	27,582.00	25,657.44	14,342.74
占经销收入比例	78.75%	83.93%	63.51%

（二）核查结论

通过比对进销存数据与发行人账面数据、经销客户的销售记录，以及访谈公司主要经销客户、下游终端客户、最终用户等，对进销存数据真实性、准确性进行验证。经核查，经销客户提供的进销存数据真实、有效，公司经销客户不存在压货情形。

十一、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履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1、获取发行人经销商客户销售收入明细表，分析经销商客户的销售区域及金额，对经销商客户和贸易商客户分别按照适当的标准进行分层，向发行人了解相关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2、取得主要经销客户进销存明细表、报告期内下单明细列表，分析是否存在经销客户压货的情形。

3、对发行人主要直销客户、经销客户下游终端门店或个人消费者等最终用户进行访谈，了解直销客户与经销客户的终端客户是否存在相重合的情形。

4、取得 RECAMBIOS 进销存明细及订单采购明细表，向发行人及 RECAMBIOS 了解其备货周期、对外销售情况，分析 RECAMBIOS 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大幅增长的原因。

5、对经销客户及经销收入执行了控制测试、分析性复核程序、细节测试、客户函证核查，以及对经销客户实施走访及穿透走访核查等程序，获取并核查了经销客户的进销存、对外销售交易凭证等资料，核查了公司及关联方资金流水等程序。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认为：

1、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商客户主要分布在中国境内，西班牙、德国、乌克兰等欧洲地区，印度尼西亚、哈萨克斯坦等亚洲地区，坦桑尼亚、肯尼亚、喀麦隆等非洲地区；报告期内贸易商分层情况存在变动主要系 COBI 订单客户后通过杨亮控制的和力进和 OCEANUS 采购公司产品，具有合理性，经销商客户和贸易商客户按适当标准分层后的分层情况整体较为稳定。

2、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客户不存在压货的情形。

3、公司直销客户主要为 ODM 客户、军方客户及部分终端客户（含线上销售）。根据主要 ODM 客户出具的《确认函》，发行人主要 ODM 客户与经销客户的终端客户不存在重合的情形。由于终端客户会通过不同渠道进行比价并考虑各渠道所能提供的售后服务等自主选择购买渠道，因此公司直销客户与经销客户的终端客户相重合存在一定可能性，但因公司直接向终端客户销售金额较小，该等可能性较低。

4、报告期内，发行人向 RECAMBIOS 销售收入大幅增长主要系市场需求增长较快及基于市场预判进行备货所致。

5、报告期内，发行人经销模式下的收入具有真实性、准确性。

十二、保荐机构内核、质控部门的质量把关情况及结论

保荐机构内核、质控部门在项目立项、现场检查、内核及问询回复阶段中重点关注了经销客户情况、经销收入真实性、准确性及相关的终端销售核查方案、核查情况并查阅了相关工作底稿。保荐机构内核、质控部门已对上述问题回复履行了必要的质量把控及工作底稿复核程序，内核、质控部门认为，项目组执行了必要的核查程序，核查意见发表适当。

问题 5. 关于通机业务与查尔斯

申报材料与前次审核问询回复显示：

（1）报告期内，发行人通机业务收入分别为 9,976.02 万元、13,614.00 万元、15,836.13 万元和 9,376.10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3.71%、4.45%、4.58%和

5.79%。

(2) 2018 年，发行人将通机产品由自主生产改为委托盐城查尔斯机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查尔斯）独家供应。报告期内发行人向查尔斯采购金额占其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5.35%、88.44%、89.45%及 85.42%。

(3) 根据发行人与查尔斯签订的《通机贴牌生产代工合同》，未经发行人允许，查尔斯不得向任何第三方生产和供应协议约定产品；发行人与查尔斯约定相对固定的利润空间，发行人与查尔斯的采购价格以销售合同为基础确定。

(4) 盐城宏超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城宏超）系查尔斯实际控制人许宏超控制的企业，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其销售产品的金额分别为 285.12 万元、785.65 万元、387.97 万元和 282.86 万元。

请发行人：

(1) 按照自有品牌、贴牌分别说明通机的收入构成，并说明贴牌客户的具体情况。

(2) 结合合同条款说明通机产品从签署合同到销售完成的产品、资金流转过程，运费承担主体及控制权转移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 说明 2018 年将通机产品改为委托查尔斯生产后相关固定资产、厂房的处理情况，查尔斯生产规模扩大的资金来源，发行人是否存在将相关资产出售或赠与查尔斯、或提供资金支持的情形。

(4) 说明查尔斯与发行人合作前后的利润情况，查尔斯与发行人签订“未经发行人允许，查尔斯不得向任何第三方生产和供应协议约定产品”、“发行人与查尔斯的采购价格以销售合同为基础确定”等条款的原因及商业合理性，是否符合行业惯例。

(5) 结合查尔斯的销售对象、产品定价权均由发行人控制等事项说明查尔斯业务是否独立，是否受发行人控制，查尔斯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及关联方是否存在其他利益关系，查尔斯是否存在为发行人承担成本费用的情形。

(6) 报告期内盐城宏超向发行人的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合同签订时间、合同标的及型号、采购单价及数量、合同金额、发货时间、产品终端客户等，

盐城宏超未直接向查尔斯采购相关产品的原因。

(7) 说明查尔斯与杨亮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并就发行人与查尔斯合作模式的商业合理性、通机业务收入真实性、发行人与查尔斯是否存在其他利益关系发表明确意见，请保荐人内核、质控部门说明对上述事项核查工作的质量把关情况及结论。

回复：

一、按照自有品牌、贴牌分别说明通机的收入构成，并说明贴牌客户的具体情况

(一) 按照自有品牌、贴牌分别说明通机的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通机业务收入按自有品牌、贴牌（ODM，下同）划分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自有品牌	12,999.70	76.73%	11,167.83	70.52%	8,741.16	64.21%
ODM 贴牌	3,941.35	23.27%	4,668.29	29.48%	4,872.84	35.79%
合计	16,941.05	100.00%	15,836.13	100.00%	13,614.0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通机业务收入以自有品牌为主，占比三分之二左右；贴牌收入占比呈下降趋势，2021 年以来已降至 30% 以内。

(二) 贴牌客户的具体情况

公司通机业务唯一的贴牌客户为 ROBIN 及其关联方，包括 ROBIN MACHINERIES & EQUIPMENTS L.L.C 和 ATC MACHINERY INTL FZCO，两家公司同属 Mohamed Saleh Abdulla 控制。该客户于 2008 年起即与公司建立并保持稳定的合作关系，委托公司贴牌生产 EAGLE 和 BONDA 品牌通机，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1、ROBIN MACHINERIES & EQUIPMENTS L.L.C

公司名称	ROBIN MACHINERIES & EQUIPMENTS L.L.C
国家/地区	阿联酋
与发行人的合作历史	2008 年开始合作
成立时间	1992 年 5 月 7 日
股东构成	Mr. Mohamed Saleh Abdulla 控制
合作方式	签订框架协议，并根据需求下达订单
营业范围	汽油、柴油和煤油发动机、发电机的销售

2、ATC MACHINERY INTL FZCO

公司名称	ATC MACHINERY INTL FZCO
国家/地区	阿联酋
与发行人的合作历史	2008 年同一控制下企业与发行人开始合作
成立时间	2017 年 12 月 28 日
股东构成	Mr. Mohamed Saleh Abdulla 控制
合作方式	签订框架协议，并根据需求下达订单
营业范围	销售农业设备和配件、园林机械设备；销售建筑及施工设备；水泵、发动机等贸易

ROBIN 及其关联方代理全球多个品牌的通机销售，包括 KOSHIN（日本）、FUJI DELUXE（日本）、利欧股份（002131.SZ）和隆鑫通用（603766.SH）等。报告期内，公司向 ROBIN 及其关联方主要销售水泵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水泵	3,932.81	99.78%	4,645.92	99.52%	4,854.58	99.63%
发动机组	8.54	0.22%	22.37	0.48%	18.26	0.37%
合计	3,941.35	100.00%	4,668.29	100.00%	4,872.84	100.00%

二、结合合同条款说明通机产品从签署合同到销售完成的产品、资金流转过程，运费承担主体及控制权转移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一）销售合同签署、生产和仓储

2018 年起，发行人为解决舷外机产能不足问题，寻求外包通机生产业务，经过筛选，查尔斯成为发行人通机产品的外包生产商并与发行人签署通机贴牌生

产代工合同，发行人授权查尔斯定牌生产 PARSUN、EAGLE 和 BONDA 等品牌的通机产品，合作模式为 OEM；授权查尔斯为发行人定牌生产协议产品，并提供协议产品的设计、生产技术指导及质量监督。

发行人负责协议产品的销售和定价，并同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合同约定商品交付、售后质保及收款权利均为发行人；而查尔斯无权直接对外销售协议产品，同发行人客户之间亦无任何协议或约定。发行人签订销售合同后，通知查尔斯按照订单要求的品类、数量及交货时间组织生产，并派驻专人在查尔斯厂内负责产品生产技术指导、质量控制和产品验收。

（二）交货和运输

查尔斯根据发行人《采购订单》的要求，按发行人要求将协议产品送至发行人指定的交货地点，送货费用由查尔斯承担。

根据合同约定，对于整柜出货的，集装箱的装箱单作为双方结算依据；对于散货出运的，查尔斯须提供同提货人员交接并且有签字的发货单，作为双方结算依据。同时协议特别约定，查尔斯在双方约定的交期内完成生产，若发行人在生产完成 4 周后未安排发货的，则应按已出货的状态开始计算向查尔斯的付款日期。在查尔斯向发行人进行产品交付时，产品控制权完成转移。

（三）结算收款

根据约定，发行人与查尔斯的采购款结算时点为产品出货后 60 天且查尔斯开具合格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虽然发行人根据订单价格和约定利润空间与查尔斯结算采购价，但发行人同内外销客户结算货款的时点、货款风险（坏账损失），均不影响发行人同查尔斯结算采购款的时点和责任。发行人通机销售按照出货后 45-60 天收取货款，与采购款结算之间无对应关系。

综上所述，发行人通机业务具有如下特点：（1）自查尔斯出货发运时完全取得商品控制权后，发行人再转移至客户；（2）发行人主导查尔斯代表发行人向客户安排运输和交付；（3）发行人承担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主要责任；（4）发行人在转让商品之前承担了商品滞销和不能及时发运的存货风险，转让商品之后亦承担存货的质量风险；（5）发行人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因此，发行人通机业务按照总额法确认收入，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第三十四

条规定,发行人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已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属于主要责任人,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

三、说明 2018 年将通机产品改为委托查尔斯生产后相关固定资产、厂房的处理情况,查尔斯生产规模扩大的资金来源,发行人是否存在将相关资产出售或赠与查尔斯、或提供资金支持的情形

2018 年,受公司生产场地不足和生产用工紧缺等因素影响,公司舷外机业务面临较大的产能瓶颈。考虑到通机产品毛利贡献较低,且苏州本地用工成本较高,同时通机生产工艺成熟,国内有较多专业厂家,故为实现降本增效,公司决定将通机生产环节全部外包。经考察,公司认为查尔斯能较好地满足公司外包需求:查尔斯地处江苏盐城,人工成本相对较低;其原主要生产柴油通机,有丰富的通机生产经验和一定的技术实力;其生产厂区占地面积 33 亩,拥有 2 万平方米的标准厂房,能够满足发行人的通机产能需求。

2018 年 8 月,发行人同查尔斯签订汽油通机《通机贴牌生产代工合同》,正式委托查尔斯生产通机产品。通机业务外包前,通机生产占用的厂房面积约 9,500 平方米,占公司总厂房面积的约 21%;通机设备固定资产原值共计 416.94 万元,账面价值 224.71 万元。通机业务外包后,上述厂房转为舷外机金工生产车间,用于部分机加工工序;2018 年 10 月和 2019 年 3 月,公司分别向查尔斯出售了 10 台和 1 台机器设备,合计原值 38.79 万元,账面价值 18.63 万元,出售价格为 22.79 万元(含税),其余设备通用性较强,改造后留作自用用于舷外机生产。2018 年 11 月和 12 月,公司向查尔斯销售轴类及相关部件、面板总成、泵壳泵盖等通机产品生产用配件 183.67 万元。

根据查尔斯自 2018 年 8 月受托加工至今银行流水及其出具的《确认函》,查尔斯生产规模扩大的资金来源于其自有及合法筹集的资金,不存在发行人将相关资产赠与查尔斯、或向其提供资金支持的情形。

四、说明查尔斯与发行人合作前后的利润情况，查尔斯与发行人签订“未经发行人允许，查尔斯不得向任何第三方生产和供应协议约定产品”、“发行人与查尔斯的采购价格以销售合同为基础确定”等条款的原因及商业合理性，是否符合行业惯例

（一）查尔斯主要经营数据

自 2008 年成立至今，查尔斯股东始终为香港查尔斯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许宏超，未发生过变更。查尔斯主要从事通机及配件产品的生产及销售，2016 年至 2022 年，其主要经营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资产总额	7,968.64	6,872.75	6,939.11	5,259.97	3,914.35	2,078.57	1,813.64
负债总额	4,737.59	4,907.05	5,563.54	4,496.17	3,373.75	1,448.62	1,131.42
净资产	3,231.05	1,965.70	1,375.57	763.80	540.60	629.95	682.22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18,523.10	17,841.60	14,742.07	11,079.05	2,586.23	1,543.51	1,889.43
净利润	1,148.30	462.62	553.06	223.20	-89.35	-52.27	-30.00
发行人通机业务收入	16,941.05	15,836.13	13,614.00	9,976.02	7,352.49	7,176.38	6,858.23

注：上表中报告期内发行人通机业务收入及查尔斯 2018 年和 2019 年财务数据已经审计，其他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在与百胜动力合作之前，查尔斯主要生产及销售柴油通机产品；自 2018 年公司将通机产品委托查尔斯生产后，查尔斯营收规模和净利润增长显著，营业收入由 2016 年不到 0.20 亿元增长至 2022 年超过 1.80 亿元，净利润由 2016 年亏损 30 万元增长至 2022 年盈利 1,148.30 万元。同时，受益于通机委外产能的大幅提升，公司通机业务收入规模亦呈现快速增长趋势，由 2016 年度不到 0.7 亿元增长至 2022 年度接近 1.7 亿元。

（二）与发行人签订相关条款的原因及商业合理性，是否符合行业惯例

1、关于“未经发行人允许，查尔斯不得向任何第三方生产和供应协议约定产品”条款

发行人委托查尔斯生产汽油水泵、汽油发电机组和汽油发动机等“协议产品”，其合作模式为 OEM 模式，即发行人提供品牌，进行产品设计，提供生产

工艺要求、产品技术标准，查尔斯需按照发行人的工艺要求和技术标准进行生产并接受发行人的监督与检验；发行人采用买断的方式购入查尔斯按发行人要求生产的产品，即发行人负责全部代工产品的销售。因此，发行人同查尔斯约定“未经发行人允许，查尔斯不得向任何第三方生产和供应协议约定产品”的排他条款，具有商业合理性，符合 OEM 模式的特点和行业惯例。

2、关于“若查尔斯有通机产品的意向订单，必须在接单前告知发行人，经发行人同意后方可接单，避免与发行人的通机产品在客户、外观、商标等方面发生冲突”条款

根据发行人与查尔斯签订的《通机贴牌生产代工合同》及双方出具的确认函，为避免对合同有关条款的理解发生歧义，百胜动力及查尔斯共同确认，合同中约定的条款“第 2 条 协议产品”之“2.2.2 鉴于乙方目前没有通机产品的生产，若今后有通机产品的意向订单的，必须在接单之前告知甲方，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接单。避免与甲方的通机产品在客户、外观、商标等方面发生冲突”中所指的“通机产品”系指合同约定的协议产品（即百胜动力授权查尔斯生产 PARSUN、EAGLE、BONDA 品牌的通机产品，后两个品牌系发行人 ODM 客户 ROBIN 的品牌），以及与协议产品在款式、外观、商标等方面类似的通机产品。除此之外，查尔斯生产及销售的其他通机产品不受该合同条款限制。

该合同条款系为防止查尔斯滥用发行人的通机产品外观和商标、保护发行人通机客户资源，就查尔斯承接协议产品以及与协议产品在款式、外观、商标等方面类似的通机产品订单进行约束，具有商业合理性。

3、关于“发行人与查尔斯的采购价格以销售合同为基础确定”条款

公司于 2018 年决定将通机业务委托外部厂商生产时，考虑到通机行业整体净利率水平较低，通机业务并非公司未来重点发展业务，仅计划少量投入以维持原有业务，为避免频繁价格磋商而影响交付时间，经与查尔斯谈判，双方同意公司向查尔斯的通机产品采购价以公司销售合同扣除 3.5% 的人民币金额为基准确定。在实际执行过程中，查尔斯会结合自身生产成本及发行人与客户确定的销售价格决定是否接单。

2016-2021 年查尔斯与通机相关上市公司净利润率对比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公司名称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603766.SH	隆鑫通用	2.82%	4.43%	5.66%	8.92%	10.03%	11.19%
001696.SZ	宗申动力	5.67%	8.30%	8.29%	7.18%	6.70%	7.80%
605259.SH	绿田机械	9.91%	9.47%	8.45%	4.55%	8.15%	-
平均值		6.13%	7.40%	7.47%	6.88%	8.30%	9.50%
查尔斯净利润率		2.59%	3.75%	2.01%	-3.45%	-3.39%	-1.59%
公司通机业务毛利率		4.58%	4.45%	3.71%	-	-	-

注1：宗申动力、隆鑫通用、绿田机械系“以小型汽油发动机为核心产品”的通机行业上市公司，与发行人通机产品具有一定可比性；

注2：宗申动力、隆鑫通用、绿田机械尚未披露2022年年报。

通机业务外包对公司及查尔斯是一个双赢的结果，一方面由于产能大幅提升，公司可承接更多订单，使得通机业务收入规模实现较快增长，2019年发行人通机业务销售收入为9,976.02万元，同比增长45.46%；查尔斯营收及利润规模亦增长显著，生产效率得到较快提升。在此基础上，公司与查尔斯就定价条款进行重新谈判，双方约定自2020年起调整为阶梯式定价，即年度销售额在7,500万元内，发行人以销售合同扣除4%为基准；若达不到7,500万元，则发行人按照年度销售额的3.5%留取，退还0.5%给查尔斯；年度销售额超出7,500万元的，第一个增量1,500万元部分，发行人按照4.5%留取；第二个1,500万增量，发行人按照5%留取；第三个1,500万元及以上，发行人按照5.5%留取。

综上所述，发行人与查尔斯的采购价格以销售合同为基础确定，在通机业务上保留相对固定的利润空间，符合发行人对通机业务的发展定位及管理需要，有效保障了双方的商业利益，具有商业合理性。

五、结合查尔斯的销售对象、产品定价权均由发行人控制等事项说明查尔斯业务是否独立，是否受发行人控制，查尔斯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及关联方是否存在其他利益关系，查尔斯是否存在为发行人承担成本费用的情形

（一）查尔斯业务独立，未受发行人控制

在受托加工以前，查尔斯自主生产柴油通机等产品并对外销售。自2018年与发行人开始合作后，查尔斯主要为发行人提供受托加工生产，同时亦保留此前柴油通机业务。报告期内，查尔斯的销售对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发行人	15,018.10	81.08%	15,958.63	89.45%	13,037.47	88.44%
其他客户	3,505.00	18.92%	1,882.97	10.55%	1,704.60	11.56%
合计	18,523.10	100.00%	17,841.60	100.00%	14,742.07	100.00%

查尔斯向其他客户主要销售柴油通机产品，以及少量汽油通机产品，该部分业务的销售对象和产品定价权与发行人委托加工业务无关，不受《通机贴牌生产代工合同》条款限制，因此发行人无权干涉亦无法控制。

查尔斯向发行人销售产品系依据双方签订的《通机贴牌生产代工合同》执行，未经发行人允许，查尔斯不得向任何第三方生产和供应协议约定产品，具有商业合理性，符合 OEM 模式的特点和行业惯例。查尔斯销售协议产品的价格以发行人销售合同为基础确定，在实际执行过程中，查尔斯会结合自身生产成本及发行人与客户确定的销售价格情况决定是否接单，若查尔斯认为订单价格过低，发行人需要与客户重新确定销售价格。

综上，查尔斯的生产经营具有独立性，其根据《通机贴牌生产代工合同》为发行人提供 OEM 代工生产符合行业惯例，相关业务独立、未受发行人控制。

（二）查尔斯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及关联方是否存在其他利益关系，查尔斯是否存在为发行人承担成本费用的情形

1、资金流水核查情况

根据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出具的《调查问卷》、查尔斯出具的《声明》及其实际控制人出具的《调查问卷》、查尔斯及其关联方的工商底档，取得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键岗位人员、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的银行流水以及查尔斯及其实际控制人的银行流水，查验交易对手方信息及款项性质。

查尔斯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及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除正常交易往来外，发行人及关联方与查尔斯及关联方不存在大额资金往来情形。

2、查尔斯与发行人存在重叠供应商情况

(1) 与重叠供应商交易整体情况

由于公司通机产品委托查尔斯独家 OEM 代工加工，为保障通机产品供应的及时性和稳定性以及产品质量的可靠性、减少供应商转换成本和风险，故查尔斯沿用了公司的零件配套供应商。报告期内，公司与查尔斯存在 32 家重叠供应商，公司向重叠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公司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 23.05%、26.46%和 24.72%，重叠供应商为发行人主要供应的是舷外机配套原材料，为查尔斯主要供应的是通机配套原材料，原材料之间在产品种类或产品结构、规格型号、材质等方面均会存在较大差异。其中，公司向 7 家主要重叠供应商各期合计采购金额占全部重叠供应商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5.78%、96.02%和 96.65%。

报告期内，公司对重叠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与公司的交易金额			与查尔斯的交易金额			与公司有无 关联关系	与查尔斯有 无关联关系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1	宁波精鑫	4,599.55	4,867.36	2,858.78	3,972.64	3,815.78	3,260.97	无	无
2	裕华活塞	2,758.38	1,935.03	1,035.67	8.72	6.13	10.59	曾为关联方	无
3	重庆瑜欣	978.92	1,241.63	705.13	-	-	3.32	无	无
4	横泾新路	558.86	907.74	498.00	94.28	110.41	201.48	无	无
5	苏州新区恒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46.92	329.02	199.38	589.32	652.34	654.08	无	无
6	泰州市罡杨橡塑有限公司	190.74	181.00	127.74	33.03	36.53	37.22	无	无
7	苏州德丹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108.00	152.00	120.90	207.72	232.67	228.55	无	无
8	其他 25 家重叠供应商	327.45	398.88	244.28	1,951.51	2,187.07	2,127.69	-	-
重叠供应商合计采购总额		9,768.82	10,012.67	5,789.88	6,857.22	7,040.94	6,523.90	-	-
重叠供应商采购额占比采购总额		24.72%	26.46%	23.05%	39.60%	46.20%	51.54%	-	-
第 1-7 项重叠供应商合计采购总额		9,441.37	9,613.79	5,545.60	4,905.71	4,853.86	4,396.21	-	-
第 1-7 项重叠供应商占比公司采购总额		23.89%	25.41%	22.08%	28.33%	31.85%	34.73%	-	-
第 1-7 项重叠供应商占比全部重叠供应商采购总额		96.65%	96.02%	95.78%	71.54%	68.94%	67.39%	-	-

(2) 与主要重叠供应商的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和查尔斯向 7 家主要重叠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重叠供应商名称	项目	与公司的交易情况			与查尔斯的交易情况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宁波精鑫	公司简介	公司成立于 2000 年，位于浙江省宁波市，是一家以从事游艇箱体，箱盖，水下，水上装置壳体，各型号机体机座系列组件等为主的企业，实际控制人为庄胜祥。					
	交易内容	机体机座组件、装置壳体、底罩、操舵托架等			曲轴箱体、水泵端盖、低箱盖等		
	采购金额	4,599.55	4,867.36	2,858.78	3,972.64	3,815.78	3,260.97
	占比采购总额	11.64%	12.86%	11.38%	22.94%	25.04%	25.76%
裕华活塞	公司简介	公司成立于 2002 年，位于江苏省苏州市，是一家以从事生产和销售曲轴、传动轴、螺旋桨轴、活塞销为主的企业，实际控制人为詹林康。					
	交易内容	曲轴连杆组件、螺旋桨轴、驱动轴组件、曲轴等			箱体定位销、气缸头定位销、调速架衬圈等		
	采购金额	2,758.38	1,935.03	1,035.67	8.72	6.13	10.59
	占比采购总额	6.98%	5.11%	4.12%	0.05%	0.04%	0.08%
重庆瑜欣	公司简介	创业板上市公司重庆瑜欣（证券代码 301107）成立于 2003 年，位于重庆市，是一家以从事通用汽油机及其终端产品零部件和舷外机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为主的企业，实际控制人为胡欣睿、胡云平、丁德萍。					
	交易内容	飞轮组件、高压包组件、点火模块组件、磁电机线圈组件等			电压调节器		
	采购金额	978.92	1,241.63	705.13	-	-	3.32
	占比采购总额	2.48%	3.28%	2.81%	-	-	0.03%
横泾新路	公司简介	公司成立于 1997 年，位于江苏省苏州市，是一家以从事塑料零件的生产与加工为主的企业，实际控制人为徐伯泉。					
	交易内容	顶罩、节气门杆组件、油量表座、水泵壳体、起动轮等			水管接口、接口螺母、进水滤网等		
	采购金额	558.86	907.74	498.00	94.28	110.41	201.48
	占比采购总额	1.41%	2.40%	1.98%	0.54%	0.72%	1.59%
苏州新区恒达	公司简介	公司成立于 2002 年，位于江苏省苏州市，是一家以从事研究和试验发展业务为主的企业，实际控制人为蔡祥珍。					

重叠供应商名称	项目	与公司的交易情况			与查尔斯的交易情况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交易内容	水泵内壳、外挡板、油门执行器固定板、支撑架等			启动器组件、导风罩、缸头罩组件、启动轴套等		
	采购金额	246.92	329.02	199.38	589.32	652.34	654.08
	占比采购总额	0.62%	0.87%	0.79%	3.40%	4.28%	5.17%
	公司简介	公司成立于 2004 年，位于江苏省泰州市，是一家以从事 O 型圈、油封、防尘罩等产品生产、销售为主的企业，实际控制人为阚智谦。					
泰州市罡杨橡塑有限公司	交易内容	带减震橡胶内齿芯、水泵叶轮、发泡密封圈、承推减震器等			曲轴油封、气门油封等		
	采购金额	190.74	181.00	127.74	33.03	36.53	37.22
	占比采购总额	0.48%	0.48%	0.51%	0.19%	0.24%	0.29%
	公司简介	公司成立于 2019 年，位于江苏省苏州市，是一家以从事橡胶塑料零部件生产销售为主的企业，实际控制人为史晨峰。					
苏州德丹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内容	顶罩、起动轮、起动器外壳组件、底罩、阻力调整旋钮组件等			空滤器座、飞轮风叶、减震脚、面板盒、空滤器外壳等		
	采购金额	108.00	152.00	120.90	207.72	232.67	228.55
	占比采购总额	0.27%	0.40%	0.48%	1.20%	1.53%	1.81%
	公司简介	公司成立于 2019 年，位于江苏省苏州市，是一家以从事橡胶塑料零部件生产销售为主的企业，实际控制人为史晨峰。					

由于发行人与查尔斯生产的终端产品差异较大，导致了两者相同型号原材料极少，由上表可知，上述主要重叠供应商向公司供应的产品与向查尔斯供应的产品存在较大差异，且不同产品涉及的规格、型号等亦较多，二者不具有可替代性。查尔斯及发行人均为独立采购，相关产品采购价格均遵循了市场化定价原则。

公司与查尔斯的重叠供应商均出具《确认函》确认：1、除裕华活塞、隆亿五金与公司存在或曾存在关联关系外，与百胜动力、查尔斯均不存在关联关系。2、向百胜动力及查尔斯供应的产品或服务交易价格均按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与其他第三方交易价格相比不存在较大差异。3、2019年1月1日至今，向百胜动力、查尔斯供应产品或提供服务，均为独立交易行为。4、2019年1月1日至今，与百胜动力及查尔斯之间不存在除正常交易以外的其他交易以及串通以调节成本、盈利虚假增长、其他特殊利益安排的行为。

公司与查尔斯存在重叠供应商的情形具有商业合理性，重叠供应商为发行人主要供应舷外机生产配套的原材料，为查尔斯主要供应通机生产配套的原材料，该等原材料之间差异较大，双方均系独立采购，向重叠供应商采购单价定价公允。除裕华活塞、隆亿五金与公司存在或曾存在关联关系外，重叠供应商与百胜动力、查尔斯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查尔斯与重叠供应商除因正常业务往来外，亦无其他异常资金流水往来。

经核查，查尔斯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及关联方不存在其他利益关系，查尔斯不存在为发行人承担成本费用的情形。

六、报告期内盐城宏超向发行人采购的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合同签订时间、合同标的及型号、采购单价及数量、合同金额、发货时间、产品终端客户等，盐城宏超未直接向查尔斯采购相关产品的原因

报告期内，盐城宏超向发行人采购舷外机及通机产品，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台、元/台、万元

产品 大类	合同标的及 型号	合同签订 时间	发货 时间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数量	单价	金额	数量	单价	金额	数量	单价	金额
舷外机	40 马力	签订框架协议，具体需求以订单为依据	通常为订单下单后1-3个月发货	91	9,230.05	83.99	3	8,271.68	2.48	5	9,706.37	4.85
	36 马力			68	8,850.94	60.19	13	8,494.01	11.04	13	9,266.58	12.05
	5 马力			100	2,507.65	25.08	75	2,696.48	20.22	197	2,570.24	50.63
	15 马力			38	4,721.73	17.94	120	5,055.80	60.67	125	5,294.74	66.18
	20 马力			18	6,403.10	11.53	20	7,282.17	14.56	173	7,246.11	125.36
	3.6 马力			25	2,048.67	5.12	50	2,185.84	10.93	79	2,033.62	16.07
	其他马力			71	5,877.07	41.73	28	4,521.68	12.66	121	2,857.49	34.58
小计				411	-	245.57	309	-	132.56	713	-	309.72
通机	水泵	签订框架协议，具体需求以订单为依据	通常为订单下单后1-3个月发货	1,264	654.87	82.78	3,515	611.32	214.88	6,800	577.88	392.96
	发动机			618	414.16	25.60	840	381.64	32.06	2,059	367.26	75.62
	小计				1,882	575.83	108.37	4,355	496.48	246.94	8,859	472.57
配件	-	-	-	1,849	38.97	7.21	4,780	17.69	8.46	1,957	37.59	7.36
合计				4,142	-	361.15	9,444	-	387.96	11,529	-	785.66

盐城宏超向发行人采购的舷外机产品主要为百胜品牌，部分为 ODM 贴牌订单（“STAR”品牌，报告期内该品牌销售金额

分别为 115.56 万元、0 万元和 0 万元)，舷外机下游客户集中于南美洲和印度，终端用户主要为当地渔民；向发行人采购的通机产品均为百胜品牌，下游客户主要为非洲和中东用户，终端用户主要为矿业商用。

根据公司与查尔斯签署的《通机贴牌生产代工合同》约定，未经发行人允许，查尔斯不得向任何第三方生产和供应协议约定产品。由于百胜品牌通机产品属于协议约定产品，根据协议约定，盐城宏超不能直接向查尔斯采购，故向发行人处采购。

七、说明查尔斯与杨亮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根据查尔斯及其关联方出具的声明，许宏超、杨亮填写的调查问卷，并核查查尔斯及其实际控制人许宏超、杨亮及其控制的和力进、OCEANUS 及 PS 公司等主体银行流水，杨亮与查尔斯及其关联方无股权投资关系，相关主体银行流水亦无往来记录。经核查，查尔斯与杨亮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八、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及申报会计师履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1、获取发行人按照自有品牌、贴牌分类的通机收入明细表，访谈发行人管理层并走访贴牌客户，了解发行人与贴牌客户的合作情况；查阅发行人与贴牌客户的合同、订单等交易凭证，了解协议条款相关内容；登录贴牌客户的官网，查阅客户情况；通过中信保报告核查贴牌客户的工商登记信息，核查是否与发行人存在关联关系；公开查询上市公司隆鑫通用的年度报告，了解其与 ROBIN 往来情况。

2、了解通机产品从签署合同到销售完成的产品、资金流过程，并获取委托加工协议，抽样检查通机的销售合同、装箱单（结算单）、报关单及提单等单据，分析确认运费承担主体及控制权转移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了解发行人通机产品设备、厂房后续情况及查尔斯扩大生产规模的资金来源，并获取发行人通机产品设备处置的凭证、发行人同查尔斯资金往来、查尔斯银行流水，分析确认查尔斯生产规模扩大的资金来源，发行人是否存在将相关资产出售或赠与查尔斯、或提供资金支持的情形。

4、了解发行人和查尔斯之间的合作方式，并获取查尔斯 2016 年至 2022 年财务报表、委托加工协议，公开查询通机行业上市公司相关资料，分析确认其与发行人合作前后的利润情况，相关条款约定的原因及商业合理性，是否符合行业惯例。

5、了解查尔斯业务组成情况，并获取发行人对查尔斯的销售明细表、委托加工协议，分析确认查尔斯业务是否独立，是否受发行人控制；实地走访查尔斯，

并核查查尔斯及其实际控制人许宏超、杨亮、发行人及其关联方等主体银行流水；取得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键岗位人员、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的银行流水，查验交易对手方信息及款项性质；取得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出具的《调查问卷》、查尔斯出具的《声明》及其实际控制人出具的《调查问卷》、查尔斯及其关联方的工商底档；取得并核查重叠供应商的采购明细、查尔斯与重叠供应商的采购订单或发票、查尔斯原材料领用出库记录，取得重叠供应商出具的《确认函》，查询重叠供应商的工商登记信息，对比分析查尔斯及公司向重叠供应商的采购单价情况，核查查尔斯及其关联方与杨亮、发行人及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是否存在为发行人承担成本费用的情形。

6、获取发行人向盐城宏超的销售明细表，访谈盐城宏超了解其下游情况并访谈其下游客户。结合委托加工协议分析盐城宏超未直接向查尔斯采购相关产品的原因。

7、对发行人通机业务收入真实性实施的检查程序包括：（1）对发行人通机收入执行穿行测试和控制测试；（2）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对营业收入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3）执行细节测试，选取样本检查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订单、报关单、提单、海运记录等，以验证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4）询证各期交易金额、期末余额等信息；（5）对主要客户进行视频或现场访谈，并聘请 RSM 等国际所进行现场访谈和核查，复核发行人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6）获取主要客户的进销存，复核发行人收入的真实性；（7）抽查客户下游零售终端门店进行访谈、调研，复核发行人收入确认的真实性。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及申报会计师认为：

1、报告期内，公司通机业务收入以自有品牌为主，占比三分之二左右；贴牌收入占比呈下降趋势，2021 年以来已降至 30% 以内。公司通机业务唯一的贴牌客户为 ROBIN 及其关联方，该客户于 2008 年起即与公司建立并保持稳定的合作关系。

2、发行人通机业务具有如下特点：（1）自查尔斯出货发运时完全取得商品

控制权后，发行人再转移至客户；（2）发行人主导查尔斯代表发行人向客户安排运输和交付；（3）发行人承担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主要责任；（4）发行人在转让商品之前承担了商品滞销和不能及时发运的存货风险，转让商品之后亦承担存货的质量风险；（5）发行人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因此，发行人通机业务按照总额法确认收入，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第三十四条规定，发行人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已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属于主要责任人，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

3、通机业务转移前，通机生产占用的厂房面积约 9,500 平方米，占公司总厂房面积约 21%；通机设备固定资产原值共计 416.94 万元，账面价值 224.71 万元。通机业务转移后，上述通机厂房转为舷外机金工生产车间，用于部分机加工工序；2018 年 10 月和 2019 年 3 月，发行人分别向查尔斯出售了 10 台和 1 台机器设备，合计原值 38.79 万元，账面价值 18.63 万元，出售价格为 22.79 万元（含税），其余设备通用性较强，改造后留作舷外机生产使用。2018 年 11 月和 12 月，公司向查尔斯销售配件 183.67 万元。查尔斯生产规模扩大的资金来源源于其自身及合法筹集的资金，不存在发行人将相关资产赠与查尔斯和提供资金支持的情形。

4、发行人同查尔斯约定“未经发行人允许，查尔斯不得向任何第三方生产和供应协议约定产品”的排他条款，具有商业合理性，符合 OEM 模式的特点和行业惯例。发行人与查尔斯的采购价格以销售合同为基础确定，在通机业务上保留相对固定的利润空间，符合发行人对通机业务的发展定位及管理需要，有效保障了双方的商业利益，具有商业合理性。

5、查尔斯业务独立，不存在受发行人控制的情形。查尔斯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及关联方不存在其他利益关系，不存在为发行人承担成本费用的情形。

6、报告期内，盐城宏超向发行人采购产品为百胜品牌舷外机及通机产品，其舷外机下游客户集中于南美洲和印度，终端用户主要为当地渔民；通机下游客户主要为非洲和中东用户，终端用户主要为矿业商用。根据公司与查尔斯签署的《通机贴牌生产代工合同》约定，未经发行人允许，查尔斯不得向任何第三方生产和供应协议约定产品。由于百胜品牌通机产品属于协议约定产品，因此盐城宏超不能直接向查尔斯采购，故向发行人处采购。

7、查尔斯与杨亮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8、发行人与查尔斯合作模式具有商业合理性、通机业务收入具有真实性、发行人与查尔斯不存在其他利益关系。

九、保荐机构内核及质控部门已履行的质量把关工作及相关结论

保荐机构内核、质控部门在项目立项、现场检查、内核及问询回复阶段中重点关注了发行人与查尔斯合作模式的商业合理性、通机业务收入真实性、发行人与查尔斯是否存在其他利益关系等事项并查阅了相关工作底稿。保荐人内核、质控部门已对上述问题回复履行了必要的质量把控及工作底稿复核程序，内核、质控部门认为，项目组执行了必要的核查程序，核查意见发表适当。

问题 6. 关于营业收入与客户

申报材料及前次审核问询回复显示：

(1) 报告期内，发行人舷外机业务收入分别为 18,797.34 万元、19,815.72 万元、29,686.26 万元和 18,142.51 万元，发行人按照马力分类披露舷外机收入占比约为 60%。

(2) 报告期内新增的主要客户中，EURL GRANDE MARITIME 成立于 2021 年 10 月，2022 年成为发行人客户；南京拓普动力机械有限公司系发行人 2022 年上半年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占其采购金额比例为 70%-90%；发行人未查询到客户 BALLEET IMPORT & EXPORT CO., LTD. 相关信息，2020 年发行人对其销售收入为 157.57 万元；2021 年发行人向自然人 OLIVER NUNEZ DE GOUVEIA 销售产品金额为 69.81 万元。

请发行人：

(1) 按照自有品牌、贴牌分别说明舷外机的收入构成，相关产品定价是否存在差异，所有舷外机是否均系发行人自行生产，是否存在他人代工的情形，并说明贴牌客户的品牌情况。

(2) 按照马力分类进一步说明报告期内舷外机的平均单价及销量，分析波动原因。

(3) 结合客户销量波动情况说明 2021 年 15 马力、20 马力、40 马力舷外

机销量增长的原因，2022 年上半年 40 马力舷外机销售单价增长的原因，115 马力舷外机销量大幅增长、销售单价下滑的原因。

(4) 说明报告期内与 EURL GRANDE MARITIME 的往来情况，与发行人的合作渊源，成立不久即成为发行人客户的原因；与南京拓普动力机械有限公司的往来情况，结合其主营业务情况说明对发行人采购金额占比较高的原因，产品定价是否公允。

(5) 说明报告期内与 BALLEET IMPORT & EXPORT CO., LTD.的往来情况，发行人获取其相关背景资料所采取的方式，中介机构核查相关收入真实性所实施的相关措施及结论；与 OLIVER NUNEZ DE GOUVEIA 的往来情况，发行人对其订单获取方式，款项收回方式。

(6) 说明报告期是否存在成立不久即与发行人开展合作的情形，如有，说明原因及合理性；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关联方、董事、监事、高管、关键岗位人员与经销商、经销商的终端客户、直销客户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

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按照自有品牌、贴牌分别说明舷外机的收入构成，相关产品定价是否存在差异，所有舷外机是否均系发行人自行生产，是否存在他人代工的情形，并说明贴牌客户的品牌情况

(一) 按照自有品牌、贴牌分别说明舷外机的收入构成，所有舷外机是否均系发行人自行生产，是否存在他人代工的情形，并说明贴牌客户的品牌情况

1、按照自有品牌、贴牌分别说明舷外机的收入构成，所有舷外机是否均系发行人自行生产，是否存在他人代工的情形

报告期内，除代销少量 OXE 品牌柴油舷外机外，发行人舷外机均为自行生产，不存在他人代工的情形。发行人舷外机销售收入按照自有品牌、ODM 贴牌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内销	自有品牌	8,480.20	22.28%	6,083.96	20.49%	5,958.64	30.07%
	代理品牌	503.10	1.32%	289.38	0.97%	-	-
	ODM 贴牌	145.91	0.38%	118.91	0.40%	253.41	1.28%
	小计	9,129.21	23.99%	6,492.25	21.87%	6,212.05	31.35%
外销	自有品牌	18,126.69	47.63%	13,287.32	44.76%	7,416.85	37.43%
	ODM 贴牌	10,799.98	28.38%	9,906.69	33.37%	6,186.82	31.22%
	小计	28,926.67	76.01%	23,194.01	78.13%	13,603.67	68.65%
合计		38,055.88	100.00%	29,686.26	100.00%	19,815.72	100.00%

公司舷外机销售收入以自有品牌为主，最近三年 ODM 贴牌销售收入占比较为稳定（约 33%左右）。2022 年，公司 ODM 贴牌销售收入占比下降至 28.76%，主要系公司加大与经销客户、军方客户合作力度，自有品牌销售收入占比提高。

2、与主要 ODM 客户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 ODM 贴牌销售收入主要来自境外，向前五大 ODM 客户的销售金额及占 ODM 贴牌销售收入的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报告期	序号	ODM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2022 年度	1	SURTIMINAS S. A. S.	2,589.95	22.62%
	2	LLC LADOGA	1,951.36	17.04%
	3	JJ-Group	1,525.35	13.32%
	4	JOINT STOCK COMPANY “SSK”	1,186.26	10.36%
	5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VL STORM	849.67	7.42%
	合计			8,102.59
2021 年度	1	JJ-Group	2,527.76	24.60%
	2	SURTIMINAS S.A.S.	1,577.72	15.35%
	3	LLC LADOGA	1,352.08	13.16%
	4	ASIAMERICAN INTERNATIONAL CAPS CO LIMITED	837.17	8.15%
	5	JOINT STOCK COMPANY “SSK”	832.23	8.10%
	合计			7,126.96
2020	1	JJ-Group Corp Ltd	1,780.68	26.29%

报告期	序号	ODM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比
年度	2	LLC LADOGA	758.93	11.20%
	3	SURTIMINAS S.A.S.	752.72	11.11%
	4	JOINT STOCK COMPANY “SSK”	681.22	10.06%
	5	M ZHANG DEALERS LTD	482.46	7.12%
	合计		4,456.01	65.78%

注：表格中 ODM 客户销售金额包含配件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 ODM 客户较为稳定，该等客户主要来自俄罗斯、哥伦比亚等地区，其品牌在当地市场具有一定知名度，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ODM 客户名称	所在国家	基本情况
1	SURTIMINAS SAS	哥伦比亚	官方网址：WWW.SURTIMINAS.COM 成立于 1988 年，注册于哥伦比亚安蒂奥基亚省，主营农业及工业设备的进口和经销，哥伦比亚全国范围内建立了经销网络，在印度设有分部，品牌实力较强。报告期内，客户委托公司生产 NEPTUNE 品牌舷外机。
2	JJ-Group	俄罗斯	官方网址： http://www.adrenalin.ru/ 集团公司成立于 2006 年，注册于俄罗斯莫斯科，主营渔具、水上动力产品、全地形车、拖车、服饰等，自主营运网上商店，在莫斯科等地拥有 6 个面积超过 2,000 平方米的卖场。报告期内，客户委托公司生产 HDX 品牌的舷外机。
3	JOINT STOCK COMPANY “SSK”	俄罗斯	官方网址： HTTP://AOSSK.RU/ 成立于 2014 年，注册于俄罗斯萨哈（雅库特）（俄罗斯境内最大行政区，矿产储备丰富），主营机械设备销售，包括挖掘机、装载机、消防车等。报告期内，客户委托公司生产 GOLFSTREAM 品牌的舷外机。
4	ASIAMERICAN INTERNATIONAL CAPS CO LIMITED	哥伦比亚	官方网址： https://www.agropartesas.com/ 成立于 2014 年，下游客户为哥伦比亚的 AGROPARTES SAS 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02 年，是雅马哈、铃木、本田等品牌的舷外机代理商，同时销售螺旋桨、轴承、活塞等各类配件。报告期内，客户委托公司生产 Marine AgroPartes 品牌的舷外机。
5	LLC LADOGA	俄罗斯	官方网址：WWW.WORLDTOOL.RU、 https://www.toyama-marine.ru/ 成立于 2015 年，注册于俄罗斯圣彼得堡市，主营产品包括俄罗斯 CHAMPION 品牌的割草机、日本 ECHO 品牌的电锯、以及 TOYAMA 品牌的舷外机等产品。报告期内，客户委托公司生产 TOYAMA 品牌的舷外机。
6	M ZHANG DEALERS LTD	乌干达	集团公司成立于 2014 年，注册于乌干达坎帕拉，主营业务为渔具的进口和销售。报告期内，客户委

序号	ODM 客户名称	所在国家	基本情况
			托公司生产 WATERMAN BY PARSUN 品牌的舷外机。
7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VL STORM	俄罗斯	成立于 2018 年，注册于符拉迪沃斯托克港口，主营水上动力设备及配件。2021 年销售收入 32,479.50 万元卢布（约 2,900 万元人民币）。报告期内，客户委托公司生产 MIKASU 品牌舷外机。

（二）相关产品定价是否存在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舷外机相似型号产品的自有品牌的经销单价及 ODM 贴牌的平均单价情况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台

主力机型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二冲程 TE15 马力后 操手动短轴	自有品牌	4,670.23	4,646.95	4,580.92
	ODM 贴牌	5,025.44	4,777.51	4,934.42
二冲程 TE15 马力后 操手动长轴	自有品牌	5,092.92	4,831.39	4,879.70
	ODM 贴牌	5,389.07	5,083.88	5,241.13
二冲程 15 马力后操 手动短轴	自有品牌	4,579.93	4,375.96	4,366.93
	ODM 贴牌	4,621.27	4,375.44	4,340.23
二冲程 6 马力后操手 动短轴	自有品牌	4,071.02	3,838.15	3,772.26
	ODM 贴牌	3,968.21	3,829.88	3,771.01
二冲程 5 马力后操手 动短轴	自有品牌	2,657.42	2,555.10	2,559.35
	ODM 贴牌	2,514.09	2,396.22	2,435.26
二冲程 3.6E 马力后 操手动短轴	自有品牌	1,701.02	1,612.66	1,613.69
	ODM 贴牌	1,701.96	1,665.34	1,641.35
二冲程 36J 马力后操 手动长轴	自有品牌	8,341.22	8,371.99	8,082.37
	ODM 贴牌	8,849.70	8,397.44	8,709.81
四冲程 4 马力后操手 动短轴	自有品牌	2,854.81	2,747.85	2,774.03
	ODM 贴牌	2,846.41	2,735.54	2,702.54

报告期内，上述主要机型占 ODM 贴牌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0.47%、82.21% 和 61.59%。其中，二冲程 TE15 马力机型经销单价低于 ODM 贴牌售价约 5%-6%，主要系部分 ODM 贴牌客户指定配置要求，单位成本较高；二冲程 5 马力后操手动短轴机型经销单价高于 ODM 贴牌单价，主要系小马力机型议价空间较小，商业谈判导致。除此之外，其他机型的 ODM 贴牌售价与经销单价并无明显差异。

二、按照马力分类进一步说明报告期内舷外机的平均单价及销量，分析波动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主力销售机型的平均单价及销量变动情况如下：

马力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4 马力	销售额（万元）	902.61	1,516.77	1,013.02
	销量（万台）	0.30	0.53	0.35
	销量变动比例	-43.49%	51.43%	6.06%
	平均单价（元/台）	2,997.70	2,846.78	2,856.00
	平均单价变动比例	5.30%	-0.32%	0.40%
5 马力	销售额（万元）	1,784.55	2,079.87	1,495.25
	销量（万台）	0.69	0.84	0.60
	销量变动比例	-17.86%	40.00%	3.45%
	平均单价（元/台）	2,577.34	2,467.23	2,480.91
	平均单价变动比例	4.46%	-0.55%	0.54%
6 马力	销售额（万元）	2,861.91	3,021.45	1,875.56
	销量（万台）	0.73	0.81	0.51
	销量变动比例	-9.70%	58.82%	-3.77%
	平均单价（元/台）	3,922.03	3,738.95	3,668.22
	平均单价变动比例	4.90%	1.93%	-1.91%
15 马力	销售额（万元）	8,722.72	8,612.25	5,607.21
	销量（万台）	1.75	1.79	1.17
	销量变动比例	-2.39%	52.49%	-1.50%
	平均单价（元/台）	4,988.69	4,807.55	4,772.90
	平均单价变动比例	3.77%	0.73%	-1.86%
20 马力	销售额（万元）	4,853.73	3,996.90	2,821.31
	销量（万台）	0.63	0.53	0.37
	销量变动比例	19.17%	42.62%	36.17%
	平均单价（元/台）	7,654.52	7,511.55	7,561.81
	平均单价变动比例	1.90%	-0.66%	2.14%
40 马力	销售额（万元）	3,120.57	2,698.02	1,842.79
	销量（万台）	0.25	0.25	0.18
	销量变动比例	-0.32%	37.92%	20.54%

马力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平均单价（元/台）	12,437.50	10,719.19	10,097.46
	平均单价变动比例	16.03%	6.16%	-5.45%
60 马力	销售额（万元）	3,372.32	2,242.32	1,303.05
	销量（万台）	0.16	0.12	0.07
	销量变动比例	38.49%	75.26%	-4.90%
	平均单价（元/台）	20,463.10	18,843.00	19,190.67
	平均单价变动比例	8.60%	-1.81%	0.07%
115 马力	销售额（万元）	4,106.96	56.95	-
	销量（台）	1,084.00	14.00	-
	销量变动比例	7,642.86%	-	-
	平均单价（元/台）	37,887.06	40,678.02	-
	平均单价变动比例	-6.86%	-	-
合计	销售额（万元）	29,725.36	24,224.53	15,958.19
	占舷外机销售额比例	78.11%	81.60%	80.53%

2020 年，公司舷外机产品马力分类口径下的平均单价及销量同比整体较为稳定。2021 年，公司各分类口径下的舷外机销量均同比增长较快，主要系受益于 2021 年舷外机市场需求旺盛，公司管理层配置强化，内部管理显著提升带来正向影响；各分类口径下的舷外机平均单价均有所提升，主要系当年原材料价格上涨及市场需求旺盛，公司相应调高产品售价，其中 20 马力和 60 马力舷外机平均单价略有下降，主要系为促进市场销售，公司给予部分客户一定价格折扣。

2022 年，公司舷外机销售产品结构优化，小马力（≤50 马力）、二冲程舷外机销量有所下降，特别是 4、5、6 马力出货量减少，而中大马力（>50 马力）舷外机销量持续增加，其中 115 马力舷外机推出后市场反馈良好，订单量及出货量增长显著，而该机型舷外机平均单价有所降低主要系 2022 年上半年为推广新产品存在一定价格折让。

三、结合客户销量波动情况说明 2021 年 15 马力、20 马力、40 马力舷外机销量增长的原因，2022 年上半年 40 马力舷外机销售单价增长的原因，115 马力舷外机销量大幅增长、销售单价下滑的原因

(一) 2021 年 15 马力、20 马力、40 马力舷外机销量增长的原因

2021 年，公司 15 马力、20 马力和 40 马力舷外机销量同比增长分别为 52.49%，42.62%和 37.92%，主要客户销量同比变化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台

马力	客户	客户首次合作时间	2021 年度销售数量	销量占比	销量同比增加数量	销量同比增幅
15 马力	SURTIMINAS SAS (哥伦比亚)	2011 年 12 月	2,559	14.28%	1,224	91.69%
	ASIAMERICAN INTERNATIONAL CAPS CO LIMITED (哥伦比亚)	2014 年 7 月	1,408	7.86%	1,097	352.73%
	SANGARA FISHING GEARS ACCESSORIES (坦桑尼亚)	2011 年 6 月	860	4.80%	718	505.63%
	JJ-Group (俄罗斯)	2013 年 5 月	2,002	11.18%	615	44.34%
	Tai Hua Hardware Sdn.Bhd. (马来西亚)	2018 年 4 月	387	2.16%	371	2,318.75%
	合计		7,216	40.28%	4,025	126.14%
20 马力	RECAMBIOS (西班牙)	2010 年 8 月	1,450	27.25%	749	106.85%
	EMRE DIS TICARET-EMRE TERZIOGLU (土耳其)	2010 年 8 月	640	12.03%	573	855.22%
	NIS Nautic Internet Shop GmbH (德国)	2017 年 5 月	491	9.23%	235	91.80%
	COSTANERA UNO SA (阿根廷)	2008 年 8 月	104	1.95%	81	352.17%
	AQUA (乌克兰)	2010 年 6 月	149	2.80%	73	96.05%
	合计		2,834	53.26%	1,711	152.36%
40 马力	RECAMBIOS (西班牙)	2010 年 8 月	327	12.99%	246	303.70%
	宁波海强及其关联方	2013 年 10 月	1,122	44.58%	151	15.55%
	EXIMPORT DISTRIBUIDORES DEL PERU (秘鲁)	2012 年 1 月	217	8.62%	146	205.63%
	COSTANERA UNO SA (阿根廷)	2008 年 8 月	128	5.09%	99	341.38%
	AUTO MEGAPOLIS LTD (哈萨克斯坦)	2011 年 2 月	38	1.51%	28	280.00%

马力	客户	客户首次合作时间	2021年度销售数量	销量占比	销量同比增加数量	销量同比增幅
	合计		1,832	72.79%	670	57.66%

15 马力、20 马力和 40 马力系公司舷外机主力销售机型，报告期内该等机型合计销售金额占舷外机销售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1.83%、51.56%和 43.88%，2021 年销量增长主要来自于老客户增量。受益于 2021 年舷外机市场需求旺盛及公司管理层配置强化，公司上述主力舷外机机型凭借高性价比优势在境外区域销售增长较快。

（二）2022 年上半年 40 马力舷外机销售单价增长的原因

2022 年上半年，40 马力舷外机销售单价同比增长 13.15%，主要原因系：

（1）2021 年下半年，受原材料价格、运输费用上涨等因素影响，公司调增了各马力机型的销售单价，2022 年上半年 40 马力舷外机主要执行调价后订单，同比增长较快；（2）在 2022 年上半年销售的 40 马力舷外机中，单价较高的四冲程机型销售占比同比有所提高，由 2021 年上半年的 41.68%提高至 2022 年上半年的 58.25%。

（三）2022 年上半年 115 马力舷外机销量大幅增长、销售单价下滑的原因

2021 年下半年，公司成功量产 115 马力舷外机，打破了国际知名品牌在该功率段的长期垄断格局。2021 年，公司销售 14 台 115 马力舷外机，市场反馈良好。为推广 115 马力舷外机，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给予部分老客户价格折让并在 2022 年上半年陆续发货和确认收入，因此 2022 年上半年 115 马力舷外机销量增长显著但单价有所下滑。随着 115 马力舷外机市场推广活动结束，2022 年三季度该机型平均销售单价为 3.96 万元，基本与 2021 年销售单价持平。

四、说明报告期内与 EURL GRANDE MARITIME 的往来情况，与发行人的合作渊源，成立不久即成为发行人客户的原因；与南京拓普动力机械有限公司的往来情况，结合其主营业务情况说明对发行人采购金额占比较高的原因，产品定价是否公允

(一) 报告期内与 EURL GRANDE MARITIME 的往来情况，与发行人的合作渊源，成立不久即成为发行人客户的原因

公司与 EURL GRANDE MARITIME 自 2022 年开始合作，2022 年度，公司向其销售舷外机产品，具体交易情况如下：

项目	数量（台）	金额（万元）
115 马力	25	98.91
60 马力	15	34.55
40 马力	14	13.43
合计	54	146.88

EURL GRANDE MARITIME 成立于 2021 年 10 月，注册于阿尔及利亚港口城市奥兰，主营捕鱼设备（绳、网、渔船、钢电缆、渔具和其他相关产品）等货物的进口、批发、贸易和零售。与发行人合作前，客户的关联公司已从事舷外机销售业务，成立新公司主要系受 2021 年阿尔及利亚进出口政策调整影响，客户关联公司原有进口业务的商业登记于 2021 年底失效。客户成立新公司并在原有业务基础上开展海事业务，2022 年客户通过网络信息接洽公司并开始合作。

(二) 报告期内与南京拓普动力机械有限公司的往来情况，结合其主营业务情况说明对发行人采购金额占比较高的原因，产品定价是否公允

报告期内，公司与南京拓普的具体交易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数量（台）	金额（万元）	数量（台）	金额（万元）
通机产品	16,635.00	1,096.94	6,443	366.11
其中：水泵	13,320.00	871.42	4,570	292.35
发电机组	1,175.00	135.26	-	-
发动机组	2,140.00	90.27	1,873	73.76
舷外机	-	-	2	4.02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数量 (台)	金额 (万元)	数量 (台)	金额 (万元)
合计	16,635.00	1,096.94	6,445	370.13

南京拓普主营通机产品的外贸销售，业务较为单一，下游客户数量较少。由于客户主要需求百胜动力品牌通机，故南京拓普对公司的采购金额占比较高。2021 年和 2022 年，公司向南京拓普销售的主要通机产品型号为 WP30X 水泵，与其他贸易商客户销售交易均价基本相当，不存在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台

主要产品型号	贸易商客户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WP30X 水泵	其他贸易商均价	661.69	621.03
	南京拓普均价	658.35	648.29
	差异率	0.51%	-4.21%

注：公司通机产品客户类型分为贸易商客户和 ODM 客户，考虑到南京拓普属于贸易商客户类型，为增强可比性，此处仅选取其他贸易商进行对比。

五、说明报告期内与 **BALLET IMPORT & EXPORT CO., LTD.** 的往来情况，发行人获取其相关背景资料所采取的方式，中介机构核查相关收入真实性所实施的相关措施及结论；与 **OLIVER NUNEZ DE GOUVEIA** 的往来情况，发行人对其订单获取方式，款项收回方式

(一) 说明报告期内与 **BALLET IMPORT & EXPORT CO., LTD.** (以下简称“**BALLET**”) 的往来情况，发行人获取其相关背景资料所采取的方式，中介机构核查相关收入真实性所实施的相关措施及结论

BALLET 系杨亮介绍的通机客户。报告期内，公司仅 2020 年向 **BALLET** 销售 3,078 台水泵产品，销售金额为 157.57 万元。**BALLET** 的实际控制人长期旅居广州，通过电话和通讯软件与杨亮沟通。2020 年，公司完成两笔订单交易后与客户并无其他联系。

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获取了杨亮与 **BALLET** 实际控制人使用通讯软件的沟通记录；核查了发行人向 **BALLET** 销售的相关订单记录、发货单、装箱单、报关单、提单、银行回单等凭证单据，收入真实性可以确认。

(二) 与 OLIVER NUNEZ DE GOUVEIA 的往来情况，发行人对其订单获取方式，款项收回方式

报告期内，公司仅 2021 年向 OLIVER NUNEZ DE GOUVEIA 销售了 520 台 7 马力舷外机，销售金额为 69.81 万元。

OLIVER NUNEZ DE GOUVEIA 系境外自然人，2021 年 1 月，其通过公司的阿里巴巴网店获取到公司业务员联系方式并以邮件方式主动与公司接洽。2021 年 1 月和 7 月，OLIVER NUNEZ DE GOUVEIA 向公司下单并支付定金，公司收到定金后安排生产，并在收齐尾款后向该客户发货。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5 月和 11 月向其发货，货物运输至委内瑞拉卡贝略港（PUERTO CABELLO），收货人为 OLIVER NUNEZ DE GOUVEIA 控制的 METALMECANICA BAILADORES C.A.公司，发行人于当月收到提单并确认收入。

除 OLIVER NUNEZ DE GOUVEIA 外，报告期内发行人外销还有 7 位境外自然人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分别为 5.01 万元、4.92 万元和 41.5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01%、0.01%和 0.07%，收入金额及占比均较低。

六、说明报告期是否存在成立不久即与发行人开展合作的情形，如有，说明原因及合理性；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关联方、董事、监事、高管、关键岗位人员与经销商、经销商的终端客户、直销客户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

(一) 说明报告期是否存在成立不久即与发行人开展合作的情形，如有，说明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前三十大客户的销售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7.04%、84.84%和 81.58%，在该等客户中，不存在成立当年或次年即与发行人合作的客户。

(二) 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关联方、董事、监事、高管、关键岗位人员与经销商、经销商的终端客户、直销客户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

报告期内，发行人共 3 家经销客户由前员工设立，分别是杨亮控制的和力进及 OCEANUS，冯广蕾控制的南京拓普。2020 年 9 月，杨亮与东方精工、百胜

动力签署和解协议后从公司离职，恢复至贸易商身份与公司继续合作；冯广蕾于2019年因个人原因自百胜动力离职，并于当年设立南京拓普，公司考虑到对方对公司产品较为熟悉，且有销售公司产品意愿，2021年南京拓普成为发行人贸易商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与和力进、OCEANUS 和南京拓普相关交易的毛利贡献金额及占比较小，不会对公司业绩造成重大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交易内容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和力进	通机、配件	交易金额	6,900.40	5,251.85	-
		贡献毛利	439.60	291.64	-
OCEANUS	通机、舷外机	交易金额	49.16	1,738.87	320.13
		贡献毛利	14.81	61.63	15.60
南京拓普	通机、舷外机	交易金额	1,096.94	370.13	-
		贡献毛利	70.18	15.76	-
贡献毛利合计			524.59	369.03	15.60
占公司毛利比例			3.77%	3.43%	0.21%

除杨亮控制的和力进及 OCEANUS 为发行人曾经关联方之外，经销商、经销商的终端客户、直销客户与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关联方、董事、监事、高管、关键岗位人员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

七、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及申报会计师履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 1、获取公司的销售明细表，核查自有品牌、贴牌销售收入的金额和占比，比对单价差异并访谈销售人员了解原因。
- 2、获取公司的销售明细表，核查不同马力销量、单价变动情况。
- 3、访谈 EURL GRANDE MARITIME，通过商务部网站查询阿尔及利亚相关贸易进出口政策的变动情况；访谈南京拓普动力机械有限公司，获取中信保报告、注册证书等工商资料，访谈其下游客户，了解产品应用场景。

4、获取杨亮与 BALLEET 使用通讯软件的沟通记录；核查公司向 BALLEET 销售的相关订单记录、发货单、装箱单、报关单、提单、银行回单等凭证单据；访谈 OLIVER NUNEZ DE GOUVEIA，核对公司与其交易订单、发货单、报关单、提单和银行回单，获取其控制的 METALMECANICA BAILADORES C.A.公司的邓白氏报告。访谈销售人员，了解公司与境外自然人客户交易的背景，核对相关订单、提单及回单等原始单据。

5、获取发行人销售明细表，查询网络信息、中信保报告，分析成立时间以及与发行人的合作背景；访谈并分析公司与和力进及其关联方、南京拓普的交易合同、具体单据。

6、核查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关联方、董事、监事、高管、关键岗位人员银行流水，对发行人主要经销客户及直销客户进行走访，对经销客户下游客户进行穿透走访核查，核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及申报会计师认为：

1、公司舷外机销售以自有品牌为主，相同配置的舷外机，ODM 贴牌机型和自有品牌机型的销售单价并无明显差异。

2、公司舷外机主力机型销售变动和单价波动较为稳定，具有合理商业背景。

3、（1）15 马力和 20 马力和 40 马力系公司舷外机主力销售机型，报告期内该等机型合计销售金额占舷外机销售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1.83%、51.56%和 43.88%，2021 年销量增长主要来自于老客户增量。受益于 2021 年舷外机市场需求旺盛及公司管理层配置强化，公司上述主力舷外机机型凭借高性价比优势在境外区域销售增长较快；（2）2022 年，40 马力舷外机销售单价同比增长 16.03%，主要原因系：1）2021 年下半年，受原材料价格、运输费用上涨等因素影响，公司调增了各马力机型的销售单价，2022 年 40 马力舷外机主要执行调价后订单，同比增长较快；2）在 2022 年销售的 40 马力舷外机中，单价较高的四冲程机型销售占比同比有所提高，由 2021 年上半年的 41.68%提高至 2022 年上半年的 58.25%；（3）2021 年下半年，公司成功量产 115 马力舷外机，打破了国际知名品牌在该功率段的长期垄断格局。2021 年，公司销售 14 台 115 马力舷外机，

市场反馈良好。为推广 115 马力舷外机，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给予部分老客户价格折让并在 2022 年上半年陆续发货和确认收入，因此 2022 年上半年 115 马力舷外机销量增长显著但单价有所下滑。

4、（1）EURL GRANDE MARITIME 成立于 2021 年 10 月，注册于阿尔及利亚港口城市奥兰，主营捕鱼设备（绳、网、渔船、钢电缆、渔具和其他相关产品）等货物的进口、批发、贸易和零售。与发行人合作前，客户的关联公司已从事舷外机销售业务，成立新公司主要系受 2021 年阿尔及利亚进出口政策调整影响，客户关联公司原有进口业务的商业登记于 2021 年底失效。客户成立新公司并在原有业务基础上开展海事业务，2022 年客户通过网络信息接洽公司并开始合作；（2）南京拓普主营通机产品的外贸销售，业务较为单一，下游客户数量较少。由于客户主要需求百胜动力品牌通机，故南京拓普对公司的采购金额占比较高。

5、BALLET 系杨亮介绍的通机客户，报告期内仅有 2 笔订单交易，相关单据和回款单据完整，收入真实性可以确认；OLIVER NUNEZ DE GOUVEIA 系通过网络平台信息与公司接洽。2021 年 1 月和 7 月，OLIVER NUNEZ DE GOUVEIA 向公司下单，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5 月和 11 月向其发货，并于当月收到提单、确认收入，客户通过电汇方式向公司回款。

6、公司主要客户成立时间均较早，与发行人的合作较为稳定，**不存在成立当年或次年即与发行人合作的客户**。除和力进、OCEANUS 与南京拓普系公司前员工设立的经销客户之外，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关联方、董事、监事、高管、关键岗位人员与经销商、经销商的终端客户、直销客户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

问题 7. 关于营业成本与供应商

申报材料及前次审核问询回复显示：

（1）2022 年上半年，发行人主要原材料采购单价涨幅明显，原因系中大马力舷外机机型销售占比提升，相应原材料采购单价较高。

（2）宁波市精鑫压铸模研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精鑫）系发行人主要供应商之一，发行人机体机座组件均向其采购。

(3) 应付款项询证函底稿显示, 2021 年发行人对宁波精鑫采购金额(含税)为 56,097,217.73 元, 宁波精鑫签字落款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20 日, 回函快递寄回时间为 2022 年 1 月 19 日。

请发行人说明:

(1) 报告期内同种机型同类原材料采购单价波动情况。

(2) 报告期内与宁波精鑫的具体往来情况, 是否对其存在重大依赖, 并说明签字落款时间晚于快递寄回时间的原因。

(3) 各类原材料的主要供应商情况及往来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主营业务、股权结构、实际控制人、注册资本、行业地位、经营规模、采购内容、平均采购单价、发行人向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占该产品采购额的比例、发行人采购额占供应商该类产品的销售额比例、开始合作时间等, 相关供应商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及其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

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报告期内同种机型同类原材料采购单价波动情况

公司舷外机产品功率覆盖范围广, 产品型号众多, 具有“多品种、小批量”的生产特点。报告期内, 为配套生产各型号产品舷外机, 公司原材料采购品种及型号繁多, 各细分型号原材料共数千种。

为更好地分析同种机型同类原材料的采购单价波动情况, 发行人选取金属制品(含轴类及配件、壳体壳盖、支架及其配件、机体机座组件)、电子元器件等原材料大类下的主要品种进行对比, 该等原材料的采购金额及占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重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 万元

产品大类	主要品种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轴类及配件	曲轴连杆组件	784.90	3.64%	801.24	4.03%	398.15	3.66%
	曲轴	659.43	3.05%	356.87	1.79%	163.74	1.51%
	螺旋桨轴	489.78	2.27%	391.15	1.97%	242.53	2.23%

产品大类	主要品种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驱动轴	1,196.11	5.54%	828.15	4.16%	508.7	4.68%
壳体壳盖	水上装置壳体	631.49	2.92%	670.83	3.37%	485.67	4.47%
	水下装置壳体	643.77	2.98%	574.86	2.89%	388.76	3.58%
支架及配件	夹紧托架	457.89	2.12%	392.69	1.97%	198.18	1.82%
	底罩	310.54	1.44%	335.82	1.69%	192.74	1.77%
机体机座	机体机座组件	1,272.77	5.90%	1,372.79	6.90%	757.62	6.97%
电子元器件	飞轮	446.49	2.07%	524.52	2.64%	316.62	2.91%
	火花塞	159.03	0.74%	207.22	1.04%	117.00	1.08%
	高压包	178.52	0.83%	212.04	1.07%	111.01	1.02%
	点火模块	140.28	0.65%	199.36	1.00%	102.56	0.94%
	ECU 模块	300.27	1.39%	165.87	0.83%	58.84	0.55%
合计		7,671.27	35.53%	7,033.41	35.35%	4,042.12	37.19%

（一）轴类及配件

报告期内，公司轴类及配件主要包括曲轴（含曲轴组件、曲轴连杆组件）、螺旋桨轴和驱动轴，该等产品的生产材料主要为不锈钢和合金结构钢。同种机型对应的具体原材料型号采购均价随不锈钢和合金结构钢的价格走势有所波动，不存在异常波动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1、曲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型号的曲轴的单价及占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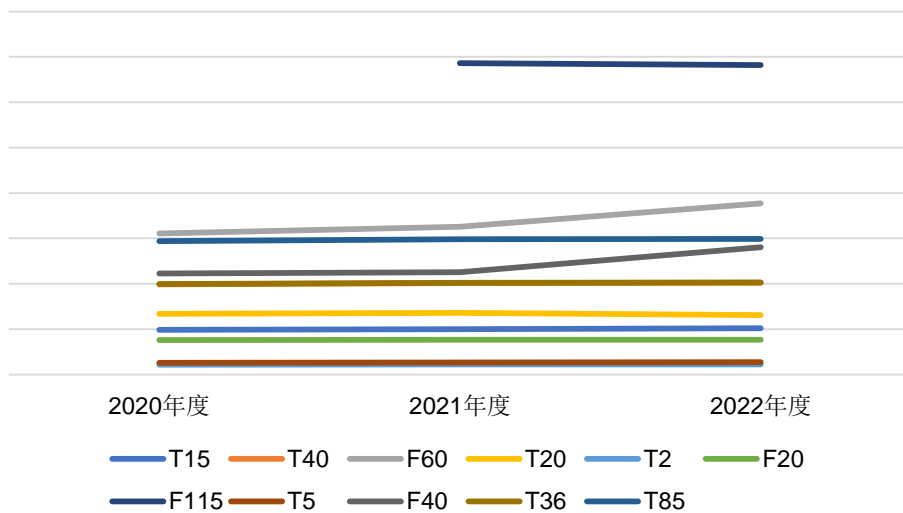
具体机型 ^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占比	单价	占比	单价	占比	单价
T15	21.88%	***	28.30%	***	29.79%	***
T40	5.12%	***	8.25%	***	6.62%	***
F60	7.57%	***	4.90%	***	4.63%	***
T20	6.83%	***	5.73%	***	8.64%	***
T2	1.01%	***	6.16%	***	10.45%	***
F20	3.11%	***	4.66%	***	3.25%	***
F115	16.30%	***	1.18%	***	-	-

具体机型 ^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占比	单价	占比	单价	占比	单价
T5	2.21%	***	3.93%	***	5.47%	***
F40	4.08%	***	2.72%	***	1.55%	***
T36	1.26%	***	3.39%	***	1.40%	***
T85	4.70%	***	1.29%	***	2.17%	***
合计	74.08%	***	70.51%	***	73.97%	***

注：公司舷外机机型命名规则系“T 指代二冲程、F 指代四冲程、S 指代短轴、L 指代长轴、E 指代电启动/电喷/电控、数字代表马力大小”，下同。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机型的曲轴采购单价整体较为稳定，采购单价变动情况如下图所示：

单位：元/个



2、驱动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型号的驱动轴的单价及占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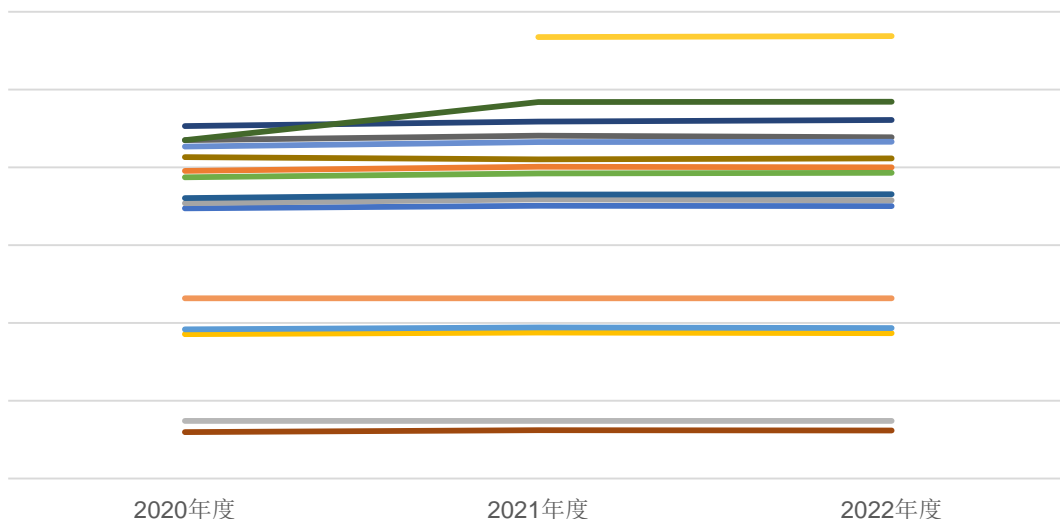
单位：元/个

具体机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占比	单价	占比	单价	占比	单价
F15S	12.57%	***	13.31%	***	12.76%	***
TE15L	10.69%	***	11.14%	***	12.88%	***
TE15S	9.54%	***	9.32%	***	11.34%	***

具体机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占比	单价	占比	单价	占比	单价
T5S	3.94%	***	8.79%	***	10.72%	***
F8S	6.07%	***	7.70%	***	4.06%	***
F15L	3.73%	***	4.03%	***	5.63%	***
T40L	3.11%	***	4.08%	***	5.02%	***
T2	0.74%	***	5.67%	***	7.21%	***
F25L	5.56%	***	1.05%	***	7.19%	***
F20EL	2.52%	***	3.08%	***	-0.01%	***
F20ES	2.70%	***	4.12%	***	1.52%	***
F60L	2.99%	***	2.73%	***	0.00%	***
F25S	1.99%	***	4.33%	***	2.13%	***
F6S	0.78%	***	3.11%	***	2.27%	***
F4S	0.19%	***	2.22%	***	2.85%	***
T85L	2.01%	***	0.69%	***	-	***
合计	69.13%	***	85.36%	***	85.54%	***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型号的驱动轴采购单价整体较为稳定，采购单价变动情况如下图所示：

单位：元/个



3、螺旋桨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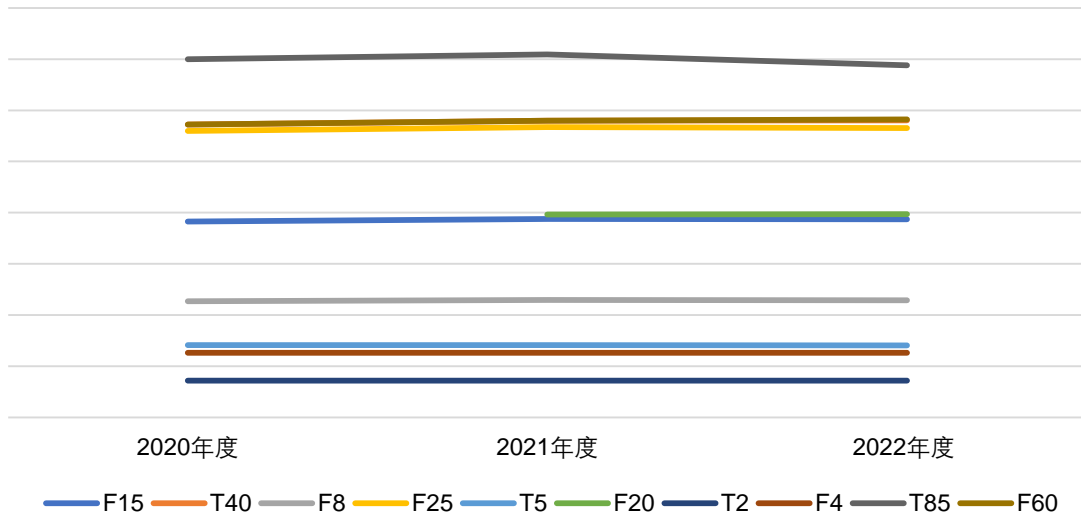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型号的螺旋桨轴的单价及占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个

具体机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占比	单价	占比	单价	占比	单价
F15	28.51%	***	37.97%	***	39.72%	***
T40	7.54%	***	7.80%	***	4.78%	***
F8	7.54%	***	9.90%	***	8.65%	***
F25	9.61%	***	6.96%	***	7.07%	***
T5	3.91%	***	7.02%	***	10.45%	***
F20	5.37%	***	7.23%	***	-	***
T2	0.87%	***	5.48%	***	8.67%	***
F4	0.67%	***	5.00%	***	3.70%	***
T85	17.90%	***	3.03%	***	2.99%	***
F60	3.49%	***	3.16%	***	0.45%	***
合计	85.42%	***	93.54%	***	86.49%	***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机型的螺旋桨轴采购单价整体较为稳定，采购单价变动情况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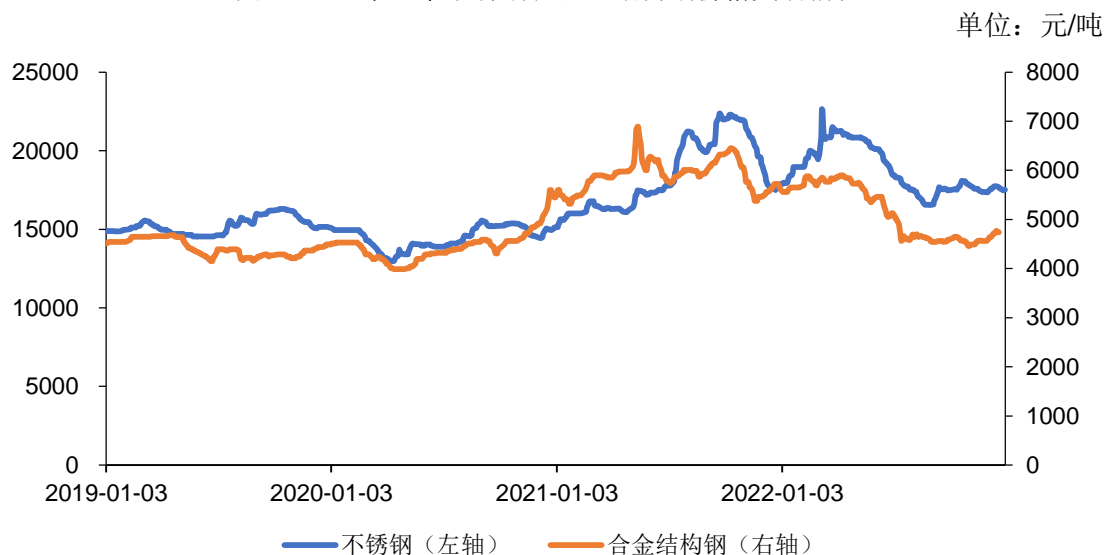
单位：元/个



公司采购轴类产品的生产材料主要为不锈钢和合金结构钢，该等轴类产品的平均材料成本占采购单价比重约 20%，平均加工费用（包括机加工、热处理、焊接、组装、检测等工序）占比超过 50%。报告期内，受不锈钢和合金结构钢的价格波动影响，公司上述主要型号产品 2020 年的采购均价略有下降，2021 年有所上涨，而 2022 年变动较小，与材料价格波动趋势较为一致。同时，尽管

2021 年不锈钢和合金结构钢材料价格涨幅较高，但由于轴类产品的平均材料成本占比较低，且 2021 年公司舷外机销量增长较快，对轴类及配件产品的采购量亦大幅增加，采购金额同比增长 81.05%，规模化生产有利于供应商降低制造费用，因此 2021 年多数主要型号产品的采购单价上涨幅度较小。

图：2019 年至今不锈钢和合金结构钢价格变动情况



数据来源：Wind

（二）壳体壳盖

报告期内，公司壳体壳盖包括水上壳体壳盖和水上装置壳体，公司采购的壳体壳盖主要为金属铝铸件，采购价格以铝锭现货价格为基础并加上一定的加工费和合模费用等确定。同种机型对应的具体原材料型号采购均价随铝锭价格走势有所波动，不存在异常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1、水上装置壳体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型号的水上装置壳体的单价及占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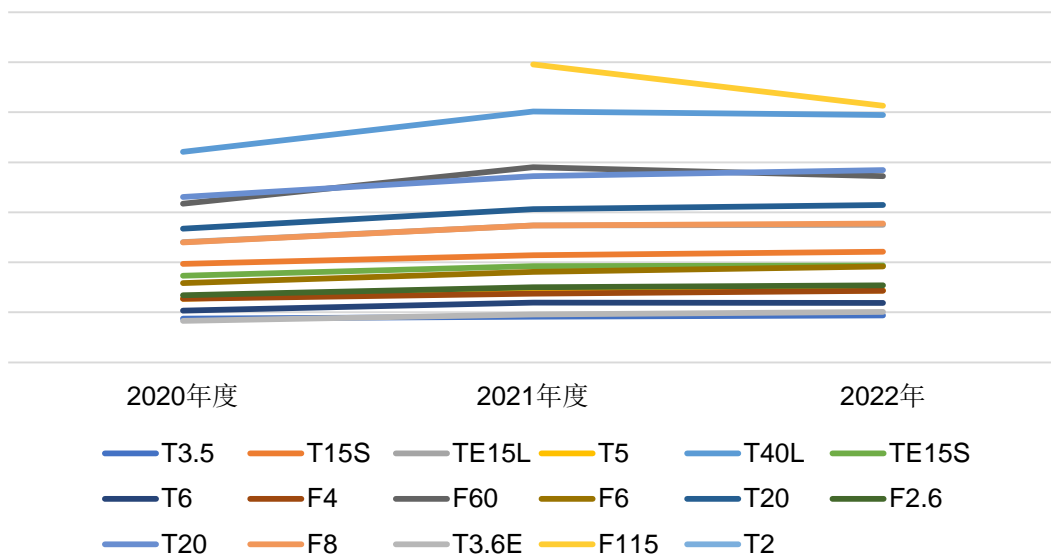
单位：元/个

具体机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占比	单价	占比	单价	占比	单价
T3.5	4.09%	***	9.63%	***	2.35%	***
T15S	10.35%	***	8.30%	***	11.23%	***
TE15L	8.78%	***	7.64%	***	11.85%	***
T5	7.93%	***	7.31%	***	6.11%	***
T40L	3.43%	***	6.97%	***	6.99%	***

具体机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占比	单价	占比	单价	占比	单价
TE15S	8.37%	***	6.37%	***	5.76%	***
T6	4.08%	***	5.32%	***	4.86%	***
F4	3.36%	***	4.67%	***	5.20%	***
F60	2.15%	***	3.77%	***	2.17%	***
F6	0.77%	***	3.55%	***	2.80%	***
T20	3.48%	***	3.03%	***	0.87%	***
F2.6	1.85%	***	2.89%	***	6.49%	***
T20	7.55%	***	2.87%	***	4.05%	***
F8	2.49%	***	2.86%	***	2.71%	***
T3.6E	2.14%	***	2.77%	***	2.25%	***
F115	5.82%	***	2.71%	***	-	***
T2	-	-	-	-	6.82%	-
合计	76.62%	***	80.66%	***	82.49%	***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机型的水上装置壳体采购单价变动情况如下图所示：

单位：元/个



2、水下装置壳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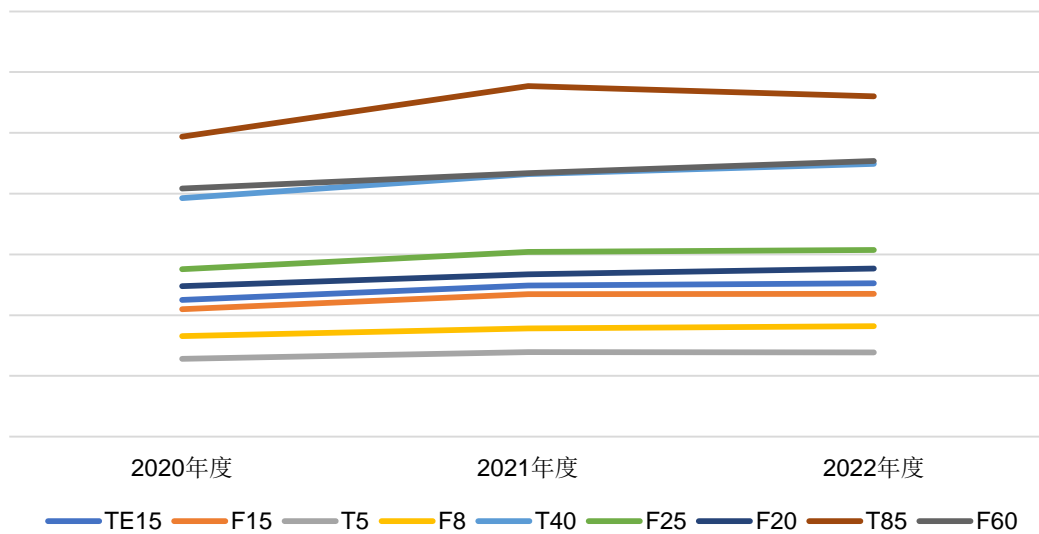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型号的水下装置壳体的单价及占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个

具体机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占比	单价	占比	单价	占比	单价
TE15	16.73%	***	20.94%	***	15.54%	***
F15	15.78%	***	12.57%	***	19.18%	***
T5	6.40%	***	13.91%	***	11.19%	***
F8	10.37%	***	8.97%	***	11.90%	***
T40	9.76%	***	9.78%	***	9.80%	***
F25	9.03%	***	4.06%	***	6.42%	***
F20	6.11%	***	6.68%	***	4.50%	***
T85	5.60%	***	6.02%	***	5.67%	***
F60	4.62%	***	2.06%	***	5.45%	***
合计	84.39%	-	84.98%	-	89.65%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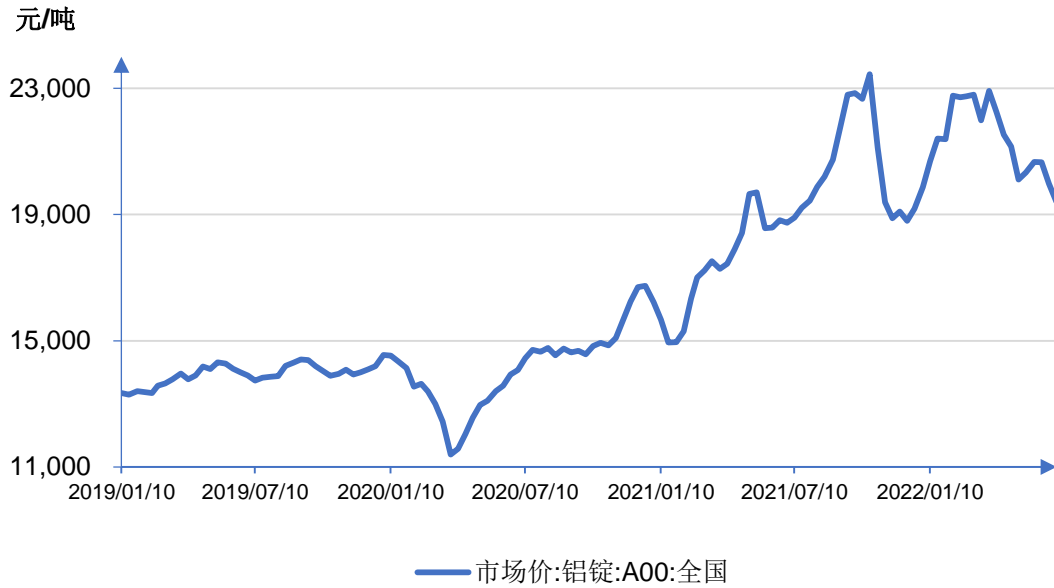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机型的水下装置壳体采购单价变动情况如下图所示：

单位：元/个



报告期内铝锭市场价格整体呈现上升趋势，发行人壳体壳盖采购均价与上游铝锭价格整体趋势基本一致，公司主要型号的壳体壳盖的采购单价变动趋势与上游铝锭价格整体趋势基本一致，不存在异常波动。具体变动情况如下图所示：

图：铝锭市场价（日均值）采购均价



(三) 支架及配件

报告期内，公司支架及配件包括夹紧托架和底罩，主要为金属铝铸件，材料成本占比较高。报告期内，同种机型对应的具体原材料型号采购均价随铝锭价格走势有所波动，不存在异常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1、夹紧支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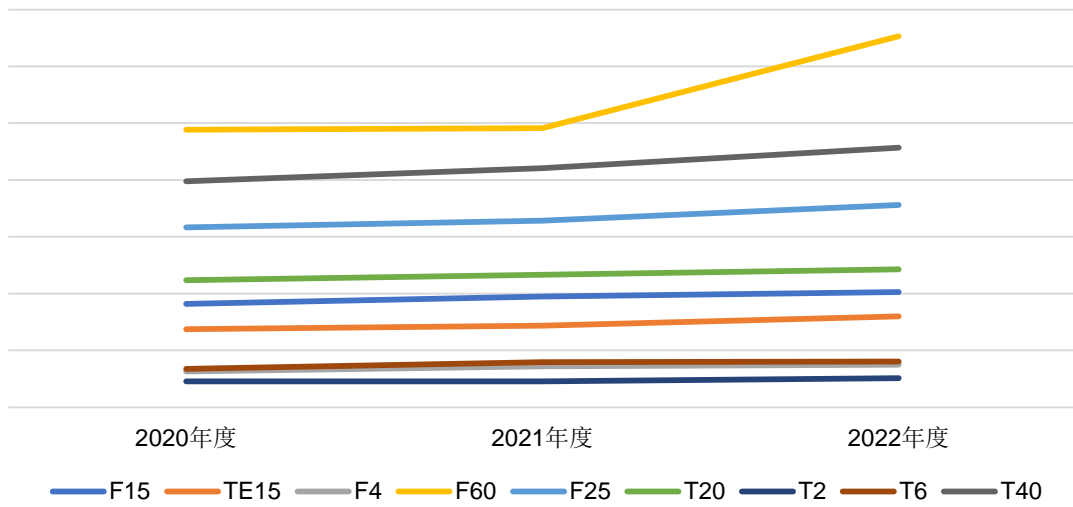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型号的夹紧支架的单价及占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个

具体机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占比	单价	占比	单价	占比	单价
F15	23.85%	***	24.61%	***	29.99%	***
TE15	11.03%	***	14.24%	***	18.51%	***
F4	6.75%	***	14.25%	***	14.75%	***
F60	23.38%	***	10.22%	***	0.12%	***
F25	6.66%	***	6.87%	***	8.94%	***
T20	9.03%	***	4.09%	***	4.28%	***
T2	2.24%	***	7.20%	***	9.31%	***
T6	4.79%	***	7.02%	***	6.22%	***
T40	4.99%	***	4.27%	***	-0.06%	***
合计	92.73%	***	92.76%	***	92.06%	***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机型的夹紧支架采购单价变动情况如下图所示：

单位：元/个



2、底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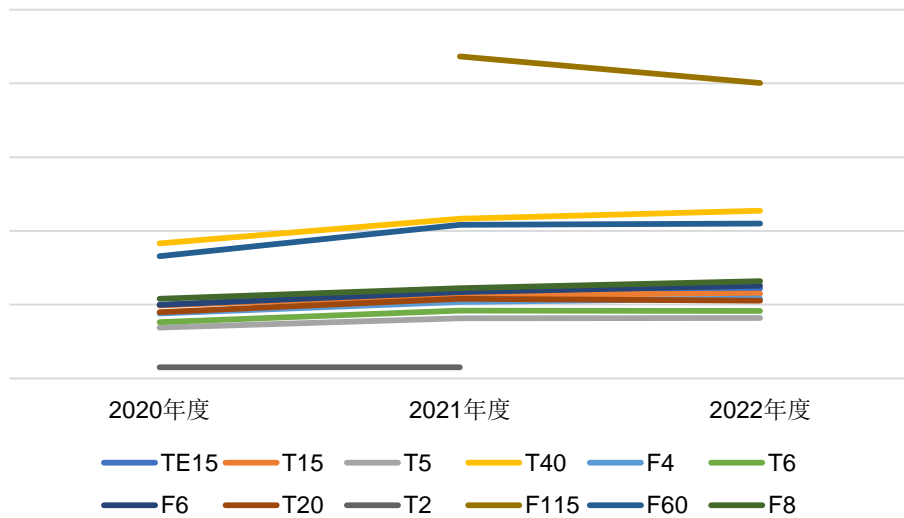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型号的底罩的单价及占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个

具体机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占比	单价	占比	单价	占比	单价
TE15	16.07%	***	17.18%	***	19.95%	***
T15	13.03%	***	12.09%	***	18.50%	***
T5	8.28%	***	11.48%	***	8.45%	***
T40	4.85%	***	7.57%	***	8.05%	***
F4	4.91%	***	8.86%	***	5.83%	***
T6	7.82%	***	6.66%	***	10.21%	***
F6	1.90%	***	4.71%	***	3.73%	***
T20	7.19%	***	3.52%	***	2.10%	***
T2	-	-	2.67%	***	5.39%	***
F115	9.29%	***	1.66%	***	-	-
F60	2.44%	***	5.20%	***	1.43%	***
F8	1.69%	***	3.12%	***	1.79%	***
合计	77.48%	***	84.72%	***	85.42%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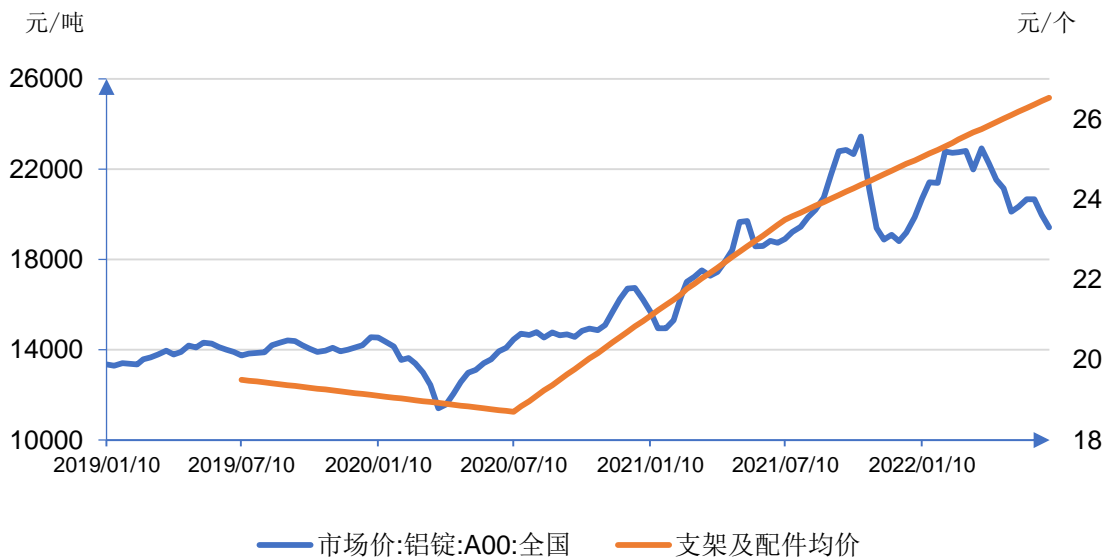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机型的底罩采购单价变动情况如下图所示：

单位：元/个



报告期内铝锭市场价格整体呈现上升趋势，发行人支架及其配件采购均价与上游铝锭价格整体趋势基本一致，公司主要型号的底罩、夹紧支架的采购单价变动趋势与上游铝锭价格整体趋势基本一致，不存在异常波动。具体变动情况如下图所示：

图：铝锭市场价（日均值）与支架及其配件采购均价



（四）机体机座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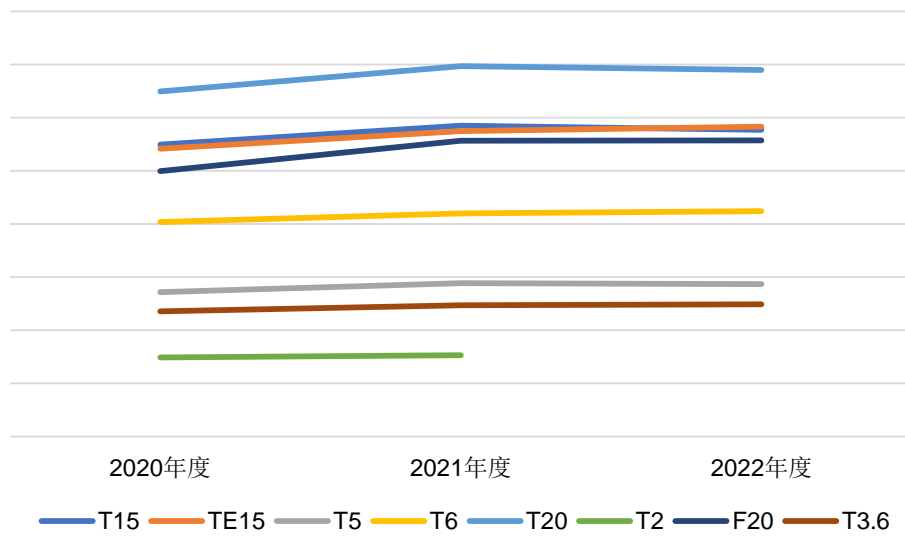
公司机体机座组件主要系铝铸件，采购价格以铝锭现货价格为基础并加上一定的加工费和合模费用等确定。报告期内，公司同种机型对应的具体机体机座型号采购均价随铝锭价格走势有所波动，不存在异常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个

具体型号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占比	单价	占比	单价	占比	单价
T15	16.70%	***	17.21%	***	22.49%	***
TE15	21.90%	***	14.48%	***	21.16%	***
T5	7.08%	***	9.17%	***	11.26%	***
T6	8.56%	***	9.72%	***	9.28%	***
T20	9.51%	***	5.90%	***	6.21%	***
T2	-	-	0.90%	***	9.02%	***
F20	6.31%	***	6.40%	***	5.13%	***
T3.6	2.86%	***	4.77%	***	3.77%	***
合计	72.93%	***	68.56%	***	88.33%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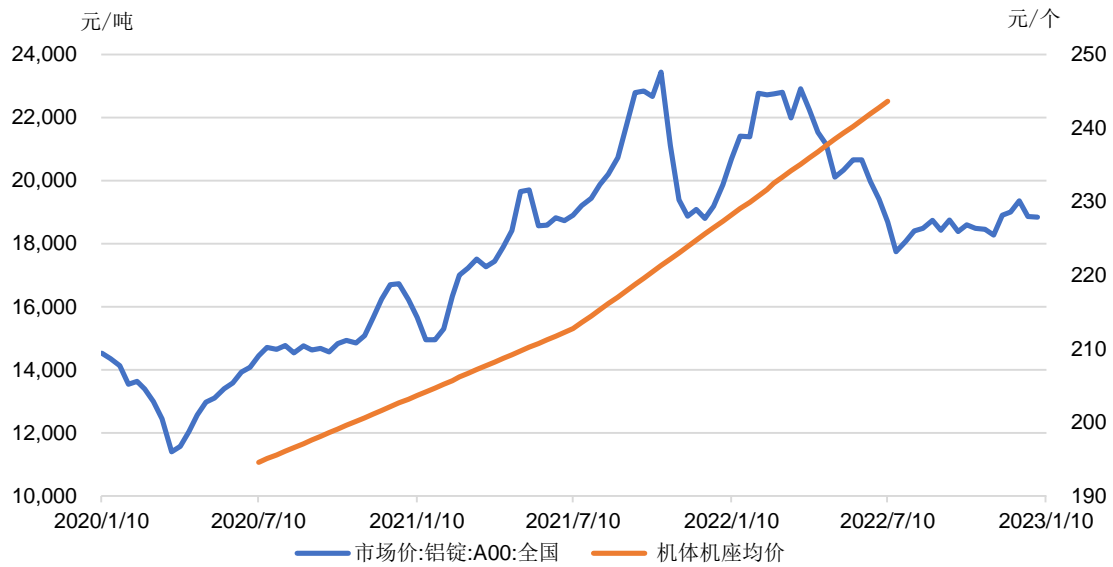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机型的机体机座组件采购单价变动情况如下图所示：

单位：元/个



报告期内，铝锭价格变动情况如下图所示：

图：铝锭市场价（日均值）与机体机座组件采购均价



（五）电子元器件

公司电子元器件主要包括飞轮、火花塞、高压包、点火模块和 ECU 模块，报告期内同种机型对应的各细分品种具体原材料型号的采购均价波动不存在异常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1、飞轮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型号飞轮的采购单价总体较为稳定，2021 年大部分型号飞轮单价同比有所提高，主要系受飞轮上游原材料铜和铁等基础金属上涨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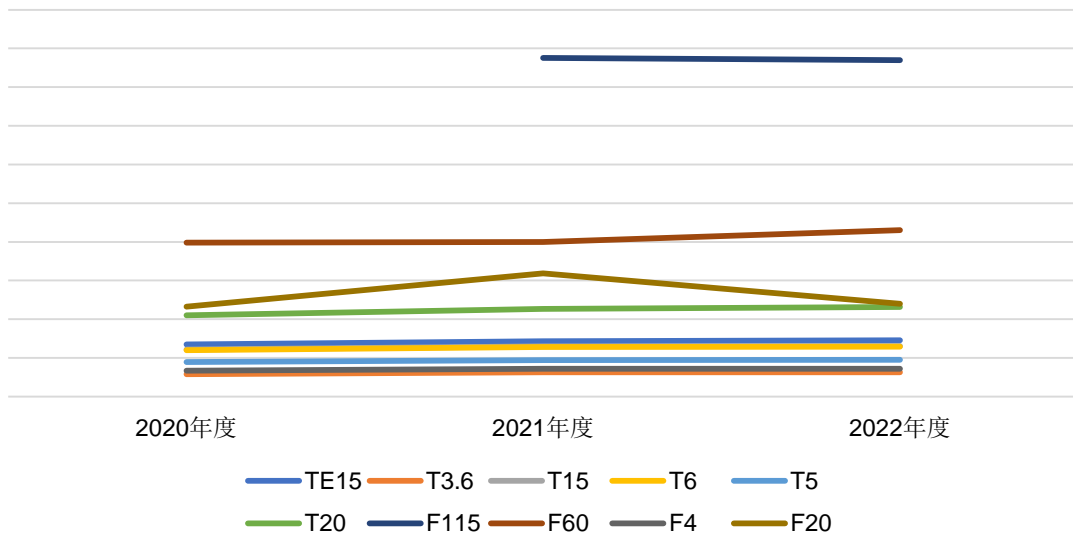
单位：元/个

具体 机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占比	单价	占比	单价	占比	单价
TE15	12.87%	***	15.84%	***	14.39%	***
T3.6	4.77%	***	12.38%	***	15.05%	***
T15	10.29%	***	10.21%	***	12.67%	***
T6	5.91%	***	7.92%	***	8.85%	***
T5	6.34%	***	7.18%	***	10.21%	***
T20	10.19%	***	3.02%	***	4.44%	***
F115	16.07%	***	1.38%	***	-	-
F60	4.67%	***	4.62%	***	2.37%	***
F4	1.73%	***	2.18%	***	5.70%	***

具体机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占比	单价	占比	单价	占比	单价
F20	8.75%	***	3.98%	***	1.12%	***
合计	81.60%	***	68.71%	***	74.80%	***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机型的飞轮采购单价变动情况如下图所示：

单位：元/个



2、火花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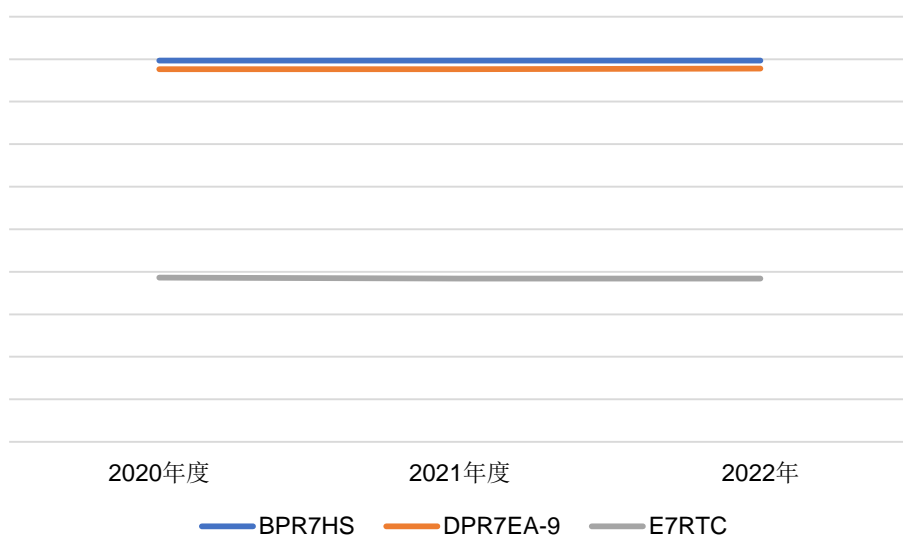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型号火花塞采购单价较为稳定，不存在异常波动情形。

单位：元/个

具体型号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占比	单价	占比	单价	占比	单价
BPR7HS	68.53%	***	75.77%	***	83.61%	***
DPR7EA-9	11.70%	***	17.44%	***	10.41%	***
E7RTC	1.30%	***	2.79%	***	4.29%	***
合计	81.53%	***	96.00%	***	98.31%	***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机型的火花塞采购单价变动情况如下图所示：

单位：元/个



3、高压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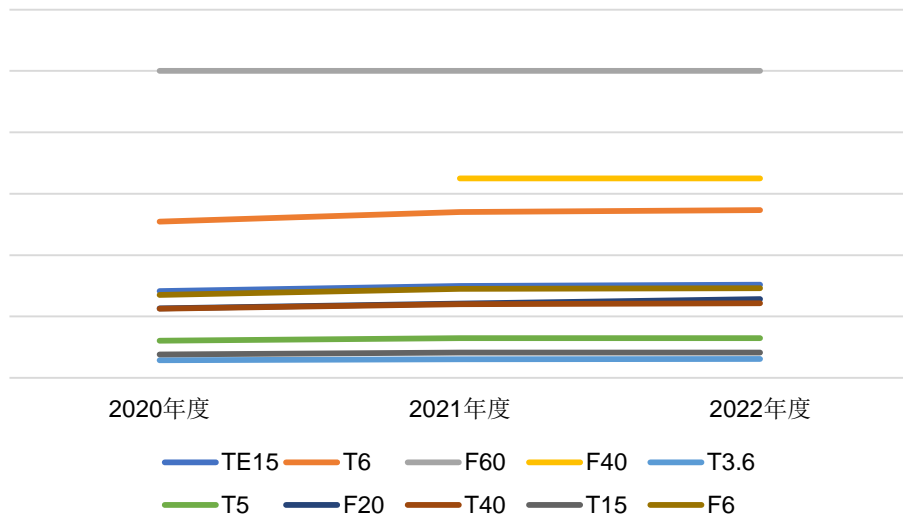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型号高压包的采购单价总体较为稳定，2021 年大部分型号高压包单价同比有所提高，主要系上游原材料铜等价格上涨导致。

单位：元/个

具体机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占比	单价	占比	单价	占比	单价
TE15	14.63%	***	19.32%	***	17.49%	***
T6	14.97%	***	20.04%	***	20.28%	***
F60	16.52%	***	6.12%	***	3.58%	***
F40	12.45%	***	4.90%	***	-	-
T3.6	3.24%	***	6.75%	***	8.10%	***
T5	5.64%	***	3.75%	***	8.80%	***
F20	5.83%	***	3.83%	***	3.58%	***
T40	5.75%	***	3.17%	***	4.21%	***
T15	5.30%	***	3.82%	***	5.24%	***
F6	1.87%	***	3.97%	***	4.04%	***
合计	86.21%	***	75.68%	***	75.29%	***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机型的高压包采购单价变动情况如下图所示：

单位：元/个



4、点火模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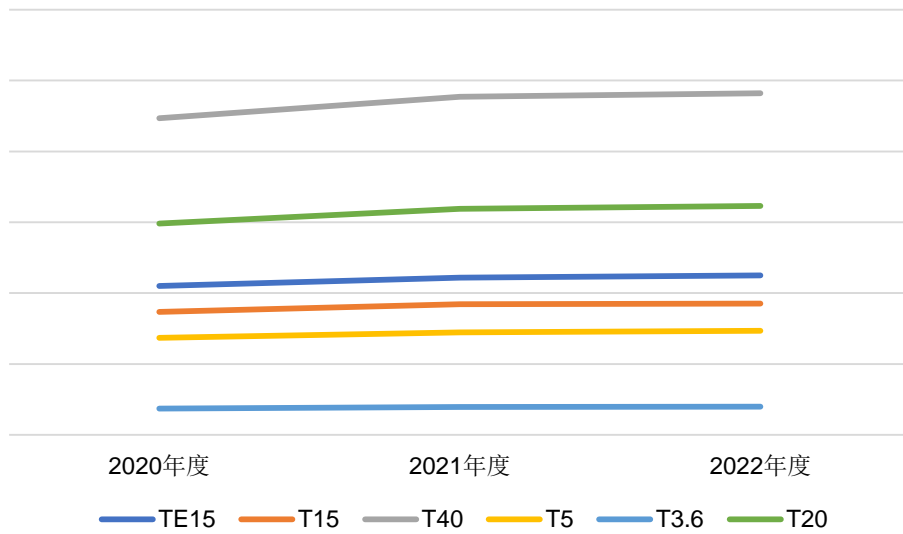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型号点火模块的采购单价总体较为稳定，2021 年大部分型号点火模块单价同比有所提高，主要系上游原材料铜、铁等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

单位：元/个

具体机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占比	单价	占比	单价	占比	单价
TE15	25.56%	***	26.53%	***	28.72%	***
T15	12.42%	***	19.85%	***	25.07%	***
T40	9.54%	***	16.06%	***	9.77%	***
T5	14.65%	***	12.63%	***	13.40%	***
T3.6	5.03%	***	8.32%	***	13.00%	***
T20	17.41%	***	7.99%	***	7.38%	***
合计	84.60%	***	91.39%	***	97.34%	***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机型的点火模块采购单价变动情况如下图所示：

单位：元/个



5、ECU 模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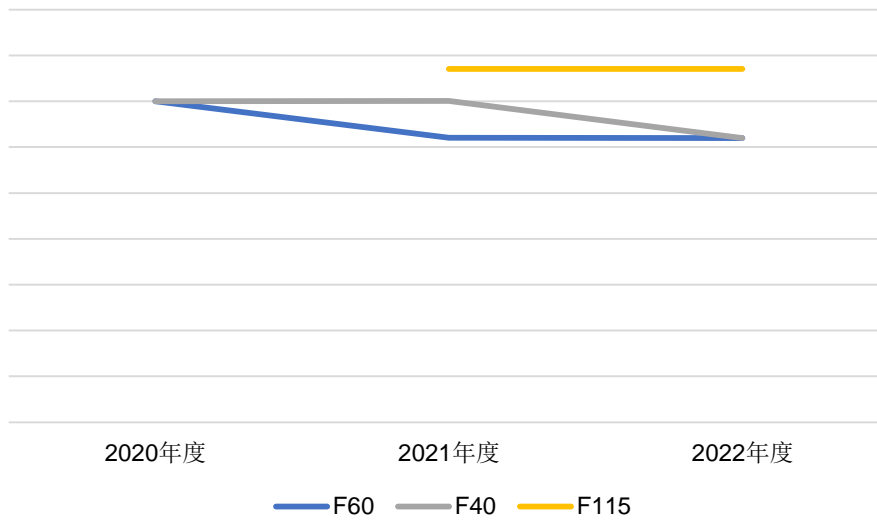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采购的 F40 和 F60 舷外机 ECU 模块由海外品牌转为国产品牌，单价有所下降；F20 舷外机 ECU 模块受上游芯片价格上涨等影响，采购单价逐年上升。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型号的 ECU 模块的单价及占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个

具体机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占比	单价	占比	单价	占比	单价
F60	31.65%	***	38.82%	***	46.79%	***
F20	-	-	34.79%	***	29.81%	***
F40	21.99%	***	19.51%	***	23.40%	***
F115	46.37%	***	6.88%	***	-	-
合计	100.00%	***	100.00%	***	100.00%	***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机型的 ECU 模块采购单价变动情况如下图所示：

单位：元/个



二、报告期内与宁波精鑫的具体往来情况，是否对其存在重大依赖，并说明签字落款时间晚于快递寄回时间的原因

(一) 报告期内与宁波精鑫的具体往来情况，是否对其存在重大依赖

1、与宁波精鑫的具体往来情况，不存在重大依赖

报告期内，公司与宁波精鑫的具体往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报告期	主要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占宁波精鑫销售总额的比例
2022年度	壳体壳盖	1,363.28	99.93%	3.45%	9.22%
	支架及其配件	852.56	49.80%	2.16%	5.77%
	机体机座组件	1,303.05	100.00%	3.30%	8.81%
	发动机组件	519.53	52.40%	1.31%	3.51%
	其他	561.13	-	1.42%	3.79%
	合计	4,599.55	-	11.64%	31.10%
2021年度	壳体壳盖	1,321.63	99.84%	3.49%	8.35%
	支架及其配件	983.14	57.44%	2.60%	6.21%
	机体机座组件	1,372.79	100.00%	3.63%	8.68%
	发动机组件	616.03	66.54%	1.63%	3.89%
	其他	573.76	-	1.52%	3.63%
	合计	4,867.36	-	12.86%	30.77%

报告期	主要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占宁波精鑫销售总额的比例
2020年度	壳体壳盖	917.67	99.92%	3.65%	7.32%
	支架及其配件	542.05	64.14%	2.16%	4.33%
	机体机座组件	757.62	100.00%	3.02%	6.05%
	发动机组件	358.08	73.11%	1.43%	2.86%
	其他	283.35	-	1.13%	2.26%
	合计	2,858.78	-	11.38%	22.82%

宁波精鑫成立于2000年，控股股东为宁波市北仑模具压铸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庄胜祥，是一家以从事压铸模具制造、加工业务为主的企业，2021年营业收入为15,820.60万元。

公司与宁波精鑫于2005年开始合作，公司与宁波精鑫合作时间较长，双方合作关系稳定、订单具有可持续性。压铸模具产品等市场供给充足，供应商众多，公司向宁波精鑫集中采购壳体壳盖、支架及其配件、机体机座组件产品，主要系公司产品型号众多，考虑开模费用较高且商业秘密保护等原因，公司集中向宁波精鑫采购。同时，公司向宁波精鑫采购的铝铸件采用的定价原则为每月根据上海有色金属网的铝材价格确定铝铸件价格，定价公允，公司对宁波精鑫不存在重大依赖。

2、向宁波精鑫采购价格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向宁波精鑫采购的主要型号产品平均采购单价及同比变动率，以及铝材价格占其整体价格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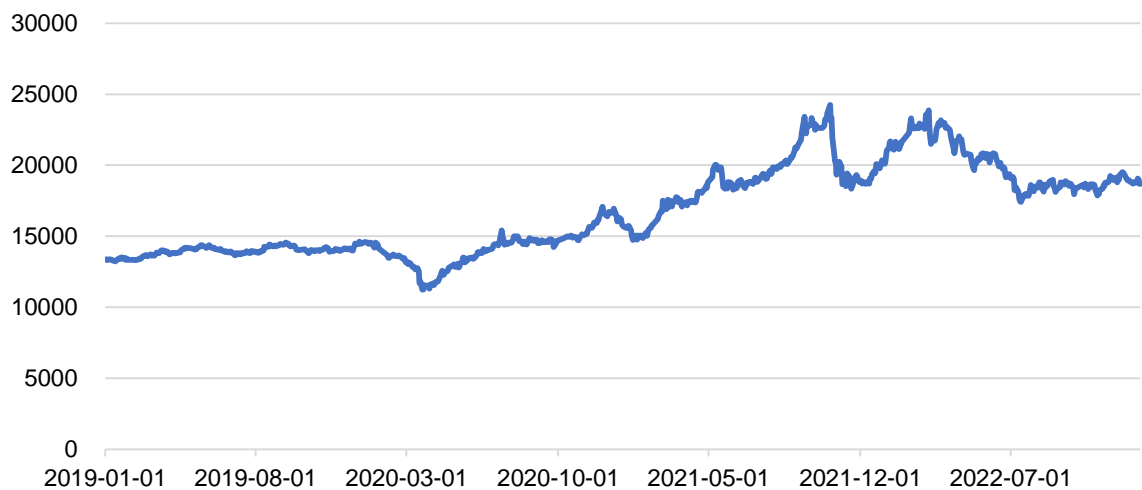
单位：元/个

产品大类	具体型号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铝材占比
		平均单价	变动率	平均单价	变动率	平均单价	
机体机座	T15	***	-1.39%	***	6.51%	***	约10-20%
	TE15	***	1.44%	***	6.06%	***	
	T5	***	-0.62%	***	6.17%	***	
	T6	***	0.97%	***	4.02%	***	
	T2	-	-	***	2.87%	***	
	T3.6	***	0.79%	***	4.76%	***	
壳体壳盖	水上装置壳体 T15S	***	3.09%	***	8.92%	***	约30%-50%

产品大类	具体型号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铝材占比
		平均单价	变动率	平均单价	变动率	平均单价	
	水上装置壳体 T40L	***	-1.41%	***	19.08%	***	约 25%-45%
	水下装置壳体 T40	***	3.95%	***	10.06%	***	
	水下装置壳体 F25	***	1.13%	***	10.29%	***	
支架及其配件	底罩 T15	***	1.18%	***	14.77%	***	约 45%-65%
	底罩 T40	***	4.98%	***	18.28%	***	
发动机组件	气缸盖 T15	***	1.85%	***	11.68%	***	约 30%-50%
	气缸盖 T2	***	4.05%	***	9.87%	***	
	气缸盖 TE15	***	0.32%	***	13.68%	***	
铝锭平均市场价格(元/吨)		19,945.10	5.54%	18,898.93	33.07%	14,202.55	-

公司向宁波精鑫采购产品主要系铝铸件，采购价格以铝材现货价格为基础并加上一定的加工费和合模费用等确定。报告期内，公司向宁波精鑫采购的主要型号产品采购单价主要随大宗商品铝材价格波动而有所变动，变动幅度与各型号产品铝材占比相关，不存在异常情形。其中 2020 年主要型号产品平均单价略有下降，主要系 2020 年市场铝价同比较为稳定，且经与公司谈判，宁波精鑫于 2020 年初下调机加工费用和合模费用，下调比例约 3%。

单位：元/吨



数据来源：Wind，中国铝业华东市场报价

(二) 签字落款时间晚于快递寄回时间的原因

2022 年 1 月 17 日，保荐机构独立向宁波精鑫首次发函，2021 年度函证采购总额为 5,603.38 万元(含税)，期末暂估金额为 86.54 万元，应付余额为 434.49

万元（抵减预付账款后）。2022年1月19日对方寄出函证，保荐机构次日收到回函，结果显示为不符，对方回函应收余额为440.83万元，与我方差异为6.34万元，采购额5,603.67万元，与我方差异0.29万元。根据回函差异并经核对，应付账款余额差异为公司将对宁波精鑫委外物资盘点盘亏金额扣款6.34万元记账减少应付贷方，对方单独记账在应付款，并未结合应收款余额一起核对所致。采购额差异为一笔金额6.05万元采购由于双方收发的时间性差异，对方记账在2020年，公司计入2021年1月，以及首次发函将委外盘亏扣款抵减采购额与对方核对，影响6.34万元，合计差异0.29万元。

保荐机构获取了宁波精鑫盖章确认的委外盘亏联络函、公司出具的差异调节表和相关单据确认了差异原因，首次发函结果有效，可以确认发行人采购额及应付余额。尽管首次发函能确认函证结果有效，但存在因双方核对口径不一致导致的不符项，且因暂估价格调整，对宁波精鑫应付暂估金额比首次发函暂估金额调增1.01万元，因此2022年6月17日，保荐机构再次向宁波精鑫发函，调整函证应付暂估额为87.56万元，并调整函证采购额为5,609.72万元（剔除盘亏扣款6.34万元影响，与对方保持一致口径），宁波精鑫再次回函仍回函不符，应付款余额差异6.34万元，系对方仍未将其盘亏应付款余额6.34万元纳入一并核对，采购额函证确认结果与首次发函相同，差异仅为时间性差异6.05万元。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首次发函已核对确认所有回函差异，可确认函证结果有效，二次发函是为完善函证底稿，减少不符项，不影响招股书披露信息及已发表的意见。回函签字落款时间晚于快递寄回时间系底稿整理工作失误所致。

三、各类原材料的主要供应商情况及往来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主营业务、股权结构、实际控制人、注册资本、行业地位、经营规模、采购内容、平均采购单价、发行人向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占该产品采购额的比例、发行人采购额占供应商该类产品的销售额比例、开始合作时间等，相关供应商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及其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

（一）各类原材料的主要供应商情况及往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金额及占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重如下：

单位：万元

原材料类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属制品	8,196.25	37.96%	7,324.44	36.82%	4,077.01	37.52%
其中：轴类及其配件	3,817.22	17.68%	2,916.26	14.66%	1,555.93	14.32%
壳体壳盖	1,364.17	6.32%	1,323.81	6.65%	918.43	8.45%
支架及其配件	1,711.81	7.93%	1,711.59	8.60%	845.04	7.78%
机体机座组件	1,303.05	6.04%	1,372.79	6.90%	757.62	6.97%
橡塑件	1,789.17	8.29%	2,163.00	10.87%	1,214.53	11.18%
电子元器件	2,742.82	12.70%	2,429.17	12.21%	1,114.72	10.26%
其他主要原材料	3,725.36	17.26%	3,404.70	17.11%	1,996.58	18.37%
其中：包装材料	539.90	2.50%	693.81	3.49%	443.52	4.08%
化油器	468.04	2.17%	626.46	3.15%	391.07	3.60%
齿轮	707.08	3.28%	534.26	2.69%	344.02	3.17%
生产用油漆	474.34	2.20%	506.19	2.54%	295.64	2.72%
轴承	657.06	3.04%	422.37	2.12%	208.64	1.92%
金属材料	391.80	1.81%	360.99	1.81%	177.27	1.63%
螺旋桨及配件	487.13	2.26%	260.62	1.31%	136.41	1.26%
合计	16,453.60	76.21%	15,321.31	77.02%	8,402.84	77.32%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轴类及配件、壳体壳盖、支架及其配件、机体机座组件、橡塑件及电子元器件等，其他主要原材料包括包装材料（纸箱、泡沫）、化油器、齿轮、油漆、轴承、金属材料（铜管、镀锌板、不锈钢板等）及螺旋桨及配件等，该等原材料的主要供应商情况及往来情况如下：

1、轴类及配件

报告期内，公司与轴类及配件主要供应商的交易情况如下表所示：

报告期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万元)	平均采购单价 (元/个)	占该类产品 采购额的比例	发行人采购额占供应商 该类产品的销售额比例 ^注
2022年 度	1	裕华活塞	曲轴、螺旋桨轴、驱动轴	2,572.68	141.47	67.40%	95.91%
	2	江苏罡阳股份有限公司	曲轴	627.75	166.55	16.45%	0.34%
	3	苏州市裕润五金厂	驱动轴、螺旋桨轴	166.52	27.61	4.36%	100.00%
	4	曲阜金皇活塞股份有限公司	活塞	127.25	14.38	3.33%	1.28%
	5	福州奥特帕斯工业有限公司	活塞环	80.56	7.95	2.11%	0.79%
	合计				3,574.76	-	93.65%
2021年 度	1	裕华活塞	曲轴、螺旋桨轴、驱动轴	1,774.96	128.89	60.86%	86.58%
	2	苏州市裕润五金厂	驱动轴、螺旋桨轴	364.84	28.07	12.51%	100.00%
	3	江苏罡阳股份有限公司	曲轴	265.28	72.72	9.10%	0.17%
	4	曲阜金皇活塞股份有限公司	活塞	135.75	13.88	4.65%	1.29%
	5	泰州市宏祥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凸轮轴	68.63	16.72	2.35%	0.57%
	合计				2,609.46	-	89.48%
2020年 度	1	裕华活塞	曲轴、螺旋桨轴、驱动轴	940.38	115.72	60.44%	91.01%
	2	苏州市裕润五金厂	驱动轴、螺旋桨轴	251.72	25.71	16.18%	100.00%
	3	江苏罡阳股份有限公司	曲轴	125.98	47.38	8.10%	0.10%
	4	曲阜金皇活塞股份有限公司	活塞	50.33	10.19	3.23%	0.56%
	5	苏州佳康机械厂	其他轴类	37.21	2.22	2.39%	31.61%

报告期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万元)	平均采购单价 (元/个)	占该类产品 采购额的比例	发行人采购额占供应商 该类产品的销售额比例 ^注
		合计		1,405.61	-	90.34%	-

注：发行人采购额占供应商该类产品的销售额比例=发行人向该供应商采购总额/该供应商大类产品销售总额。

上述轴类及配件主要供应商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	实际 控制人	注册资本 (万元)	行业地位	经营规模 ^注 (万元)	开始合 作时间
1	裕华活塞	生产与销售曲轴、驱动轴、螺旋桨轴等	詹林康 100%	詹林康	80.00	公司成立于 2002 年，长期从事曲轴类产品制造业务，主要为江苏地区企业配套供应	2,235.00	2004 年
2	苏州市裕润五金厂	生产与销售驱动轴、螺旋桨轴等	杨学文 100%	杨学文	100.00	公司成立于 2009 年，长期从事驱动轴、螺旋桨轴产品制造业务	444.02	2009 年
3	江苏罡阳股份有限公司	摩托车曲轴、空调压缩机偏心轴、电机轴、汽车法兰轴等（含舷外机轴）	江苏罡阳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工会委员会 42.22%、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15%、陈杰 2.38%等	陈杰（法定代表人）	8,000.00	公司成立于 1995 年，泰州当地生产发动机零配件的专业供应商，根据官网介绍，其为林海股份（600099.SH）、春风动力（603129.SH）等客户配套	161,456.31	2017 年
4	曲阜金皇活塞股份有限公司	主导产品为汽车、柴油机、摩托车及通用汽油机用铝活塞等以及高端铝制品加工和销售	济宁市有为工贸有限公司 89.32%、郑海涛 2.60%、迪尔集团有限公司 1.06% 等	贺兆华（法定代表人）	8,956.92	公司成立于 2003 年，主要产品为汽车、柴油机、摩托车及通用汽油机用铝活塞，根据官网介绍，其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金皇”商标被评定为“山东省著名商标”，亦为上市公司隆鑫通用（603766.SH）配套	10,488.91	2005 年
5	泰州市宏祥动力机械有限公	生产和销售凸轮轴、齿轮等	丁祥 57.20%、丁雪 20.14%、丁红林	丁祥	2,698.00	公司成立于 1998 年，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官网介绍，其主	15,010.00	2005 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	实际控制人	注册资本 (万元)	行业地位	经营规模 ^注 (万元)	开始合作时间
	司		16.36%、曹兰粉 6.29%			产品凸轮轴、平衡轴、齿轮等广泛为国内和国际知名企业配套，亦为雅马哈动力机械（江苏）有限公司配套		
6	苏州佳康机械 厂	五金、机械加工	顾桂康 100%	顾桂康	40.00	公司成立于 2007 年，为一家五金配件类供应商，主要活跃于江苏地区五金配件市场	1,439.00	2007 年
7	福州奥特帕斯 工业有限公司	轴承、齿轮和传动 部件制造	林孟良 68.24%、李 小卿 31.76%	林孟良	5,800.00	公司成立于 2000 年，长期从事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等产品制造业务	10,278.76	2004 年

注：经营规模为最近一年即 2021 年供应商的营业收入。

苏州市裕润五金厂成立于 2009 年，为杨学文 100%持股企业，主要从事驱动轴、螺旋桨轴产品生产、销售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向其主要采购部分机型的驱动轴、螺旋桨轴产品，交易金额分别为 251.72 万元、364.84 万元和 166.52 万元，占发行人各期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1.00%、0.96%和 0.42%，占比较低。报告期内，公司采购额占其销售额的比例较高，主要因驱动轴、螺旋桨轴的定制化程度较高，双方于 2009 年已开始合作，在长期合作过程中已经形成了较强的业务粘性，且苏州市裕润五金厂经营规模有限，公司采购需求占据了其主要产能，双方一直保持着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有效保障了公司原材料的供应。

2、壳体壳盖

报告期内，公司与壳体壳盖主要供应商的交易情况如下表所示：

报告期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万元)	平均采购 单价 (元/个)	占该类产品 采购额的比例	发行人采购额占供应商 该类产品的销售额比例 ^注
2022 年 度	1	宁波精鑫	水上装置壳体、水下装置壳体	1,363.28	58.79	99.93%	31.10%
	2	宁海大鑫	油封壳体	0.63	8.39	0.05%	52.23%

报告期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万元)	平均采购 单价 (元/个)	占该产品 采购额的比例	发行人采购额占供应商 该类产品的销售额比例 ^注
	合计			1,363.90	-	99.98%	-
2021 年度	1	宁波精鑫	水上装置壳体、水下装置壳体	1,321.63	46.46	99.84%	30.77%
	2	宁海大鑫	油封壳体	2.18	7.80	0.16%	24.61%
	合计			1,323.81	-	100.00%	-
2020 年度	1	宁波精鑫	水上装置壳体、水下装置壳体	917.67	47.58	99.92%	22.82%
	2	宁海大鑫	油封壳体	0.76	7.33	0.08%	14.97%
	合计			918.43	-	100.00%	-

注：发行人采购额占供应商该类产品的销售额比例=发行人向该供应商采购总额/该供应商大类产品销售总额。

上述壳体壳盖主要供应商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 名称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	实际 控制人	注册资本 (万元)	行业地位	经营规模 ^注 (万元)	开始合作 时间
1	宁波精鑫	铝铸件	宁波市北仑模具 压铸有限公司 90%、应华良 10%	庄胜祥	100.00	公司成立于 2000 年，专注于模具 铸件的生产、制造，长期服务于 机械制造行业，根据官网介绍，其 为宁波市模协常务理事单位，2003 年被评为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	15,820.60	2005 年
2	宁海大鑫	主要从事摩托 车配件、塑料、 五金件制造、加 工业务	王公谦 66.67% 王官青 33.33%	王公谦	30.00	公司成立于 1995 年，专注于摩托 车配件、五金件的生产、制造，长 期服务于机械制造行业	2,003.00	2004 年

注：经营规模为最近一年即 2021 年供应商的营业收入。

3、支架及其配件

报告期内，公司与支架及其配件主要供应商的交易情况如下表所示：

报告期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万元)	平均采购单价 (元/件)	占该类产品 采购额的比例	发行人采购额占供应商 该类产品的销售额比例 ^注
2022年度	1	宁波精鑫	夹紧托架、底罩、旋转 支架、操舵托架等	852.56	22.53	49.80%	31.10%
	2	常州市精艺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旋转支架、夹紧托架、 操舵托架等	524.08	73.55	30.62%	16.08%
	3	宁海大鑫	夹紧托架等	285.09	18.04	16.65%	52.23%
	合计			1,661.73	-	97.07%	-
2021年度	1	宁波精鑫	底罩、操舵托架、旋转 支架、夹紧托架等	983.14	20.24	57.44%	30.77%
	2	常州市精艺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旋转支架、夹紧托架、 操舵托架等	481.19	73.07	28.11%	28.83%
	3	宁海大鑫	夹紧托架等	216.37	12.45	12.64%	24.61%
	合计			1,680.70	-	98.20%	-
2020年度	1	宁波精鑫	底罩、操舵托架、旋转 支架、夹紧托架等	542.05	17.63	64.14%	22.82%
	2	常州市精艺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旋转支架、夹紧托架、 操舵托架等	206.44	55.83	24.43%	11.04%
	3	宁海大鑫	夹紧托架等	93.01	8.69	11.01%	14.97%
	合计			841.50	-	99.58%	-

注：发行人采购额占供应商该类产品的销售额比例=发行人向该供应商采购总额/该供应商大类产品销售总额。

宁波精鑫和宁海大鑫的基本情况详见前述“2、壳体壳盖”相关内容，常州市精艺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	实际控制人	注册资本 (万元)	行业地位	经营规模 ^注 (万元)	开始合作 时间
常州市精艺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以生产精密有色铸件为主	张重兴 26%、张新宇 25%、潘淑芝 24.5%、张怡媛	张新宇（法 定代表人）	1,000.00	公司成立于 1999 年，专注于 精密有色铸件的生产、制造， 长期服务于机械制造行业	3,231.00	2006 年

供应商名称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	实际控制人	注册资本 (万元)	行业地位	经营规模 ^注 (万元)	开始合作 时间
		24.5%					

注：经营规模为最近一年即 2021 年供应商的营业收入。

4、机体机座组件

报告期内，公司机体机座组件均采购自宁波精鑫，该公司基本情况详见前述“2、壳体壳盖”相关内容，具体交易情况如下：

年份	采购金额（万元）	平均采购单价（元/个）	占该类产品采购额的比例	发行人采购额占供应商该类产品的销售额比例 ^注
2022 年度	1,303.05	243.66	100.00%	31.10%
2021 年度	1,372.79	212.73	100.00%	30.77%
2020 年度	757.62	194.56	100.00%	22.82%

注：发行人采购额占供应商该类产品的销售额比例=发行人向该供应商采购总额/该供应商大类产品销售总额。

5、橡塑件

报告期内，公司与橡塑件主要供应商的交易情况如下表所示：

报告期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万元)	平均采购单 价（元/个）	占该类产品 采购额的比例	发行人采购额占供应商 该类产品的销售额比例 ^注
2022 年度	1	横泾新路	顶罩、节气门杆组件、油量 计座、水泵壳体、起动轮	520.92	2.25	29.12%	9.31%
	2	江阴市农业药械厂	油箱	247.57	15.51	13.84%	6.92%
	3	泰州市罡杨橡塑有限公司	带减震橡胶内齿芯、燃油插 头油封、水泵叶轮	171.90	1.49	9.61%	3.18%
	4	苏州德丹汽车零部件股份有 限公司	顶罩、起动轮、起动机外壳 组件、底罩	108.34	1.92	6.06%	4.86%

报告期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万元)	平均采购单 价 (元/个)	占该类产品 采购额的比例	发行人采购额占供应商 该类产品的销售额比例 ^注
	5	成都盛帮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油封	60.76	2.78	3.40%	0.28%
	合计			1,109.50	-	62.01%	-
2021 年度	1	横泾新路	顶罩、节气门杆组件、油量 计座、水泵壳体、起动轮	889.23	2.06	41.11%	14.52%
	2	江阴市农业药械厂	油箱	305.50	15.35	14.12%	9.66%
	3	泰州市罡杨橡塑有限公司	带减震橡胶内齿芯、燃油插 头油封、水泵叶轮	181.00	1.32	8.37%	0.30%
	4	苏州德丹汽车零部件股份有 限公司	顶罩、起动轮、起动机外壳 组件、底罩	151.84	1.63	7.02%	6.91%
	5	成都盛帮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油封	58.67	2.17	2.71%	0.19%
	合计			1,586.24	-	73.34%	-
2020 年度	1	横泾新路	顶罩、节气门杆组件、油量 计座、水泵壳体、起动轮	462.31	2.14	38.07%	9.61%
	2	江阴市农业药械厂	油箱	186.99	14.93	15.40%	5.68%
	3	泰州市罡杨橡塑有限公司	带减震橡胶内齿芯、燃油插 头油封、水泵叶轮	127.74	1.37	10.52%	0.26%
	4	苏州德丹汽车零部件股份有 限公司	顶罩、起动轮、起动机外壳 组件、底罩	119.65	1.40	9.85%	8.06%
	5	青岛建青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带减震橡胶内齿芯	39.46	13.64	3.25%	1.92%
	合计			936.15	-	77.08%	-

注：发行人采购额占供应商该类产品的销售额比例=发行人向该供应商采购总额/该供应商大类产品销售总额。

上述橡塑件主要供应商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	实际控制人	注册资本 (万元)	行业地位	经营规模 ^注 (万元)	开始合作 时间
1	横泾新路	注塑件	徐伯泉 100%	徐伯泉	50.00	公司成立于 1997 年, 专注于塑料零部件产品的生产、制造, 长期服务于注塑设备行业	6,250.00	2004 年
2	江阴市农业药械厂	园林机械注塑配件	杨敏玉 100%	杨敏玉	100.00	公司成立于 1980 年, 长期从事注塑配件的生产、销售	4,394.33	2006 年
3	泰州市罡杨橡塑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 O 型圈、油封、防尘罩等	阚智谦 98.33%、杨素华 1.67%	阚智谦	5,300.00	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以橡胶制品生产与销售为主, 根据官网介绍, 其为日本铃木、本田、雅马哈等世界知名公司配套	未提供	2004 年
4	苏州德丹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橡塑胶料零部件生产销售	史晨峰 70%、史水生 30%	史晨峰	1,200.00	该公司实控人控制的苏州市泰格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02 年, 其长期从事橡塑胶料零部件的生产、销售, 2004 年与发行人开始合作, 后实控人更换业务主体, 双方合作稳定	2,200.00	2004 年
5	成都盛帮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汽车动力传动、变速器等行业橡胶制品	赖喜隆 41.93%、赖凯 16.09%等	赖喜隆、赖凯	5,147.00	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为深交所上市公司, 是一家专业从事橡胶高分子材料制品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 2021 年 10 月被“中国橡胶工业协会橡胶制品分会”评为 2021 年度橡胶制品行业“最具影响力企业”	31,182.00	2006 年
6	青岛建青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橡胶制品	邹本青 51%、邹本建 49%	邹本青	50.00	公司成立于 1995 年, 长期从事橡胶制品的生产、销售	2,578.00	2019 年

注：经营规模为最近一年即 2021 年供应商的营业收入

6、电子元器件

报告期内, 公司与电子元器件主要供应商的交易情况如下表所示:

报告期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万元)	平均采购单 价 (元/个)	占该类产品 采购额的比例	发行人采购额占供应商 该类产品的销售额比例 ^注
2022 年度	1	重庆瑜欣	飞轮组件、高压包组件、点火 模块组件、磁电机线圈组件	979.10	17.86	35.70%	1.82%
	2	上海谟绅电子技术有限公 司	ECU 模块、燃油喷射器	398.20	121.32	14.52%	2.64%
	3	得意精密电子(苏州)有限 公司	点火线索组件、模块控制线索	241.52	195.20	8.81%	0.53%
	4	重庆吉力芸峰实业(集团) 有限公司	起动电机	175.26	219.02	6.39%	0.19%
	5	上海蜀越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F60 起翘器	166.57	***	6.07%	7.16%
	合计				1,960.66	-	71.48%
2021 年度	1	重庆瑜欣	飞轮组件、高压包组件、点火 模块组件、磁电机线圈组件	1,241.63	20.16	51.11%	1.97%
	2	上海谟绅电子技术有限公 司	ECU 模块、燃油喷射器	214.64	144.85	8.84%	1.74%
	3	上海日伶商贸有限公司	火花塞	197.06	7.78	8.11%	28.10%
	4	上海蜀越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F60 起翘器	163.54	***	6.73%	2.52%
	5	重庆吉力芸峰实业(集团) 有限公司	起动电机	142.75	168.55	5.88%	0.11%
	合计				1,959.62	-	80.67%
2020 年度	1	重庆瑜欣	飞轮组件、高压包组件、点火 模块组件、磁电机线圈组件	687.61	20.05	61.68%	1.75%
	2	上海日伶商贸有限公司	火花塞	112.43	8.18	10.09%	25.58%
	3	上海谟绅电子技术有限公 司	ECU 模块、燃油喷射器	73.52	175.43	6.60%	0.68%
	4	余姚珊瑚海船舶配件厂	急停开关组件	49.81	5.32	4.47%	42.00%

报告期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万元)	平均采购单 价 (元/个)	占该类产品 采购额的比例	发行人采购额占供应商 该类产品的销售额比例 ^注
	5	重庆吉力芸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起动电机	45.90	157.35	4.12%	0.04%
		合计		969.27	-	86.95%	-

注：发行人采购额占供应商该类产品的销售额比例=发行人向该供应商采购总额/该供应商大类产品销售总额

上述电子元器件主要供应商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	实际控制人	注册资本 (万元)	行业地位	经营规模 ^注 (万元)	开始合作 时间
1	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点火器、飞轮、调压器、变频器、控制器等	胡欣睿 39.19%、胡云平 16.13%、丁德萍 13.62% 等	胡欣睿、胡云平、丁德萍	7,340.00	公司成立于 2003 年，为深交所上市公司，专注于通机及终端产品核心电子控制部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为通机核心零部件领域具有品牌影响力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62,975.06	2004 年
2	上海日伶商贸有限公司	NGK 火花塞、百货用品的批发等	肖风 50%、赵伶俐 50%	赵伶俐、肖风	100.00	公司成立于 2004 年，代理销售的世界一流品牌 NGK 火花塞	953.74	2007 年
3	上海谟绅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主营电脑控制器、喷油器、节气门体总成、点火线圈、氧传感器等	史鉴明 99%、王明珍 1%	史鉴明	2,800.00	公司成立于 2011 年，主要从事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根据官网介绍，其为德尔福小汽油机部门唯一指定的技术服务合作伙伴	15,535.89	2014 年
4	重庆吉力芸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起动电机	夏峰 97.8%、夏宇 1.5%、曾崇佳 0.7%	夏峰	8,000.00	公司成立于 1994 年，专业生产电动装备部件、通用电机、发电机等，根据官网介绍，其为高新技术企业，“JEA”牌磁电机、	135,791.65	2015 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	实际控制人	注册资本 (万元)	行业地位	经营规模 ^注 (万元)	开始合作 时间
						起动电机被评为“重庆市品牌产品”		
5	余姚珊瑚海船舶配件厂	船舶配件、模具、五金件、塑料制品等制造、加工	邵建华 100%	邵建华	个体工商户无注册资本要求	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主要从事橡塑产品的生产制造	未提供	2017 年
6	上海蜀越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代理派克汉尼汾液压设备及配件	胡红辉 70%、李 小清 30%	胡红辉	500.00	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为机电设备及配件类供应商, 主要活跃于长三角机电设备市场	6,500.00	2020 年
7	得意精密电子(苏州)有限公司	生产电子通讯产品、微型计算机、可携式计算机、相关精密金属冲压件, 精密塑料件等	捷祐有限公司 100%	捷祐有限公司	2,000 万美元	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主要从事电子通讯产品、微型计算机、可携式计算机、相关精密金属冲压件, 精密塑料件的生产制造	45,711.86	2021 年

注：经营规模为最近一年即 2021 年供应商的营业收入。

7、其他主要原材料

报告期内，公司与其他主要原材料前十大供应商的交易情况如下表所示：

报告期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万元)	平均采购单价 (元/个)	占该类产品 采购额的比例	发行人采购额占供应商 该类产品的销售额比例 ¹
2022 年度	1	珠海市钧兴机电有限公司	正档齿轮、倒档齿轮等	384.72	49.55	10.33%	0.71%
	2	湘潭恒达立涂装工程有限公司	油漆	374.26	60.00	10.05%	73.66%
	3	浙江瑞星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化油器	347.79	118.46	9.34%	0.97%
	4	宁波市吉尔传动部件有限公司	正档齿轮、倒档齿轮等	313.24	19.26	8.41%	8.29%
	5	苏州市金顺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泡沫、泡沫盖、泡沫板等	187.09	35.94	5.02%	9.68%

报告期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万元)	平均采购单价 (元/个)	占该产品 采购额的比例	发行人采购额占供应商 该类产品的销售额比例 ¹
	6	SOLAS SCIENCE & ENGINEERING CO., LTD.	螺旋桨	179.98	1,107.59	4.83%	0.36%
	7	苏州龙马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纸箱	175.77	13.26	4.72%	13.85%
	8	上海新日升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圆锥滚子轴承、滚针轴承等	158.35	22.27	4.25%	0.46%
	9	苏州正利盈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镀锌板、镀锌型材等	124.24	5.53	3.33%	18.68%
	10	青岛亿兆源船舶配件有限公司	螺旋桨	111.53	265.30	2.99%	0.87%
	合计				2,356.97	-	63.27%
2021 年度	1	浙江瑞星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化油器	433.77	95.58	12.74%	0.93%
	2	湘潭恒达立涂装工程有限公司	油漆	386.30	55.84	11.35%	92.15%
	3	宁波市吉尔传动部件有限公司	正档齿轮、倒档齿轮等	330.76	18.24	9.71%	8.60%
	4	苏州市金顺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泡沫、泡沫盖、泡沫板等	217.44	29.48	6.39%	12.85%
	5	珠海市钧兴机电有限公司	正档齿轮、倒档齿轮等	201.51	40.62	5.92%	0.30%
	6	苏州龙马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纸箱	192.19	13.69	5.64%	12.49%
	7	宁波精鑫	螺旋桨体、螺旋桨喇叭口等	148.54	10.84	4.36%	30.77%
	8	福鼎市鑫龙机械部件有限公司	化油器	120.49	78.33	3.54%	35.16%
	9	西安豪克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油漆	119.89	43.00 ²	3.52%	2.79%
	10	上海文谔图文科技有限公司	贴标	101.90	0.87	2.99%	13.59%
	合计				2,252.78	-	66.17%
2020 年度	1	宁波市吉尔传动部件有限公司	正档齿轮、倒档齿轮等	287.56	17.99	14.40%	10.46%
	2	浙江瑞星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化油器	235.73	92.02	11.81%	0.62%
	3	湘潭恒达立涂装工程有限公司	油漆	217.74	53.68	10.91%	82.07%

报告期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万元)	平均采购单价 (元/个)	占该类产品 采购额的比例	发行人采购额占供应商 该类产品的销售额比例 ¹
	4	苏州市金顺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泡沫、泡沫盖、泡沫板等	165.23	28.59	8.28%	9.97%
	5	苏州龙马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纸箱	111.03	13.81	5.56%	9.75%
	6	福鼎市鑫龙机械部件有限公司	化油器	98.98	74.66	4.96%	58.05%
	7	宁波精鑫	螺旋桨体、螺旋桨喇叭口等	81.20	8.80	4.07%	22.82%
	8	上海新日升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圆锥滚子轴承、滚针轴承等	79.08	18.33	3.96%	0.64%
	9	西安豪克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油漆	77.91	41.02	3.90%	1.17%
	10	珠海市钧兴机电有限公司	齿轮	53.78	33.66	2.69%	0.11%
	合计			1,408.23	-	70.53%	-

注 1：发行人采购额占供应商该类产品的销售额比例=发行人向该供应商采购总额/该供应商大类产品销售总额；

注 2：发行人向湘潭恒达立涂装工程有限公司、西安豪克化工材料有限公司采购的产品中计量单位包括公斤、桶等。

上述主要供应商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	实际控制人	注册资本 (万元)	行业地位	经营规模 ¹ (万元)	开始合作 时间
1	宁波市吉尔传动部件有限公司	生产船外机齿轮、传动轴、螺旋桨轴及各种螺旋伞齿轮、直伞齿轮等部件	袁国辉 100%	袁国辉	100	公司成立于 2016 年，长期从事齿轮、传动轴、螺旋桨轴等产品制造业务	3,845.00	2012 年 ²
2	浙江瑞星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专业生产非道路机械核心零部件企业，生产各类规格、型号的化油器产品	陈其安 78%、薛美英 18%、陈庆祥 4%	陈其安	3,742	公司成立于 1995 年，长期从事大型通用汽油机化油器产品制造业务，根据官网介绍，其为一家集产品研发、制造、销售、服务于一体大型通机汽油机化油器生产制造型企业，“瑞星”已被国家认定为驰名商标。	46,948.00	2018 年
3	湘潭恒达立涂装工程有限公司	装饰装修、金属表面处理，销售工业用油漆、电子产品、建筑装饰材料等	张洪 60%、 陈春虎 30%、邱绍仁 10%	张洪	500	公司成立于 2012 年，长期从事涂料等产品的销售。	857.40	2017 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	实际控制人	注册资本 (万元)	行业地位	经营规模 ¹ (万元)	开始合作 时间
4	珠海市钧兴机电有限公司	齿轮及齿轮箱系列产品的研发、制造及销售	国兴(中国)发展有限公司 100%	国兴(中国)发展有限公司	2,450 万美元	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长期从事齿轮及齿轮箱系列产品制造业务, 公司系高新技术企业、2021 年珠海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66,928.00	2007 年
5	苏州市金顺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生产和销售包装制品、包装材料等	赵海方 60%、赵辰佳 40%	赵海方	50	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是一家长期从事包装制品、包装材料的企业。	1,691.89	2010 年
6	苏州龙马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生产、加工、销售纸包装制品, 销售胶带、胶袋	马永芳 98.67%、陆 云江 1.33%	马永芳	150	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是一家以从事造纸和纸制品业为主的企业。	1,539.00	2010 年
7	上海新日升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从事日本和台湾知名品牌相关传动类零部件的销售与全方位的技术解决方案	黄建国 80%、余江琳 20%	黄建国	5,250	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长期从事进口轴承及其它传动产品的销售业务, 根据官网介绍, 其为日本、中国台湾、韩国、瑞士等地众多知名品牌在中国地区的指定授权经销商。	45,940.06	2015 年
8	苏州正利盈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金属材料、金属制品、五金等	俞增荣 100%	俞增荣	100	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主要从事金属结构、金属材料、金属制品等产品销售业务。	978.00	2020 年
9	青岛亿兆源船舶配件有限公司	生产加工船舶配件, 销售船舶配件	王云泽 100%	王云泽	100	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长期从事船舶配件等产品生产加工业务。	920.00	2022 年
10	宁波精鑫	宁波精鑫的基本情况详见前述“2、壳体壳盖”相关内容						
11	福鼎市鑫龙机械部件有限公司	生产和销售化油器及汽车配件等	王金水 60%、陈丽清 40%	王金水	1,200	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长期从事铝质品的挤压、切削、氧化工艺的制造、研发、销售和服务业务, 根据官网介绍, 其已通过国际标准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复评, 铝活塞生产已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脉冲阀系列通过环境保护产品认证工厂质量保证能力要求认证	24,982.62	2018 年
12	西安豪克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涂料、专用化学产品, 批发汽车零配件等	成芳芳 70%、黄龙成 30%	成芳芳	3,000	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长期从事专用化学产品、涂料、汽车零配件等产品销售业务。	8,600.00	2014 年
13	上海文谔图文科技有限公司	图文科技业务, 电脑图文设计、制作, 销售办公用品、纸制品、包装材料、装饰材料等	陈冠华 100%	陈冠华	80	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长期从事图文科技领域的技术开发、咨询、服务等业务, 设计制作办公用品、纸制品、塑胶制品、包装材料等产品。	750.00	2017 年
14	SOLAS SCIENCE & ENGINEERING CO.,	船舶推进器及其叶片、船舶驾驶设备零件及舵具零件	林允進持股 13.89% 蔡秋	-	50,000.0 0 万新台	公司成立于 1986 年, 长期从事船用配件等产品生产、销售	49,600.00	2013 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	实际控制人	注册资本 (万元)	行业地位	经营规模 ¹ (万元)	开始合作 时间
	LTD.		琦持股 7.47%、瑞宏 兴业股份有 限公司持股 5.73%等		币			

注 1：经营规模为最近一年即 2021 年供应商的营业收入。

注 2：宁波市吉尔传动部件有限公司关联方公司宁波奉化龙昌齿轮制造厂 2012 年与公司开始合作。

(二) 相关供应商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及其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

通过查询上述供应商签署的访谈提纲和无关联关系声明，登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企查查等渠道查询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的工商登记信息，将上述供应商的股东、董监高及主要人员与发行人关联方进行匹配；查阅了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关联方的银行流水；查阅了裕华活塞及其实际控制人的银行流水；经核查，在上述供应商中，除裕华活塞曾为发行人关联方外，其他供应商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

四、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一) 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及申报会计师履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1、访谈公司采购负责人，查阅发行人采购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文件，了解公司主要原材料及其供应商情况、同种机型同类原材料采购单价波动情况。

2、了解并获取了公司采购与付款循环内部控制制度，评价公司采购付款循环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对采购与付款循环实施穿行测试以了解公司相应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的有效性。

3、取得发行人采购明细，统计报告期内各主要原材料的类别、采购金额、采购价格、采购数量，分析原材料单价变动的影响因素。

4、查阅发行人与主要供应商签署的采购合同或业务订单，查看合同关键条款或条件，分析是否具有商业实质。

5、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企查查、供应商官网等公开渠道对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进行公司背景调查，确认供应商背景、经营范围、控股权结构、营业规模等，并核实是否与发行人存在关联关系。

6、实地走访公司主要供应商，访谈了解公司与供应商的交易情况，并取得供应商出具的无关联关系声明或确认函。

7、结合银行流水核查程序以及董监高流水核查程序，核查发行人及其主要关联方与供应商及其关联方之间是否存在除正常采购外大额异常资金往来。

8、对主要供应商执行函证程序，针对未回函或回函不符的供应商，履行了替代性程序，包括检查采购合同、采购明细账、入库单、发票等资料，向管理层询问差异原因并获取回函差异调节表。

9、取得裕华活塞报告期内全部银行账户流水、裕华活塞实际控制人詹林康报告期内主要银行账户流水，核查其与公司及主要关联方是否存在除正常采购外大额异常资金往来。

(二) 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及申报会计师认为：

1、报告期内，发行人同种机型同类原材料采购单价波动不存在异常情形。

2、发行人已说明报告期内与宁波精鑫的具体往来情况，发行人对宁波精鑫不存在重大依赖；保荐机构对宁波精鑫存在二次发函，首次发函已能有效确认函证数据，二次发函不影响招股书披露及已发表意见，回函签字落款时间晚于快递寄回时间系底稿整理工作失误所致。

3、发行人已说明各类原材料的主要供应商情况及往来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合作稳定，除裕华活塞曾为发行人关联方外，发行人主要供应商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

问题 8. 关于毛利率

申报材料及前次审核问询回复显示：

(1) 日本雅马哈和宾士域集团系全球舷外机知名品牌，报告期内，雅马哈发动机的毛利率分别为 26.57%、25.27%、27.96%和 26.87%；宾士域集团毛利率分别为 25.41%、27.90%、28.50%和 28.88%。

(2) 保荐人工作底稿显示，部分客户称百胜动力的舷外机较美国水星（宾士域集团）价格更低，而发行人舷外机毛利率分别为 32.08%、29.71%、30.99%和 28.15%，与宾士域集团接近。

请发行人结合产品定价依据、相同类型产品售价情况、成本构成等量化说明发行人在产品价格低于同行业公司情况下毛利率较高的原因。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结合产品定价依据、相同类型产品售价情况、成本构成等量化说明发行人在产品价格低于同行业公司的前提下毛利率较高的原因

(一) 产品定价依据、相同类型产品售价情况

公司舷外机产品的定价主要基于公司生产经营成本，并参考其他品牌竞品市场价格，确定内部指导销售价，再结合市场供求状况、与客户商业谈判状况等因素确定最终的销售价格。根据市场公开数据，公司部分主力型号舷外机产品的零售单价与同行业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1) 境内零售单价对比

单位：元/台

型号产品	雅马哈发动机 (雅马哈)	宾士域集团 (水星)	百胜动力 (百胜)
4 马力四冲程 手启动后操短轴	11,550.00	-	4,960.00
5 马力二冲程 手启动后操短轴	-	7,100.00	4,690.00
15 马力二冲程 手启动后操短轴	16,280.00	12,870.00	7,900.00
40 马力二冲程 手启动后操长轴	29,150.00	-	15,000.00
60 马力四冲程 电启动前操长轴	63,800.00	-	32,900.00

注：数据来源于天猫商城旗舰店。

(2) 境外零售单价对比（以欧洲地区为例）

单位：欧元/台

型号产品	雅马哈发动机 (雅马哈)	宾士域集团 (水星)	百胜动力 (百胜)
4 马力四冲程	1,050.00	930.00	899.00
5 马力四冲程	1,350.00	1,290.00	1,099.00
15 马力四冲程	3,180.00	2,920.00	2,449.00
40 马力四冲程	6,670.00	7,590.00	4,779.00
60 马力四冲程	8,330.00	8,550.00	4,790.00
115 马力四冲程	13,900.00	13,400.00	9,900.00

注 1：百胜动力产品价格来源于德国经销商 NIS Nautic Internet Shop GmbH 线上网店。

注 2：雅马哈、水星品牌舷外机零售价格来源于德国 Marine Olbermann GmbH 的线上网店，根据官网介绍，其自 1972 年开始经营摩托艇、舷外机等业务，历史悠久。

如上表所示，公司部分产品境内零售单价较雅马哈、水星等国际品牌可比产品低约 40%-50%，境外零售单价较可比产品低约 20%-30%，性价比优势显著，主要原因在于：（1）雅马哈、水星作为全球知名的舷外机品牌，具有较高的品牌溢价；（2）公司实施差异化的价格竞争策略，与国际品牌竞争时主打性价比优势；（3）受进口关税、海运费等影响，雅马哈和水星品牌舷外机在境内的零售定价较百胜品牌零售价相对境外更高，价差更大。

（二）成本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舷外机产品的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21,781.35	82.13%	16,486.77	80.48%	10,944.78	78.58%
直接人工	1,702.72	6.42%	1,450.06	7.08%	1,044.85	7.50%
制造费用	2,610.57	9.84%	2,140.44	10.45%	1,688.57	12.12%
合同履行成本	426.80	1.61%	408.23	1.99%	249.96	1.79%
合计	26,521.44	100.00%	20,485.50	100.00%	13,928.1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舷外机产品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和制造费用构成，其中直接材料占比较为稳定，约 80%左右。

（三）发行人在产品价格低于同行业公司的前提下毛利率较高的原因

雅马哈发动机和宾士域集团均为历史悠久的知名企业，业务种类较多，舷外机只是其中一部分¹。报告期内，雅马哈发动机和宾士域集团均未单独披露舷外机销售毛利率，发行人综合毛利率及舷外机毛利率与雅马哈发动机、宾士域集团的综合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雅马哈发动机	28.19%	27.96%	25.27%
宾士域集团	28.58%	28.50%	27.90%
平均值	28.39%	28.23%	26.59%

¹ 根据雅马哈发动机官网，其还生产摩托车、游艇、电动车、非道路用车、游泳池等产品；根据宾士域集团官网，其业务涵盖各类船艇、船用发动机、船用零配件、金融服务等。

公司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百胜动力 综合毛利率	24.35%	22.93%	20.98%
百胜动力舷外机毛利率	30.31%	30.99%	29.71%

注：雅马哈发动机 2022 年年报尚未披露，相关数据为上市公司公告披露数据，下同。

如上表所示，发行人舷外机毛利率略高于雅马哈发动机和宾士域集团综合毛利率，但考虑到两家公司业务种类较多且差别较大，无法进行相关比较。报告期内发行人舷外机毛利率水平具有合理性，具体分析如下：

1、雅马哈发动机和宾士域集团拥有较多业务板块，未单独披露舷外机业务毛利率，发行人舷外机营业利润率与宾士域集团相关业务板块较为接近

报告期内，雅马哈发动机业务板块主要包括陆地交通板块、海洋事业板块、机器人技术板块和金融服务板块，其中海洋事业板块包含舷外机、摩托艇、运动喷射艇、配件等业务。具体收入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日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陆地交通板块	14,682	65.30%	11,797	65.09%	9,465	64.33%
海洋事业板块 (含舷外机)	5,170	23.00%	3,911	21.58%	3,283	22.32%
机器人技术板块	1,159	5.15%	1,203	6.64%	830	5.64%
金融服务板块	622	2.77%	486	2.68%	461	3.13%
其他	851	3.79%	727	4.01%	674	4.58%
主营业务	22,485	100.00%	18,124	100.00%	14,713	100.00%

报告期内，宾士域集团主要经营海事产品，包括推进系统（含舷外机）、零配件、游艇等业务。具体收入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美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推进系统 (含舷外机)	28.24	41.46%	25.05	42.84%	18.78	43.21%
零配件	23.24	34.11%	20.08	34.35%	15.09	34.71%
游艇	21.19	31.11%	17.03	29.13%	12.50	28.76%
分部抵销 ^注	-4.55	-6.68%	-3.70	-6.32%	-2.90	-6.67%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	68.12	100.00%	58.46	100.00%	43.48	100.00%

注：分部抵销为集团内部不同业务分部之间交易的抵销。

宾士域集团的推进系统业务板块主要由舷外机业务构成，2020 年至 2022 年，该公司舷外机业务销售收入分别为 14.72 亿美元、19.35 亿美元和 22.22 亿美元，占推进系统业务板块收入比重分别为 78.38%和 77.25%和 78.68%。

雅马哈发动机的海洋事业板块、宾士域集团的推进系统板块包含舷外机业务，与发行人舷外机业务较为可比，最近三年，公司舷外机业务的营业利润率与雅马哈发动机的海洋事业板块、宾士域集团推进系统业务板块较为接近。具体如下：

公司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雅马哈发动机海洋事业板块	21.10%	19.60%	15.40%
宾士域集团推进系统业务	18.50%	18.00%	15.20%
平均值	19.80%	18.80%	15.30%
百胜动力	13.96%	13.82%	11.98%
公司舷外机业务 模拟营业利润率 ^{注2}	14.81%	16.68%	14.09%

注 1：营业利润率=营业利润/销售收入。

注 2：公司舷外机业务模拟营业利润率=（公司营业利润—通机及配件业务毛利）/舷外机业务销售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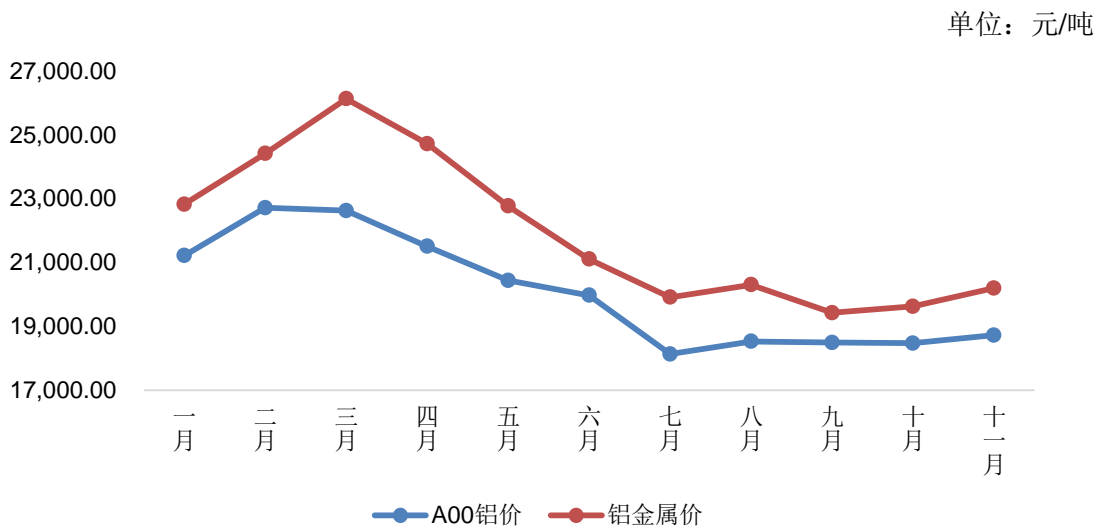
2、雅马哈发动机和宾士域集团主要生产基地位于发达国家，生产及运营成本相对较高

根据官网信息显示，雅马哈发动机和宾士域集团的舷外机生产制造基地主要位于日本、比利时等发达国家，其中雅马哈发动机主要位于日本磐田、滨松以及八代等地区，宾士域集团则主要位于美国威斯康星州、日本驹根等地区。该等地区的月均工资系发行人所在苏州地区的 3-4 倍，用工成本较高，具体对比如下：

项目	2021 年月均薪酬（人民币元/月）
美国威斯康星州	34,619.29
日本	18,072.66
苏州城镇私营单位	6,236.83

注：美国威斯康星州月均薪酬数据来源于美国劳工部劳工统计局，统计口径为威斯康星私营制造业人均工资；日本月均薪酬数据来源于厚生劳动省统计数据；苏州城镇私营单位月均工资数据来源于苏州统计局；人民币金额按照当年平均汇率折算。

舷外机生产原材料主要为铝铸件等金属产品，由于我国人工成本及上游原材料价格相对较低，发行人采购原材料价格相较雅马哈发动机和宾士域集团亦较低。以铝价为例，我国作为铝产品生产第一大国，基础金属材料成本相对较低，而日本则为亚洲最大的铝进口国，铝材短缺、采购成本较高。2022年1-11月日本国内铝价较国内铝价高出约10%，具体如下：



注 1：A00 铝锭价格数据来源于 iFind 金融长江有色平均价；

注 2：日本国内铝金属价格数据来源于日本 Kaimei copper elongation 公司跟踪数据。

如前所述，得益于我国较低的用工成本及高性价比原材料，相较于国际竞争对手，发行人在国内生产具有显著的成本优势，且因用工成本较高等因素影响，雅马哈发动机和宾士域集团的运营成本亦相对更高，因此发行人产品定价较低具有合理性。

3、发行人舷外机毛利率与同行业类似产品毛利率较为接近

广义范围内，舷外机属于内燃机，因此公司舷外机产品与春风动力的发动机、神驰机电的终端类产品较为可比。报告期内，公司舷外机毛利率与春风动力、神驰机电类似产品较为接近，具有合理性。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春风动力—发动机	尚未披露	30.52%	29.18%
神驰机电—终端类	尚未披露	25.90%	30.77%

公司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平均值	-	28.21%	29.98%
百胜动力舷外机毛利率	30.31%	30.99%	29.71%

综上所述，发行人舷外机毛利率水平与雅马哈发动机和宾士域集团的综合毛利率不存在显著差异，与春风动力、神驰机电类似产品毛利率亦较为接近，具有合理性。

二、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访谈了发行人销售负责人、财务负责人，核查发行人主营产品生产特征、成本构成和定价模式。

2、通过公开平台查询同行业可比公司产品销售单价并与公司相同配置的舷外机产品进行对比。

3、查阅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年报，分析其产品收入结构、成本构成、经营指标等数据，并与发行人进行对比。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认为：雅马哈发动机和宾士域集团拥有较多业务板块，未单独披露舷外机业务毛利率，报告期内发行人舷外机营业利润率与宾士域集团推进系统板块（其中舷外机收入占大多数）较为接近，与同行业类似产品毛利率亦较为接近，不存在显著差异，毛利率水平具有合理性。

问题 9. 关于存货

申报材料及前次问询回复显示：

（1）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原材料账面余额分别为 3,159.09 万元、3,079.58 万元、4,883.76 万元和 6,452.88 万元。

（2）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库存商品账面余额分别为 2,335.20 万元、2,012.31 万元、3,277.19 万元和 3,354.84 万元，2022 年 6 月末舷外机余额为 3,352.93 万元。

(3)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库龄 1 年以上半成品账面余额分别为 205.39 万元、221.69 万元、239.67 万元和 307.17 万元。

请发行人：

(1) 说明各期原材料的具体构成，最近一期原材料余额大幅增长的原因，原材料订单支持情况。

(2) 按照舷外机马力或型号说明最近一期库存商品的构成情况。

(3) 说明半成品的具体构成，存货跌价计提情况，库龄 1 年以上半成品未继续投入生产的原因，并说明存货跌价计提的充分性。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说明各期原材料的具体构成，最近一期原材料余额大幅增长的原因，原材料订单支持情况

(一) 各期原材料的具体构成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原材料的具体构成及增长幅度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同比增长
金属件	4,147.37	33.09%	3,116.16	55.71%	2,001.28	-5.02%
橡塑件	616.81	4.45%	590.54	84.59%	319.92	-1.63%
电子元器件	486.82	-15.48%	576.00	116.70%	265.80	-10.11%
其他	764.39	27.18%	601.05	22.02%	492.58	14.27%
合计	6,015.40	23.17%	4,883.76	58.59%	3,079.58	-2.52%

金属件主要包括驱动轴、齿轮、曲轴等舷外机相关部件。报告期各期末，主要的金属件库存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金属件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驱动轴及相关部件	518.03	165.70	227.86
齿轮及相关部件	461.10	239.48	145.05

金属件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轴承及相关部件	446.59	232.72	138.92
曲轴及相关部件	407.02	255.71	130.40
气体通道及相关部件	284.82	248.42	133.28
燃油通道及相关部件	233.08	287.78	143.42
机体机座组件	124.55	217.25	134.58
活塞及相关部件	98.79	130.62	53.54
顶罩底罩及相关部件	79.91	79.63	75.99
壳体壳盖及相关部件	75.07	6.81	41.07
操作装置及相关部件	50.61	66.32	47.23
减震器及相关部件	46.86	42.58	34.40
磁电机及相关部件	39.59	49.65	27.28
起翘装置相关部件	32.44	92.48	8.43
螺旋桨及相关部件	8.61	3.31	5.86
小计	2,907.07	2,118.46	1,347.31
占金属件比例	70.09%	67.98%	67.32%

橡塑件主要包括手柄、启动器、油管等舷外机相关部件。报告期各期末，主要的橡塑件库存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橡塑件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手柄及相关部件	42.99	27.14	13.80
启动器及相关部件	27.47	35.51	21.79
油管类部件	27.54	17.75	10.28

电子元器件主要包括 ECU 模块、启动器、高压包等舷外机相关部件。报告期各期末，主要的电子元器件库存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电子元器件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ECU 模块及相关部件	117.68	65.91	44.36
启动器及相关部件	37.64	91.36	36.02
高压包及相关部件	49.89	64.40	25.22

最近一期末，ECU 模块及相关部件库存金额同比显著增长，系公司 115 马力机型订单充足，配套原材料的储备相应增加。

（二）最近一期原材料余额大幅上涨的原因，原材料订单支持情况

1、最近一期原材料余额大幅上涨的原因

发行人原材料采购备料模式为：根据在手销售订单及预测销售订单进行物料需求预测，制定生产计划及采购计划，以达到产销协同。此外，公司也考虑批量采购价格优惠及外地供应商采购运费等因素，提高保险库存。

发行人最近一期末原材料余额较 2021 年增长 32.13%，主要原因在于：

（1）2022 年发行人营业收入及订单需求上涨较快，采购备货相应上涨，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2022 年，发行人舷外机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28.20%；截至 2022 年末，公司舷外机在手订单金额约为 1.44 亿元。

（2）2022 年，发行人为提升管理效率，提高了半成品需求计划和半成品车间生产计划的精确度，严格根据成品生产计划及配件销售需求量确定半成品生产量，在短期内库存半成品可支持生产及销售计划的情况下，不会将原材料提前加工成半成品，从而提高了组装车间物料齐套率，并加快了半成品的流动率，使整体存货结构中原材料占比上升，半成品占比下降。

2、原材料订单支持情况

公司生产采取订单式生产为主、库存式生产为辅的生产模式。为保证安全连续生产，公司通常结合当前销售情况、订单预计情况及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情况，对原材料进行安全备库。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公司舷外机及配件在手订单金额为 14,614.18 万元，对库存商品、在产品、半成品和委托加工物资合计金额的覆盖率为 253.05%。在此基础上考虑原材料金额，订单覆盖率为 123.95%，整体覆盖率较高，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存货类别	存货余额	在手订单	订单覆盖率
发出商品	637.70	637.70	100.00%
库存商品、在产品、 半成品和委托加工物资	5,775.16	14,614.18	123.95%
原材料	6,015.40		

二、按照舷外机马力或型号说明最近一期库存商品的构成情况

最近一期末，公司库存商品主要由 15 马力、20 马力、40 马力、60 马力和

115 马力等主机机型舷外机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大类		马力	数量（台）	金额（万元）
四冲程	小马力	6 马力	150	32.03
		20 马力	409	244.36
		40 马力	191	244.64
		其他	1,069	251.26
	中大马力	60 马力	122	184.16
		115 马力	407	1,082.52
		150 马力	10	152.91
		200 马力	3	60.33
小计			2,361	2,252.20
二冲程	小马力	5 马力	511	90.20
		6 马力	529	125.97
		15 马力	586	206.12
		20 马力	504	248.32
		40 马力	454	306.26
		其他	1,102	158.07
	中大马力	60 马力	68	69.35
		85 马力	48	60.11
		55 马力	6	6.82
小计			3,808	1,271.23
燃油舷外机小计			6,169	3,523.42
电动舷外机			15	4.18
通机产品			28	1.91
合计			6,212	3,529.51

注：150 马力和 200 马力机型系公司代销的 OXE 柴油舷外机。

三、说明半成品的具体构成，存货跌价计提情况，库龄 1 年以上半成品未继续投入生产的原因，并说明存货跌价计提的充分性

（一）半成品的具体构成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半成品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金属制品	1,208.40	1,786.38	1,227.92
橡塑件	189.87	311.65	262.30
合计	1,398.27	2,098.03	1,490.22

公司半成品主要为舷外机生产过程中的半成品和舷外机零部件，包括涂装件及喷漆件、经过组装车间组装原材料而成的组装件和经过金工、涂装、喷漆车间初步加工过的金工件。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半成品按加工步骤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涂装件及喷漆件	884.92	1,647.96	1,135.71
组装件	256.29	241.88	247.21
金工件	257.06	208.20	107.31
合计	1,398.27	2,098.03	1,490.22

公司半成品进一步加工为整机或留作售后零配件。一般情况下，半成品领用加工完毕后当月或隔月领用用于进一步生产，或者留作售后配件，按客户需求出售或作为质保配件领用。

报告期内，公司半成品平均 90%以上用于生产领用，10%以下用于配件销售，其中 1%以下作为质保配件领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生产领用半成品	9,578.86	8,612.27	3,473.47
售后零配件用半成品	951.72	551.04	458.54
其中：质保领用	33.37	23.38	36.91
配件销售	918.35	527.66	421.63
生产领用占比	90.96%	93.99%	88.34%
售后零配件用占比	9.04%	6.01%	11.66%
其中：质保领用占比	0.32%	0.25%	0.94%
配件销售占比	8.72%	5.76%	10.72%

(二) 半成品的存货跌价计提情况，库龄 1 年以上半成品未继续投入生产的原因及跌价计提的充分性

公司库龄 1 年以上的半成品均为售后零配件。由于发行人部分以前年度生产的机型型号较老，生产逐渐减少，但市场上仍有客户使用，公司预留零配件供客户需求使用。售后零配件大部分用于出售给客户，少部分用于质保领用，发生时计入销售费用。报告期内，公司约 90%-95%配件用于出售，约 5%-10%配件用于质保期内提供客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质保领用配件成本 (A)	33.37	23.38	36.91
配件销售收入 (B)	2,157.88	1,329.33	1,172.08
配件销售成本 (C)	918.35	527.66	421.63
配件毛利率 (D= (B-C) /B)	57.44%	60.31%	64.03%
配件销售占配件领用占比 (E=C/ (C+A))	96.49%	95.76%	91.95%

根据可变现净值测试，公司用于出售的半成品配件及用于进一步加工为舷外机整机的半成品均无减值迹象。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流动率低于或等于 20%，且库龄在 1 年以上的半成品全额计提跌价准备，计提金额分别为 88.64 万元、100.49 万元和 78.80 万元。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龄 1 年以上半成品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报告期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3 年以上占比	计提跌价金额	跌价计提比例
2022.12.31	55.51	29.96	43.09	128.56	33.52%	78.80	61.29%
2021.12.31	117.64	55.16	66.87	239.67	27.90%	100.49	41.93%
2020.12.31	128.94	45.63	47.12	221.69	21.25%	88.64	39.9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龄 1 年以上的半成品中，约 21%-34%为 3 年以上库龄半成品。库龄 1 年以上的半成品中，70%以上均在期后 2-3 年内消耗领用，公司通过流动率识别库龄 1 年以上的呆滞半成品，各期计提比例均高于 2-3 年内不能消耗领用的经验值，因此公司存货跌价计提政策是谨慎、充分的，不存在呆滞、无法使用的半成品未足额计提跌价的情形。

四、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履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1、获取发行人各报告期末原材料构成明细表、向发行人管理层询问了解最近一期报告期末原材料余额大幅上涨的原因，获取并查阅发行人 2022 年库存优化管理方案内部文稿、《产销协同制度》，获取发行人各报告期末在手订单明细表，分析复核最近一期报告期末原材料的订单支持情况，获取发行人 2023 年 1-2 月收发存，查阅期后原材料去化情况。

2、获取发行人最近一期末库存商品按产品型号构成明细表，与当期盘点情况进行比对，并分析复核有无异常。

3、获取发行人各报告期末半成品构成明细表，向发行人管理层询问了解库龄一年以上的半成品未继续投入生产的原因，分析复核其合理性，了解及评价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获取并评价了发行人管理层对于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和相关假设，并考虑了发行人的预期销售计划等因素对存货跌价准备的可能影响，对存货实施监盘，检查存货的数量、状况及存货库龄等，获取期末存货库龄清单，对库龄较长的存货进行分析性复核，分析存货跌价准备是否合理，获取期末存货期后实际销售情况资料，验证预计售价的合理性。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认为：

1、发行人各报告期末原材料构成无异常，最近一期末原材料余额较 2021 年增长 23.17%，主要系订单需求及应对宏观环境波动备货、内部管理效率提升、俄乌战争导致相应订单原材料提高等因素导致。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公司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半成品和委托加工物资合计金额的订单覆盖率为 123.95%。

2、发行人最近一期报告期末库存商品按产品型号构成无异常，且与盘点情况相符。

3、发行人各报告期末半成品构成无异常，库龄一年以上的半成品未继续投入生产的原因主要为发行人预留的售后零配件，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半成品的存货跌价计提充分。

问题 10. 关于期间费用

申报材料及前次审核问询回复显示：

(1)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费用率分别为 2.97%、2.08%、1.41%和 1.91%。

(2)发行人在解释销售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公司时称销售费用主要因舷外机销售产生，剔除通机业务收入后，销售费用率分别为 4.45%、3.43%、2.12%和 2.86%。

(3)报告期内，发行人管理人员薪酬分别为 691.67 万元、741.44 万元、1,149.60 万元和 547.34 万元。

(4)发行人于 2020 年、2021 年实施了股权激励计划，授予日发行人估值在 3.25 亿至 4.5 亿。

请发行人：

(1)结合管理人员数量变动、薪酬核算方式、人均工资及构成情况说明管理人员薪酬波动的原因。

(2)说明在不投入销售费用的情况下通机业务的主要开拓方式，报告期内新增通机客户的获取方式。

(3)说明历次股权激励时估值的市盈率情况，对比市场可比案例说明估值的公允性。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结合管理人员数量变动、薪酬核算方式、人均工资及构成情况说明管理人员薪酬波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人员数量变动及工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薪酬总额	1,355.19	1,149.60	741.44
月度平均人数	32	31	29
人均薪酬合计	42.35	37.08	25.57
其中：人均工资、绩效奖金	29.31	25.21	18.74
人均福利费	10.92	9.64	5.10
人均社保	2.12	2.23	1.73
归母净利润	7,262.19	5,721.42	3,694.21
扣非归母净利润	7,067.15	5,424.33	3,158.89

公司管理人员薪酬主要由固定工资、绩效奖金及福利费构成，其中绩效工资按绩效考核结果计算确定，年终奖金由管理层结合当期业绩情况确定并按员工个人贡献情况分配。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人员薪酬总额及人均薪酬波动主要系发行人逐步优化人才结构，引入更多专业能力强、经验丰富的管理人员，同时经营业绩提升使得绩效奖金有所提高。2021 年薪酬总额和人均薪酬分别同比增加 55.05% 和 45.01%，2022 年薪酬总额和人均薪酬分别同比增加 17.88% 和 14.21%，主要系当年净利润同比大幅提升所致。此外，公司 2021 年和 2022 年人均福利费有所增加，主要系当年增加员工福利费用，以及为管理人员承担房租等相关费用上升所致。

二、说明在不投入销售费用的情况下通机业务的主要开拓方式，报告期内新增通机客户的获取方式

公司品牌通机较早进入非洲及西亚市场，凭借产品质量可靠、性能稳定，在当地市场具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公司可通过少量投入就可维持公司在非洲及西亚市场占有率。由于通机业务的客户群体相对稳定，公司目前配备 1 名销售人员负责处理通机业务相关的销售订单、安排生产、完成交货及收款事宜，另配备兼职通机及舷外机的销售总监 1 名，负责维系客户关系。报告期内，通机业务的增长主要为老客户交易额上涨而非来源于新客户开拓。

报告期内，公司通机业务新增客户包括和力进及 OCEANUS、南京拓普、福州特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和 Bright Power General Trading Co. LLC。其中，和力进及 OCEANUS 系杨亮离职后以贸易商身份与发行人展开通机业务合作的

主体；南京拓普系发行人原销售人员冯广蕾于 2019 年设立的公司，其自发行人离职后主要从事通机国际贸易业务，2021 年其客户对发行人通机产品有采购需求，故冯广蕾通过南京拓普向发行人进行采购；福州特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Bright Power General Trading Co LLC 系客户通过阿里巴巴等渠道了解，自行联系发行人下单。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上述新增通机客户的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南京拓普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1,096.94	366.11	-
和力进及其关联方 ^注	6,896.14	6,990.71	320.13
福州特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	-	19.97
Bright Power General Trading Co LLC	68.91	-	-
合计	8,062.00	7,356.82	340.10

注：2022 年度，公司向和力进及其关联方销售通机产品及舷外机，交易金额为 6,949.56 万元，此处仅统计通机产品的交易金额。

三、说明历次股权激励时估值的市盈率情况，对比市场可比案例说明估值的公允性

发行人历次股权激励估值、参考依据及对应折合的市盈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股权激励时点	2020 年 12 月	2021 年 3 月	2021 年 12 月
公司整体估值	32,500.00	40,000.00	45,000.00
估值参考依据	相近时点股权评估报告	外部投资者最近达成的入股价格	相近时点股权评估报告
当年扣非净利润	3,158.89	5,424.33	5,424.33
动态市盈率	10.29	7.37	8.29
上年扣非净利润	3,374.79	3,158.89	3,158.89
静态市盈率	9.63	12.66	14.25

注：上表引用的扣非净利润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已经申报会计师审计；动态市盈率系指入股时点企业估值除以当年扣非净利润。

如上表所示，发行人历次股权激励采用的估值确定依据均系资产评估机构采用恰当的估值技术所评估的公允价格或者熟悉情况并按公平原则自愿交易的外部机构投资者最近达成的入股价格，符合会计准则及《首发业务若干问题解答》

的相关规定，公允价格确定依据充分、合理。

因发行人可比上市公司在同期未进行并购重组、引入外部投资者或股权激励，故发行人选取了证监会行业分类为“C37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的同行业上市公司或拟上市公司在同期进行并购重组或引入外部投资者的部分案例估值情况，具体如下：

(拟)上市公司简称	交易类型	交易完成时间或引入外部投资者时间	市盈率(静态)	市盈率(动态)
上海凤凰(600679)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2020年12月	12.15	14.04
光韵达(300227)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2020年11月	16.12	10.13
北京航天和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引入外部投资者	2021年4月	14.93	10.02
中裕铁信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引入外部投资者	2021年6月	12.08	15.78
平均数			13.82	12.49

注：上述静态市盈率均按照标的公司上一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计算，动态市盈率均按照标的公司交易当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计算。

发行人历次股权激励估值的市盈率情况与市场案例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同行业平均值	发行人股权激励		
		2020年12月	2021年3月	2021年12月
动态市盈率	12.49	10.29	7.37	8.29
静态市盈率	13.82	9.63	12.66	14.25

发行人历次股权激励静态市盈率、2020年12月及2021年12月的动态市盈率与市场可比案例平均值较为接近，2021年3月股权激励动态市盈率低于市场案例平均值，主要系发行人2021年全年业绩上涨较快，但2021年3月实施股权激励时未能预见全年业绩，发行人参照相近时点引入外部投资者公司估值确定公允价值，具有合理性。

四、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一) 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履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1、获取发行人报告期内花名册、工资表，分析报告期内管理人员数量变动

情况及人均工资、薪酬构成情况，复核发行人报告期工资、奖金计提的准确性，与实际发放的差异情况，向管理层了解报告期内管理人员薪酬计算方式的变化情况。

2、获取发行人报告期收入明细表，分析报告期内通机客户的新增情况，向发行人管理层了解各新增客户的获客方式，对重要新增客户和力进及其关联方、南京拓普机械动力有限公司进行实地走访，向实控人了解其交易背景。

3、获取报告期内历次股份支付估值对应的市盈率情况，与可比公司及可比案例进行对比分析是否存在异常。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认为：

1、报告期内，公司管理人员薪酬总额及人均薪酬波动主要与公司经营业绩变动相关，不存在异常波动情形。

2、发行人通机业务主要聚焦现有客户，目前配备 1 名销售人员及 1 名兼职通机及舷外机的销售总监，未在发展新客户上进行投入。

3、发行人报告期内股份支付估值对应的市盈率情况与市场案例相比不存在显著异常，股份支付所采用的估值公允。

问题 11. 关于资金流水

申报材料及前次审核问询回复显示：

（1）发行人原财务负责人沈孝燕因个人原因于 2020 年 5 月离职，由于个人隐私考虑未提供银行流水。

（2）报告期内，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成年子女与何*华、张*寒、邱业致等人存在大额资金往来，款项用途主要为私募产品、私募股权及证券投资；发行人董事邱业致与其他自然人亦存在多笔大额资金往来。

请发行人说明财务负责人沈孝燕的离职原因及离职去向，其对发行人报告期内财务数据的真实性、可靠性是否存在异议，与发行人是否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并根据《首发业务若干问题解答(2020年6月修订)》关于资金流水核查的规定说明:

(1) 未取得沈孝燕资金流水的原因,已采取的替代程序,核查范围是否符合《首发业务若干问题解答》的规定。

(2) 发行人及相关方大额资金流水的具体用途,中介机构采取的核查程序、核查手段、核查范围、异常标准及核查结论,并结合上述资金流水核查情况就发行人内部控制是否健全有效、是否存在体外资金循环形成销售回款、承担成本费用情形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回复:

一、说明财务负责人沈孝燕的离职原因及离职去向,其对发行人报告期内财务数据的真实性、可靠性是否存在异议,与发行人是否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一) 财务负责人沈孝燕的离职原因及离职去向

2018年12月,东方精工完成百胜动力100%股权的收购后,为优化百胜动力核心管理团队,公司逐步引入更专业的职业经理人,而沈孝燕也基于照顾家庭等个人原因于2020年4月从公司离职。自离职后,沈孝燕先后入股及就职于其配偶投资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及总经理的公司。截至本回复报告出具日,沈孝燕持有苏州诚品汇视觉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其配偶持股49%;担任苏州华诚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监事职务,其配偶及配偶母亲合计持有该公司100%股权。除此之外,沈孝燕未在其他公司投资或任职。

沈孝燕曾于2019年10月至2020年4月期间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沈孝燕及其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控制或担任重要职务的其他企业为发行人关联方,报告期内上述两家公司与发行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已在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七、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之“(二)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情况”中进行披露,关联交易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苏州华诚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为公司提供知识产权代理服务	-	0.18	4.46
占同期公司采购总额的比例		-	0.00%	0.02%

注：苏州华诚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自 2021 年 5 月起不再为公司关联方，上表苏州华诚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2021 年交易金额仅指 2021 年 1-4 月交易金额，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全部交易金额分别为 1.35 万元和 1.07 万元。

苏州华诚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知识产权代理服务业务，报告期内为发行人提供专利维护服务，相关关联交易金额分别为 4.46 万元、0.18 万元和 0.00 万元，占同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02%、0.00%和 0.00%。报告期内，公司与上述公司的合计关联交易金额较小、占比极低，且均以市场价采购，定价公允。

（二）沈孝燕对发行人报告期内财务数据的真实性、可靠性不存在异议，与发行人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经沈孝燕本人确认，其对公司报告期内其任职期间财务数据的真实性、可靠性均不存在异议，认为公司的财务内控制度健全并有效执行。

沈孝燕与公司及其关联方之间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

二、未取得沈孝燕资金流水的原因，已采取的替代程序，核查范围是否符合《首发业务若干问题解答》的规定

沈孝燕自 2020 年 4 月离职后，基于个人隐私保护的考虑未向中介机构提供个人银行流水。对此，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采取了如下替代程序：（1）获取沈孝燕出具的声明。根据声明，报告期内，沈孝燕“不存在为百胜动力承担成本费用或通过直接或间接的方法向百胜动力输送经济利益的情形；不存在为百胜动力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和被担保的情形；与百胜动力关联方、客户、供应商均不存在资金往来”；（2）核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其他关联法人、自然人的银行流水，均未发现与沈孝燕存在大额、异常资金往来。

截至本回复报告出具日，经多次沟通，中介机构已获取沈孝燕全部银行账户自报告期初至其离职时点的资金流水。中介机构陪同沈孝燕至各银行现场打印资金流水，通过“云闪付”查询账户开立情况、获取其提供的账号完整性承诺函，并对 5 万元以上的流水逐笔核查。其中，沈孝燕与发行人及其关联方、发行人历史上的股东及其关联方的资金往来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对方	交易对方身份	时间	收入金额	支出金额	大额收支用途
百胜动力	发行人	2020.4	8.93	-	发行人向沈孝燕发放和 2019 年

交易对方	交易对方身份	时间	收入金额	支出金额	大额收支用途
					年终奖
苏*芳	发行人副总经理吴建军的配偶	2019.3	200.00	86.00	苏*芳向沈孝燕借款 86.00 万元用于买房资金周转，同月转账 200 万元偿清借款，差额 114 万元用于与本人共同向张*六提供借款，后偿清借款并支付利息 2.565 万元
		2019.5	-	116.565	
		2019.7	5.00	5.00	沈孝燕向苏*芳借款并还款
		2020.2	27.00	-	
		2020.3	-	27.00	
张*六	发行人前实际控制人张纪益的亲属	2019.3	-	200.00	沈孝燕及苏*芳合计向张*六提供 200 万元借款，后张*六偿清借款并支付利息 4.50 万元
		2019.5	204.50	-	
张纪益	发行人前实际控制人	2019.12	18.00	-	张纪益代为支付股权代持退股款
夏坚	发行人董事、总经理	2020.6	-	8.00	夏坚向沈孝燕借款 8.00 万元，后偿清借款并支付利息 0.40 万元
		2021.3	8.40	-	

经核查，沈孝燕个人银行资金流水与发行人及其关联方、发行人主要客户及供应商之间不存在异常资金往来。

综上，保荐机构和申报会计师已取得沈孝燕全部银行账户自报告期初至其离职时点的资金流水，符合《首发业务若干问题解答》的规定。

三、发行人及相关方大额资金流水的具体用途，中介机构采取的核查程序、核查手段、核查范围、异常标准及核查结论

（一）发行人大额资金流水的具体用途，中介机构采取的核查程序、核查手段、核查范围、异常标准及核查结论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子公司、分公司流水核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流入核查金额	109,443.74	82,738.27	49,996.05
核查占比	79.33%	89.16%	82.63%
流出核查金额	108,689.28	73,986.89	52,336.73
核查占比	80.57%	81.72%	86.45%

公司资金流入主要为收取货款、收到的出口退税款和理财赎回等，资金流出

主要为支付采购款、发放工资、购买理财款等。

对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分公司的资金流水，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1）了解发行人的业务模式及货币资金相关的内部控制，获取发行人《货币资金管理制度》、《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应付预付管理制度》等与资金有关的内部控制，分析并评价发行人内部控制的合理性；对发行人的内部控制执行控制测试和穿行测试，以评价发行人内部控制的有效性；（2）对报告期内超过重要性水平的收支进行核查；关注是否存在大额取现情形；对于大额收付，核查交易对手方是否为发行人主要客户、主要供应商、实际控制人、发行人股东、发行人员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其他关联方，核查是否存在异常情形；（3）对于超过核查重要性水平的交易，进行日记账与银行对账单双向核对，同时抽查部分交易，获取交易的合同、发票等相关书面佐证材料；（4）向开户银行寄送银行询证函，核查各账户的期末余额及销户等情况。

对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流水，异常标准如下：（1）日记账与对账单的收/付款方、交易内容或交易金额不一致；（2）收/付款为关联方、非客户、非供应商的情况；（3）交易与业务不相关、不存在相关交易背景或交易金额明显异常；（4）超过重要性标准的现金收/付情况。

经核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分公司大额资金流水均为与客户、供应商因日常业务开展而形成的正常资金往来，不存在异常交易的情形。

(二) 相关方大额资金往来的具体用途，中介机构采取的核查程序、核查手段、核查范围、异常标准及核查结论

1、实际控制人及其亲属、成年子女与张*寒大额资金往来及具体用途

报告期内，唐灼林、唐灼棉、唐锡权（唐灼林之子）及何*华（唐灼林亲属）向张*寒合计提供借款 1.72 亿元，张*寒借款后主要用于对外产品投资、对外股权投资、偿还借款及委托投资结算款等，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报告期	转账记录			张*寒主要大额支出		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姓名	支出金额	交易对方	金额	具体用途	
2022年度	唐灼林	1,200.00	何*华（最终转给张*寒）	2,200.00	1,700 万元投向前海****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主要投向航**技、立**密等上市公司，未持有东方精工股票）；500 万元投向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用于购买华夏菁盈 1 号产品。	(1) 获取对应借款协议； (2) 获取并核查何*华、张*寒收款及对应支出的银行流水，访谈张*寒了解款项具体用途，获取其出具的承诺函； (3) 获取张*寒对外投资宁波梅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前海****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前海****第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深圳前海**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丽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相关投资协议、投资记录或公开查询信息； (4) 获取张*、孙*涛向张*寒提供借款的转账记录及相关
2021年度	唐灼林	3,502.00	何*华（最终转给张*寒）	6,963.00	3,180 万元用于宁波梅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及私募管理费（拟投入上海**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1,500 万元用于偿还孙*涛借款；700 万元用于偿还邓*借款；500 万元转账给配偶用于家庭消费支出及投资；359 万用于偿还张*借款；324 万投向丽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私募管理费（用于投资江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 万元投向前海****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同上）；100 万元投向深圳前海**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何*华	3,500.00	张*寒			
2020年度	唐锡权	3,000.00	张*寒	2,335.59	1,545.59 万元系康*的投资结算款；500 万元用于偿还孙*涛借款；290 万元系向沈*乐提供借款（已结清）。	

报告期	转账记录			张*寒主要大额支出		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姓名	支出金额	交易对方	金额	具体用途	
2019 年度	唐灼棉	4,000.00	张*寒	5,482.60	1,482.60 万元、800 万元分别用于偿还张*、李*借款；1,000 万元、400 万元用于与邓*、徐*茅进行投资结算；600 万元、300 万元分别为钟*应、施*珊的投资结算款；500 万元用于向沈*乐提供借款（已结清）；300 万元投向前海****第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主要投向雄**份、中**券等上市公司，未持有东方精工股票）；100 万元投向深圳前海**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唐锡权	2,000.00	张*寒			
合计		17,202.00	—	16,981.19	—	

2、唐灼林与邱业致大额资金往来具体用途

单位：万元

唐灼林流水记录			邱业致流水记录			大额收支用途	中介机构核查
往来时间	收入 (+) / 支出 (-)	交易对方	往来时间	收入 (+) / 支出 (-)	交易对方		
2020年8月	-100.00	郭*胜	—	—	—	资产核验	中介机构获取了唐灼林、邱业致出具的承诺函，交叉核验了双方的流水，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获取邱业致相关房屋贷款质押合同； (2)获取邱业致中信建投证券相关投资协议； (3)获取唐灼林相关房屋装修支出记录、装修合同、消费单据等； (4)获取相关借款协议； (5)获取唐灼林股权质押合同。
	+100.00	邱业致	2020年8月	-100.00	唐灼林		
2021年6-12月	-2,250.00	邱业致	2021年6月	+2,250.00	唐灼林	借款本息偿还	
2022年6月	500.00	邱业致	2022年6月	-500.00	唐灼林	唐灼林偿还股权质押利息	
2022年7月	-400.00	邱业致	2022年7月	+400.00	唐灼林	偿还借款	
2022年11月	100.00	邱业致	2022年11月	-100.00	唐灼林	唐灼林向邱业致借款用于偿还股权质押利息	

3、唐灼棉与邱业致大额资金往来具体用途

单位：万元

唐灼棉流水记录			邱业致流水记录			具体用途	中介机构核查
往来时间	收入(+)/支出(-)	交易对方	往来时间	收入(+)/支出(-)	交易对方		
2020年7月	-10.00	邱业致	—	—	—	日常往来	获取唐灼棉、邱业致出具的承诺函，交叉核验双方的流水，获取邱业致在中信建投证券的投资明细

4、邱业致与其他自然人大额资金往来具体用途

单位：万元

交易对手	2022年		2021年度		2020年度		大额收支用途	中介机构核查
	收入	支出	收入	支出	收入	支出		
刘力军及其配偶	-	-	-	89.50	479.00	100.00	报告期内，邱业致向刘力军支付的100.00万元和89.50万元，系报告期前向刘力军及其配偶借款的本息还款。2020年，邱业致收到刘力军转账的479.00万元，系邱业致之子办理的贷款委托刘力军进行收款	获取邱业致、刘力军出具的承诺函，核验双方的流水，核查了委托收款对应的贷款合同
陈*莹	-	-	-	-	200.00	-	陈*莹向邱业致归还报告期以前的借款	取得邱业致出具的承诺函，陈*莹、张*发、龙*明、陆*出具的确认函
张*发	-	200.00	-	-	150.13	-	邱业致向张*发借款150.13万元，用于购买房产，已结清	
龙*明	-	-	-	-	117.60	-	报告期前龙*明向邱业致借款的还款	
陆*	-	-	-	-	100.00	-	陆*委托邱业致进行理财，主要为证券投资	
陈*玲	-	310.00	300.00	-	-	-	2021年11月，邱业致向陈*玲借款用于企业投资，于2022年4月偿还本息，已偿清	取得邱业致出具的承诺函和相关借条，获取了相关借据

交易对手	2022 年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大额收支用途	中介机构核查
	收入	支出	收入	支出	收入	支出		
陆*	305.99	-	-	-	-	-	委托朋友陆*进行投资收回的投资款	中介机构获取了邱业致出具的承诺函
马*	-	130.00					邱业致向马*提供借款	中介机构获取了邱业致出具的承诺函和马*出具的确认函

6、杨亮大额资金往来具体用途

单位：万元

交易对手	2022 年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大额收支用途	中介机构核查
	收入	支出	收入	支出	收入	支出		
宁波市北仑模具压铸有限公司	-	-	200.00	-	-	-	2017年3月和2018年9月,宁波市北仑模具压铸有限公司合计向杨亮借款200.00万元,用于公司经营资金周转需要。2021年9月,杨亮收到对方还款。	获取了杨亮出具的确认函;获取了借款协议;核验了借款发生时杨亮支出流水,与收款形成闭环
叶*	105.20	-	-	-	-	-	叶*委托杨亮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和基金产品	获取了杨亮出具的确认函以及申购理财、基金的流水

对于自然人主体,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①对报告期内超过重要性水平的收支进行核查;关注是否存在大额取现、大额收付等情形,对于超过核查重要性水平的流水核查交易对手方是否为发行人、发行人主要客户及实际控制人、主要供应商及实际控制人、发行人员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其他关联方,核查是否存在异常情形;②针对异常交易流水,访谈相关人员,核实交易真实性并获取相关支持性文件。

对于自然人的流水,异常标准如下:①与发行人员工、关联方等存在大额、异常资金往来;②与发行人主要客户、供应商

及其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大额、异常资金往来；③短时间内与同一交易对手频繁往来或频繁收支现金的情况。

经核查，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成年子女，以及邱业致、杨亮等自然人的大额资金收付具有合理背景，与发行人客户及其实际控制人、发行人供应商及其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自然人不存在异常大额、频繁资金往来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一) 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问题，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履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1、向发行人及沈孝燕本人了解其离职原因及离职去向，取得沈孝燕出具的相关说明，确认其对发行人报告期内其任职期间财务数据的真实性、可靠性不存在异议，与发行人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2、陪同沈孝燕至各银行现场打印其名下全部银行账户自报告期初至其离职时点的资金流水，通过“云闪付”查询账户开立情况、获取其提供的账号完整性承诺函，并对5万元人民币以上的流水逐笔核查；核查发行人及其关联方银行流水，交叉核验与沈孝燕是否存在大额、异常资金往来。

3、全面核查发行人报告期内现任及历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银行流水、关联方调查表，通过企查查等公开渠道查询董监高的关联方名单，并将该名单与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银行流水进行对比，确认是否存在关联交易。

4、获取张*寒相关借款协议，获取并核查张*寒收款及对应支出的银行流水，访谈张*寒了解款项具体用途及其家庭财务状况，获取其出具的承诺函；获取张*寒对外投资股权投资、私募产品投资等相关投资协议、投资记录或公开查询信息；获取张*、孙*涛出具的向张*寒提供借款的转账记录及相关说明，钟*应和施*珊相关投资结算款的说明及转账记录，康*、邓*、徐*茅投资结算款的结算文件或凭证，沈*乐相关借款的说明及转账记录。

5、获取邱业致在中信建投证券所开具证券账户的投资明细；获取邱业致、刘力军出具的承诺函，核验双方的银行流水，核查委托收款对应的借款合同；取得陈*莹、张*发、龙*明、陆*出具的确认函等资料。

6、获取杨亮出具的承诺函，**相关借款协议**，通过公开平台查询**宁波市北仑模具压铸有限公司**等相关主体工商信息。

7、查询发行人《资金管理制度》、《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财务负责人管理制度》等制度用于规范公司管理，对关键内部控制活动进行了穿行测试。

8、根据银行流水中显示的交易对方的名称与公司报告期内的全部客户、供

应商、主要客户和供应商的实际控制人、股东、董监高进行了交叉核对；对发行人资金管理执行穿行测试；对发行人主要客户、主要供应商进行访谈，确认其是否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关联方存在资金往来、利益安排等情形。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认为：

1、2018年12月，东方精工完成百胜动力100%股权的收购后，为优化百胜动力核心管理团队，公司逐步引入更专业的职业经理人，而沈孝燕也基于照顾家庭等个人原因于2020年4月从公司离职。沈孝燕对公司报告期内其任职期间财务数据的真实性、可靠性均不存在异议，认为公司的财务内控制度健全并有效执行。沈孝燕与公司及其关联方之间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

2、中介机构已获取沈孝燕个人银行流水，沈孝燕个人银行流水与发行人及其关联方、发行人主要客户及供应商之间不存在异常资金往来，核查范围符合《首发业务若干问题解答》的规定。

3、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分公司大额资金流水均为与客户、供应商因日常业务开展而形成的正常资金往来，不存在异常交易的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成年子女，以及邱业致、杨亮等自然人的大额资金收付具有合理背景，与发行人客户及其实际控制人、发行人供应商及其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自然人均不存在异常大额、频繁资金往来的情况。

4、发行人内部控制健全有效，发行人财务报表不存在重大错报风险；发行人不存在体外资金循环形成销售回款、承担成本费用的情形。

问题 12. 关于其他事项

申报材料显示：

(1) GOLDEN PEARL FISHING CO.,LTD.、ENOCK SINKOLONGOPLOT、NSHIMIYIMANA MUBARAKAH 及 YUAN HUARUN，上述主体与发行人的交易均受翟志文控制；问询函回复显示，GOLDEN PEARL 位于刚果和肯尼亚；客户询证函底稿显示，安徽诚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SHUNDA TRADING

CO.LTD 回函经办人为翟志文。

(2) 客户询证函底稿显示, 2021 年发行人对厦门海信天远洋渔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海信)的销售额为 190,393.34 元, 回函地址为福建省漳州市东山县苏峰四路; 根据天眼查, 厦门海信的注册地址为厦门市思明区曾厝垵西里 98 号。客户回函地址与注册地址差异较大。

(3) 客户询证函底稿显示, 2020 年发行人对 DAEHAN TRADING CO.,LTD 销售金额为 3,029,167.40 元, 客户回函在 “The information proves correct” 和 “Information does not match” 处均签字盖章。

请发行人说明翟志文控制的公司中, 与发行人存在往来的具体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名称、实际控制人、地理位置、交易情况, 向发行人采购金额占其销售金额的比例。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并请保荐人:

(1) 说明厦门海信的客户回函地址与注册地址存在差异的原因, 保荐人采取的进一步核查措施及结论。

(2) 说明客户回函结论存在矛盾的情况下保荐人采取的进一步核查措施及结论。

回复:

一、请发行人说明翟志文控制的公司中, 与发行人存在往来的具体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名称、实际控制人、地理位置、交易情况, 向发行人采购金额占其销售金额的比例

(一) 发行人说明

报告期内, 发行人向翟志文相关主体主要销售舷外机及配件产品, 往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交易主体名称	实际控制人或身份关系	地理位置(国籍)	交易情况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GOLDEN PEARL FISHING CO., LTD.	翟志文	赞比亚	-	-	105.33

交易主体名称	实际控制人或身份关系	地理位置(国籍)	交易情况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SHUNDA TRADING CO. LTD	翟晓华、翟志文	卢旺达	-	41.50	-
安徽诚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翟志文	中国安徽	-	15.31	-
YUAN HUARUN (袁化润)	翟志文控制的海外公司雇佣的员工	中国安徽	251.21	3.15	10.34
ENOCK SINKOLONGOPLOT		赞比亚	58.42	120.14	60.05
NSHIMIYIMANA MUBARAKAH		卢旺达	-	80.30	5.14
合计			309.64	260.40	180.86
向发行人采购金额占其销售金额的比例			45.54%	32.15%	27.07%

注：翟晓华系翟志文父亲。

翟志文系长期在海外经商的中国公民，其控制主体主要从事舷外机、渔具、渔网等相关海事产品销售，下游客户主要为赞比亚、卢旺达、刚果等国的渔民。

GOLDEN PEARL FISHING CO., LTD.成立于2017年3月，注册地为赞比亚首都卢萨卡市；SHUNDA TRADING CO.LTD成立于2020年9月，注册地为卢旺达（Rwanda）首都基加利市（Kigali）；安徽诚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3月，注册地为安徽省巢湖市。

YUAN HUARUN（袁化润），中国公民，系翟志文个人助理，亦长期在海外工作；ENOCK SINKOLONGOPLOT系赞比亚卢萨卡人，NSHIMIYIMANA MUBARAKAH系卢旺达吉塞尼人，该两位自然人系翟志文在境外雇佣的员工。

（二）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1、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保荐机构和申报会计师履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1）访谈了翟志文、翟晓华，了解相关交易的交易背景、人员身份等，获取了相关主体的注册证书等资料，以及YUAN HUARUN（袁化润）、ENOCK SINKOLONGOPLOT和NSHIMIYIMANA MUBARAKAH的护照或身份证，无关联关系声明、交易凭证、进销存明细、客户名单等。

（2）委托RSM国际成员所实地走访翟志文位于赞比亚的销售门店，查看

了经营环境和存货情况。

(3) 根据翟志文提供的部分客户清单，随机电话访谈翟志文控制主体的最终客户，核查交易时间、交易内容、交易金额等。

(4) 获取中信保报告和通过网络检索（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天眼查等），核查了相关公司的工商信息、经营范围、主要管理人员等信息。

(5) 核查了发行人与翟志文相关主体的交易订单、发货单、报关单、提单、银行回单等单据。

2、核查结论

经核查，保荐机构和申报会计师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向翟志文相关主体销售舷外机及配件，销售金额分别为 180.86 万元、260.40 万元和 309.64 万元。翟志文系中国公民，其控制主体主要从事渔具、渔网等相关产品销售，下游客户主要为赞比亚、卢旺达、刚果等国渔民。发行人与翟志文相关主体的交易具有合理商业背景，相关交易具有真实性。

二、请保荐人说明厦门海信的客户回函地址与注册地址存在差异的原因，保荐人采取的进一步核查措施及结论

2021 年，发行人向厦门海信销售舷外机产品，销售金额为 19.04 万元。厦门海信的客户回函地址与注册地址存在差异的原因系该客户的实际办公地址为福建省东山县铜陵镇铜亭街 180 号电信大楼 2 楼，回函寄件地址为福建省漳州市东山县苏峰四路，为该客户实际办公地址附近的中通快运收件点。

就上述情况，保荐机构采取的进一步核查措施包括：(1) 获取了厦门海信出具的关于注册地址与回函地址不一致的说明；(2) 经过网络地图查询确认了“中通快运（苏峰四路）”快递收件地址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厦门海信的回函地址与注册地址不一致具有合理性，回函结果可以确认。

三、请保荐人说明客户回函结论存在矛盾的情况下保荐人采取的进一步核查措施及结论

根据 DAEHAN TRADING CO.,LTD 法人出具的说明，DAEHAN TRADING

CO.,LTD 在 “The information proves correct” 和 “Information does not match” 处均签字盖章，系客户操作失误所致，客户对函证信息并无异议。

就上述情况，保荐机构采取的进一步核查措施如下：

1、取得 DAEHAN TRADING CO.,LTD 法人出具的相关说明；

2、核查发行人与 DAEHAN TRADING CO.,LTD 的交易订单、发货单、报关单、提单、银行回单等单据，核查公司应收账款明细账，与函证信息比对。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DAEHAN TRADING CO.,LTD 在 “The information proves correct” 和 “Information does not match” 处均签字盖章系客户操作失误引起，相关方已出具说明对函证信息并无异议，回函结果可以确认。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苏州百胜动力机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之签章页)

苏州百胜动力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29日

发行人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苏州百胜动力机器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审核问询回复报告的全部内容，确认审核问询回复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上述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发行人董事长：



边晓然

苏州百胜动力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苏州百胜动力机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余见孝



张威然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苏州百胜动力机器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审核问询回复报告的全部内容，了解报告涉及问题的核查过程、本公司的内核和风险控制流程，确认本公司按照勤勉尽责原则履行核查程序，审核问询回复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上述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董事长：



丛 中

